

集福消災之道—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一）

了凡弘法學會譯整

目錄

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緣起.....	1
勸讀感應篇彙編啓.....	3
太上感應篇.....	4
感應篇序.....	6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	7
善惡之報，如影隨形。.....	10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	13
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	17
人皆惡之。.....	18
刑禍隨之。.....	19
吉慶避之。.....	20
惡星災之。.....	22
算盡則死。.....	22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	25
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	26
月晦之日，灶神亦然。.....	27
凡人有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	28
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	30
是道則進，非道則退。.....	32
不履邪徑，不欺暗室。.....	34
積德累功。.....	36
慈心於物。.....	39
忠孝。.....	43

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緣起

科技愈發達，人心愈迷失，物質愈文明；道德愈墮落；心靈愈染污，治安愈敗壞；究竟如何才能挽救世道人心？如何才能減少犯罪？如何才能自求多福？如何才能消災免難？乃至如何才能國泰民安，風調雨順，永息戰爭，天下太平？相信這些都是現代人最關心也是最憂心的課題了。

然而儘管是關心憂心，但是對於世間亂象天災人禍的解決，似乎效果不大，甚至每況愈下，問題愈趨嚴重；世人自求多福的結果，往往卻反而變成了自求多禍；歸結其原因，就是現代人過於迷信科學，對於善惡的標準、因果報應的道理，認識的不夠清楚，甚至還誤解的很深；因此反其道而行的結果，自然就會求福不得，反招來了災難和苦果；這就是人心墮落犯罪飆漲世界大亂的根本原因！

「感應篇彙編」一書博大精深，撮取了惠吉逆凶福善禍淫的至理，發而為掀天動地觸目驚心的議論，對於什麼是善？什麼是惡？為善得何善報？做惡得何惡報？均能洞悉明察其根源，使人閱讀之後，徹底明瞭善惡因果禍福的道理，知道自私自利，反而會失去大利得到大禍；因而人人自勉為善，以期集福消災；所以本書之利益世道人心，有其極為深遠的影響。清朝彭凝祉尚書題此書為「元宰必讀書」，又說：「並非讀了此書，即可作狀元宰相；而是狀元宰相，決不可不讀此書」，彭尚書的說法，可謂透澈之極；印光大師說：「此書究極而論，止乎成仙；若以大菩提心行之，則可以超凡入聖，了脫生死，圓成佛道。」印祖一生對於此書的弘揚，更是不遺餘力；淨空老法師更勸佛弟子，要將本書視為戒律來讀誦受持，並且為本書賜名為：「集福消災之道。」均有其甚深的道理。

本會深凜「萬法皆空，因果不空」的道理，所以對於因果教化人心的傳揚全力以赴；前有了凡四訓的整理，今有彙編白話節本的譯整，即是此一理念的體現；在此感謝本會導師淨空老法師的鼓勵督促，鄭

居士對譯整工作長期耐心的指導，鍾居士的倡請潤筆和校對，阮居士及多位教授資料的協助查對等，使得本書得以順利完成，利益十方；深盼人人讀了此書，都能深信因果，力行斷惡修善；此種風氣一開，自然禮讓興行，災難干戈永息，人民安樂而天下太平矣！

西元二〇〇〇年一月廿五日序於了凡弘法學會

勸讀感應篇彙編啟

感應篇雖然是出自於道藏，然而在彙編的註解中多是引證了儒書和佛經；所以讀一書而得到三教的精義，實在是第一件值得稱快的事情啊！彙編乃是彙集了古今各種註解的讀本，經過詳細的審查抉擇，精益求精而編輯成書的；所以讀了彙編，就等於是已經讀盡感應篇各種註解的本子，實在是第二件值得稱快的事情啊！編者的手眼，實在是高明的無與倫比，讀者能夠得到此一良導，心量就會因此而開拓，福緣也會因此而廣植，實在是第三件值得稱快的事情啊！儒教的至理名言，誠意正心的工夫，修身齊家的要訣，彙編裡面已經收錄超過了一半以上；而佛門的文字般若，在本編中也可以略見一斑；至於道家攝心的要義，也已經彙萃在彙編裡，實在是第四件值得稱快的事情啊！所以說彙編不只是感應篇的註解之王，實在是一切的善書之王啊！

凡是能夠看到本書的，就是有福之人；若是能夠一氣到底的讀去，息念靜心，反覆的咀嚼玩味，去體會其中的道理；並且踏實的奉行照做，就是大福之人啊！若是能夠再更進一步精益求精，則成聖成賢作佛作祖的道理，都在本書之中了！人生在世，若是不能夠見到這本書王，則就長劫的沈淪，很難能夠出離輪迴，這樣豈不是太不幸了嗎？而且感應篇的註解，是如此的明白，如此的詳盡，如此的透徹，如此的懇切，不僅只是耳提面命，不但只是大聲疾呼，而悲天憫人的胸懷，可以說是聲淚俱下啊！所以有緣讀到本書的人，自然應該立刻的回頭，又有什麼好再猶豫懷疑的呢？

彙編中所記載得到惡報的人，他們就像野鴨一般的趨向死亡，甚至到了死的時候，都不能夠覺悟；這都是因為他們一生當中，沒有機緣能夠讀到感應篇啊！所以感應篇對人生的裨益，豈只是轉禍為福的唯一捷徑，而且為超凡入聖的不二法門啊！願大家慎讀之。

太上感應篇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人皆惡之。刑禍隨之。吉慶避之。惡星災之。算盡則死。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月晦之日。灶神亦然。凡人有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是道則進。非道則退。不履邪徑。不欺暗室。積德累功。慈心於物。忠孝友悌。正己化人。矜孤恤寡。敬老懷幼。昆蟲草木。猶不可傷。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濟人之急。救人之危。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不彰人短。不銜己長。遏惡揚善。推多取少。受辱不怨。受寵若驚。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所謂善人。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祿隨之。眾邪遠之。神靈衛之。所作必成。神仙可冀。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以惡為能。忍作殘害。陰賊良善。暗侮君親。慢其先生。叛其所事。誑諸無識。謗諸同學。虛誣詐偽。攻訐宗親。剛強不仁。狠戾自用。是非不當。向背乖宜。虐下取功。諂上希旨。受恩不感。念怨不休。輕蔑天民。擾亂國政。賞及非義。刑及無辜。殺人取財。傾人取位。誅降戮服。貶正排賢。凌孤逼寡。棄法受賂。以直為曲。以曲為直。入輕為重。見殺加怒。知過不改。見善不為。自罪引他。壅塞方術。訕謗聖賢。侵凌道德。射飛逐走。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胎破卵。願人有失。毀人成功。危人自安。減人自益。以惡易好。以私廢公。竊人之能。蔽人之善。形人之醜。訐人之私。耗人貨財。離人骨肉。侵人所愛。助人為非。逞志作威。辱人求勝。敗人苗稼。破人婚姻。苟富而驕。苟免無恥。認恩推過。嫁禍賣惡。沽買虛譽。包貯險心。挫人所長。護己所短。乘威迫脅。縱暴殺傷。無故剪裁。非禮烹宰。散棄五穀。勞擾眾生。破人之家。取其財寶。決水放火。以害民居。紊亂規模。以敗人功。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見他富有。願他破散。見他色美。起心私之。負他貨財。願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咒恨。見他失便。便說他過。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埋蟲厭人。用藥殺樹。恚怒師傅。抵觸父兄。強取強求。好侵好奪。擄掠致富。巧詐求遷。賞罰不平。逸樂過節。苛虐其下。恐嚇於他。怨天尤人。呵風罵雨。鬥合爭訟。妄逐朋黨。用妻妾語。違父母訓。得新忘故。口是心非。貪冒於財。欺罔其上。造作惡語。讒毀平人。毀人稱直。罵神稱正。棄順效逆。背親向疏。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施與後悔。假借不還。分外營求。力上施設。淫慾過度。心毒貌慈。穢食餒人。左道惑眾。短尺狹度。輕稱小升。以偽雜真。採取姦利。壓良為賤。謾罵愚人。貪婪無厭。咒詛求直。嗜酒悖亂。骨肉忿爭。男不忠良。女不柔順。不和其室。不敬其夫。每好矜誇。常行妒忌。無行於妻子。失禮於舅姑。輕慢先靈。違逆上命。作為無益。懷挾外心。自咒咒他。偏憎偏愛。越井越灶。跳食跳人。損子墮胎。行多隱僻。晦臘歌舞。朔旦號怒。對北涕唾及溺。對灶吟詠及哭。又以灶火燒香。穢柴作食。夜起裸露。八節行刑。唾流星。指虹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春月燎獵。對北惡罵。無故殺龜打蛇。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孫。又諸橫取人財者。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則有水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以當妄取之值。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飢。鴆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而凶神已隨之。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福也。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感應篇序

舊刻 文昌帝君降筆

文昌帝君曰。吾一十七世為士大夫身。未嘗虐民酷吏。周人之急。濟人之乏。容人之過。憫人之孤。一心如此。聽命於天。故能久證真位。今勸世人。每日誦太上感應篇一遍。遵以修行。及書寫一帙。日夕瞻視。依此修行。行之二年。萬罪消滅。行之四年。百福皆集。行之七年。子孫賢明。榮登科第。行之十年。壽命延長。行之十五年。萬事如意。行之二十年。子孫為卿相。行之三十年。注名僊籍。行之五十年。天神恭敬。名列僊班。不依此加意修行。或作或輟。今日行。明日廢。人事既乖。心田日暗。雖口誦經。而其心不悟。是為瀆天。罪不容赦。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節本卷一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

【解釋】

太上老君說：「人的禍福，本來就沒有有一定的門路，全都是自己招來的啊！」

【分析】

太上、是太上老君，姓李名耳，號伯陽，也就是周朝的聖人老子；得道成仙以後，稱天立教，為道教的始祖，是上天至尊之聖。感應篇、是太上教化世人改惡行善的書；感是感召，應是報應，告訴人們如果以善惡感召之因，必定會得到天降禍福報應的果；所謂有感必有應，隨感而隨應，用以彰顯天道好還的道理，而啟發世人的敬畏之心；知道作惡必定會得到災禍病夭的惡報，因此心有所畏懼而不敢去做；知道行善必定會得到福壽天仙的善報，因此心有所求而勇敢的去做，所以才以感應作為本篇的篇名。

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善惡報應，如影隨形；這四句話是此一篇的總綱領，也是太上垂示訓誨的宗旨所在。講到聖賢之心，不是為了要祈求福報，避免災禍而後才去斷惡行善；說到造化的道理，只要是積善，必定會福蔭子孫；而若是積惡，則必定會禍延子孫；也就是易經所講：「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的道理，而且絕對不會有絲毫的差錯啊！

自召，就是自己招來的意思，所謂自作還是自受啊！要知道天地是沒有私心的，而吉凶禍福也全都是人心自己招來的啊！然而人在沒起念頭的時候，這顆心是湛然清淨，就如同虛空一樣，那裡有什麼善惡呢！只是因為這個念頭才動，所向著的是好事，就是善，所向著的是壞事，就是惡；其最初不過是起了一個念頭，做了一件事情而已；但是到了後來，經過了日積月累，於是就有了善人和惡人的區別了；所以一個人得禍或是得福，全都決定在當初起了善惡念頭的時候啊！

所以太上開口便說：「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就是在提醒警惕世人，注意小心自己的起心動念啊！其中若是有了絲毫的差錯，那麼禍福的果報就會天差地別了。

故事一：

宋朝的靈源禪師向伊川先生說道：「禍能夠生福，而福也能夠生禍啊！禍能生福的原因，就是當一個人處在危險或災難的時刻，很認真的想求平安，並且能夠深入的體會求得平安的道理；尤其是他能夠心存畏懼恭敬，謹慎自己的言行；而福能生禍的原因，就是當人在居安的時候，不能夠思危；而且還放縱自己奢侈逸樂的念頭，言行舉止驕傲懈怠，尤其多有處事輕率，態度傲慢，甚至欺侮別人的情形發生。」

故事二：

宋朝的張子（張橫渠先生）說：「正心的開始，應當是以自己的心為嚴師。凡是有所作為，就會知道謹慎小心警惕自己；這樣練習了一、二年，只要能夠認真努力守得緊，自然而然心就正了。」

故事三：

從前真空寺的老和尚曾說：「凡夫的妄想是不一定的，或是回想著自己幾十年前的榮辱恩仇、悲歡離合，和種種的閒情，這是過去的妄想。或是事情到了眼前，可以去做，心中卻是畏首畏尾，猶豫不決，這是現在的妄想。或是期望著日後能夠榮華富貴、子孫發達，和一切不見得一定成功、一定得到的事情，這是未來的妄想。」這三種的妄想，或是生起了，或是滅掉了，我們就叫它做妄心。只要能夠照見它是妄心，隨著妄念起來的時候，當下就把它斬斷，這就叫做覺心。所以說：「不怕妄念起來，只怕覺察太遲。」這個心若是湛然清淨如同虛空一樣，那麼煩惱就沒有立足的地方了啊！

故事四：

宋朝的趙康靖先生，曾經用瓶子和黑豆白豆來練習心地功夫；他

若是起了一個善的念頭，就把一顆白豆投入瓶子裏面；若是起了一個惡的念頭，就把一顆黑豆投入瓶子裏面。開始練習的時候，投入瓶子的黑豆很多，後來就漸漸的減少了。久而久之，連善惡這兩種的念頭都忘了，而進入了「不思善、不思惡」心無雜念的境界，最後連瓶子和豆子，也丟棄不用了。

故事五：

宋朝的衛仲達，在翰林院裏做官，有一次被鬼卒把他的魂引到陰間。陰間的主審判官，吩咐手下的書辦，把他在陽間所做的善事惡事兩種冊子送上來。等冊子送到一看，他的惡事冊子，多得竟攤滿了一院子；而善事的冊子，只不過像一根筷子那樣的小。主審官又吩咐拿秤來稱稱看，那攤滿院子的惡冊子倒反而輕，像筷子那樣小捲的善冊子反而重。衛仲達問道：「我年紀還不到四十歲，那會犯這樣多的過失罪惡呢？」主審官道：「只要一個念頭不正，就是罪惡，不必等到你去犯。」譬如看見女色，動了壞念頭，即是犯過。因此衛仲達就問這善冊子裏記的是什麼？主審官道：「皇帝有一次曾想要興建大工程，修三山地方的石橋。你上奏勸皇帝不要修，免得勞民傷財，這就是你的奏章底稿。」衛仲達說：「我雖說過，但皇帝不聽，還是興工，對那件事情的進行，並沒有發生作用，這份疏表怎麼還能有這樣大的力量呢？」主審官道：「皇帝雖然沒聽你的建議，但是你這個念頭用的很真誠，目的在使千萬的百姓免去勞役；倘若皇帝聽你的，那麼你的功德就更大了啊！如果你肯用這個心來度化世人，也並不難啊！可惜的是你的惡念太多，所以善的力量，因此減少了一半，而你的官位也就沒有指望升到宰相了。」後來衛仲達做官，果然只做到了吏部尚書，而沒有做到宰相。

【再析】

可惜啊！仲達的惡，只是空有惡念而已，並沒有去做，尚且折損了他現世的福報；而仲達的善，只是空有其言而並未被皇帝所採行；

但是他這個善的力量竟然卻勝過了堆滿整個庭院惡冊子的力量！看到這個例子，就知道如果真的去做了善事或惡事，那麼善或惡的力量就更大了啊！可見得念頭的起動處，也就是禍福之門啊！

【嘉言】

「行善如春園之草，不見其長，日有所增；行惡如磨刀之石，不見其損，日有所虧。」所以禍福都在不知不覺中移動增減，沒有智慧的人，是不容易覺察的啊！

唐朝的六祖慧能大師說道：「一切福田，不離方寸。」佛經也講：「吉凶禍福，皆由心造。」

善惡之報，如影隨形。

【解釋】

善惡的報應，就如同影子跟著身體一樣；人到那裏，影子也就跟隨到那裏，永遠都不分離啊！

【分析】

善惡是就人心來說的，而報應則是就天理來講的。要知道身體端正，影子也就端正；身體斜了，影子也就斜了，絕對是絲毫不爽的。而造了善因，就必定會得到樂的果報；造了惡因，就必定會得到苦的果報，這些道理，聖人說得很詳細，可惜一般沒有智慧的人，不相信這種道理，於是就背善向惡了；因為他看到現在做善事的人，有的命運卻非常的坎坷；而做惡事的人，有的不但長壽，而且還富貴的很；而今生所遭受到的種種果報，也都不一樣啊！於是就說：「善惡不見得會有報應啊！因果也似乎不足以採信啊！」這是因為沒有智慧的愚人，他們不知道：這個世間沒有活到幾百歲的人，而上天也有沒有立刻就結的案子，這個世間純善純惡的人既然是很少，那麼可以為善可以為惡的機會也就最多了。因為念頭會有轉移，果報就應該要加以斟酌了。或是報在自己的身上，或是報在子孫的身上，或是報在現世，

或是報在後世，或大或小、或快或慢，其中雖然會有變化遷移，但是絲毫都不會有錯誤的啊！俗話說：「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不是不報，時辰未到。」所以不要只看眼前，應該要看究竟！因為善惡的果報，必定是如影隨形！

【再析】

按照佛經的說法，因果報應是要論三世的：第一種是現報，就是這一生就受到果報。第二種是生報，就是第二生才受到果報。第三種是後報，就是第三生，以及十生百生千生萬生才受到果報。所以今生做善事而卻得到災禍的人，這是因為他前生所造的惡業，現在成熟了啊！今生做惡事而卻得到福報的人，這是因為他前生所造的善業，現在成熟了啊！所以福中有禍、禍中有福，就是因為不是純善或是純惡的關係。開始的時候有福報，而最後卻有災禍，這是因為他的善心退步了啊！開始的時候有災禍，而最後卻有福報，這是因為他的惡心懺悔了啊！若是所造善惡苦樂的果報沒有變化，這是在顯示說明了直接的報應；若是災禍和吉祥互相的出現，這是顯示了果報的隱約和巧妙啊！更有人所看不到的陰德和陰惡，那就不是人們的耳朵和眼睛，所能聽的到看的見的善惡果報了。

要知道我們這個世間的法律，尚有遺漏不週延的地方，然而天道對於善惡的報應，則是絕對沒有疏失之虞的啊！所以說：「造作善善惡惡，報應如影隨形；莫道造惡不報，直待惡貫滿盈。莫道修善無應，直待善果圓成。」佛經也講：「假使百千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由此可知，我們在三界中所受到的苦樂，在六道輪迴裡，上升三善道，或是沉入三惡道，都是我們自心召感而來的。要知道天網難逃，就是要想逃避，就如同行路的途中，遇到了大雨，四下望去，全都是濕淋淋的，根本就沒有可以躲雨的地方；但是世人多不覺悟，無法洞察因緣果報的真相；果報若是在遠的，當然也就看不到了；就是看的見的果報，也多將它當作平常的順境逆境，而不加以重視。平時就是如此的輕忽，不能夠覺察，至於碰到了大吉大凶的事實

可以相信的，卻又拿出一些不都靈驗的事情，來加以否定；如此的自己迷惑自己、懷疑自己；縱然是人生閱歷很久的人，忽然覺悟了些道理；但是人卻已經老了，而且習性也已經養成，難以改變了。而年輕人的豪氣正是旺盛，就更加的難以相信了。這就是世間為什麼有這麼多的人迷失了自己，而走入歧途的原因，真是悲哀啊！

故事一：

清朝崇明地方，有位叫黃永爵的人，有位相士曾替他算命，說他只能活到六十歲；後來南洋有一條船遇到了大風，船快要翻了，黃永爵就急忙的拿出十兩黃金，買漁船前往搭救，總共救活十三條的人命。後來又遇到那位相士，這時相士看到黃永爵非常驚訝的說：「黃先生，你滿臉的陰鷲紋，一定是積了大德，做了大好事，你不但會有兒子，而且你的兒子還會考上功名，你也會活到高壽啊！」後來黃永爵果然生了一個兒子，叫黃振鳳，考中了康熙己未年會試的榜首，黃永爵也活到九十幾歲，而且得到善終。由此可知，天道是如此的真實可信，人為什麼不肯去惡為善呢？

故事二：

秀水地方有位叫屠潘奇的人，平日做惡多端，教人鬥爭打官司，強拿別人的財務，姦淫他人的妻女；遇到不如意的時候，就指天罵地，詛咒神明。有一天，屠潘奇忽然就暴斃了，經過一個晚上，才又醒了過來；並且叫他的妻子集合眾人講話，他說：「閻王爺說：死人在陰間所受到的報應痛苦，陽世的活人並不知道啊！而受到報應，才感受到痛苦，已經是來不及了；可悲痛的是，陽間有許多人不知道厲害，還在拼命的做壞事啊！今天屠潘奇可說是罪大惡極，所以借著你來警告世人。」說完了屠潘奇就拿著刀子，自己割掉下體說：「這表示邪淫的果報。」自己再挖掉眼睛說：「這是怒視仙佛父母和眾生的報應。」自己砍掉手說：「這是屠宰生靈的報應！」再切腹挖心說：「這是陰險殘忍的報應。」割斷舌頭說：「這是欺騙妄語惡口的報應。」附近的鄰居

都跑來看，莫不感到警惕可怕，屠潘奇就這樣的拖延了六天，體無完膚的死去。這就是自作自受，而且報應是如此的快啊！

【結語】

東嶽廟有幅對聯講道：「陽世姦雄，忍心害理皆由己。陰司報應，古往今來放過誰。」人為什麼要明知故犯，造下了無窮的痛苦呢？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

【解釋】

因為人的一生活，無論是白天夜晚，時時刻刻，上下四旁，都有主管人間過惡的神明在鑒察著；依照各人所犯過惡的輕重，來奪除人的壽算。（人活一百天叫一算，犯輕的就少奪，犯重的就多奪。）

【分析】

天有三官五帝，百神諸司；地有五嶽四瀆和城隍里社；另外又有舉意司，專門記錄人的起心動念的善惡，凡是這些，都是所謂的司過之神。而上天的心是慈悲仁愛的，想要世人在自己心中獨知的地方，為善去惡；因而才有了司過之神，鑒察人們所犯的惡事，並且量度惡事的輕重，而除滅人的壽命百日。所以說：「人間的竊竊私語，在天聽起來，就跟打雷一樣的響啊！人若是在暗室中做了虧心的事情，是絕對逃不過神明如雷電般銳利的眼睛啊！」詩經書經中也講到：「上帝日日夜夜都在鑒察著，世間每一個人身體語言心理所造作的行為啊！」這就是所謂的十目所視、十手所指、神之聽之的道理。明白了這個道理，則我們心中獨知的地方，自然就有鬼神，比自然界天地鬼神的鑒察還要嚴格，這就是所謂天人合一的道理啊！

華嚴經說：「每個人出生之後，就有二位天人跟隨著，一位名叫同生，另一位名叫同名；這兩位天人能夠時常見到被跟隨著的人的言行；而被天人跟隨的人，卻是見不到天人。」兩位天人，也就是所謂的善惡二部童子，他們每天廿四小時都在記錄著人的善惡言行，包括心理

行為；所以我們每個人的起心動念、言談舉止、待人接物，都要常常想到這兩位天人隨時隨地都在鑒察記錄，不要使自己的惡念持續不斷啊！若是偶然中起了一個惡念，也要立刻的警覺到，把它調轉過來。所以克己，必須先要從難克制的地方去克制，一直窮究到念頭的起滅處；如果能夠這樣的用功，那麼我們無邊的業障，就能夠在一時之間，清淨湛然如同虛空一樣了。能夠這樣的話，那麼吉凶禍福壽命長短的與奪之權，就可以操在我們自己的手中，天地鬼神也就無可奈何了啊！更何況是司過之神的奪算呢？

故事一：

明朝沂洲（也就是現在的山西太原），有位叫王用予的人，為人厚道穩重；他平日事奉文昌帝君非常的謹慎恭敬。並且與幾位好友在里中結了一個社團。每年的元旦，大家就輪流負責建醮壇，在雲中山頂上的文昌帝君行宮祈福。社中有位叫俞麟的人，為人以孝順謹慎著稱；遠近都有許多人來向他求學，拜他為老師。又有位叫郁從周的，相貌非凡，氣宇軒昂、才高八斗，口才文筆更是一流，大家都非常的推崇佩服這兩位才子。

正統辛酉年的元旦這天，王用予提早先到了文帝行宮，並且住在裏面。晚上他作了一個夢，夢到文昌帝君正在升殿，天下的城隍都齊集在殿上，向帝君彙報鄉試錄取的名單。有位戴著朝冠穿著紅袍的神，手中抱著一本很大的冊子，呈送到帝君面前，請帝君簽名批准。王用予就偷偷的問抱冊子的神說：「山西省的錄取榜單中，有沒有王用予、俞麟、郁從周這三個人的名字？」抱冊神說：「沒有。」過了一會，諸位城隍都退下來在旁等候，那位穿紅袍的神就抱著冊子上殿，跪著將冊子呈送給帝君看，帝君一一的批閱，在每位錄取者的名字下面畫了一個押。有時候帝君也猶豫了很久都不畫押。紅袍神就宣佈帝君的指示說：「仍然交付各省的城隍，儘速的查明積陰德的家中仁厚的兒子，將他們的名字陳報上來，以替換榜冊中未經帝君批准的名額。」這時候王用予隱藏在殿旁的柱子下面，忽然聽到殿內傳來，王用予入殿晉

見帝君的呼喚聲；王用予匍匐在殿階下，被召喚到帝君的座前，進謁帝君。帝君說：「功名的事情，是天庭秘密的記錄，不可以輕忽的洩密；因為你十餘年來如一日，事奉我十分的至誠懇切，所以把你召來為你分析；你的祖父非常的樸實嚴謹，自食其力，從來沒有欺負過人，早就已經註記你為鄉科的前榜，以彰顯你祖父忠厚傳家的果報。又因為你平生遇到神佛就都稽首，但是都是默求你自己的功名能夠如意，和你妻子楊氏的病能夠痊癒，夫妻能夠白頭偕老；而你那年老的母親仍然在堂，你卻從來沒有替她祈求神佛保佑；因為這個緣故，把你的功名降了二級，所以你中在下榜的五十三名；你應該要改變這種自私的心態和行為，不要再觸犯天心了啊！」王用予聽了帝君的分析，一直向帝君叩頭謝罪。帝君又講：「跟你同社的周吉，是今科本省的解元。」當時社中的成員，惟有周吉為人最為恂懦，而且學問文章也比別人差，王用予聽了之後，感到相當的驚奇愕然；因此就向帝君叩問周吉考中今科解元的原因。帝君說：「周吉的父親和祖父都是讀書人，從來沒有一字入公門涉訟，也從來沒有犯邪淫，周家祖孫三代以來，都未曾說過一次別人的短處，暴露過別人的一件惡事；而且周吉的曾祖父，曾經作過百忍說這篇文章，來勸化世人，也因此而感化了不少人。所以周家的父子祖孫，以簡單樸實靜默在培植福報，已經有六十多年了，這是最上的陰德，別人都不知道；上帝因而特別的嘉許，已經註記昌盛周家的三代，現在周吉中了本省的解元，這只是周家福澤的開始而已啊！」王用予再向帝君叩頭問道：「跟我同社的俞麟、郝從周，不知道他們兩位考中了沒有？」帝君就檢視查閱太原讀書人的名冊，臉上現出不高興的樣子說道：「俞麟本來應該可以考中一科，但是因為他侍奉雙親，犯了腹誹的過失，又經常刻薄的批評他人，不近情理；更妄言自命為君子，所以才除去他的科名，使他終身窮途潦倒！」王用予再請問帝君說：「什麼叫做事親腹誹？」帝君說道：「俞麟對他的父母，雖然在言語舉動上，露出服從孝順的樣子；但是在他的內心，則是不以為然，只是勉強的不露聲色而已；外表上好像事事都順從父母，而

他的真性卻是一天一天的遠離了，這種自欺欺人偽裝出來的孝順，簡直就是把雙親視同路人一樣啊！要知道以欺騙虛偽的言行來欺世盜名，最是觸怒神明了，所以才懲罰他。至於郁從周，本是天縱的英才，二十六歲就該中進士，三十歲出頭，應該做到中丞的官位，四十五歲晉升為大司空，而且還兼領司農司寇的職務；五十四歲在少保的職位上退休，活到六十九歲，並且得到善終；但是因為他從十七歲入學以後，就恃才傲物，言語間經常的諷刺譏彈，語帶雙關的戲謔調侃他人；陰間記錄他輕薄的口過，已經滿了二千四百七十餘條了。上帝因而震怒，已經將他記註在陰惡的黑籍中，除去他命中所有的功名；倘若他仍然不知道悔改，到滿了三千條過失，就要奪掉他的壽命了。並且還要處罰他的子孫淪落為乞丐啊！因為這些輕薄的口過，會傷了天地間的和氣，也觸犯了神明的忌諱，所以這種口業的罪過，與殺生和邪淫的罪過相等，你們可要特別的謹慎小心啊！」過了很久，帝君又再指示說道：「邪淫、殺生、口過的惡業，就是犯了絲毫一些，也會有果報的，這就不需要再說了！但是邪淫、殺生這兩種的惡業，自愛的人，就會知道禁戒不犯，至於口頭上的訕笑，隨意的譏彈諷刺，這種笑裏藏刀隱匿賊害他人之心，養成習慣之後，就會很難自己覺察了；最後竟然連言語容貌和心胸，全部變成輕薄了。而這些口惡，也全都被鬼神記錄下來，所以凶煞惡事，也就跟隨而來了。本來命中該享有極大福報，一下子就轉變成貧窮下賤的命了，實在是太可惜，也太可怕了啊！你應當廣勸世人，要以此為戒，不要再煩我在簽榜的時候，大費周章，猶豫不決啊！」王用予就向帝君再拜而退。這時候文帝行宮的大鐘已經響起，王用予因而驚醒，外面的雞，也已經叫過三次了。王用予於是就到行宮叩謝了文昌帝君，就拿起筆來，記下了這個夢境。等到秋天開榜時，周吉果然考中了山西省的第一名。王用予因而就將這個夢境的記錄公諸於世，用來警惕世人。

故事二：

宋朝的光孝安禪師，在入定的當中，看見了兩位僧人在講話；最

初的時候，有天神在旁擁護，並且還傾聽他們的談話；久而久之，天人就散去了。過了沒多久，就有惡鬼在旁邊吐口水罵他們，而且還用掃帚去掃他們兩人走過的足跡；這是因為兩位僧人開始的時候，在談論佛法；接著就閒話家常，最後則是談論名聞利養。須知出家人談論世間的事情，尚且被鬼神討厭、責怪；況且現在，世人身、口、意三業的行為，更有不止如此的啊！那麼他們被鬼神的責備，又是當如何呢？想起來真是令人畏懼啊！

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

【解釋】

人的壽命，既然已經因為犯過而被減少，而且還要被懲罰生活貧苦，家庭破碎；又經常的遭逢到憂愁災難啊！

【分析】

從這一句，到算盡則死，都是在講減除壽算的事。因為不善之人，他們欺騙掩飾的行為，為神明所察見，以至於減少了他們的壽算，所以貧窮家破，憂患也就跟著接踵而來。福善禍淫，這是造化必然的道理。人若是想要趨吉避凶，必定要改過遷善，那麼它的關鍵，應該在於先治心；檢點自己身、口、意三業的行為，不可以放逸隨便，而墮入了邪惡的業網。並且應該要彼此互相的規勸；例如心和口要互相的訓誨，心告訴口說：「口啊！口啊！你應當要說好事，說好話，千萬不要說不應該講的話啊！」心再告訴身體說：「身體啊！身體啊！你應該要精進的修行，不要懈怠懶惰啊！」縱然是一日一時、一刻一念，乃至於一個剎那，都要如此的簡默，自己要克制住自己的心，自己要謹慎自己的口，自己要治理好自己身體；這樣久久都不間斷，自然就會不受到外面境界的影響而動心了；此時的心，就到了湛然清淨沒有欲望的境界，全體都是善了啊！這樣怎麼會被神明減去壽算，弄到了貧苦家破憂患的地步呢？

故事：

奉符縣的縣令錢若愚，為人陰險狡詐；他在年輕的時候，就已經補了官位，也多是不能做完任期，就因故去職了。到了晚年，他的生活更是困窘，兒子女兒都相繼的死亡，自己則是淪落到衣食不繼的地步，因此他就向神明祈求；他夢到神明告訴他說：「錢若愚，你因為作了太多的惡業，到今天，你的壽命在減算後，已經被神明奪盡了，你卻還以生活貧窮、家破人亡為苦來求我，真是愚痴到了極點啊！」

人皆惡之。

【解釋】

人人都討厭造作惡事的人啊！

【分析】

玉樞經上說道：「人若是不修善業，上天必定會斬他的神，攝他的魄，使他神魂顛倒，被人所厭惡，為人所嫌棄！」今天恨別人欺負我的人，怎麼會知道，這是上天斬攝了他的神魂，使他處處碰壁而為人們所厭惡啊！今天有幸知道了這個事實，就應當洗心革面，改惡向善；那麼天心是仁慈寬恕的，是不責罰懺悔改過之人的；所以從前所犯的罪過，是可以救贖的，從此改過遷善，那麼前途仍然是一片光明。所以無論是生而知之，或是困而知之，只要是改過遷善，他的成功則是一樣的，希望千萬不要自暴自棄啊！

而做惡事的人，為什麼會令大家討厭呢？這是因為公道自在人心，也是因為良心本善，良知是人人本來就具有的啊！但是盼望大家推此一念，見到了善，就如同怕落到別人的後面一樣；見到了不善，就如同用手去探熱湯一樣的可怕；如此就可以自我勉勵，修到了有善無惡的境界。若只是徒然的討厭別人的惡，而卻不除去自己的惡，這樣又怎麼能夠免除自己被別人所厭惡呢！

故事一：

唐朝的來俊臣，做侍御史的時候，貪贓枉法，被他冤死了人，不

知道有多少；後來他竟然被朝廷判了謀反的罪名，並且在市集上公開執行死刑。來俊臣在被砍頭之後，許多恨他的人，就爭先恐後的蜂湧而上，吃他的肉，挖他的眼睛，奪取他的心臟，不到一會兒，他的屍體就被人吃光了啊！

故事二：

宋朝的大臣丁謂和寇萊公，兩人都是同在朝廷做官。當時天下的百姓，提到了寇萊公，必定稱他是忠臣；講到了丁謂，必定稱他是奸臣；聽到了一件善事，必定將這件善事歸功於寇萊公；其實未必都是寇萊公做的啊！而聽到了一件惡事，必定將這件惡事歸罪於丁謂，其實也未必都是丁謂做的啊！

故事三：

宋朝的宰相秦檜，欺君誤國，殘害忠良；千百年來，世人莫不厭惡秦檜的奸詐；而岳飛的精忠報國，後世的人，也無不景仰岳飛的風範。在杭州西湖岳王祠的前面，就有鐵鑄的秦檜，和他的妻子王氏的像，跪在岳王的墳前，旁邊還掛了一個木頭做的手掌。無論遠近，只要是來到岳王墓前拜謁的人，都是欽佩岳飛的精忠報國；在拜完岳飛之後，就都拿起了木掌，批打秦檜夫婦的鐵像。

【結語】

從以上的三個例子合起來看，百姓並沒有私好和私惡的心，然而大家相同喜好、相同厭惡的原因，這就是人心對於善惡的回應啊！

刑禍隨之。

【解釋】

刑罰和災禍，也就跟隨而來。

【分析】

太虛真人說：「別人若是將災禍轉嫁給我，那麼我就以福德來回報他；如果能夠這樣做，則福德之氣，始終都是從我這裏出來；而害氣

重殃，自然就從惡人那裡生出來。」這裡說到刑罰災禍跟定了惡人，就是因為害氣重殃常在惡人的身上，所以刑罰災禍才跟定他啊！

華嚴經說：「南閻浮提世界的眾生，是處在五濁的惡世之中啊！這個世界的眾生，不肯修十善業，而且專門在造惡業，殺生、偷盜、邪淫、妄言、綺語、惡口、兩舌、貪、瞋、邪見、不孝順父母、不恭敬三寶，更相的忿怒爭鬥，互相的毀謗污辱，任情的起見，非法的謀求，由於這些的因緣，而感召到了刀兵、饑荒、疾病、死喪、天災、人禍種種的報應。」由此可見，總是自作自受，自食惡果，全部是自己招來的，並不是由於他人造作的啊！然而趨吉避凶，決定在當前的這一念心，而天堂地獄也就會現在眼前了。若是果然有人真實的在修十善業，而卻得到了惡報，決定沒有這種的道理啊！

故事：

漢朝的梁統，向朝廷乞請增重法律的刑罰，然而朝廷卻沒有接受他的建議；後來梁統作了一個夢，夢到神明對他說：「梁統啊！雖然有幸朝廷沒有聽從你的意見，但是陰曹地府已經記錄了你的罪過。你今天想要以刑罰來毒害世人，居心實在是太狠毒了，那麼你的子孫，怎麼能夠免除刑罰的災禍呢？你這種行為已經得罪了上天，縱然你再祈禱，也是沒用了啊！」後來梁統的兒子，都是死於非命；到了梁冀的罪惡，積的就更深了，最後竟然被皇帝下詔滅族，滿門抄斬。

吉慶避之。

【解釋】

吉祥和喜慶，都遠遠的避他而去。

【分析】

要知道「天道無親，惟親善人」，人若是能夠去惡為善，恭慎自己，順應天理，自然在靜的時候，心就會與天道相合；在動的時候，行為就會與吉祥喜慶相遇了。如果有人的心行與此相反；那麼我們看得到

的，就是他難逃世間的刑罰，看不到的，則是他被鬼神的責罰。所以惡人被鬼神減除壽算，短命而死；吉祥和喜慶，也都遠遠的避他而去，而橫禍和刑罰，就都跟隨而來，這是必然免不了的啊！

故事：

從前有位讀書人叫王生，他的心陰險而狡詐；所做的事情，也都違背了天理。有一次他參加秋試，文章作的很好，當時的主考官房師，想要將他名列前茅；但是等到填榜的時候，忽然王生的考卷不見了，等到填榜完畢，王生的卷子，才從房師的袖子裡面掉了出來；房師因而感到十分的後悔，就秘密的和王生見面；並且答應王生，遇有機會，再以其他的缺額來補償他。這件事情過後沒多久，房師就轉到詮敘單位任職。王生也就因為輸粟入了成均。等到王生再度赴考，房師正好就在考選司任職；房師見到王生，大為歡喜；就密密的交待，挑選一個美缺，借著恩例與選的機會留給王生。可是到了恩例與選的期間，房師卻因為父親過世，而必須暫時的離職返鄉守孝。這樣過了三年，房師守孝完畢，又再被朝廷起用，仍然是補了選司職位的官；而王生這個時候，也因為年資已深，而應當被選中派官任用；萬兩黃金的薪資，也是指日可以得到的啊！但是沒幾天，王生卻以母親過世，必須請喪假在家守孝。經過這麼許多的波折，房師可憐王生實在是命窮，就把王生推薦給巡撫大人當家庭老師，三年之中，也可以領到千兩黃金的薪資。但是此事還沒有滿一個月，巡撫大人竟然因為舊事而丟官了。王生的一生，屢次都有奇遇，但是卻都成了畫餅。王生心裡感到十分的不平，因而生了一場大病，躺在病床上三年；有一天王生突然的覺悟，他說：「這都是因為我平日積惡的關係，所造成的惡果啊！」後來王生的病，因為懺悔改過而逐漸的痊癒了，因此王生就終生的行善。

【嘉言】

薛西原先生曾說：「天地間的福祿，若不是存些憂勤惕勵的心，福

祿是聚他不來的；若是不做些濟人利物的事，福祿是無法相配的。」
這句話真是有道理啊！

惡星災之。

【解釋】

惡煞凶星，也同時降下了災殃給做惡的人。

【分析】

惡星，是天上掌管人間一切災禍厄難的神。要知道人生在這個世界，每一天乃至於每一個節氣，都是屬於星光在主攝著。造惡的人，因為心常昏暗，身上的黑氣上沖，自然就會以惡召惡，所以惡煞凶星降臨到他的頭上，災禍也就跟隨著而來。若是行善的人，因為心地光明，則惡的氣氛漸漸的退散，惡煞凶星避他都來不及了，怎麼會降給他災禍呢？唉！實在是人自己造的孽，惡煞凶星才會降給他災禍啊！實在來講，災禍並不是惡煞凶星降給他的，而是他自己招來的啊！並不是惡煞凶星不好，而是自己不好啊！知道了這個事實以後，人怎麼可以不畏懼，修正反省自己的過失，以挽回天心呢！

故事：

在山東省莒城這個地方，有位叫馬長史的人，憑著自己聰明有能力，就到處橫行，無惡不作。有一天，有顆小慧星從天而降，落在他家中的院子裡，變成了一塊大石頭。從此以後，馬長史的家中就官司不斷，疾病纏身，口舌是非接踵而來；這樣過了一年多，馬長史就死了，家人也都離散了。馬家的房子，也就空蕩的沒人住了。而這顆大石頭的周圍數尺，都呈現出微微的紫色，而且還現出了如同字一般的紋形，到今天還存在呢！

算盡則死。

【解釋】

使惡人的壽算減盡之後，惡人也就死了！

【分析】

這句是太上苦口婆心垂誡世人的話。眾生作惡的習氣，實在是難以拔除，盡是在做些不善的惡業啊！而自己茫茫的業識，就像是膏火相煎一樣，生命中的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一直到了自己的壽算被奪除盡了，也就是死期到了；而且是死有餘辜啊！還得要隨著生前所造的惡業而受苦報啊！因而神識就墮入了畜生、餓鬼、地獄三惡道中受苦，此時所受到的痛苦，也就無窮無盡了啊！誰說一死就百了呢？就沒事了呢？簡直是死了以後，就不得了了啊！就沒完沒了了啊！講到這裡，就不禁要大聲疾呼，痛哭流涕啊！要知道「人身易失，定業難逃」，惟有希望仁人志士，對這個道理一定要深信不疑啊！趁著自己一息尚存，仍然可以懺除彌天的罪惡；如果仍然是因循苟且的度日；則百年光陰，就如同箭一般快速的逝去；等到自己臨命終，地水火風四大分離的時候，再懊惱悔恨，也就來不及了啊！

故事：

從前有一位老人，死後見到了閻王，就責怪閻王不提早寫信通知他。閻王說：「你的眼睛花了，就是我寫給你的第一封信啊！你的耳朵聾了，就是我寫給你的第二封信啊！你的牙齒壞了，就是我寫給你的第三封信啊！你的身體日益的衰弱，我不知道已經寫了多少封信通知你，怎麼還說我沒有寫信通知你呢？」又有一位少年死了以後，見到了閻王，也責怪閻王說：「我的眼睛明亮，耳朵聰敏，牙齒銳利，身體強壯的很，閻王你招我來，為何不事先寫封信通知我呢？」閻王回答說：「我也有寫信通知你啊！你沒有看見你家東邊的鄰居，有卅、四十歲就死的，西邊的鄰居有一、二十歲就死的；而且更有週歲的嬰兒，或是小孩就死的；這些都是我寫給你的信啊！」所以說人命無常啊！就像是早晨的露水一樣，只要是一口氣上不來，這個身體就成了軀殼了！四十二章經裡面講道：佛問他的弟子：「人命在多久之間呢？」有位弟子回答說：「人命在數日之間。」佛說：「你還不知『道』啊！」佛再問另一位弟子，弟子回答道：「在飯食之間。」佛說：「你也不知

『道』啊！」佛又再問一位弟子，這位弟子回答道：「人命在呼吸之間啊！」佛說：「善哉！善哉！你知『道』啦！」

【嘉言】

元朝姑蘇師子林的天如禪師曾說：「佛祖出現在這個世間，單單只是為了我們每一個人，各各自己腳跟下的一段生死大事啊！也就是所謂的「生不知從何而來，死不知往那裡去」這個大事啊！如果是這樣的生，這樣的死，盡大地都會被他籠罩了啊！而從古以來，沒有一個人，不是被生死的大海給吞卻了；且莫說從古以來，就只說從你有生以來，回想十年二十年前，你的親戚朋友，已經死去了多少。先別說他人，只說你自己吧！現前假借地水火風這個四大色身，虛妄的認為，這個色身就是我；從早到晚，用種種的方法愛護他，用種種的東西資養他；而他卻是念念不停的遷謝，漸漸的消殞了啊！不知不覺，臘月三十臨命終的日子就到來了；這個時候，只覺得手忙腳亂，與落湯的螃蟹一樣的痛苦啊！平日英雄的豪情壯志，如今都到那裡去了？而且死了以後，身體顏色開始變壞，又臭又髒，直教人受不了，雖然有至親骨肉，這個時候，也不肯正眼的看你啊！平生所謂的恩愛情義，現在又到那裡去了呢？因為這種緣故，所以祖師說道：人若是一息不來，便如同灰塵土壤一樣了啊！前路是一片茫茫，不知道何去何從；就只這麼的死了燒了，實在是可憐！更何況是死了以後，還要隨著自己所造作的業而受報，這才是要緊的事啊！那麼什麼叫做隨業受報呢？就是你平生的所作所為，無不是業啊！只要有業，便會有果報啊！要知道果報是隨著業力而來，就如同影子跟隨著形體一樣。這個身體既然已經死了，然而這個識神，則或是墮入了地獄，或是墮了餓鬼，或是墮入了畜生當中，輾轉的輪迴去了，因此而受到了無量無邊的痛苦啊！這個是受報的境界，那個是生死的業根；而所謂的業根，就是在你現前的一念心啊！你從無始以來，因為貪瞋癡，無明煩惱，妄想狂心，接觸到外境，遇到了外緣，就隨著聲塵，追逐著色塵，使得你七顛八倒，無業不造；這便是你生死輪迴的根本啊！所以想到生死的大

事，就是鐵漢也會感到灰心啊！因為這個緣故，佛祖就廣運慈悲，大發哀憫，教你學佛修行，參禪學道，令你掃除妄想狂心；認取自己的主人翁，識取父母未生前的本來面目。所以要趁著眼光腳健，趕緊做個清淨解脫的人啊！這樣到了臨命終的時候，就會得到大受用；也就是所謂的生死自在，毫無障礙，來去自由了啊！這個就叫做生脫死，這種人才是真正的大丈夫啊！」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

【解釋】

這是說人的一身，行住坐臥，都有星神在鑒察著。三台星神、北斗星君，常在人的頭上盤旋，記錄各人所犯的罪惡，並且依照他所犯過惡的輕重，來奪除他的壽命。

【分析】

人的壽命，十二年為一紀，一百天叫一算。三台星神，掌管人的壽夭。北斗星君，掌管人的善惡。又業報因緣經說：「七星之氣，常結為一星，在人的頭上，距離頭頂三寸的地方；若是為善的人，則頭頂現出的光是明亮的；若是做惡的人，則頭頂現出的光是黑暗的。如果做了大善的人，頭頂的光就更加顯得明亮；做了大惡的人，頭頂的光就滅掉沒有了；而這種光，一般人是看不到的，但鬼神則是看得一清二楚啊！」

故事：

唐朝的大臣婁師德，在唐高宗時，受到高宗皇帝的寵信，對朝廷也有很大的貢獻。有一天早上，婁師德起床的時候，忽然看見星官告訴他說：「你曾經誤殺了兩條人命，這個罪過應當減除你十二年的壽命，你頭頂上的星光將快要滅盡了啊！」這一天，婁師德隨即感到神識有些昏沈，因而就告訴身旁的人說：「我一生向來行事謹慎，只是因為誤殺了兩條人命，今天遂要我早死十二年啊！」沒多久，婁師德就過世了。

【結語】

張拱辰先生說：「婁師德先生一生的為人，以英明寬厚著稱，為唐朝重要的大臣，尚且不免於犯錯而被奪除壽命十二年；更何況一般的常人，不知道造了多少的惡業，看到婁先生的例子，能夠不謹慎嗎？」

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

【解釋】

又有三尸神，住在人的身體裡面，凡是人的心、口、意、語，總是瞞不過三尸神的；每到了庚申日，也就是天神決斷人善惡的這一天，三尸神就上到天帝的衙門，據實的報告人的罪過。

【分析】

這是說人的一心，幾微萌動，都有神明在鑒察著。上尸神青姑，名叫彭踞，居住在人的頭部，祂會令人多思考、多欲望，使得人的眼睛昏花，頭髮掉落。中尸神白姑，名叫彭躡，居住在人的腸子裡；祂會令人喜歡飲食多忘事，而且喜歡作惡事。下尸神血姑，名叫彭躡，居住在人的腳裡面，祂會令人好色喜歡殺生，使得人的手腳四肢和五臟六腑擾動不安。三尸神的所作所為，目的就是在使人快些死亡，這樣祂們好出去作鬼，享受血食的祭拜；所以在庚申日的這天，就乘著人熟睡的時候，與身體中的七魄，共同上到天帝的衙門，訴說人的罪過。所謂人的心、口、意、語，所發出的音聲，在鬼神之中，三尸神聽得最清楚了。現在的人，不知道自我檢討，克制自己，清心寡欲；而徒然想依靠著道家的守庚去申的方法，以為這樣，就可以斷絕了三尸神上到天帝衙門去告狀的這條路；這種作法，只是徒然的自己欺騙自己而已。要知道只要自己心地光明正大，鬼神自然就退避了；三尸神又有什麼值得憂慮的呢？宋朝程子所做的霄詩也講道：「不守庚申更不疑，此心常與道相依。帝天已自知行止，任爾三彭說是非。」

月晦之日，灶神亦然。

【解釋】

到了陰曆每個月的最後一天，灶神也是一樣啊！

【分析】

這是講人的一家，動靜居處，都有鬼神在鑒察著。灶神掌管一家人的命，所以叫做司命。凡是一家的男女老少，所犯的大小罪過，灶神都能夠無微不至；每到了月終，就直接向陰陽二景，也就是日月二神上奏，並且將罪惡記錄在黑冊子裡。世人的行事，但只知道貪圖一時的痛快，那裡會問家裡有沒有灶神在記錄他所犯的罪過呢？

故事：

淮郡地方，有位讀書人，有一次在酒醉之後，調戲了家中的一位婢女；而這位婢女頗知羞恥，就堅拒了主人的調戲；因而得以乘機逃脫主人的糾纏。那時候，正是陰曆月底的最後一天，這位讀書人睡到四更天的時候，他的妻子忽然把他叫醒說：「我剛才見了一位星神，頭上戴著方巾帽，身上穿著黑袍子，騎著一匹快馬在奔行；隨身還帶著簿冊；並且用手向我指劃一下，就飛奔離去了。我聽不清楚，也不知道他向我說些什麼，只覺得他神威赫赫；我就在不知不覺中被驚醒了。」這位讀書人聽他太太這麼一說，頓時全身感到毛骨悚然，但也只是回答說：「你夢境中的神明，一定是灶神了！」後來讀書人就將這位婢女許配給人家，因而才向妻子說明：「你從前夢到灶神向你有所指示，是因為我以前曾經調戲過這位婢女；她因為堅決的抵抗而得以倖免。沒想到就在當天的夜裡，灶神就示警了。我想這件事，雖然沒有做成；但是心中已經有了惡念，所以才被灶神記錄下來，上奏天曹，以前我不敢向你說明，是因為恐怕你會懷疑，怕你會為難這位婢女。今天向你說明這件事，一則是表彰這位婢女的節操，一則是彰顯我所犯下的過失，向你發露懺悔啊！」

【附註】

明朝江西人羅禎，寫了一本「愈淨意公遇灶神記」，淨空法師曾經加以演述，內容十分的精彩詳細，引人入勝，此處就從略了。

凡人有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

【解釋】

凡是人犯了罪過，都難逃神明的鑒察；罪過大的，就被奪除壽命十二年，過失小的，就被減去壽命一百天，這是決定不會錯的。

【分析】

這一句是總結上文的意思。說明了凡是人的一身一身，一心一家，處處都有神明在鑒察著，目的就是教人要慎獨。凡是人投胎受生之後，壽命的長短，增加或減少，在天上都有記錄。太上命令諸位神明：「你們考察人間的善惡，要三日一言，十日一奏，百日一結；若是修善立功，這個人便可以延長壽命，萬一造了罪過，立刻就將他的壽命減算，或是奪紀。」所以罪過有大有小，而奪紀奪算，也就有了懸殊的差別了啊！

故事一：

明朝天台王璧如大師，他在年輕的時候，就考取了萬曆丙午年的鄉薦，被吏部派任為新淦縣的縣令。他從小就受持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的四條戒；後來因為他做了官而廢除了持戒。戊午年，他進京城去謁見皇上，途中他乘的船，停泊在蕪湖的時候；他的魂魄就被鬼卒引到了陰間。見到一位冥王坐在大殿上，旁邊則有兩位判官坐在冥王的左右兩側。冥王叫他的名字，並且斥責他說道：「王璧如，你的壽命應該只能活到丙辰年的八月，所以還能夠延到今天，都是因為你齋戒功德的力量所致。你為何要放棄齋戒呢？」冥王說完了，就命令手下拿簿冊過來給王璧如看。王璧如看見他的名字下面的年月時間都有記錄，但是到了丙辰年的八月就空白了。他看完之後，就向冥王叩頭說：「我在官場上，持齋戒有些不太方便，所以也就放棄了齋戒，這實在也是不得已的啊！」冥王說：「你說的固然有些道理，奈何你的

陽壽已經盡了啊！」說完了，就下令驅他入地獄，這時候就有許多面目猙獰的惡鬼過來，露出一副要綁他捉他的樣子。此時坐在冥王左側的判官就向冥王請示說：「不妨取王璧如破戒以後的事來查考一下。」沒多久，獄卒就抬來了兩大箱的檔案，都是王璧如擔任新淦縣縣令任內的案卷。凡是她寫過的一封信、一紙公文、和平日隨手寫下的小紙條統統都在；而且都有氣騰上來，有青色、黑色、赤色、白色，都不一樣。冥王就命令獄卒把它們分類，相同的檢在一處；先檢黑色和青色的放在一起，其次再檢白色的聚在一處，再檢赤色的聚在一起。這時候聚成青色的就隱沒不見了，黑色的則縮小成筷子一樣，而赤色的那些則獨獨地赫然顯明；王璧如在旁邊看見赤色明顯的那堆資料，原來是他所刻的金剛經、好生篇，都在那裡。獄卒檢聚完畢，冥王的聲音口氣就稍微的緩和下來，並向左邊的判官說道：「嗯！他還知道積德，還有活的理由；那麼就損壞他的五官，保全他的身軀，讓他活命吧！」說罷就命令獄卒挖掉他的雙眼，放置在大殿的柱子上，目光還是炯炯的照耀四方。此時王璧如想到：「我的眼睛已經被挖掉了，怎樣還能夠再看東西呢？」就在這轉念之間，忽然就昏暗了，宮殿判官獄卒，也全都不見了。後來覺得有人拍著他的背說：「王璧如快走啊！快走啊！」沒一會兒，他就摔了一跤驚醒了；第二天，雙眼就瞎了，於是他就棄家修道去了。後來修行開悟，雙眼因而復明；於是王璧如就遍遊雲棲博山之門，真參實証，兼行大悲懺法，又再活了十二年。

【再析】

看了王璧如的經歷，要知道人除了是聖賢之外，每天沒有不犯過失的；而能夠挽回造化，所依靠的就是在能改過啊！否則前因既然已是太差，後來造的惡業又不斷的增加；縱然是多福報多兒子，到了那一息不來的時候，萬般都帶不去啊！惟有自己所造的業跟隨自己；此時只見到閻王查算的辛苦，家產可能帶得去嗎？兒女可能替得了你嗎？大家要仔細的想想啊！

故事二：

宋朝的符仲信，家中富有而又喜歡佈施，但是他到了三十五歲的那年，忽然生了病，病情還突然的轉危；而且自己還說出了曾經到過陰間，遇到了幾位老友向他問道：「恩公！你怎麼會到這裡來啊？」老友們就為他禮拜求教一位冥官，冥官說：「符仲信這個人本來是飢寒的命，因為他的心喜好佈施救濟別人，所以能夠白手起家；壽命本來可以活到五十九歲，但是因為他不燒香，早晨晚起床的緣故，福報壽命到今天已經削盡了。」老友們說：「這兩件事只不過是小的過失而已，怎麼會如此的嚴重呢？」冥官說：「不燒香，就有不恭敬天地的心；晚起床，就有多淫的念頭，怎麼可以說是小過失呢？」大家聽了，頗為驚奇的看著符仲信說道：「厚德像符公這樣的人，尚且因為這兩件事而削減了壽命，那麼一般人又怎麼可以隨隨便便的放縱自己呢？」沒多久，符仲信就死了。

【結語】

要知道人生最難得的就是壽命，而冥冥之中被奪除的也是壽命；所以太上才諄諄的教誨這些道理，就是要警惕世人，要注意小心自己的起心動念，不要有一念的錯誤，這樣才能夠享受五福中最前面的一福長壽啊！太上對於世人實在是太慈悲了啊！

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

【解釋】

這些大的小的罪過惡業的事情，有幾百種之多，凡是想求長生的人，必須先要避免這些罪過惡業啊！

【分析】

這是太上教人先從避免犯過做起，這裡所講的幾百件，就是篇中所列舉的，從「非義而動」，到「死亦及之」的所有過惡。前面說的奪壽，是教人知道有所警惕；現在又說長生，是教人知道有所欣慕，勇於改過行善；雖然是小小的過失，也不敢犯，就必定會得到長生的善報了。

尤其是學道的人，都是以積善、培養自己的道德為根本的行持。在儒家來講，稱為四端百行；在佛門，則稱為六度萬行；在道家來說，就是三千功、八百行。這些都是積善避惡的說法。然而想要積善改過，則莫先於體會至高的妙道；若是想要體會至高無上的妙道，則莫若明夫本心；因為心是道的本體，而道則是心的作用。人若是能夠察心觀性，則圓明之體，自然現前；無為之用，自然成就；不須假藉任何的功夫，就能夠頓超彼岸。這若不是修到了心鏡朗然，神珠廓徹的功夫，怎麼能夠使得諸想頓離，纖毫都不被染著；而心源自在，決定無生呢？所以明心體道的修行人，不會以身體而牽累其本性，不會因為外面的境界而亂了自己的真心，能夠在隨機應物的當中，自然就會存有不生不滅的道理，這就是所謂的無上至真的妙道啊！而現在求長生的人，只是徒然依恃著藏精伏氣、鍊藥燒丹的方法，便說是真仙可遇，他們不知這些都是外道，心外求法啊！

故事：

有位名叫楊正見的女仙人，她修持的功夫，再沒多久就可以登真了。但是上帝責怪她小時候，她的父母正在準備錢繳稅，楊正見看到了，就私下選了稅錢中特別圓特別好的二文錢藏了起來，這就叫作隱藏官物啊！所以上帝就下令，貶謫楊正見再留在人間一年。紫虛元君與茅君，共同在清虛宮裡校對勘定天下真仙得失的事情；一下子被刷下來的真仙就有四十七人之多；刷下來之後，又再次的重審，僅有兩人得以通過而重新上榜啊！這是因為他們懷著淫慾的心來修持上真的事，這就不能不沒有過失了啊！私藏二文錢是很小的過失，而仙人的修持，又在功過互相較量後，尚且被如此嚴厲的譴責，更何況是那些任意隨便不知道避免犯過的人呢！

【附註】

明朝袁了凡先生的家庭四訓中，有詳細的論述改過的方法，相當的精闢；若想更進一步了解效法了凡的人，請參閱研讀淨空法師演述

的了凡四訓講記，又名修福積德造命法，此處則從略不錄。

是道則進，非道則退。

【解釋】

凡是要做一件事，先要想一想，合不合道理；合道理的，就前進去做；不合道理的，就退避不做。

【分析】

這一節，一直到當立三百善，則是太上列舉行善招福的大綱，先教人眾善奉行，即可以招來福報。道就好像是大路一樣，順天理，合人心，坦平正直，即是道；而逆天理，拂人心，荊刺險阻，即非道。本篇中從「不履邪徑」，一直到「與人不追悔」，都是道，也就是行善。從「非義而動」，到「殺龜打蛇」，都是非道，也就是作惡。而「是道則進，非道則退」的這兩個「則」字，最是喫緊著力；因為是非只在當念的分辨，而進退則必須要即時的決定；在這個緊要的關鍵處，一定要下斬釘截鐵的手段，不能夠有一絲毫猶豫不決的心念啊！如果念頭一轉，就會再墮入了魔關；所以必須要時時的省察，事事都得要謹慎小心；例如家人不順自己的意思，會生煩惱嗎？過著安居飽暖的生活，會生淫欲心嗎？家中的收入不多，會想法子去賺錢嗎？一同修行的伴侶離開了，會生昏沈退惰嗎？諸如此類都是，都足以退失道心，而入於非理，所以不可以輕忽啊！

而此處所謂的「道」，也就是中庸上面所講的「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的「道」。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或是說話、或是沈默、或動、或靜，都無處不是道啊！只要真正的深入的了解其中的道理，行起來就會十分的勇猛精進了。古德說：「大道不離目前，要且目前難睹；欲識大道真體，不離聲色言語。」道德經說：「上士聞道，勤而行之。」內觀經說：「知道易，信道難；信道易，行道難。」華嚴經說：「信為道元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根；斷除疑網出愛河，開示涅槃無上道。」因為道的本體，人人本來就具足了；雖然是沈溺在萬種的物欲之中，

若是肯一念回光反照，那麼其中的真是真非，自然就絲毫的也瞞昧不住啊！這就是所謂的「天理不息的本體」；如果能夠擴大而使它充滿，那麼縱然經過了一萬劫、一千生，也不會墮落了；所以人若是能夠知行合一，就是超凡入聖，也是不難啊！這是真話！

故事一：

從前有位農夫曾經被老虎咬傷過，有人談起老虎傷人的事情，大家聽了都感到非常的震驚；惟獨這位農夫的臉色大變，和其他的人都不一樣。老虎會傷人，這是每個人都知道的事情，然而沒有親身經歷過的人，聽到了老虎傷人，所以只是一驚而已。而這位農夫親身受到了被老虎咬傷過的痛苦，所以才會臉色大變心有餘悸啊！

【再析】

根據這個故事，我們可以知道：就是人對於逆天理、拂人心、荊棘險巖，所謂非道的事情還會去做，就是他不曾真正的知道體驗過啊！若是他真正的知道體驗過，就決定不會去做「非道」的事情了。

故事二：

後漢的大儒管寧，曾與華歆一齊鋤地耕種，管寧有次鋤到了一塊黃金，連看都不看它一眼；而華歆卻拿起黃金，把它丟到一邊去。當時正逢亂世，管寧就避亂到遼東居住；遼東的公孫度對管寧非常的禮遇；管寧沒有接受，就住到山上；當時有很多人跟著管寧上山。有一次鄰居的牛，踏壞了管寧的田；管寧就把牛牽到了荒野看牧，牛的主人知道了這件事，感到非常的慚愧，並向管寧道歉。漸漸的管寧住的地方，人愈來愈多；於是管寧就開始講學，教化當地的人明禮義知廉恥；如果不是來求學的人，管寧就不跟他見面。管寧的教化，不久就風行了整個遼東，老百姓也都受到了管寧崇高道德的影響而移風易俗。管寧每次和公孫度見面，只是談有關道德方面的事，絕口不談世間的俗事。公孫度覺得管寧十分的賢能，就一直待在遼東卅七年。後來奉到朝廷的命令，乘船過海返回京城；這時候海上的風浪突然大作，

船快翻了，船夫都呼天懺罪，希望老天救命！管寧這時正襟危坐說道：「我管寧一生當中，曾經有過一次早晨沒戴帽子，三次太晚起床，一次上廁所沒戴帽子，我一生所犯的過失，必定就只是這些了！」與管寧同行的其他船隻都沈沒了，只有管寧坐的船沒沈；到了京師，朝廷要授給管寧大中大夫的官職，管寧沒有接受；華歆則要把自己太尉的官位讓給管寧做，管寧卻也是向華歆懇辭。

管寧活到了八十四歲才去世，他生前所坐的木榻，與膝蓋接觸的地方，都已經穿了；因為管寧有五十年未曾箕股而坐啊！

有的親戚鄰居們，因為窮困而家中缺米，管寧則必定會分自己的米去救濟他們。管寧遇到了為人子女的，必定跟他說孝的道理；遇到了為人弟子的，必定跟他說悌的道理；遇到為人臣子的，必定跟他說忠的道理。管寧的容貌，不但恭敬，而且言語柔順，能夠因著事情而導人向善，所以能夠感化無數的人啊！

不履邪徑，不欺暗室。

【解釋】

凡是不正經的地方，例如賭場、妓院、舞廳、鴉片煙館等，都要視為邪徑，決定是退避不去。就是在陰暗的房間，別人所看不見聽不到的處所，也就是善惡才分的界限；都能夠正心誠意，絲毫都不願意欺騙人。

【分析】

這兩句是從避過中抽出來最緊要的來勸誡人，也是做善人的開始。不履邪徑，就是從心源上打點得堂堂正正；雖然是一絲毫的邪路，所關係的甚是微小；但是到了此處，也是斷然的不走，那麼大的地方，也就可以知道了。不欺暗室，就是從心源上打掃得光光明明；雖然是在屋子裏面最隱密，只有自己知道的地方，也是斷然的不肯苟且行事；那麼明顯的地方，也就可以知道了。能夠如此，然後積功累德，做種種的善事，就可以一以貫之了！

要知道福以酬德，若是稍微有些求福的心，就是邪徑啊！所以應當為子孫造福，而不應當為子孫求福。而謹守家規，崇尚儉樸，訓耕讀書，廣積陰德，這些就是為子孫造福。而擴大田宅，締結姻緣，爭什一、賣功名，這就是替子孫求福。要知道造福表面上看起來，雖然恬淡，但是能夠使子孫長遠；而求福表面上雖然很熱鬧，卻是使子孫的福報縮短了！

而名以實實，也就是名實要相副。若是稍微有些市名之心，也就是沽名釣譽打知名度的心，就是邪徑啊！所以應當要為此生惜名，不應當為此生市名。而勤習詩書，崇尚氣節，謹慎取與，注重威儀，這就是惜名啊！競相標榜，力邀權貴，驚矯激、習樸稜，這就是市名啊！所以惜名的人顯得寧靜而吉祥；而市名的人，就顯得躁進而笨拙了！

故事一：

明朝有位楊煮，他是江蘇吳縣人，官做到了尚書；有一天晚上作夢，夢到自己在一個園林之中遊覽，順手就摘下了樹上的兩顆李子來吃；醒了之後，自己就痛責自己說：「這是因為我平時對於義和利，認識不夠清楚的緣故，才會在夢中夢到了偷吃人家園子裡種的李子啊！」並且楊煮為了此事懲罰自己，幾天都不吃飯。

故事二：

從前有位八歲的沙門叫妙顏，他已經証得了阿羅漢的神通。有一次飛行進入王宮，王后想要抱他；妙顏就跟王后說：「不可以抱我，王后不應該靠近出家人的身體。」王后就說：「你和小兒子一樣小，讓我抱抱你，又有什麼不可以呢？」妙顏回答說：「現在我們就以感情來作比喻，就像王后剛才所講的，但是感情往往都是從微小而起，就好像星星之火能夠燒掉萬里寬廣的原野；又譬如涓滴之水，能夠貫穿泰山一般高的石頭。凡是事情，都是由漸漸的開始，從小慢慢的增多，從小漸漸的變成大；所以有智慧的人，都會遠離避開嫌疑的，這就是所謂的防微杜漸啊！」

故事三：

漢朝的楊震，為東萊太守，有一次路過轄內的屬縣，縣令王密，是他所推舉的人才；到了晚上，王密就帶著黃金來拜訪楊震，王密說道：「黑夜之中，沒有人會知道這件事。」王震說：「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怎麼可以說是沒有人知道呢？」王密聽了之後，感到非常的慚愧。後來楊震的官，升到了三公。

故事四：

何澄是位醫術高明的醫生，他有位孫姓的病人，病了很久都沒好；曾經召請何澄到家看病，看了好幾次。他的妻子就跟何澄秘密說道：「我的丈夫病了很久，家中的財物也都快要典當光了；我願意用身體來償還所欠的藥錢。」何澄聽了之後，就嚴肅的對她說：「孫夫人為何要說這種的話呢？但請你安心，不要憂慮，我一定會盡力醫治孫先生的。如果我趁這個機會污辱了你，這樣不但使我永遠淪為了小人，夫人也因此而失去了偉大的節操；縱然我們能夠避免旁人的責備，但是要知道，天譴卻是難逃啊！」後來何澄有天晚上作了一個夢，夢到自己到了一個很大的官署，有位天神對他說：「何澄，你行醫救人有功德，而且能夠在別人艱難危急中，不亂人家的婦女；上帝因此而賜你一個官職，和五萬貫的錢。」何澄作了此夢，沒多久，東宮太子有病，到處在求訪高明的醫生，結果找到了何澄；何澄僅開了一帖藥，太子的病就好了。因此太子就賞賜了何澄一個官位，和五萬貫的錢，居然夢中所夢到的一模一樣啊！

積德累功。

【解釋】

積德就要像積錢一樣，漸漸的積，就漸漸的多了；累功就要像築牆一樣，漸漸的築，就漸漸的高了。

【分析】

德若是不去積，德就不會崇高；功若是不去累，功就不會增大；如果能夠像農夫盼望秋收一樣的認真，能夠像商人想賺大錢一樣的努力；今天積了一德，明天又積了一德；今天累了一功，明天又累了一功，就是想要修成神仙，也不是件難事啊！而修成天仙，要行一千三百條的善事，每天做一件，只要四年的時間，就可以成功；而修成地仙，要行三百條的善事，每天行一件，只要一年的時間，就可以成功！只怕人不能發心去做，或是做到了一半，就中途而廢啊！所以發了善願，就要具有一片真信心、勇猛心、精進心、堅永心；不要因為吝嗇錢財而中止，不要因為怕人譏笑而懷疑，不要習慣於安逸而不能夠奮發，不要被私欲所牽絆而影響了果決，不要因為事大而怕難，不要因為善小而忽略；不要以事情忙為理由而推諉，不要為了矜惜自己的名節而不救患難；總之，要勿避嫌、勿避怨、勿因循、勿間斷、勿鹵莽、勿圖報、勿務名。凡是遇到了一切的善事，都要歡喜的去做，委曲的成就，這樣才是真正的積德累功啊！

故事一：

紫虛元君說：「從前有位傅先生，從小就喜歡學道，他進入到焦山的石室之中。過了三年，忽然遇到了太極真人，給他一個木頭鑽子，要他用這個木鑽，去鑿穿一個很大的石頭。並且還提醒他說：『你若是用木鑽鑿穿了這塊大石頭，我就會來度你。』傅先生就不停的鑽，一直鑽了四十七年，大石頭忽然就穿透了，而太極真人果然就來度他。」要知道積功累德，雖然不在於鑽石頭，而是借著它來說明：人就是怕不去做，或是做了一半就中途停止！所以「有志者，事竟成」，傅先生鑽石頭，就是一個明顯的證明啊！

故事二：

宋朝的時候，鎮江有位太守名叫葛繁，每天都做幾件善事，四十年都不曾間斷過；有人向他請教，葛繁就說：「我並沒什麼奇妙的方法，只是每天做一、兩件利益別人的事情而已。」因而就用手指著座椅間

的踏板說道：「如果這個踏板放的不正，就會碰傷人的腳；所以我就將它擺正；別人口渴了，我就請他喝杯水，這些都是利益人的事啊！從宰相到乞丐，也都能夠做到，但是一定要持之以恆，行之長久，才會得到真實的利益。」

故事三：

焦公，是東京人，因為焦家三代以來都是缺嫡子，（也就是元配所生的兒子）於是他就到各地經商，到處訪求高明之人，向他們求問其中的因果。後來遇到了一位年老的僧人，這位老僧就告訴他說：「沒有兒子的原因有三種。第一是祖宗和自己都沒有積功累德。第二是夫妻的年命，恐怕有犯了禁忌。第三是自己不保養精神，妻妾有血寒的毛病。」焦公就說：「積功累德，夫妻的年命，都可以受持；但是血寒的毛病，有什麼方法可以治呢？」老僧說：「這個不難，你只要先積功累德，然後再調養身體，三年以後，到五台山來，我會傳授異方給你。」焦公從此以後，就時時行方便，種種作陰功，這樣的積功累德過了三年，就逕自前往五台山去拜訪那位老僧。但是沒有遇到老僧，卻忽然見到一位行童，手裡拿著一卷書，就向焦公說道：「老和尚教我傳話給你，你積功累德三年圓滿之後，就回家合藥，至誠恭敬服下，必定會有富貴的子孫，隨著你的心念而降生在你家中。」後來焦公果然就生了焦員外。但是焦員外生的兒子就不肖，焦員外悔恨自己為何損德到如此的地步，也就逕自前往五台山；見到了行童，行童就說：「老和尚教我傳話給你，說你何必來問呢？但只要依照你父親焦公的所行，認真的積功累德，那麼家中的子孫，就是愚笨的，自然也會變為賢能；貧窮的，也會變成富有了。」焦員外說：「貧窮的，後來變成了富有，這自然是他的命；但是愚笨，是他的天性本來如此，這是無法改變的啊！你怎麼說愚笨的，能夠使他變為賢能呢？」行童說：「從前後周燕山的竇禹鈞，生有五個兒子，初生的時候，都是健康不佳，而且還形體不全；後來因為竇燕山至誠的積功累德，五個孩子都變好了，而且全都考取了功名，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啊！」焦員外聽了之後，就向

行童道謝返回家去，拼命的積功累德，而且深信不疑；二十年後，兒子不但有了好幾個，而且個個都是貴子啊！

【再析】

現在的人都知道竇燕山有五個兒子，都相繼的富貴榮顯。怎麼知道他這五個孩子初生的時候，都患有重病或是殘廢，後來全都是靠了竇燕山拼命至誠的積功累行，才能夠使五個孩子病癒，健康而榮耀顯貴啊！由此看來，天人感通是如此的容易；願天下有心人，務必要堅定自己積功累德的信心，千萬別懈怠啊！

【附記】

明朝袁了凡所做的家庭四訓，其中的積善篇，對於積功累德，有詳細的說明和舉例，想進一步了解學習的人，請參考淨空法師所演述的了凡四訓講記，又名修福積德造命法，本會並製作有國台語版廣播劇供參考。

慈心於物。

【解釋】

凡是積功累德的善人，不但是親親而仁民，尤其是他的慈心，遍及到了萬物啊！

【分析】

慈就是仁心，為萬善的根本。慈有兩種的意義，一是救濟貧窮，拔除痛苦；二是戒除殺生，並且還要放生；這是積德累功的本，也是做善人的根！

大藏經說：「人若是不殺生，愛護動物的生命，以及放生布施食物，就會得到長壽的果報。」現在一般人家的小孩子玩遊戲，經常會傷害到像蜻蜓、麻雀、小鳥等類的小動物，這是家長們應該要痛切禁止，不要讓小孩傷害小動物，這樣不只是會傷害到那些小動物的生命，損害孩子的福報，而且助長了孩子的殺機；等到孩子長大之後，做人就

不懂得仁慈寬恕了啊！至於家中的僕人，常會將熱水澆潑在地上，或是燒材掃地的時候，多會傷害到蛀蟻之類的小虫，這也是應該要戒除的啊！凡是見到了一切的眾生，投身到死地，例如飛蛾撲向燈火，蟲子墮在網子裡，麻雀小鳥被打傷，螞蟻被踏到，魚蝦被網住等等，都應該要方便的去救護，保全牠們的性命，這些都是福報大壽命長的人所行的善事啊！

普賢行願品說：「若是能夠使得眾生歡喜，則一切如來都會歡喜啊！這是什麼原因呢？這是因為諸佛如來，以大悲心為根本的緣故。因為眾生的緣故，而生起了大悲；因為大悲的緣故，而生起了菩提心，因為有了菩提心的緣故，才能夠成就正覺。對於眾生來講，最愛的就是自己的身命了；對於諸佛而言，眾生就是他們的最愛啊！所以能夠救眾生的身命，則能夠成就諸佛的心願啊！」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來，諸佛菩薩千言萬語，無非不是在教人救拔眾生的痛苦；而邪魔外道千言萬語，無非不是在教人吃眾生的肉啊！所以我們知道勸人放生，則是啟發了人的慈悲心；這就是永劫常樂的善因啊！而勸人殺生，則是啟發了人的殘忍心；而為永劫遭受怨仇罪孽的根本啊！所以同樣是一句話，可以造福，也可以造禍，所以我們講話，怎麼可以不謹慎呢？

故事一：

漢朝的楊寶，在他九歲的時候，見到了一隻黃雀，被一隻凶猛的大鷓鴣咬傷，掉落到地面上；結果這隻受傷的黃雀跌落在地上，又被好多的螞蟻圍困著。楊寶就趕快的把黃雀救起來，放置在箱子裡保護它；並且用黃花餵黃雀吃；等到黃雀的傷養好了以後，楊寶就把它放走了。有一天的傍晚，一位穿著黃衣服的童子來向楊寶拜謝，黃衣童子說：「我是西王母的使者，在我前往蓬萊的路上，經過這裡的時候，遭遇到了災難；幸而被你所救；為了感謝你的救命之恩，我把這四個玉環贈送給你，它能夠使你的子孫，將來做官，都能做到三公最高的地位；而且他們的品德操守，就跟這個玉環一樣的潔白啊！」黃衣童子講完了這些話，就不見了。後來楊寶生了楊震，楊震生了楊秉，楊

秉生了楊賜，楊賜生了楊彪；一共是祖孫四代，全都做官做到了三公，而且品德操守都是非常的清白，當時確實是沒有人能夠跟他們相比啊！

故事二：

沈萬三是明朝人，有一次他看見有人拿著幾百隻的青蛙，而且準備馬上就把這些青蛙殺死；沈萬三不忍心見到這些青蛙被殺，於是就用錢把這些青蛙全都買了下來，放在池塘裡面，使他們能夠悠游自在的生活。有一天沈萬三經過池塘旁邊，看見一大堆的青蛙，圍著圓圈，站在一個瓦盆上面；呱呱的叫著，好像在說：「沈萬三啊沈萬三，瓦盆請你帶回家！」於是沈萬三就將這個瓦盆帶了回家，做盥洗的用具。有一次他用瓦盆洗手的時候，戴在手上的戒子，掉落到瓦盆裡，直到第二天的早上，他才發覺，就去瓦盆裡找戒子；這時候，沈萬三突然發現整個瓦盆裡面都是戒子；沈萬三非常的驚奇，就用金子銀子放在瓦盆裡面試試看，結果整個瓦盆裡都是金子銀子！原來這個瓦盆就是所謂的聚寶盆啊！因此沈萬三的財富，富可敵國，沒人能夠比得上啊！

故事三：

宋朝的永明延壽禪師，俗姓王，是丹陽地方的人，最初在餘姚縣擔任稅務官；因為他經常買魚放生，薪水用完了，不得已就挪用了公款；到了上級長官派員清查庫錢時，才發現他已經挪用了數十萬的庫錢。依照當時的法律，王先生就被判了死刑；而王先生在臨刑的時候，臉色都不改變；並且還對他的好友，也就是當時的監斬官許自新說：「我已經放活了億萬條的生命，今天我是死而無憾啊！我現在一心一意的求生西方極樂世界，這豈不是太快樂了嗎？」說罷他就一心合掌念佛，一點也不怕死。就當劊子手揮起鋼刀，砍到王先生脖子的時候，只聽得鏗的一聲，大刀就斷裂成三節！監斬官許自新就立即做了表章，將情形奏報錢鏐王；這位錢鏐王也是信佛慈悲的人，見到了奏章，就立刻下令赦免王先生的罪；並且還恢復他的官職。但是王先生被釋放之

後，就看破了世事，出家學佛；精進認真的勤修戒定慧。有一次他夢到觀音菩薩用甘露水灌入他的口中，因此智慧就漸漸的開了。著有萬善同歸集六卷，常住在永明寺，後來被推崇為淨土宗的第六代祖師。到了七十二歲的時候，他就端坐合掌念佛而逝。後來有位僧人，每天都圍繞著延壽禪師的靈骨塔禮拜，有人問他原因？這位僧人回答說：「我是撫州地方的出家人，因為前一陣子生了一場重病，魂被鬼卒引到陰間，見到閻王殿的角落有一軸畫像，我看到閻王親自對著畫像在恭敬的頂禮膜拜。我感到好奇就問旁邊的判官，這幅畫像上面畫的是誰啊？」判官回答說：「畫的是永明延壽禪師。凡是人死了以後，都必須經過這裡，唯有永明禪師直接往生西方極樂世界，而且是上品上生；因此閻王對禪師特別的尊敬，所以才向禪師的畫像頂禮。」由此可見，慈悲放生，念佛往生西方，連陰間的閻王爺都對他恭敬頂禮啊！

【嘉言】

明朝的蓮池大師，曾經作了一篇戒殺的文章勸化世人，他說：「每個人都愛護自己的生命，而動物也是一樣的貪生怕死；所以怎麼可以殺牠們的身體，來滿足我們的口腹之欲呢？殺生的時候，或是用利刀剖開了牠們的肚子，或是用尖刀刺穿了牠們的內臟；或是剝牠們的皮，或是刮牠們的鱗；或是割斷了牠們的喉嚨，或是劈開了牠們的外殼；或是用滾湯活活的煎煮鱉鱉，或是用鹽酒生醃了螃蟹和蝦子。可憐啊！牠們遭受到如此大的痛苦，卻是無處可以伸冤啊！而且這種的極苦，實在是難以忍受啊！人們造下了殘殺生靈這種彌天的罪業，與被他們所殺害的生靈，因此而結下了萬世的血海深仇。一旦無常到來，就要立即墮入地獄，在地獄中受到鑊湯、爐炭、刀山、劍樹、種種的苦刑啊！等到地獄的罪苦受完了之後，仍然必須要投生作畜生，來償還以往殺生食肉的命債啊！還完了命債，再投生為人；則是多病而且早死；因此我今天在此哀告世人，普遍的勸導大家要戒殺；並且更要隨著自己的能力來放生，加持念佛，這樣不但可以增加自己的福德，也必定能夠隨著自己的願望往生極樂世界；永遠脫離了六道輪迴的苦海，普

度眾生，功德無量啊！」

忠孝。

【解釋】

為人臣子的，必須要盡忠；為人子女的，必須要盡孝。

【分析】

臣盡忠，子盡孝，乃是天理的常規，也是人倫的根本。假使為人臣子的不忠，則君王對臣子還有什麼期望呢？為人子女的若是不孝，則父母對子女還有什麼指望呢？要知道不忠不孝，連畜生禽獸都不如，怎麼可以稱為人呢？

人雖然可以修成仙，但是必須要經過長久積功累德的修持；惟有至忠大孝的人，今天死了，明天就可以生到天界。一般人都知道忠孝為臣子的大節，豈知忠孝更是為超升到天界的根本原因啊！

孝子必須先要安定國家，因為國家安定了，家庭才能夠安定；而家庭安定了，孝子才能夠實行孝道啊！所以古人求忠臣，必定是在孝子之門求到的啊！而忠孝若是能夠兩全的話，方才是做人最高的德性；然而也有忠孝不能夠同時盡到的；所以必須要分別的討論，這樣才能使得大家知道，可以隨著個人情況的不同，而盡自己的心了。

所謂忠，就是盡心而無欺的意思。凡是人類的倫理所在，例如屬下服事長官，晚輩奉事長輩，或是平輩朋友間的交往處事、待人接物，都應該要盡心而無欺；而這忠的道理，則專門屬於為人臣子，或部屬的；因為父子兄弟夫婦的關係，人人都自然知道應該要互相的敬愛；至於君臣的關係，則是道義相結合的；一般的常人，容易在這個地方上產生苟且的現象，而為人臣子之所以分心而不能夠盡忠的原因，不外乎是自身和家庭、官位、權勢、恩怨、名譽這五種。想到了自身的家庭和官位，多是平庸之人，那麼所產生壞的影響還小些；而玩權弄勢的念頭，多是出自奸臣，那麼就會關係到天下國家的利害了；而這

些奸臣，最後也是害到了自己，例如李林甫、楊國忠、秦檜等人。至於是為了恩怨名譽，雖然是世間號稱君子的人，也是在所難免；這就是唐、宋以來，朋黨之禍的原因啊！

【嘉言】

于鐵樵先生說：「老百姓所以能夠安居樂業過著太平的日子，這全都是靠國家軍隊和警察保護啊！試想一個地方，如果沒有國家軍隊和警察的保護，則一定是盜賊橫行，燒殺搶奪；老百姓的生命財產，豈不是危在旦夕，朝不保暮嗎？所以只要想到這點，那麼就是販夫走卒，也都是時時刻刻受到了國家的保護啊！因此每一個人人都應當隨著自己的本分對國家盡忠，更何況是讀書做官領國家薪水的人，若不認識這個忠字，就實在是太慚愧了啊！」

故事一：

唐朝的名臣魏徵，有膽量、有謀略，善於挽回君王所做不恰當的決定。無論大事小事，只要皇帝不對，魏徵一定是毫不留情苦苦的勸諫；縱然皇帝非常的生氣，魏徵仍然是不肯停止。有一次，唐太宗得到了一隻很好的鷄子，非常的喜愛，經常把鷄子放在自己的手臂上立著。有一次，看到魏徵來了，怕他看見，就趕緊把鷄子藏在懷裡；魏徵心裡有數，向太宗奏事的時候，就故意的拖延時間，鷄子因此而悶死在唐太宗的懷裡。（這是因為魏徵不想唐太宗玩物喪志，有損君威的緣故，就用這種方法勸諫。）後來文德皇后過世，唐太宗對皇后思念不已，就在御花園裡建造了一層樓，以便眺望皇后的陵墓；並且請魏徵一同登樓，也叫魏徵眺望皇后的陵墓；魏徵仔細的看了半天就說：「陛下！我的年紀大了，眼睛也花了，看不到啊！」唐太宗就用手指給他看。魏徵說：「我以為陛下若是能夠望祖宗的獻陵，和望皇后的昭陵一樣，那麼我就能夠看到皇后的昭陵了！」唐太宗聽了之後，感動的流淚，就把這座層樓拆掉，不再登樓眺望昭陵了。魏徵勸太宗偃武修文，停止軍事的發展，加強文化教育；這樣中國安定了，四方的夷人，自

然就會歸順臣服，用不著用武力去征服他們了。太宗就採用魏徵的建議，果然產生了很大的效果，這都是魏徵忠於朝廷的事蹟。而魏徵的第五代孫子，叫魏 ，非常的優秀，做到了宰相。

故事二：

宋朝的司馬溫公為宰相，勤政愛民，以身徇國，由於過度的勞累，已是有病在身；而當時王安石所立下的青苗、免役、將官的惡法，仍然尚未廢除，西夏國也未投降於宋朝；司馬光因而感嘆的說：「這四害還沒有除掉，我是死都不瞑目啊！」來探病的客人，見到他的身體漸漸的消瘦，就引了諸葛孔明「食小事繁，命不長久」的前例，提醒司馬光要引以為戒啊！司馬光則回答說：「生死有命，無需掛慮。」反而更認真的處理公務；後來病得愈來愈嚴重，意識已經有些不清醒了，仍然念念不忘朝廷天下的事情，就是連夢中所講的話，也都是朝廷天下的大事啊！

故事三：

魏高宗告訴群臣說：「對待君王，應該就像對自己的父親一樣的尊敬；父親有了過失，做兒子的，是不會寫出來給大眾知道來勸諫父親的；而會在私下別人看不到的地方勸諫父親，這樣做的目的，就是為了不要彰顯出父親的過失啊！例如高允在朕有過失的時候，都是當著朕面勸諫的；甚至有時候還會令朕不堪忍受啊！但是高允這樣的勸諫，使朕知道自己的過失，而天下卻不知道朕的過失啊！所以高允對朕實在是忠心啊！而高允對朕的一片忠誠，不但是以激烈方式勸諫的人，所不能做到的；也是用諷刺比喻的方法勸諫的人，所不及的啊！這的確是一種很好的勸諫方法。」

故事四：

宋朝的大臣蘇 ，向朝廷上了奏章，談論國家大事；不但未被朝廷採納，卻被貶官到饒州。蘇 在赴饒州的路上，經過洛陽，就住在好友尹焞的家中，並向尹焞抱怨，自己對朝廷一片忠誠，卻落到如此

的下場，被貶竄到饒州。尹焞聽了就對他說：「當你上書朝廷的時候，你的目的是為了國計民生打算呢？還是為了你自身的名位在打算呢？若是為了國家打算，那麼你就應當欣然的赴饒州上任。如果你若是為了自身的進退在打算，那麼這次朝廷貶降你到饒州的懲罰，還算是輕的懲罰呢！」蘇 聽了之後，心中感到釋懷，就不敢對朝廷再存有抱怨之心了。

【嘉言】

張可菴說：「讀書人做了官，若是心中有了鞏固自己的功名，求取容悅之心，就不可能會做出一件有利於國家百姓的事情來了！」這是真話啊！

故事五：

唐朝大將郭子儀，當安史之亂的時候，收復了東西兩個京城，功勞超過了其他的將領。代宗皇帝的時候，宦官專權勢力很大，郭子儀被閒置了很久，部下也都離散了。突然這時候吐蕃造反，揮兵直接進攻京師；京城震驚，皇上急忙帶著文武百官直奔陝州避難。大將如李光弼等人，都因為討厭宦官專權，而擁兵自重，不願前往陝州去救駕。只有郭子儀一個人招募了二十位騎兵，就立即動身前往陝州救駕。在途中又糾合了其他的將領，敲擊著戰鼓，張揚著旗幟；又在多處點火，使得吐蕃產生懷疑，因而害怕，全都逃跑了。後來吐蕃又會同了回紇，以數十萬的大軍，來攻打唐朝。唐朝的將領多不能及時的趕到保護京師，只有郭子儀一個人騎著馬，前往說服了回紇退兵，並且還大破吐蕃的軍隊。郭子儀雖然是身為大將，擁有強大的兵力，宦官程元振、魚朝恩，百般地在皇上面前進讒言，毀謗他。但是只要皇上的一紙詔書，徵召他入京覲見，郭子儀無不詔書一到，就即刻的上京去覲見皇上；因此頗得皇上的信任，因而所有對他的讒言和毀謗，都不能夠動搖皇上對他的信任。郭子儀後來被皇上封為汾陽王，他的八個兒子、七個女婿，也都做到了高官；而且郭子儀的後代，都是非常的顯赫，

貴盛無比啊！

【結語】

我們看到古往今來為人臣子的，因為盡忠而獲得好的果報的例子，真是多得不勝枚舉啊！至於有的臣子臨大節而不奪，見危授命，甚至殺身成仁；在一般人看來，他們實在是抱恨千古啊！似乎老天對他們的報答，為何是如此的不一樣呢？要知道，這些為國死難的忠臣，在他們生的時候，就享有當世的盛名；死了以後，又受到萬民的跪拜。所以老天對他們的報答，實在是比那些身受富貴安樂的人，還要高出百倍啊！而對國家不忠，遺害蒼生的官員，上天對他們報應的慘烈，就更不必說了！今且不說忠不忠的報應，就看那些平平庸庸，心不繫在天下蒼生的官員，也都是沒有好的結果啊！可見「爾俸爾祿，民脂民膏」，所以公務人員決定不能對不起這個「忠」字啊！

【分析】

顏光衷先生論孝說：「天下那有不孝的人，雖然有不孝的人，若是稱他孝順，那麼他聽到了就很歡喜；如果說他不孝，他聽到了就很生氣慚愧；而且在別人面前，還會裝模作樣愛面子，不敢像私底下那樣的放縱，這也是他的良知沒有泯滅；所以只要擴充這個所謂的良知，便是大孝的根苗。如果仍然不認真的反省，改變這個惡習氣，就依舊是不孝啊！這個地方，分析的明白，認識的清楚，那麼做父親的，就懂得如何教育子女；做子女的，也懂得如何自己克制；就像攻賊一樣，要知道賊在那裡，那麼平定賊患，就指日可待了啊！」

又說：小不孝所以養成的原因有四種。

第一是驕寵：為人父母過度的憐憫自己的孩子，例如經常順著孩子的個性，稍微不如他的意，他便不堪忍受了。經常讓他便宜，任隨他安逸享樂，教他執勞奉養父母，他便不習慣了。在別人面前孩子稍有過失，父親不忍心督責孩子，而孩子竟然敢冒犯父親。父親讚譽孩子的文學品行才藝能力，惟恐不在自己之上，而孩子則必定要父親的

文行藝能在我之下；積下了這些驕縱的習氣，在別人面前展不出手，卻獨在父母面前展得出手，於是就真得認為，老成之人沒有見聞知識了！

第二是習慣：孩子的語言粗率慣了，便敢衝撞父母；行為簡易慣了，便敢不守禮節，任意的作為；父母分甘絕少慣了，孩子於是就不記得父母把美味食品留給他吃的恩德；父母抱病忍受病苦慣了，孩子於是就不再聞問父母的痛癢。

第三是樂縱：孩子見到同輩，就不勝意氣風發，面對父母，就感到沒有意思；進入妻子的房間，就露出千般的趣態；走進高大的廳堂，就感到悶悶不樂，甚至敢明白的表示，父子兄弟是俗物，不喜歡和他們見面；則他的心中，怎麼還會有孝悌的想法呢？

第四是忘恩記怨：俗話講：「恩習久則愈忘，怨習久則愈積。」這也是人之常情啊！所以招待他人吃一餐飯的恩德，別人容易記在心裡；若是招待習慣久了之後，則嫌棄怨恨就會生出來了。一次的布施，別人會感恩；若是經常的接濟，則多寡的分別就會生出來了。一次的見面，令人倍感親切；連續的見面，則猜測嫌疑就會生出來了。況且是父母兄弟，天生就習以為常，以為父母兄弟的親愛，是必然不會變的，眼前父母的大恩，根本就不知道；況且還能夠想到母親懷胎養育的辛苦，生病時候的擔心受怕嗎？所以人情有的時候，會顯得至為顛倒，至為古怪，而且還不自覺；孩子對於父母，往往就會如此，因此不以恩而獲怨的父母，就很少了啊！

以上所說的幾種，都是人之習情；然而子女未嘗沒有真性，只是積習久了，就不知道錯誤所在。所以應該要急急的喚醒，早早的克治，時時的思量；不要認為父母慈心，自然就會原諒我；不要認為世風澆薄，我還比別人好些；要知道小不孝漸漸的積久了，就會變成大不孝啊！

又說：大不孝所以養成的原因也有四種。

第一是私財：錢財入我手，便為我所有；而在父母手中的錢財，又認為是我有的錢財。自己的錢財足夠了，就忘記了父母；而錢財不夠的時候，則覬覦父母的錢財；父母不能自己養自己，要靠孩子養的時候，則又怨恨父母；甚至還發生了單身的父親、獨生的兒子，因為錢財而互相殺害的事情；兄弟互相推諉而拋棄父母不養的事情！不知道自己身體是從誰的身體而來的？自己的錢財是從誰而來的？我既然是帶一個錢財來到世間，從嬰孩到現在生活都沒有缺乏，這是誰的幫助呢？而今卻為了自己要多賺幾文錢，便想要跟父母斤斤計較啊！

第二是戀妻子：愛戀妻子兒女，而不孝父母就嚴重了。有了美味的飲食和金錢，就想要娛樂妻子寵愛孩子；遇到了良辰美景，就想要擁抱妻子兒女，而使父母歡喜的念頭，也就愈來愈微弱了。不想孩子是我的孩子，而我又是誰的孩子呢？父母撫養我，而我卻不照顧父母，則我養孩子又有何用呢？夫妻和好，固然是一家的樂事，然而當我呱呱待哺屎尿未分的時候，怎麼會了解愛戀妻子呢？而妻子在那時候又怎麼能夠照顧養育我呢？父母看見兒子長大成人、娶妻，不勝歡喜之至，怎麼可以有了妻子，就使得父母反而失去了兒子呢？

第三是嫖蕩：心中的欲火正是熾盛，加上對方誘惑非常的厲害；這時候，就算家中有倚門傷心的人，他也不能夠了解啊！嫖蕩非常的浪費錢財，婆媳之間，為此而發生了口角，甚至還激烈的責怪對方的不是，他也不能夠分辨啊！妻子抱著小孩，整夜都為著先生在外面嫖蕩睡不著，連屋外的風雨也為她傷心落淚；年邁的雙親鬢髮已白，卻無人承歡膝下；甚至連微薄的物質供養，也因為兒子的嫖蕩而發生了危機。唉！嫖蕩的時候，瘋狂的意興能夠維持多久呢？卻忍心令自己最親愛的人傷心若此啊！

第四是爭妒：以天地的無私，人尚且感到有所遺憾；所以父母對於孩子們的感情，豈有不偏的道理；於是子女們就互相的爭奪父母的寵愛，或是兄弟而齟齬不平，或是姊妹而纖悉計較，彼此相互的讒言毒害，而家道就因此而衰微了；累積了瞋恨喜怒，而孝心就因此而衰

弱了。這四種狀況乃是人之常情，恐怕連孝子也難避免，而其流弊遂成了大不孝啊！

宋朝的韓魏公（韓琦）說：「父慈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獨父母不慈，而子不失孝，此古今所以稱大舜也。」處在父母不慈情況下的子女，心中不可以存有一絲毫的火氣，要比平常為子女的，更要加倍謹慎的事奉父母；有仁慈心的父母，自然就會受到感動，轉而憐憫孩子；若是沒有仁慈心的父母，既然不能夠感化他們，就更不可以觸犯他們啊！也只有自己克盡人子之道，不要使自己陷入了忤逆不孝的大罪；若是一昧的見父母的不是，心中充滿了憤恨，消遣不能，擺脫不下，就必定將有遏抑不住的時候；這就是微根不除去，遂至橫決成災啊！恐怕到那時候，責備父母不慈的罪輕，而忤逆父母不孝的大罪，就沒有辦法逃脫了啊！

【嘉言】

羅先生曾說：「孝子事奉雙親，不可使父母有冷淡心，不可使父母生煩惱心；不可使父母有驚怖心，不可使父母生愁悶心；不可使父母有難言的心，不可使父母有愧恨的心。」

唐先生的親恩歌說道：「我今未說淚先淋，難報爹娘養育恩；自是斷腸談不得，斷腸談與眾人聽。惟有懷胎受折磨，百般魔障好難過；莫言產育無凶吉，生死須臾可奈何。肚裡如今痛得慌，叫人為我簡衣裳；千生萬死多難算，只靠神天作主張。生下兒來血奔心，牙關緊閉眼翻生；直從剪下胞衣後，再過三朝纔是人。尿屎時常撒滿身，腥臊臭穢不堪聞；卻無半點嫌憎意，洗換頻番極苦辛。聽得娃兒哭一聲，翻身就把手來擎；想他歲半週年內，一覺何曾睡得成。大雪紛紛臘月天，偎頭偎臉抱兒眠；只因乳是孩兒喫，徹夜開胸在外邊。聽得孩兒出痘瘡，登時嚇得眼翻黃；一從放出標來後，盡日何曾喫米湯。磕箇頭來上炷香，聲聲只叫痘娘娘；若還叫得娘娘應，何怕頭穿出腦漿。幸得兒生兩歲零，依檯傍凳自能行；只愁跌破頭和面，掛肚牽腸不放

心。生得孩兒性氣歪，任他情性使將來；如何父母偏憐愛，還說乖乖這樣乖。兒今頭髮已披肩，轉眼成人在面前；痛殺親心難割捨，不能常在膝頭邊。雖然掙得少田園，受怕擔辛苦萬千；不是為兒還為女，自家喫得幾文錢。娘看爹來爹看娘，為何終日臉焦黃；只因兒女將婚嫁，相對愁眉做一房。寸寸絲絲總是恩，誰能描得半毫真；蓼莪縱使能描畫，只好依稀六七分。」

金少嵩先生說：「按喪禮的敗壞，至今已到了極點了。現代人事事都認為，古人的喪禮不正確；而且現在還有在服喪的七七四十九天之內，趕著辦完結婚的事情，這尤其是荒誕不經啊！古代的君子在為父母居喪守孝期間，就是吃到好的食物，都不會覺得甘美；聽到音樂也不會覺得快樂；平日生活起居，還仍然為父母的逝世感到難過，三年之中都是這個樣子。現在居然有人昧著良知不顧天理，反而在七七之中結婚，置父母之喪於不顧，而去追求夫妻之間的快樂；為人子女的，若是這樣，簡直就是大不孝啊！若是父母教其子女這樣做，就是教子女大不孝啊！而且在凶中而行吉事，對夫妻雙方都不好；這種習俗，不知道是誰始作俑者，到今天已經是相習成風了。甚至連詩禮之家，也發生了這種的事情，實在是周公孔子的罪人，這種壞風俗，實在應當要痛切的戒除！」

沈龍江先生說：「為人子女事奉雙親，沒有比送終這件事情更大了。若是連為父母送終的這件大事，都無法盡心的話，那麼其他的事情，也就不可能盡心了啊！有的是因為家裡的兄弟多，就彼此的互相推諉；因而將父母的喪事草率的處理完事，導致了日後的後悔和遺憾。我認為為人長子的，力量能夠獨自辦理的，就應該獨力的去辦；不必再派其他的弟弟；做人家弟弟的，自己能夠獨力去辦，也應該當作是自己的責任，不要使長兄的負擔過重；各人各自的盡心，爭先的出力，這樣才是做人家兒子的道理啊！若是有心想靠別人一分，便是在自己的心上，就有了一分不能盡心的地方啊！」

故事一：

太和人楊黼，辭別了家中的老母親，獨自的前往四川，去拜訪無際大師；在路上遇到了一位老僧問楊黼說：「到那兒去啊？」楊黼回答說：「我去四川拜訪無際大師。」老僧說道：「你去拜訪無際大師，還不如去見佛啊！」楊黼就問：「那麼佛在那裡呢？」老僧說：「你只要回家，就會看到一位肩上披著黃色衣服，倒穿著木屐的人，那人就是佛啊！」楊黼聽了之後，就馬上的趕回家去。當楊黼回到家的時候，已經是夜深人靜門已關了；楊黼就敲著門，在外面等候著；這時候，他的老母親一聽，是兒子在外面叫門的聲音，就喜出望外、急急忙忙的，隨手拿了一件黃色的衣服披在肩上，大概是想念兒子太過興奮，跑出去開門的時候，連木屐都穿反了；楊黼一見到母親這個樣子，就是老僧所講的佛的樣子完全一樣；因此而突然的驚醒覺悟了。從此以後就留在家中竭力的孝敬母親，並且還為孝經做了好幾萬字的註解；楊黼在為孝經做註解的時候，硯台的水快用乾了，忽然之間，硯台裡面的水，卻又盈滿了。別人都認為：這是因為楊黼的孝心，感動了天地所得到的感應啊！

【嘉言】

彌勒菩薩說：「堂上有佛二尊，惱恨世人不識；不用金彩裝成，非是梅檀彫刻；即今現在雙親，就是釋迦彌勒；若能誠敬得他，何用別求功德。」

故事二：

崔沔天性至孝，他的母親雙眼失明，他就傾家蕩產到處求醫，為母親治療眼睛；事奉母親三十年，非常的恭敬小心；連晚上都不把帽子和外衣脫下來。每當遇到了佳節，或是美景良辰，他一定扶著老母親赴宴，和大家有說有笑，使母親忘掉失明的痛苦。後來母親過世了，崔沔傷心到吐血；並且發心為母親終身吃素；他愛哥哥姊姊，就跟愛母親一樣，他對外甥姪子，好過對自己的孩子。所得的薪俸，都分給了親人，並且說：「母親既然已經過世了，我沒有辦法表達對母親的孝

心，想她老人家在生的時候，最掛念的，就是哥哥、姊姊、外甥和姪子，這四五個人了；所以我都要好好的厚待他們，這樣做，或許可以安慰母親在天之靈啊！」後來崔沔官做到了中書侍郎，他的兒子佑甫，為賢明的宰相。唉！像崔沔這種人實在是位真正的孝子啊！母親在生的時候，能夠盡力的使老人家歡心，母親過世以後，又能夠完成他老人家的心願；然而世上卻有身居富貴有錢有勢，對待自己的同胞兄弟姊妹，卻和陌生的路人一樣；刻薄自己的雙親、岳父母，就如同對待普通的客人一般；看到崔沔這樣的孝心，能夠不感到慚愧嗎？

故事三：

呂升從小就失去了母親，事奉父親非常的孝順。父親因為年歲很大，夜裡常會起來小便，呂升就與父親同睡，以便就近照料。呂升每天晚上都要起來四五次，照顧年邁的父親小便。有一年遇到了兵荒馬亂，盜匪遍地橫行，呂升就背著父親逃入了山中；在半途中卻遇到了強盜；但是強盜因為被呂升的孝心感動，而沒有為難他們父子。呂升的父親，平時很喜歡吃一種滋味香甜的杏子，呂升為此還特別在家的附近種植了許多的杏樹；但是種植的杏子，卻被鄰居給強佔去了；呂升無奈，就寫了篇疏文稟告神明，向神求助；神明就譴責強佔呂升杏地的鄰居，發背告諭他說：「你要立刻把強佔的杏地還給孝子呂升！」直到這強佔杏地的鄰居，把杏地還給了呂升，神明才停止發背。

故事四：

唐朝的李迥秀，天性至孝，他的母親出身貧賤，而他的妻子經常罵家中的婢女，李迥秀的母親聽起來，心中感到很不快樂。李迥秀為了這個緣故，就把妻子給休了。有人就問他：「到底為了什麼緣故，把妻子給休掉了呢？」他說：「我娶妻的目的，就是要妻子事奉母親啊！如果我的妻子不能夠和顏悅色盡心盡力的事奉婆婆，那麼這種的媳婦，我怎麼可以留她在家呢？」李迥秀的孝心，感動了上天；因而在他家的堂前，生出了芝草。中宗皇帝還特別頒下了詔書，表彰他的孝

行。

故事五：

漢朝的時候，浙江上虞有位女孩子名叫曹娥，他的父親叫曹盱，是一位巫師。在五月五日端午節的那天，他乘船在江上迎神，一不小心就墜入江中淹死了；曹娥那年才十四歲，她沿著江邊尋找父親的屍體，但是卻都遍尋不著；曹娥就在江邊哭泣了七天七夜；最後她就跳入了江中，經過了五天，曹娥背著父親的屍體，兩人一同浮出了江面；遠近的人看到之後，都感到十分的震驚；上虞縣的縣令度尚，就把這件事情奏報朝廷；皇帝因而下詔表彰曹娥的孝行，並且為曹娥在江邊建立了一個祠，曹娥至今仍然為人們所祭拜敬重。

故事六：

宋朝的吳孝婦、丈夫早死，又沒有兒子；但是她事奉婆婆非常的孝順。婆婆年老而眼睛有病；想到自己的媳婦太孤單了，就想招一個義子為媳婦成親；吳孝婦就哭著向婆婆說：「自古以來，烈女是不事二夫的；我自然應當竭力的奉侍婆婆，還請婆婆放心。」吳孝婦就為鄰居做些手工粗活，賺些錢來養婆婆。或有人送她好的食物，她就帶回家給婆婆吃。有一次她煮飯還沒有煮熟，鄰居的媽媽有急事喊她出去幫忙；婆婆擔心飯煮的太熟會煮焦了，就把它放在盒子中；因為眼睛看不清楚，就把飯放進了垃圾桶裡面。吳孝婦回來以後，看到了也不去問，就趕快的向鄰居借些飯來給婆婆吃；然後再用水把弄髒的飯洗乾淨，蒸過以後自己再吃。有一天她忽然夢到兩位穿著青色衣服的童子，駕著雲來到她的面前，手裡拿著符牒說道：「我們是奉了上帝的玉旨，召吳孝婦晉見。」吳孝婦見到了上帝，上帝對她說：「你只是一個村婦，能夠如此勤苦盡心的事奉婆婆，實在是值得令人尊敬啊！因此特別賞賜你一千文錢，拿回家中供養婆婆；從今以後，你再也不必去做粗活手工賺錢養家了。」說罷就命兩位青衣童子，將吳孝婦送回。吳孝婦一夢醒來，發現床頭果然放著有一千文的錢；而且用完之後，

床頭就又再會有一千文的錢，如此週而復始的，綿綿不絕呢！

故事七：

明朝的楊士奇，在朝廷中，是屬於元老級的重臣，備受皇帝的恩寵，擔任宰相的職位；但是他的兒子楊子稷，卻是靠著父親的勢力而無惡不做；而楊士奇又非常溺愛他的兒子，不知道兒子在外面為非作歹；直到有人在皇帝面前，控告楊子稷已經犯下殺了數十條人命的大罪；皇上於是將楊子稷移付司法審判，還特別頒旨慰問楊士奇說：「愛卿啊！你的兒子既然違背了家訓，又干犯了國法；朕不敢私心，愛卿，你就秉公處理吧！」楊士奇不得已就把兒子判了死刑。楊士奇的聲望，因為兒子不肖，犯下死罪論斬而大受損害。楊士奇以一個讀書人而做到了宰相那樣崇高的地位，處理國家大政；然而楊子稷卻是以宰相兒子的身分，犯罪而被處死刑；敗壞了家聲，更羞辱了父母；可說是死有餘辜啊！那些依靠著父親勢力而橫行的驕貴子弟們，看到楊子稷的下場，能不好好的自我警惕嗎？

故事八：

張義每天清晨，都非常虔誠的向上天禱告，懺悔自己以往所犯下的罪過。有一天，張義的魂魄，忽然被鬼卒攝到了陰間；判官就出示了記載他生平所犯罪過的惡冊子給他看，黑簿中記載了他以往所犯下的罪惡；但是因為他虔誠的懺悔，都已經勾除了；惟獨只剩下一件惡事沒有勾除掉。張義就問判官：「剩下那件沒有勾除的，是什麼樣的罪過啊？」判官說：「這是你小的時候，因為父親責罵你，你沒認錯，反而生氣的睜大著眼睛，回頭瞪你父親一眼。」張義聽了才知道，不孝的罪過，是不通懺悔啊！

故事九：

羅鞏在做太學生的時候，經常為了前程，向神明祈禱，希望自己的仕途順利，前程似錦。有一天晚上他夢到神跟他說：「羅鞏，你已經得罪了冥王，最好趕快回家，別再問前程了啊！」羅鞏不明白神的意思

思，就再向神叩問說：「神啊！我不明白您為何要我趕緊回家，別再問前程了呢？」神回答說：「你的父母過世了很久，你卻延誤至今不埋葬他們，這是大不孝的行為，冥王已經錄下你的罪過，馬上就要懲罰你了啊！」羅鞏說：「我有哥哥啊！他應該負責埋葬父母啊！為何冥王獨獨的怪罪於我呢？」神說：「你哥哥不過是位庸庸碌碌的凡夫俗子，所以不值得怪罪他，而你是個讀書人，明白聖賢的道理；所以冥王要責罰你啊！」說也奇怪，羅鞏這一年就死了！

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一終

集福消災之道—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二）

了凡弘法學會譯整

目錄

友悌。	58
正己化人。	62
矜孤恤寡，敬老懷幼。	64
昆蟲草木，猶不可傷。	67
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	69
濟人之急，救人之危。	71
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	74
不彰人短，不衒己長。	75
遏惡揚善。	78
推多取少。	79
受辱不怨。	82
受寵若驚。	85
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	87
所謂善人。	90
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祿隨之，眾邪遠之，神靈衛之。	92
所作必成，神仙可冀。	98
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	100
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	101
以惡爲能。	102
忍作殘害。	105
陰賊良善。	110
暗侮君親。	111
慢其先生。	112
叛其所事。	114
誑諸無識。	116
謗諸同學。	117
虛誣詐僞。	119
攻訐宗親。	121
剛強不仁。	122
狠戾自用。	124
是非不當。	125
向背乖宜。	126
虐下取功。	128
諂上希旨。	129
受恩不感。	131
念怨不休。	132

友悌。

【解釋】

做人家哥哥的，必定要友愛弟弟；做人家弟弟的，必定要尊敬哥哥。

【分析】

兄弟如手足，在一生當中，就這幾個人了，也是人生最為難得的事了！自父母的眼裡看來，兄弟原來是一體的啊！假使兄弟之間，稍微有了不和的話，那麼父母的心，就會感到不安了；而父母若是看到兄弟相愛情同手足，內心不知道會有多麼的快樂啊！而且兄弟稱為手足，則彼此之間就痛癢相關，應該要互相的保護扶持，那裡有手足自己在互相干擾打鬥的道理呢？所以要時時的念著：兄弟同是一個父母生出來的，本來就是同為一體的啊！就像是骨頭和肉一樣，很難解的開啊！若是明白道理，兄弟之間，就算是遇到些誤會爭吵，自然就會不忍心的再爭吵下去；對於錢財，也就自然看得輕了。法昭禪師曾經作了一首偈子說道：「同氣連枝各自榮，些些言語莫傷情；一回相見一回老，能得幾時為弟兄。弟兄同居忍便安，莫因毫末起爭端；眼前生子又兄弟，留與兒孫作樣看。」

袁氏世範說：「父親愛兒子，哥哥愛弟弟，這是做父兄的本分，不必去責備兒子或弟弟一定要順著；那麼做兒子的，或是做弟弟的，本來就應該要愛自己的父親和哥哥；但也不必去責備父親或哥哥，對自己一定要慈愛，只要各自的盡了自己應該盡的本分，那麼彼此責難對方的這種毛病，自然就會沒有了。而且要嚴禁家人或佣人居間傳話，以免發生誤會；而妻子的話，多少帶有感情的成分；雖然中聽，也不要聽；那麼離間父子兄弟感情的話，自然也就沒有了；縱然有，也是行不通的啊！」

王陽明先生曾說：「古代的聖人大舜，他能夠感化大象來替他耕田，其中的秘訣，就是他不去看象的缺點」，所以骨肉之間，只應該講

情，不應該講理；因為執著了理，便會傷到了情；而傷到了情，就是非理了啊！宋朝的程子，有人問他說：「我事奉哥哥，已經盡了我做弟弟的道理，但是卻得不到哥哥的歡心，那麼我該怎麼辦呢？」程子回答說：「你事奉哥哥，應當要心存孝敬，而且要至誠懇切才行，不可以心存委曲，向人訴苦。」那人又問：「那麼哥哥應該要如何的對待弟弟呢？」程子說：「做哥哥的，應該要對弟弟友愛，才是做哥哥的道理。」

故事一：

漢朝的時候，有位叫田真的人，家中共有兄弟三人，父母都已經過世了，兄弟三人就討論，將父母遺留下來的財產，平均分做三分，每人一分；連家中堂前種的那棵紫荊樹，也決定要把它分為三分；而且明天就要動手，把紫荊樹分割成三分；說也奇怪，就在田真兄弟決定之後，這棵紫荊樹突然就枯萎了。田真看到之後，感到非常的震驚，就跟兩位弟弟說：「樹木同株，聽到自己要被分割成三分，所以才憔悴枯萎了啊！難道我們人卻不如樹嗎？」田真說著說著，忍不住悲從中來，哭了起來；兄弟三人因此就決定不要分割紫荊樹了。說也奇怪，這棵樹一聽到田真兄弟說不分割它了，就又活了過來。兄弟三人因此而感悟，再也不分家了。從此兄弟財產共有，而且愉快的生活在一起；鄰居們都稱讚：「田真兄弟一家是孝門啊！」要知道兄弟屬於天倫之一，與父子夫婦並稱為三綱；所以古人將兄弟比喻作手足，而手足就有不相分離的意思！因為分離又會分散，分散就會孤單，而孤單就快要滅絕了啊！

故事二：

宋朝宰相司馬光的哥哥，名叫司馬康伯，已經八十歲了，司馬光事奉哥哥，把哥哥當成嚴父一樣的在事奉；又把哥哥當成嬰兒一樣的可護著，每次吃飯的時候，吃了一會兒，司馬光就會問：「哥哥啊，你要吃飽哦；不然就會餓到了啊！」天氣稍微寒冷，就會摸著哥哥的背說：「哥哥，衣服穿的夠不夠啊！小心別著涼了啊！」

故事三：

周文燦天性非常的友愛，他的哥哥愛喝酒，而且依賴著周文燦過生活；有一次哥哥喝醉了酒，並且還毆打周文燦，鄰居聽到了，為他感到十分的不平，就罵周文燦的哥哥說：「你弟弟對你這樣好，你吃他的、喝他的、住他的；喝醉了酒，還要打他，你這個做哥哥的，到底還有沒有良心啊！」然而周文燦卻很生氣的對鄰居說：「我哥哥並沒有打我啊！你們為什麼要離間我們兄弟的感情呢？」

故事四：

宋朝的鄭德珪、鄭德璋兄弟兩人，天性都非常的友愛孝順，兩人一齊讀書，晚上也同睡在一塊兒。而德璋的個性剛正不阿，做人不夠圓融，得罪了仇家；仇家就設計陷害德璋，因而被官府判了死罪，馬上官兵就要來家裡拘捕德璋了。德珪知道弟弟是被人陷害的，感到十分的悲傷，就假裝對弟弟說：「他們本來是要陷害我的，跟你無關啊！我只要前往官府自首，那麼真相就會大白了；如果你去官府投案，那就死定了啊！」德珪說完了，就前往官府去自首，德璋就追趕著哥哥，兄弟兩人在路上相持不下，頓足抱頭大哭；都搶著要先去官府受死。德珪就默默的設計，阻止拖延弟弟前往官府受刑，自己就趁著黑夜先離去了。德璋第二天發現哥哥不見了，就再追哥哥，一直追到了廣陵；這時候，德珪已經死在監獄裡面了。德璋見到了哥哥的屍首，傷心痛哭得昏死過去，一共四次。德璋把哥哥的屍體火化之後，就背著哥哥的靈骨，返家安葬；並且守在哥哥的墓旁好幾年；每次德璋哭的很傷心的時候，烏鴉和許多鳥兒都飛到德璋的身旁，聽他哭泣，而且還不吃東西。德珪的孩子年紀很小，德璋撫養哥哥的孩子，就跟自己的孩子一樣的認真。

故事五：

在魏晉南北朝的時候，北齊有位叫普明的人，兄弟之間，為了爭財產而常年累月的打官司，而且還各自的請了証人，來為自己證明；

一狀告到了清河太守蘇瓊那裡。蘇太守就把普明兄弟倆召請過來，並且勸他們說：「天下難得到的就是兄弟啊！而容易得到的則是田地；假使得到了田地而失去了兄弟，你們的心會覺得怎樣呢？」蘇太守說著說著，就掉下了眼淚，在旁邊的証人看到了，也無不被太守的真誠感動得流下了眼淚；普明兄弟倆則互相叩頭認錯，彼此退步禮讓，再也不爭財產打官司了。

故事六：

于鐵樵先生說：「在淮陰地方有位做官的人，他有兩個兒子，從小兄弟倆就不合，兩人一年都見不到一次面。後來哥哥病危，就請人叫弟弟到病床前面，牽著他的手跟他說：『我十九歲就結婚了，年輕的時候，也沒有得到妻子的愛，到了三十八歲，父母親就過世了；所以我的晚年，也就沒有父母之愛了，這輩子相聚在一起最久的，只有我們兄弟二人；但是我們倆一生都不合，我今天才開始感到後悔和覺悟；然而我的一生，卻是快要走完了啊！』聽到了這位即將死去的哥哥，對他弟弟所講的話，聽到的人也應該會有所感動吧！」

故事七：

張士選是五代時候的人，從小父母就過世了；等到他長大了，長輩中，只剩下叔父一個人了。而叔父卻有七個兒子，有一天叔父就對張士選說：「你現在已經長大成人了，我應當將家產一分為二，你一分，我一分，你覺得這樣分公平嗎？」張士選說：「叔父，我不忍心您家的七個兒子，七個人才共分一分的財產，叔父您可以把家產分做八分啊！」叔父堅持不肯這樣分，張士選也堅持不肯那樣分。當年張士選十七歲，就被推薦進京城參加考試，同時被推薦參加考試的有廿幾位。那時有位精通相學的術士指著張士選說：「今年高中狀元的，就是這位少年啊！」同輩的人聽到了，都啼笑不已，並且還反駁相士的說法。相士說：「做文章這件事情，不是我所能夠了解的；但是這位少年，他的滿臉都充滿著積了大陰德的氣象，這一定是他做了大善事的緣故，

所以我才敢斷定他今年必定高中狀元啊！」果然張士選考中了狀元。

【再析】

現在為了爭財產而不顧手足情深的人，實在是太多了啊！親生兄弟都是如此，何況是同父異母的兄弟，那就更嚴重了啊！若是堂兄弟間分財產，那麼親疏的關係就會愈分愈遠了啊！有誰能夠像張士選一樣呢？古人說：「薄待了兄弟，便是薄待了父母啊！薄待了堂兄弟，便是薄待了祖宗啊！」因為樹木的根本，若是有了虧損，那麼它的枝葉，必定會遭到損壞啊！這種追本溯源的道理，大家應該要三思啊！

【結語】

凡是恭敬順從或是欺騙違逆自己的兄弟，比起恭敬順從或是欺騙違逆其他的人，所得到禍福的果報，要強過十倍啊！若是恭敬孝順或違逆欺騙自己的父母，那麼所得到禍福的果報，就是百倍了啊！這種的道理大家都要牢記在心，自我警惕啊！

正己化人。

【解釋】

先要端正自己，還要去勸化別人，共同存著善心，共同去作善事。

【分析】

所謂「正人必先正己」，「己身正，不令而行」，而人若是能夠正己，則沒有不能夠正物的啊！因為一個人能夠端正自己的行為，大家都會尊敬他；而人若是知道恭敬的道理，這就是他的心中可以接受感化的地方啊！若在這個人心可以感化的地方，用至誠的心，微微的去感動，自然一撥便能夠轉動，一挑便能夠出現，沒有不接受順從的啊！若是以我的正，去突顯別人的不正，縱然是略微的責備，他也一定是不甘心接受教誨的；而且還會跟你強辯，爭個對錯曲直呢！這樣反而會摧毀了他的善心啊！這也是現在好善之人所患的通病啊！每每在勸化他人的時候，出手太重了；而且固執不知變通，不知道要用善巧方便，

這實在是應該要痛切戒絕的毛病啊！所以正己必先要正心啊！因為心為一身的主宰，也是萬行的根本。心若是沒有妙悟，妄想情見自然就生出來；妄想情見既然生出來了，那麼所見的理，就不能夠透澈明白，是非也就錯亂顛倒了。所以治心，必須要求妙悟；悟了之後，則妄想情慮都融為真心了啊！這就是正心的方法。

故事一：

宋朝的司馬光，為人忠厚正直，天下聞名。他住在洛陽的時候，洛陽的風俗，都受到他的影響感化而為之一變，人們莫不崇尚名節，而羞於談論錢財利害；人人都有廉恥的觀念，知道有所警惕，不敢為非作歹了。就是後生小輩想要做一件事情，也必定會互相的提醒，彼此的警惕說：「千萬別做壞事啊！恐怕會被司馬光知道，那就糟了啊！」

故事二：

後漢有位叫陳實的正人君子，待人寬厚，處事公正；鄉里間，若是有人發生了爭執，都會請陳實出面裁判，究竟是誰對誰錯？陳實也都能夠準確的做出裁判；並且說出對錯的道理，令當事人心服口服，沒話可說。久而久之，鄉里間就流傳了一句諺語：「寧可被官府責罰打板子，千萬別被陳實點名說缺點啊！」有一天的夜晚，陳實家裡來了一位小偷，躲在屋子的大樑上面，被陳實發現了；陳實就起床拿著蠟燭，招呼家中的子弟，集合起來訓話。陳實說：「人不可以不自勉啊！不善之人，未必是他本來就惡啊！只是因為他經常的做惡事，養成習慣之後，就改不過來以至於此啊！就像我們家屋樑上面的那位君子啊！」這位小偷聽到了陳實的話，大吃一驚，就從屋樑上跳了下來，向陳實認錯請罪；陳實就和言悅色的勸導他，要他立志改過遷善，別再做見不得人的勾當了。並且還贈送他絹布兩疋，勉勵他務必要痛下決心改過。陳實的作風影響所及，居然感化了一個縣；從此以後，縣裡再也沒有盜竊的事情發生了。

故事三：

五代時，房景伯擔任清和太守，景伯的母親不但學問好，而且還十分的通情達理；貝邱地方有一位婦人，列舉了她兒子不孝的事實，一狀告到了太守府，景伯的母親就向景伯說：「老百姓尚未能夠明白道理，通曉禮義，不宜過分的責備他們啊！」於是景伯的母親，就將這位告自己兒子不孝的貝邱婦人，召到太守府裡面，和她一齊吃飯，並且叫她的兒子在旁邊站著，看太守景伯如何的侍奉母親吃飯。這樣過了十天，這位不孝的兒子就對母親說：「媽！我錯了，我一定會改過孝順您老人家的，我們回家吧！」景伯的母親就對景伯和貝邱婦人說：「這孩子表面上雖然已經露出了慚愧的樣子，但是他的內心，卻還沒有真正的感到慚愧啊！」因此就再留貝邱婦人母子在太守府中二十多天。這時候，貝邱婦人的兒子，忽然向母親下跪，叩頭懺悔，一直叩到流血；貝邱婦人因此而感動的淚流滿面，乞求太守准許他們母子回家。後來這位貝邱婦人的兒子，果然以孝順而聞名。

矜孤恤寡，敬老懷幼。

【解釋】

矜哀憐憫孤兒，要盡力的教養他，成就他終身的事業；撫恤寡婦，要盡力的保護她，成就她一生的貞節；尊敬老人，使他們得到尊養和安寧；愛護年幼的孩子，使他們得到撫育和保護。

【分析】

孤兒寡婦都是人生的不幸，若是成了孤兒寡婦，而且又貧窮，那就更慘了，恐怕連性命都難保啊！所以佈施恩惠，把孤兒寡婦列為最優先的對象。孤兒的父母，寡婦的先生，就是在冥冥之中，也都會感恩不盡啊！老年和幼年，為人生所必需經歷的，這時候若是貧窮疾病，那就更苦了，存活下去，恐怕都不容易啊！所以古代的聖王周文王，他的施政重點，不過就是「哀此滄獨」，孔夫子的志向也不過是說：「老安少懷。」這是什麼緣故呢？目的就是要使人的善心容易生出來啊！而要做的善事實在太多了，而且也很難做的圓滿；沒有財力的人，固

然應當盡自己的心，量力而為；而有財力的人，就應當著著實實的做出矜憫撫恤的事情，親親切切的做成敬老懷幼的工夫，不可以說：「我只要有這分心就可以了」，這是不負責任的推拖之詞啊！

故事一：

周朝的時候，魯國有一位婦人，當齊國攻打魯國的時候，在兵荒馬亂之中，她就拋棄了懷中所抱的嬰兒，而抱起了另外手中牽著的孩子。齊國的軍隊看到了這位魯國婦人的行為，感到很奇怪；就問她說：「你把原先懷中所抱的孩子丟掉，那個丟掉的孩子是你什麼人啊？」婦人回答說：「他是我親生的孩子！」齊軍又問：「那麼你現在手中所抱的孩子，又是誰呢？」婦人說：「他是我哥哥的孩子。」齊軍又進一步的追問道：「你為何丟棄了自己親生的孩子，而卻抱起了你哥哥的孩子呢？」婦人回答說：「兒子對母親而言，是屬於私愛；但是姪子對於姑姑來說，則是屬於公義；我若是違背了公義而偏向了私愛，這樣就斷絕了哥哥所留下的孤兒，這是我所不願意做的啊！」齊國的軍隊聽了這位婦人的解釋，就說道：「魯國的郊外，居然還有婦人在持節行義，更何況是魯國的國君呢？」說罷就撤退了軍隊，返回齊國，不再攻打魯國了。魯國的國君聽到了這件事情，就賞賜了這位婦人許多的財物，並且稱她為魯義姑。

【再析】

魯國的一位婦人，能夠放棄了私愛而存活了哥哥的遺孤，而且因為她的一句話，就保住了魯國國家的安全，免除了一場戰爭。然而現在所謂的鬚眉男子，遇到國家危難的時候，反而違背道義，苟且偷生；看到魯義姑的行為，能不感到慚愧嗎？

故事二：

楊大年二十歲的時候，就考中了狀元，與周翰、朱昂是同事，周翰、朱昂兩人的年紀都已經很老了；而楊大年卻經常的輕視侮辱他們，周翰就想勸楊大年說：「你不要欺侮我們老了，總有一天你也會老啊！」

朱昂則搖著頭跟周翰說：「別去說他了，別去說他了！免得又再被他侮辱啊！」楊大年果然在壯年的時候就死了。

【再析】

俗話說：「敬老得老」，須知老人的閱歷久而且多，能活到那麼大的年紀，可說是長壽了，何況長壽是五福中的第一福啊！這正是值得年輕人效法尊敬都來不及了，怎麼可以輕慢老人呢？但是世人卻因為老人眼花，老態龍鍾，行動不便；不是討厭，便是欺侮，誰肯小心的尊敬事奉老人呢？看了楊大年欺侮老人而早死的例子，希望不尊敬老人的年輕人，能夠幡然的改過懺悔，心存厚道；凡是遇到老人，要存平等心，不論他是富貴或是貧賤，都要平等的尊敬，那麼自己將來也能夠長壽啊！千萬不可欺侮老人，那會折損了自己的福報和壽命啊！

故事三：

王彬少年的時候，身體多病，而且還病得不輕。自己心想：「我的身體那麼差，一定活不久啊！」從此之後，凡是見到了老人，他都非常的恭敬，而且羨慕他們；經過王彬家門口的老人，身分雖然貧賤，王彬也必定起立向他致敬；王彬走路的時候，遇到老人，也一定會讓路給老人先走。後來王彬的病就漸漸的好了，氣力也愈來愈壯，竟然活到了九十三歲。

故事四：

隋朝的時候，有一位活到一百多歲的出家人，他深解法華經微妙深奧的義理，曾經告訴大眾說：「貧僧尊敬老人，就和尊敬自己的父母一樣，事奉他們，就如同事奉菩薩一樣；凡是我能力所及可以做到的事情，我沒有不盡心盡力的去做。貧僧今生能夠通達佛法，而且活得那麼久，都是因為敬老的緣故啊！所以希望你們不可以輕慢侮辱老人，這樣會損福折壽的啊！要知道這個世間的名利，就像夢幻泡影一樣，彈指也就過去了；千萬要覺悟，不要被世間的名利給羈絆住了；應該要在自己的心性上下些功夫；否則就是空來人間走一回，白白的

空過了這個寶貴的人生啊！對於諸佛所教導「願我壽命長，勤行一切善；願我福德盛，廣濟一切人」的訓示，統統都錯過了，實在是可惜！如果少年人只知道仗著自己聰明而恃才傲物，輕慢侮辱老人；卻不知道長壽是上天所賦與的福報，而老人則為聖王所尊敬的對象，年輕人縱然是多麼的有才幹，很難說能夠活到像他們一樣的老啊！」

故事五：

唐朝的元德秀，家裡非常的窮，哥哥早死，留下了一個沒有滿月的嬰兒，接著嫂嫂又因為哥哥的死而傷心過度，沒多久也死了。孩子因此而沒有奶可吃，恐怕要餓死。元德秀日夜的哀號，抱著哥哥的孩子，就用自己的乳讓孩子含著，沒想到就這樣過了十天，元德秀的乳，居然有了乳汁流出來；小孩吃了元德秀的奶，竟然也能夠存活長大；這件事雖然屬於偶然，但是由此可見，「懷幼」的確是深合天心，所以才會有如此的感應啊！孔子說：「少者懷之。」孟子也講：「幼吾幼以及人之幼。」這些都是聖賢的垂訓，做為人家長輩的人，應該要好好的體會啊！

昆蟲草木，猶不可傷。

【解釋】

雖然是細小的昆蟲，無情的草木，也不可以傷害啊！

【分析】

這裡講到連微細的小昆蟲，和花草樹木都不可以傷害，那麼其他較重而且大的生命，就更不必說了。現在人任意的傷害物命，實在是因為不知道一切會動的、有靈性的有情生命，都具有佛性啊！儒家也有「樹木正在成長的時候，不可以折斷」的訓示，怎麼可以說昆蟲只是微小的生物，草木沒有知覺，就任意的傷害它們啊！

圓覺經的序文裡面說道：「凡是有血氣的，必定會有知覺；凡是有知覺的，必定同是一體的啊！」楞嚴經也說：「如來經常說道，宇宙森

羅萬象的形成，都是我們的心所變現出來的；一切世出世間的因果，乃至世界的微塵，都是因為這個真心所造成的結果；其中甚至是一根草、一片葉、一絲縷、一個結，追究他的根元，其實都是有體性的啊！」

又例如生公為石頭說法，石頭聽了都點頭啊！所以牆壁瓦礫，怎麼可以說他們沒有法性呢？又例如田真兄弟家堂前種的紫荊樹，聽到了田真兄弟三人分財產，也要把它分成三分，就馬上枯萎了；因此而感動田真三兄弟，決定不再分家分樹了，紫荊樹聽了之後，立刻就又活了起來，所以怎麼可以說草木是無知的呢？

太上在此垂誡的用意，就是要人們對待一切有情，和一切無情的生命，都要養成一片慈悲之心。

故事一：

從前佛陀在說法的時候，附近的池塘裡，有一隻蛤，非常歡喜的跳出了池子，在池塘旁邊一心的諦聽佛在說法。偶然之間，這隻蛤就被來聽佛法的人的拐杖刺死了；因為一心聽佛法的緣故，功德很大，所以這隻蛤死了以後，就升到忉利天，做了忉利天的天王（也就是玉皇大帝，西方人說的上帝）。並且從忉利天又來到佛陀說法的地方，聆聽佛陀演說佛法的微妙義理；因此而開悟，証得了須陀洹果，也就是聲聞初果。蛤是一個很微小的動物，但是後來卻証得了很高的果位。從這個案例看來，縱然是微細的昆蟲，也是不能夠傷害的啊！

故事二：

從前有一位出家人，修行並未証到果位，因此而虛受了淨德父子的供養；這位出家人死了之後，就在淨德家中的花園裡，變成一種名叫草菌的植物，每天提供淨德家中的蔬食之用。別人想要取來食用，卻是怎麼取都取不到。而草菌是一種非常微小的菌類植物，卻有這種特殊的因緣；從這個案例看來，縱然是無情的草木，也是不可以傷害的啊！

故事三：

杭州有位婦人，生性非常的凶悍，遇到螞蟻在廚房的灶邊行走，就拿火去燒螞蟻，這樣不知道燒死了多少的螞蟻。又常常用石灰把蚯蚓的洞穴填塞住。她剛生了一個兒子，還在餵奶，有一次她有事外出，回到家中，看到床上有一個大黑團；大吃一驚，仔細一看，原來是自己的兒子，已經被一大群螞蟻活活的給咬死了。婦人傷心欲絕，不久也就突然的暴斃了。

故事四：

太倉州有位叫吳怡的人，有天夜裡，他夢到兩位全身穿著綠色衣服的壯漢，在向他求救；吳怡夢醒之後就說：「一定是有東西快要被殺死了！」天亮之後，吳怡就出門查看；見到有幾個人手裡拿著斧頭和鋸子，正準備砍掉他們剛買下來的兩棵銀杏樹；吳怡這時候才恍然大悟，昨天夜裡的夢境；立即就拿出錢來，將這兩棵銀杏樹買下來，這兩棵銀杏樹才免於被砍掉的命運啊！

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

【解釋】

凶狠的人，常常作惡而招來災禍，應該要憐憫他、勸導他、感化他，使他能夠改惡向善，轉禍為福。善良的人，常常行善而招來福報，應該要為他歡喜讚歎，鼓勵他、成就他，使他更能積極的行善，後福無量啊！

【分析】

何龍圖先生說：「凡是剛剛開始作惡事的時候，也只是因為當時的一念之差而已，未必不能夠勸阻禁止啊！就是已經做了惡事之後，仍然會有一念的良知未泯，未必是不可以解救啊！世人每每拒絕做了惡事的人，就如同拒絕仇人一般，雖然他們想要洗心革面，從新做人，卻是因為不為人所接納，而很難有勇氣去改了！」

做善事的功德，人人都想能夠得到，但是人們都往往虛妄的分別

計較；較有才智的人，只希望善事都是由自己做出來的，較卑微的人，也不希望善事全都是別人在做，甚至捏造了事實，破壞他人的善事；這樣只是徒然的壞了自己的心術而已；對別人來說，也沒有任何的損害。殊不知別人若是有了善念善事，我若是能夠激勵他、勸勉他、贊揚他，使他能夠做的更完美，更圓滿；那麼別人的善，也就是我的善了，這樣便是功德無量啊！

從凡入聖，萬善之門，是以發菩提心，最為殊勝第一了；菩提心就像種子一樣，因為它能夠生出一切善法的緣故。菩提心也像良田一樣，因為它能夠使眾生增長善法的緣故。菩提心也像清淨的水一樣，因為它能夠洗除眾生心中一切煩惱的緣故。菩提心也像熾盛的大火一樣，因為它能夠燒掉一切邪見的緣故。涅槃經裡面說：「佛陀說修一種的善心，就能夠破除百種的惡業，就如同很小的火，能夠燒掉一切的東西啊！知道萬種的善事，都是從我們一念的好樂而產生的，當全體善心現前的時候，也就是成就了我們的圓滿菩提常樂妙果。」

故事一：

于令儀晚上在家裡捉到了一個小偷，原來這個小偷就是鄰居的孩子，于令儀對他說：「你是因為貧窮所逼，才做小偷啊！我現在給你十千錢做為資本，幫助你謀生，以後千萬別再做壞事了啊！」這個小偷拿了錢正要離去，于令儀又叫他回來說：「你是個窮人，在深夜背著許多錢回家，恐怕會被巡邏的人盤問，乾脆你就留在我家，等天亮之後再回去吧！」這件事情，于令儀終其一生，都從未跟別人說過。後來他的子孫，都相繼的考中進士；別人都稱他是憐憫、勸導、感化惡人而得到的果報啊！

故事二：

後漢時，有位叫龐統的人，每每稱讚他人的善事善行，都是言過其實，別人感到很奇怪，就問他是什麼原因？龐統回答說：「當今這個時代善人少，惡人多，想要改善社會不良的風俗，增長自己的道業；

若是不盡量的讚美他人的善事善行，那麼想要行善的人，就會更少了啊！稱揚讚歎十個人，其中若有五個發生錯誤；但是也有五個沒錯，這樣就可以使得有心向善的人，更加的自我勉勵，這也就可以了啊！」關夫子的訓示曾講到：「願天常生好人，願人常行好事，願口常說好話。」龐統先生可以說是善於體會這個訓示，而且身體力行，實在是有益於世道人心啊！

濟人之急，救人之危。

【解釋】

遇到他人急切的需用，例如生病的時候，急需用醫藥，死喪則急需要殮葬，飢寒則急需要衣食等等；我們應該要慷慨的解囊，及時的幫助，以應急需；遇到他人發生災難，例如水災、火災、車禍、家破人亡等等，我們應該要隨著自己的力量，去救護、解除他人的危難，使其能夠轉危為安。

【分析】

遇到他人患難顛沛的時候，如果能夠善用一言，予以解救，這種的功德，上可以資薦祖先，下可以福蔭兒孫；要知道：推人一把和扶人一把，都是這雙手啊！陷害別人和讚嘆別人，也都是這張口啊！所以說寧可用扶人的手，千萬不要開害人的口啊！如果能夠照著做，那就不必問前程，前程自然一定好！

迪吉錄說：「凡是救人性命，自己所花費的也不多；只是豐衣足食的人，不知道飢餓受凍的痛苦；認為沒什麼，也就不加注意了。在飢民面有菜色的時候，不重視也不理會，等到飢民病重危險了，就認為這時去救，也是沒有希望了；於是就眼睜睜的看著他們死去。縱然是有心人路過看到，也只能為他感慨嘆息而已；而其他的路人，則是側目而視，事不關己，離得遠遠的啊！

要知道餓肚子容易生病，生了病就沒有力氣去乞討，這樣就會愈餓愈深愈嚴重了；所以救飢民要愈早救愈好，最初也不過用三、四升

的米糧，就能使他們恢復體力和生機了。在富人來講，一個晚上的住宿費用，就足夠救十條人命啊！如果集合眾人的力量，做起來就更容易了。例如可以設置一個空的屋子，堆放些稻草或保暖的衣服，容留這些貧病交迫的飢民，使他們免的在室外忍受著餐風露宿的痛苦，這樣他們調養身體，恢復健康，也比較容易。尤其在寒冷的天候，更是急切的需要啊！這種的救護措施，可以避免許多飢民生病或死亡。因為當人生病時，沒有人注意理會，則會增加一個病；若是仍然在屋外飽受雨淋，則會增加第二種的病；再加上擔心受怕憂愁，則又增加了第三種的病；再加以餓肚子沒東西吃，衣服骯髒，輾轉的流離拖延，這樣子豈能夠有再活的希望呢？因此我們應該設身處地，替他們想想；大家都是人，我們若是像他們一樣遭到災難，也就像他們現在這個樣子啊！今天有幸衣食無缺，又想要增加自己的生活享受，希望替子孫多積些財產，讓子孫享用；而面對眼前這急需救人的善事，卻是一文不捨；不知道水火盜賊，疾病災禍，這些都能夠使我的家財蕩盡的啊！要知道我們現在所享有的福報，也是靠過去生中行善布施所造成的，絕不是靠小氣吝嗇拼命節省所累積的啊！一旦無常到來，眼睛一閉、兩腿一伸，什麼也帶不走；所留下的財物，徒然成了子孫吃喝嫖賭的資財而已！不如積些德，餘蔭子孫，這才是真正明理的人啊！視錢如命，一毛不拔的人，實在是沒有頭腦缺乏智慧啊！」

故事一：

宋朝的王曾，在他赴京趕考的途中，聽到母女二人在路旁哭泣，而且哭聲甚為悲切，王曾就詢問附近的鄰居，鄰人說：「這對母女家裡窮，積欠公家的錢，官府又催逼得緊；只好準備把女兒賣掉來還債，所以才哭啊！」王曾於是就去拜訪她家，知道確實如此。王曾就對這位母親說：「你可以把女兒賣給我，我因為做官，必須要經常的往來路過此地，這樣你們母女也可以時常的見面。」於是就給了她所積欠官府的錢；約定三天之後，就要將她的女兒帶走。結果三天之後，王曾並沒有去她家帶走女兒。這位母親感到很奇怪，就到王曾所住的地方

拜訪；這時候王曾已經離去，並且還留下了一封信，叫這位母親為女兒選擇一位忠實可靠的人家嫁掉。後來王曾到京城赴考，連續三次都高中了榜首，做到很高的官位，並且還被皇帝封為沂國公。

故事二：

新建這個地方，以前曾經鬧過大飢荒。有位人家窮到了極點，家中只剩下一升多的米了。於是就煮飯，並且在飯裡下毒，希望夫妻共同飽吃一頓以後再死。正要吃的時候，剛巧里長來了，要向他催繳積欠公家的費用；看到他煮好的飯，就想要去吃；這位窮人急忙的阻止里長說：「這個飯不是你所應該吃的啊！」於是就哭著說出原因來。里長聽了覺得很難過，就對他說：「你家怎麼會窮到這個地步呢？我家雖然也缺糧，但是也還有五斗米啊！這樣好了，你就跟隨我回家拿些米，這樣至少也可以再多吃些日子！」當這位窮人背著米回家之後，發現米袋裡面有五十兩的黃金，窮人心想：這一定是公家的錢，就急忙的拿回去還給里長，里長說：「這不是官府的錢，一定是老天賞賜給我們的啊！」於是就平分了這些金子，兩家人也都能夠安然的度過了荒年。

故事三：

段廿八這個人，屯積的米糧有數十個倉庫之多；遇到了荒年，卻想趁機大撈一筆橫財，就把米抬高價錢出售。官府派人到段廿八的家裡借米賑災，段廿八答應了。但是第二天的早晨，看見大批的飢民，都在他家外面排隊等候領米，段廿八這時候卻後悔，不肯發米給飢民；飢民於是就喧嘩鼓噪起來。段廿八就命令家人，把門全都關起來，拒絕外人進入。就在這個時候，忽然之間變天了，大風大雨雷電交加；說也奇怪，段家穀倉裡面的米，不知道怎麼搞的，全都一堆堆的堆在街道上，飢民們看見了，個個爭先恐後，不到一會兒的功夫，就把米給取光了；而段廿八則被雷給打死了。

【附註】

遇到了荒年，住在山區附近的人，可以採集松柏來療飢，博物志

說：「荒年的時候，沒有東西吃，可以將松柏搗碎，搗出來的松柏汁，用開水一起服下，喝到只要不餓就可以了。若是用煮稀飯的清湯來服用松柏汁，則是更好。每次用松汁五合，柏汁三合研服；或是專門用松葉，也是可以的；但是必須要禁食一切的食物，這樣自然能夠有療飢治病的功效。」

故事四：

高郵地方有位叫張百戶的人，有一次他坐在船上，看見遠處有一個人，爬在已經翻了船的船背上，載浮載沈，十分的危險，正在高喊著救命；張百戶大喊，請漁船前往搭救，結果漁船都沒有回應。張百戶立即拿出了十兩銀子給船夫，船夫才肯前往搭救。結果救起之後，這個快淹死的人，原來就是張百戶的兒子啊！

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

【解釋】

看見別人運氣好得意時，就如同自己得意一樣，而且還要盡力的去扶持；看見他人運氣不好失意時，就如同自己失意一般，應該要多方的救護。

【分析】

現在的人，見到了別人的得失，不能夠看做像是自己的得失一般；原因也只是一片為著自己的私心而已。希望得到，害怕失去，於是便動了惟恐別人得到，寧可使人失掉的念頭。起初還只是為了利己而已，後來漸漸的就到了妨害他人的地步。然而妒忌他人成功，樂見別人失敗，事實上與人事上的成敗毫不相關，這樣只是徒然的自己壞了自己的心術，而且種下了惡因，最後還是自己害了自己而已。不知道聖賢的功夫，原是為了要消除我見；達人的見識，也必須要打破俗情；若是悟出了別人和自己原來是一體的，得與失全都是有天命的；則見到了他人之得，不但不會妒忌，反而還會百般的予以扶持協助；見到了別人之失，不但不會歡喜，而且還會多方的予以救護，這就是自己真

實的受用處啊！

故事：

薛瑗做燕國宰相的時候，不能夠以平等心來待人處事，而且還妒忌他人有所得，喜歡別人有所失，不肯為燕國推薦賢能之士；並且還嫉妒妨礙他們，使他們不能為燕王所用。結果薛瑗的一個兒子死在監獄裡面，其餘的兒子也全都變成了殘廢。公明子皋就將中誠經傳授給薛瑗，看經聞法之後，薛瑗非常後悔以往自己的所作所為，發誓受持力行中誠經的教誨，最後僅保住了一個孩子。

【嘉言】

明朝的蓮池大師曾說：「人對於這個世間財色名利境界的誘惑，每個人對於抵擋這種誘惑的定力多不一樣，現在我就用比喻來加以說明。譬如這裡有堆火，火的旁邊放著五種不同的東西。第一種東西像是乾草一樣，才碰到了火，就燒起來了。第二種東西像木頭一樣，只要用風吹它一下，也就著火燒起來了。第三種像鐵一樣，燒不動，但是燒久了，也就熔化了。第四種像水一樣，不但不能燒，反而能夠把火給滅掉；但是如果把水放進鍋子裡煮，還是會被火給燒開了啊！第五種東西就像虛空一樣，要知道虛空中無物可燒，任火怎麼的燒，它還是像虛空一樣如如不動啊！而且火燒著燒著，燒久了也就自己熄滅了啊！」所以要使心平等的人，應該要作如是的觀察啊！

不彰人短，不衒己長。

【解釋】

不要彰揚別人的短處，應該要為他極力的隱瞞；不要衒耀自己的長處，更要韜光養晦，涵養自己的德性。

【分析】

聽到看到別人的短處，就像我們聽到了父母的名稱，耳朵雖然可以聽聞，嘴巴卻是不可以說出來啊！然而嘴巴固然不可以說出來，而

耳朵也可以不去聽聞，那麼不就更好了嗎！要知道那一個人沒有缺點呢？如果把別人的缺點彰揚出來，則不免就會傳播出去，減損了他人的聲望，而又墮落了他人的操持，這種的罪過，究竟是誰該負責呢？如果不是肆無忌憚的小人，是絕對不做這種事情的啊！

自己的優點長處，就應該像有智慧的商人一樣，把他的錢財都深藏不露；如果將錢財露出來，就會有危險啊！人生在世，每個人都必定會有他的長處和優點；最重要的是自己要懂得韜光養晦，涵養德性，這樣日新又新，然後才可以成就自己的德行。老子說：「有盛德的人，他們的容貌看起來，往往就像笨笨的樣子。」子思在中庸也講：「君子的為人之道，外表不顯露，而美在其中，久而久之，就自然一天天的彰顯起來。」這些聖人的訓誨，是如此的清楚明白，因此我們都應當要仔細的好好的反省啊！

故事一：

春秋時代的楚莊王，有一天晚上邀宴群臣，宴會進行到一半，蠟燭突然熄滅了；有位臣子喝醉了，就趁著黑暗，拉了一下莊王愛妾的衣服，趁機吃豆腐；莊王的愛妾，立即就把這位臣子的帽帶拉斷做為証據；並且向楚莊王報告，莊王聽了之後就說：「我賜宴群臣的目的，就是希望臣子們都能夠喝的盡興；現在有人喝醉了，犯了過失，如果要我突顯愛妾的節操，而彰顯了臣子的過失，這種的事情，我是絕對不會去做的啊！」於是莊王就命令左右的侍者，不准點火；並且傳話：「與寡人飲宴，若是不把自己的帽帶拉斷，就表示你今天晚上沒有盡興啊！」群臣聽了楚莊王的話以後，全都把帽帶給拉斷了，也就盡歡而散了。後來楚莊王與晉國軍隊作戰的時候，被晉軍團團的圍困住，戰況激烈，十分的危急；這時候，莊王看見一個勇士毫不怕死，拼命的向前和晉軍作戰，因此而解除了莊王被困的危機；楚莊王一問之下，才知道這位勇士，就是那天夜裡喝醉之後，被自己的愛妾拉斷帽帶的那位臣子蔣雄啊！

【嘉言】

張拱辰先生說：「毋輕棄人之善，毋輕信人之言；毋輕快人之意，毋輕談人之短。」這些都是忠厚自持的方法，而彰顯別人的短處，尤其是刻薄奸險的根本。

故事二：

宋朝的歐陽修，文章寫得非常好，是歷史上有名的大文學家，可是他對待客人，總是多談朝廷施政的事情，而不談及文章。而蔡襄則精通政事，但是蔡襄對待客人，也是多談文章，而不談及政事。這兩位先生都是非常的善於韜光養晦，不會在別人的面前，銜耀自己的長處，所以在歷史上都能夠享有盛名，而且官也做到了極其顯貴的地位。

故事三：

唐朝永淳年間，盧照鄰、駱賓王、王勃、楊炯，這四位名士，也就是歷史上有名的唐初四傑，這四個人都是以文章而享有盛名。當時的人們都認為他們四個人的才華蓋世，而且年紀又輕，將來從政做官，一定可以做到非常顯貴的地位。可是裴行儉見到了他們四個人卻說：「讀書人以後能不能夠發達久遠，鴻圖大展；應該是先要看他有沒有寬宏的器識，其次才是他的文章啊！王勃他們四個人，文章雖然好，但是多顯得浮躁淺薄，喜歡炫耀自己的才華，這不是享有爵祿福報的根器啊！楊炯這個人還稍微顯得沈靜收斂一些，他能夠善終，就算是十分的幸運了啊！」後來這四個人的命運，果然如裴行儉所說的一樣。盧照鄰、王勃、駱賓王三個人都是早死，只有楊炯活的比較久些。

【結語】

所以從這些事實可以看出，才能不如學術，氣節不如德量，文章不如行誼。從前的人，早就把這種道理說的很清楚了，所以銜耀自己的長處，是君子所不為的啊！尤其是現代人，常常把「值得驕傲」這句話掛在嘴邊，大家聽了也習以為常，並且不認為是錯的；要知道滿招損謙受益，惟有謙虛的人，才能夠真正的享有福報啊！

遏惡揚善。

【解釋】

我們應該遏阻人去做惡，以免得他漸漸的橫行，那麼別人就會受到他的毒害；另外應該要讚揚人的善行，使他更能夠為善不倦，那麼別人也都會受到他的導引。

【分析】

凡是人之為惡，原來並不是他的天性所造成的啊！但若是一個人習慣做惡，污染太深的話，則很難再救他了。或是明知而故犯，或是不知而誤為；弄到最後，卻造下了彌天的罪業；分析他的開始，也只不過是當初的一念之差啊！然而每個人都有良知，當他最初開始犯錯，惡念剛剛才生出來的時候，就應該要苦口婆心的勸導他、提醒他，甚至竭盡所能的去阻止他；那一個人沒有良心呢？經過這樣的勸導提醒，他能不改惡向善嗎？即使是不幸，已經造下大惡的人，我若是能夠至誠的感化他、遏止他、阻止他，那麼他的善心未必不會不生出來，而毅然決然的洗心革面，懺悔洗刷他以前所犯下的惡業啊！而且人非聖賢，怎麼可能做得每件事情都是善的呢？如果他只要有一言一行可取的話，就應該要立刻的讚揚他、稱許他；這樣可以使得已經為善的人，堅定他的信心，更加的努力行善；還沒有為善的人，聽到之後，也生起了羨慕效法的決心和行動，這樣豈不是順天之命嗎？

道家說：「遏惡揚善。」佛家說：「止惡行善。」儒家說：「隱惡揚善。」三教所說的道理，好像是出自於同一張口；由此可知，聖人的心體，是虛靈洞澈的，縱然是一絲毫的欲望，也是不留的啊！就像明鏡照東西一樣，隨時的照，就隨時的映現出來；能夠隨時的映現出來，也就能夠隨時的化現而去啊！所以聖人見到了惡，便能夠自然的把惡給消融了；見到了善，便能夠將善發揚光大；所以聖人遏阻惡事發揚善行，無非就是要恢復完成眾生本來具足的性體而已！

故事：

像了凡四訓裡頭講到，大舜在他還沒有做君主之前，在雷澤湖邊看見年輕力壯的漁夫，都揀湖水深處去抓魚；而那些年老體弱的漁夫，都在水流很急而且水較淺的地方抓。那些年輕力壯的漁夫，把好的地方都佔去了。舜看見這種情形，心裡面悲傷哀憐他們。就想了一個方法，他自己也去參加捉魚，看見那些喜歡搶奪的人，就把他們的過失，掩蓋起來，而且也不對外講；看見那些較謙讓的漁夫，便到處稱讚他們，拿他們作榜樣，並且學習他們謙讓的模樣。像這樣，舜抓了一年的魚，大家都把水深魚多的地方讓出來了。舜的故事，不過是用來勸化人，不可誤解是勸人抓魚。要知道捉魚是犯殺生的罪孽，千萬不可以做。那麼像舜那樣明白聰明的人，豈有不能說幾句中肯的話來教化眾人，而一定要自己親自參與呢？要曉得舜不用話來教化眾人，而是拿自己做榜樣，使人見了覺得慚愧而改變自己自私的心理，這真是一個用心良深的人所費的苦心啊！

【嘉言】

「遏己之惡，然後可以遏人之惡；揚人之善，然後可以勸人之善。」意思是說：先能夠遏止了自己的惡，然後才可以遏止別人的惡；先能夠讚揚他人的善，然後才可以勸導他人行善啊！

推多取少。

【解釋】

無論是兄弟分財產，或是朋友通錢財，都應該要推讓，把多的部份，分給兄弟或朋友，自己則拿取那少的部份，讓給別人便宜，自己甘願吃虧。

【分析】

兄弟之間，是骨肉天倫的關係，而財錢則是身外之物，更是應該要推讓啊！佛在遺教經說：「欲望多的人，因為他多貪求利益，所以他的痛苦和煩惱，也比旁人要來得多；欲望少的人，甚至他無所求，也沒有什麼貪欲，所以也就沒有這麼多的痛苦和煩惱了。一個人若是想

要脫離各種的痛苦煩惱，應當要懂得知足；而知足的方法，也就是富貴安樂最安穩的所在啊！知足的人，雖然是臥在地上，也是非常的安心快樂；不知足的人，雖然是處在天堂裡，也是不稱心不快樂啊！」由此可知，人若是能夠在錢財上做到了推多取少，自然心地就平了；任何外在的境界，都不能夠擾亂他的心，所以他永遠知足常樂啊！

于鐵樵先生說：「錢財是天地的元氣。人生在這個世界上，沒有錢財，則不能夠生存下去，而且天下沒有不愛錢財的人，也沒有不用錢的日子啊！所以錢財為人生必然不可缺少的東西；但是每個人錢財的數目都是一定的，想要多一些，也是不可能的啊！然而每個人用錢的習性多不相同，而且各有所偏；例如揮霍的人，一擲就千金；吝嗇的人，一毛也不拔；廉潔的人，人在深夜送錢給他，他也會拒絕不接受；貪心霸道的人，甚至在光天化日之下，也敢公然的去搶去偷啊！要知道吝嗇的人，他的見識淺陋，一分一文錢都當作是寶貝；就像蜜蜂保護牠釀的蜜一樣，小孩保護他懷裡藏的餅一樣，一點也不肯分給別人。然而這尚且還是自己保有他分內所有的，只是令人討厭而已，而上天並不會因此而對他的鄙吝發怒；但是貪橫的人，則是想要得到他分內所沒有的錢財，並且還貪得無厭；就像是魚吞船、蛇吞象一樣的貪心啊！兄弟爭鬥，朋友爭仇，強盜殺人，貪官枉法，姦臣賣國，也全都是貪這個念頭所造成的啊！所以太上在本篇中一再的申述警戒貪財的禍患；然而教戒人不要妄取錢財，是對的；若是教人完全不取錢財，那就必定不可以了；所以太上在此說出了「多少」兩個字，使人能夠隨分的斟酌，做為取財正確的方法。而數目的多少本來也沒有一定的準則；貧窮的人，一兩金子對他來說，並不少啊！有錢的人，一萬兩金子對他而言，也不多啊！廉潔的人，應當得到百錢而卻只得到十錢，他也不會覺得少；貪心的人，應該得到百錢而得到千錢，他也不會覺得多；惟有平心公道的人，度量自己應該得到的數目，而在取的時候，也不會超過他應得的分量，這就是取少的方法。然而人心總是患少希望多，這也是人之常情；但能夠隨緣，不要去競爭，自己自然就不會

造惡了；若是一定要看到多的反而推卻，這樣豈不是違背了常情嗎？唉！要知道，錢財的到來，有很多不同的因緣；眼前可以取得的錢財，未必不是我命中所應有的；然而冥冥之中，我所有的定數，畢竟我沒有能力知道，也沒有辦法查考；萬一我拿到的不是我命中所有的錢財，那就像是拿了有毒的酒和腐敗的肉來吃一樣，能吃得安飽嗎？所以還不如把它們推卻掉來得穩當啊！如果推掉了不是我命中所有的錢財，固然可以免除了自己的過失；就是誤推了自己命中所有的錢財，那麼這些被誤推掉的錢財，必定會從其他的地方再回來啊！面對錢財，千萬要忍得過，不要見錢眼開就隨便啊！這在富貴的人做來，則是比較容易，而在貧窮的人做來，就顯得困難得多了。如果知道困難，而仍然努力認真的做到，使得鬼神鑒察到我這一點不敢苟且隨便的心，則雖然生活十分的貧窮困苦，但也不至於會有活不下去的情形發生。這些道理要能夠信得真，守的定，那麼取少之道，也就是致富之道了啊！」

故事一：

宋朝的時候，有一位叫徐積的人，和他的二叔分財產，他先請二叔取完了所想要的東西自己再取；結果二叔取完之後，只剩下了一箱的書，和兩間破舊的屋子，徐積就怡然的接受，心中也沒有一點埋怨和後悔的念頭啊！

故事二：

從前慈溪地方，有兩位讀書人是好朋友。後來讀書人甲，得到了一個教書的地方，每年的酬勞為黃金九兩；乙也得到一個教書的地方，每年的酬勞為黃金六兩。甲就很高興的說：「我們兩人明年在生活上都沒有後顧之憂了啊！」乙說：「兄台只有大嫂在家，九兩黃金在生活上綽綽有餘；而我則是上有父母需要供養，所以六兩的黃金，實在是不夠用啊！」甲聽了之後就說：「既然老弟有困難，我就把我教書的地方讓給你，我去教你教的地方吧！」甲到達教館之後，在床舖的下面檢到了一本已經殘破的書，上面抄有外科方面用的幾個藥方，學生說

是以以前的老師所遺留下來的。甲在冬天放假回家休息時，見到幾位穿著頗為講究的僕人，倉皇的向他叩問：「這裡有沒有外科醫生啊！」並且說：「我們主人從福建前往山東去擔任布政的官職，在途中忽然罹患了背瘡，痛苦的要命，幾乎就快要死了，這種情形已經拖了快三天啊！」甲就想到了那個藥方，正合了這個病症；因此就隨著僕人前往病人住的地方，照著藥方子用艾草熏灸，果然布政大人的背瘡就被治好了。布政大人非常的高興，拿出一百兩黃金來酬謝他。讀書人甲就和布政大人談到了他讓給好友館職，因此而得到了這個藥方的事情，布政大人對他更是大大的讚歎褒獎；剛巧慈溪的縣令，是布政大人的姪子，就為讀書人甲大力的保薦，甲因此而被拔擢進入了縣學做生員。

【再析】

唉！親兄弟尚且都會爭錢財，更何況是朋友呢？甲因為能夠念到朋友供養不起父母，而推多取少，讓朋友多取；要知道一、二兩的黃金雖然少，但是這個道義，卻是遠遠高出了千乘車馬的價值啊！所以讀書人甲終於能夠名利雙收，都是從這一念能讓之中得來的啊！

受辱不怨。

【解釋】

雖然受到了別人的侮辱，也只是責備自己的德行薄、功德淺，不能夠感動他人；因此更應該要積德累功，決不會去怨恨別人。

【分析】

要知道受到別人的侮辱，惟有當下自問反省，是不是自己錯了呢？如果是的話，那麼別人的侮辱是理所當然的，我應該要接受啊！如果是錯在別人，那麼這個侮辱就不應該了；縱然是侮辱到自己，也仍然等於是沒有侮辱啊！不但是不應當怨恨，也實在是無可怨恨啊！自古以來，凡是具有大智大勇的人，必定能夠忍耐小恥小忿，這樣才能夠做大事成大功；這豈是心胸狹窄、見識淺薄的人，所能夠了解的道理啊！

明朝顏茂猷先生，是浙江省平湖縣人，曾經教戒他的子弟說：「凡是沒有經歷過從事忍耐功夫磨練的人，絕對不會知道，忍這個字有多麼的困難啊！若不是心中善惡的兩個念頭在交戰，也絕對不會體會到，忍這個字是多麼的奧妙啊！一個人若不能夠忍辱耐苦，縱然他有善心；但是被人一激，也就沒有了，被人一折，也就墮下來了；所以孟子說：『上天將要降大任給一個人來承擔，必定先要鍛練他的心志，使他學習磨練動心忍性的功夫』，這正是要人人都能夠參透這一關啊！大約來講：布施救濟別人，不妨就要受到一些他人的瞋恨；為別人打算，則不必避開別人的怨恨責難；任事的人，必須要能夠任怨，從事勸導教化的工作，也不要避開別人的譏諷批評。有心寬厚待人，或是會遭到他人的譏笑侮辱；這些種種的橫逆，也都會跟隨著善心善行而來；若是不能夠明白個中的道理，那就不是一個真正能夠行善的人啊！」

故事一：

宋朝的名臣富弼，訓誨他的子弟說：「忍這個字，實在是微妙極了啊！一個人若是能夠清廉節儉之外，更加上這個忍字修持的功夫，那就沒有辦不成的事啊！」富弼在少年的時候，有人在罵他，旁邊的人就跟富弼說：「喂！有人在罵你啊！」富弼回答說：「他恐怕是在罵別人吧！」旁人又說：「他是指名道姓的在罵你啊！」富弼則說：「天下之大，難道沒有同名同姓的人嗎？他不是罵我啊！」罵富弼的人聽到之後，感到十分的慚愧。

【再析】

顏光衷先生說：「忍這個字最難了啊！一個人能夠忍，那麼這個人的道德心量一定很大；但是到了他不能夠再忍的時候，已經是他心中的驕慢習氣滿溢出來了啊！」從前有首詩說到：「少年胯下安無忤，老父圯邊愕不平；人生若非觀歲暮，淮陰何必減文成。」這首詩說得實在是好極了。漢朝的大將韓信，在他少年的時候，能夠忍受胯下之辱，

而成就了他後來驚天動地的大事業，被漢高祖封為齊王；但是韓信在功成名就之後，就顯得躊躇滿志，不能夠再忍了，結果因為羞辱了絳侯（周勃）、樊噲而被殺；這就像是飲酒一樣，飲到了滿量，自然就不夠能再增加了啊！

故事二：

從前江陰地方，有位姓夏的富翁，有一天他正在與客人下棋的時候，忽然有一個人大吼大叫狂奔而來，對他說：「姓夏的，我只不過是欠你家利息二兩的銀子，你為什麼命令你的家人每天都來逼我還錢！」夏先生還沒來得及回答，這個人又破口大罵；並且還把桌子推翻，棋子落得滿地。夏先生就笑著說道：「你來我家告訴我這件事情的目的，不就是要想免除這二兩銀子的利息嗎？」於是就拿起筆來，寫了免除二兩銀子利息的字據，這個人拿了字據，就急忙的道謝離去。夏先生的客人親眼目睹了這一幕，非常佩服的讚歎道：「夏先生，您真是一位盛德君子啊！」夏先生說：「忍為眾妙之門！大凡處世待人接物，如果有人以橫逆加在我身上，就像是走到了荊棘中；這個時候，也只能夠慢慢的走，緩緩地把擋在身前的荊棘解開而已，那些荊棘又怎麼能夠使我發怒呢？又像是虛舟在撞我，飄瓦在打我；我若是能夠不動心，那麼這個怨氣便可以解開了啊！況且這個人的面貌凶狠，言語激烈，他必定是有備而來的呀！我恐怕激怒了他，會產生意外的變化，所以乾脆就寬免了他的利息錢。」到了這天的晚上，傳來了消息說，這個人死在自己家中的廁所裡面。細問原因才知道，這個人因為被逼債逼得沒有辦法走頭無路，所以才事先服了毒，來到夏先生的家中，想要企圖詐騙；因為感謝夏先生的寬厚，免除了他的利息，也就不忍心詐騙害夏先生，所以才急急忙忙的趕回家中，在廁所裡找糞青來解毒；然而為時已晚，這時候毒藥的藥性已經暴發出來，而來不及解毒了啊！夏先生聽了之後，就對天拜謝，人人因此都對夏先生感到尊敬和佩服。

【再析】

夏先生若不是平日修養有素，消除了心中的火氣，在那個節骨眼的關鍵時刻，怎麼能夠穩得住忍得住啊！所以忍辱固然是修身的重點；然而守住富貴的要訣，也是要懂得學會吃虧啊！

故事三：

涅槃經上說：從前有一個人，讚歎佛的相貌為大福德相；有人就問他：「何以見得呢？」他說：「佛陀正值壯年，他的心地功夫就已經到達爐火純青的地步，心中沒有絲毫的火性，被人打也不生瞋恨心，被人罵也不會發怒，這不是大福德相，那又是什麼呢？」

【再析】

今人若是能夠在橫逆當前的時候，說：「唉！他是來成就我的福德相啊！我應該感到非常的榮幸才對啊！」能夠做到這樣的話，在我能夠報復他，而卻不與他計較，那麼他也將被我的寬厚包容所感化而覺悟了啊！

【嘉言】

鄭暄說：「默默默，無限神仙從此得；饒饒饒，千災萬禍一時消；忍忍忍，債主怨家從此隱；休休休，蓋世功名不自由。」

受寵若驚。

【解釋】

凡是在受到升遷獎賞等榮寵的時候，應該要有不克負荷，若驚若懼的想法，怕自己的德薄功淺福報不夠，不能夠長久的保持啊！

【分析】

一個人受到了榮寵，雖然是他分內所應得的；但是也應當要守分知足啊！並且有受寵若驚的意思。因為「福兮禍所伏」，古有明訓啊！一般人往往在福報現前，就得意忘形了，這時候，就已經埋下了災禍的遠因；而且日過當中，太陽則會開始慢慢的偏斜；月圓之後，月亮就會開始漸漸的缺了，這也是一定不變的道理；所以在受到榮寵之後，

更應該大積功德，力圖報效，不敢有一絲毫的懈怠啊！

故事一：

周成王把魯國封給了周公的兒子伯禽。周公就告誡伯禽說：「兒子呀！聖上把魯國封給你，你千萬不可因此而驕傲啊！我聽說，德行廣大能夠謹守著恭敬的人，他就一定能夠長久的保持著他的榮耀；土地廣博物產豐厚而能夠謹守著節儉的人，他就一定能夠平安；居高位握有大權的人，而能夠謹守著謙卑，他就一定能夠高貴。一個國家的人民多武力強，而能夠謹守著敬畏不去侵犯他國，這個國家就一定能夠勝利。具有高度聰明智慧的人，而能夠謹守著大智若愚的教訓，他就一定能夠得到大益。博學多聞而能夠謹守著自己的學問仍然是很淺薄的人，那麼他的學問才是真正的廣博啊！這就是所謂的六守，也都是謙德；要知道天的道理，不論什麼，凡是驕傲自滿的，就要使他虧損，而謙虛的就讓他得到益處。地的道理，不論什麼，凡是驕傲自滿的，也要使他改變，不能讓他永遠滿足；而謙虛的則要使他滋潤不枯，就像低的地方，流水經過，必定會充滿了他的缺陷；而人的道理，都是厭惡驕傲自滿的人，而喜歡謙虛的人啊！你千萬要記住，不要以為受封了魯國，就感到驕傲啊！」學者若是能夠深深的體會周公對伯禽的教訓，那麼自己心中的驕慢之氣，也就無從生起了啊！若是受到了榮寵，自然也就會有受寵若驚的感受和想法了啊！

故事二：

唐朝的岑文本，在朝廷發表他擔任中書令的職務時，他不但不高興，而且還面帶憂愁，他的母親看見了就問他說：「朝廷重用你，你怎麼不高興呢？」文本回答說：「我既不是朝廷的元老功臣，也不是皇親國戚，今天卻是濫叨了朝廷的榮寵，而且中書令是個官位極高，責任很重的職位，所以我才感到憂愁畏懼啊！」岑文本對前來向他道賀的客人說：「我今天只接受你們的弔唁，而不接受你們的道賀啊！」

故事三：

宋朝的司馬光在寫給他姪子的信中說道：「近日我承蒙聖上的恩典，任命我為門下侍郎，滿朝文武官員忌妒我的為數不少啊！而我只是以愚魯正直的態度和他們相處；我就像是一片黃葉在狂烈的風中飄盪，要想不掉下來都很困難啊！所以我自從受命以來，只有恐懼而無喜悅，你們應當知道我的用意啊！」

故事四：

宋朝的盧多遜，在他擔任參政的官位不久之後，他穿著的服飾和生活的享用，卻是逐漸的愈來愈奢侈了。盧多遜的父親看到了，就面帶憂愁對他說：「我們家世代書香，向來都是過著樸實節儉的生活，你今天一下子富貴了，生活竟然變的如此的奢華浪費，早就忘記當初咱們家過的是什麼樣的日子了。」盧多遜並沒有把他父親的話放在心上，依然是過著奢侈浪費的生活，後來竟然出事而失敗了。

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

【解釋】

布施給他人的恩惠，絕對不求回報；贈送給他人的財物，也絕對不後悔。

【分析】

施給他人恩惠，若是還希求他報答，這就是自己的貪愛之心，還沒有忘記啊！送給他人財物之後，又覺得後悔，這就是自己的吝嗇之心，還沒有化掉啊！要知道貪心而且吝嗇，這是君子所不為。金剛經說：「菩薩對於各種的人事物，是不會有任何的執著而行布施的。」又說：「若是菩薩能夠不著相布施，那麼他的福德就不可思量了！」由此可知，人若是能夠以財物救濟幫助別人，能夠做到內不見有能布施的我，外不見有受布施的人，中不見有所布施的財物，這就叫做三輪體空，也叫做一心清淨。如果能夠這樣的布施，縱使布施不過一斗米，也可以種下無邊無涯的福了；即使是布施了一文錢，也可以消除一千劫所造的罪了。如果稍微有一點希求回報的心；雖然用了二十萬兩的

黃金去救濟別人，還是不能夠得到圓滿的福啊！至於追悔這兩個字，尤其是人生的聖凡關鍵所在；所做的惡事，若是感到後悔，那麼將來心中的惡念，也就漸漸的停止了；所做的善事，若是感到後悔，那麼將來心中的善念，也就不再生了啊！人若是在布施之後，還會後悔，那麼還不如不去布施，不去贈與，來得較為妥當啊！

世人想要使得穀倉裡面的五穀充滿，而且每年都不缺乏，那麼就必須取稻和麥的種子，勤奮的用犁來耕，把種子種在田裡面；若是不去種，那麼穀倉裡面的五穀很快的就會用光了。法裡面的道理也是一樣，要以孝順心、慈悲心、恭敬心，做為種子；而以衣服、食物、錢財、和自己的生命，來當做牛犁；以自己的父母貧窮疾病的人和佛法僧三寶，來做為田地。若是佛弟子想要得到藏識中的百福莊嚴，生生世世沒有窮盡的福報，就必須要用慈悲心、恭敬心、孝順心，將衣服、食物、財帛，乃至於自己的生命，恭恭敬敬的供養給父母與貧窮疾病的人和佛法僧三寶，這就叫做種福；若是不種福的話，就會貧窮，沒有福報和智慧了；而進入了生死險惡的道路中啊！這裡講的種福的田，就像那種穀的田一樣，所以叫它做福田。

布施可分為三種，有法施、有財施、有心施；以種種的方便，來勸化教導別人，就叫做法施，法施的功德最大；財施，就是用錢財來布施救濟他人；心施，就是沒有錢財布施去濟助窮困，但是心中卻是同情對方的苦痛，想要幫助卻沒有能力幫助，這也可以叫做布施了。

故事一：

隋朝人李士謙，從小父親就過世了，李士謙事奉母親非常的孝順。他十二歲的時候，就被魏廣平王重用，擔任開府參軍的職位。家庭也逐漸的富有，他就拿出幾千石的粟米，借給鄉人；若是碰到荒年欠收的時候，他就召集了欠他糧米的鄉人，當場就把借據燒掉，並且對他們說：「你們欠我的已經還完了，沒欠了啊！」第二年的春天，他又拿出種子，分給貧窮的農人去耕種，因此而救活了許多人；若是死了的

人，他就會出錢幫助理葬死者。有人就歌頌李士謙在積陰德，李士謙說：「陰德就像耳鳴一樣，只有自己能夠聽到能夠知道，別人是無法聽到知道的啊！現在你已經知道了，那還叫什麼陰德呢？」有一天李士謙夢到一位穿著紫色衣服的天神告訴他說：「上帝嘉許你積了許多的陰德，要使你後代的子孫昌盛無比啊！」

故事二：

宋朝的宰相范仲淹，有一次派他的兒子堯夫回到家鄉蘇州，去取回五百斛的麥子，堯夫在路上遇到了老朋友石曼卿，石曼卿向堯夫說：「我沒有錢辦喪事啊！」堯夫聽了之後，就立刻把五百斛的麥子，連同運麥的船，全都送給了石曼卿。回到家中還沒來得及說，范仲淹就問堯夫：「你這次返鄉有沒有遇到老朋友啊？」堯夫回答說：「我遇到了石曼卿，他窮得沒錢辦喪事啊！」范仲淹說：「你為什麼不把麥子和運麥的船送給他呢？」堯夫說：「爹，我已經把麥子和船全都送給石曼卿了！」

【再析】

由此可知，范仲淹父子同心，是如此的好善布施；那裡像現在的人，只會對富貴的人表現恭敬的樣子，盡做些錦上添花的事情，而不肯周濟貧苦，做些雪中送炭的善事。即使是有些人肯略略的布施些財物，但是有沒有布施不求回報，布施以後也不後悔的人呢？

故事三：

于鐵樵先生說：「禽獸尚且知道報恩報德，那有生為人而卻不懂得感恩圖報的道理呢？還有令人最感到難堪的就是「德色」了，也就是幫助別人，臉上卻露出一付要求他人回報的樣子。如果「德色」一露出來，那麼受我幫助受我恩惠的人，心中就會覺得慚愧不安；等到他心中的慚愧不安化掉了，接著就會生起了怨恨之心啊！從前有位官吏曾經救過一個人的命；後來這個被救的人漸漸的富裕，而這位官吏卻逐漸的變窮了。這位官吏偶然經過了被救人的家，這家人就全家出來

拜謝，並且留他在家裡吃飯喝酒殷勤的招待，態度十分的恭敬。這位官吏酒酣耳熱之後，就說了大話，他說：『你若不是我從前出力迎救你，你早就死了啊！你今天怎麼可能會有妻子兒女婢女僕人和房屋財產呢？今天你有錢而我反而變窮了，這是什麼道理啊！』說完了，當天晚上就睡在他的家裡。這個人就暗自的算計說道：『此人希望我回報他的心也太過分了啊！我就是報答他，也不能夠滿他的意；若是不報答他，那麼我就快要有災禍了啊！不如趁著他睡著了，把他殺了。』於是就用繩子把他勒死。」

【再析】

唉！救人弄到最後反而被自己所救的人給殺了，這裡面固然是有很深很深的因果；然而這個被救的人，將來會遭到什麼樣凶惡的報應，和這位官吏命中應當凶死的道理，在此姑且擱置不論；所以要舉這個例子的目的，就是要警惕那些布施恩惠，而卻要希求回報的人啊！

所謂善人。

【解釋】

把前面所說的眾善，都能夠奉行的，才叫做善人。

【分析】

從這裡「所謂善人」，一直到「神仙可冀」，是講善人的福報盛大，而且絕不會不靈驗；要知道名副其實的善人，開始就能夠是非分明，不會弄錯，而且智勇雙全，最後到達了「人我兩忘」的境界，待人處世既慈悲又寬恕；況且他的立心用意，待己待人，絲毫都不會違背了天性和人情，就算是堯舜周公孔子復生，也是和這個道理一樣的啊！而所謂的善人，就是以天心的好善而遠惡；而人心要怎樣才能做到有善而無惡呢？因為人們常常忽略了自己的習氣和毛病，以致於失掉了最初的天心；所以人應當要有善則精進，有惡則改悔，這樣或才可以做到了有善無惡的境界啊！

故事一：

宋朝的李文正公名昉，年老退休之後，因為元宵節皇宮裡面舉辦燈會，宋太宗就派了轎子來迎接他入宮，並且安排他坐在太宗的旁邊；太宗還親自為他斟酒，親手挑選好的果實賞賜他，並且對他說：「你真正是一位善人君子啊！兩次擔任宰相的職位，從來都沒有傷人害物之心，這就是朕想念你的原因啊！」文正公回家之後，就訓勉他的兒子說：「我這一生雖然沒有建立什麼奇功偉績，可以驚世駭俗；然而我從來沒有遮蔽別人的善行善事，阻撓別人的升遷，縱然在沒有旁人看到的地方，也不會欺騙自己；為人處世，謹守著道德的標準和自己的本分；這四件事情，我還有把握算是自己沒有違反；今天承蒙聖上在許多大臣的面前，稱讚我為善人君子；要知道所謂的善人君子，連孔子尚且都說還沒有見到過啊！我是什麼人呢？怎麼敢承當這個善人君子的稱呼呢？你們應當記著聖上對我過譽獎勵的話，努力實踐我剛才所說的四件事情；這樣對於君王來說，就是盡忠；對於父母來說，就是盡孝；以此來修身齊家，處世待人，或許就可以做到了無忝所生啊！」他的兒子宗諤，恪守著他的教訓，為當時天下頗有名望的聞人。

【再析】

要知道所謂的善人，簡單的說，就是止惡行善；若是講到極處，可以証得聖人的果位，或是修成神仙，也都是這個善念的擴充而已！

故事二：

明朝江西鄒子尹，是一位非常崇敬信仰三寶的佛教徒，他辛勤的從事各種的善事；凡是救濟別人患難，或是成就人家的好事，雖然是天寒地凍，或是大熱的太陽，他都是赴湯蹈火在所不辭，因此大家都稱他為大善人。鄒子尹病死之後，來到閻王面前，心裡很不服氣；閻王就命令判官，將他的善惡冊子打開來給他看，冊子一打開，就有名利兩個大字。凡是鄒子尹一生當中所做的善事，不是記在「名」字下面，就是記在「利」字下面，鄒子尹這時候才覺得慚愧服氣。他死後

復甦，告訴別人說：「請你們幫助我遍告世間做善事的人，一定要用真誠心，切切實實的做善事；而且要把自己的心地掃除的乾乾淨淨，絕對不要像我一樣，帶著名利心去做善事啊！」說完之後，再過了五天，鄒子尹就死了。他的好朋友，唐時說道：「我對子尹非常的了解，他為人或許免不了好名；至於利，子尹則是一個輕財仗義的人，怎麼到了最後，卻變成了好利呢？一定是他居間請託眾人幫助行善；起初的念頭，也都是為了要做善事而發的願，等到錢財到手之後，他就犯了偶然挪用善款的弊端；開始的時候說：『我只是暫時的借用一下而已。』後來日子久了，竟然就變成假借不還了！這就是鄒子尹辛勤勞苦一生的行善，僅博得了名利兩個字的結果。由此可見，陰間往往會揭發人們隱蔽曲折的罪惡，道理就是在此。我能夠體會子尹他的意思，所以才為他解釋說明。因此遍告世上做善事的人，行善要無為而為而無所不為，隨著機緣而利益蒼生，這樣才是最上等的善。沒有求回報的心，去救拔苦難的眾生，勸人廣行善事，這是第二等的善。廣積陰德，求自己死後不要墮入三惡道中受苦，這樣就是第三等的善了。行善若是有一絲毫為名的念頭，便是錯了路頭啊！若是更有一絲毫的貪念，把善款放進了自己的口袋中，那麼將來墮入地獄，就會像箭一樣的快速，能不害怕嗎？」這裡特別記載這個故事，就是希望以後願意做善事的人，能夠明白其中的道理，而且要認真的照做啊！

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祿隨之，眾邪遠之，神靈衛之。

【解釋】

善人一生所行的善事，下順人心，所以世間的人都恭敬他；上合天理，所以天道的神都保佑他；使富貴長壽康寧的福報，和居官受職的財祿，都跟隨著他；使他能夠不用去求自然就有；許多的邪神厲鬼，都遠離他、避開他，不敢侵犯他；而聰明正直的神靈，冥冥之中都在保衛他、幫助他。

【分析】

「人皆敬之」，善是人的本性中所本有的天性，只要一觸動，便會有所感應；雖然是愚夫愚婦，若是聽到了一件善事，大家必定都會稱揚讚嘆；任憑你是如何的窮凶極惡，見到了善人，也是不敢侵犯他啊！這是因為良心發現，自然就會能夠產生自制的力量而有所不為。這裡為什麼說大家都尊敬善人，一定是這個善人的道德，真正有可敬之處，所以沒有一個人不尊敬他啊！

故事：

司馬光從洛陽到京城去謁見皇上，老百姓在路上看到司馬光，就把手放在額頭上，向他行禮表示尊敬；司馬光走到那裡，老百姓就跟隨到那裡；後來愈跟愈多，最後老百姓就把司馬光攔下來向他說：「司馬大人啊！請您不要回去洛陽，就留在京城裡，幫助皇上治理天下，我們老百姓才會有好日子過啊！」劉大諫先生在朝廷為官的時候，天下的百姓沒有不歌頌他對朝廷的忠心啊！富文忠公（富弼）騎著驢走到天津橋，市民聞風而至都跑來看他，整個城市為之一空啊！邵康節先生出外遊玩的時候，讀書人和老百姓看到他，沒有一個人不是急急忙忙的跑向前去歡迎他，在匆忙之中，甚至連鞋子都穿反了啊！

【再析】

人們對於善人欣喜羨慕到了如此的地步，那麼天意的感格，也就可以知道了；如果不是善人實在是有令人可以尊敬的地方，怎麼可能會感動人們到這種地步呢？而上面所說的這幾位善人，他們在生的時候，不是宰相，就是人師，死了之後，也都變成了神明。

【分析】

「天道佑之」，天道是無偏無私的，但是常常會與善人感應道交；而且善人也不需要說些什麼，上天就會很巧妙的回應他；天神也不需要善人的召請，就會自動的來保佑他啊！只要我果然真有善心善行，就能夠感動天神，不管我在那裡，都一定會得到天神的保佑啊！因此只要自己能夠努力的盡人事，誠心不間斷，這樣的堅持到底，終究能

夠感動上天的。救劫經說：「一心如此，聽命於天」，可見善人行善，是不能夠有一絲毫將迎希求的心啊！宋朝的朱子也說：「天地是一無所為的，只是以生養萬物為天地的心啊！人若是能夠念念都在利人濟物，他便是天地啊！因為這種人的所作所為，都與天心相合，上天怎麼會不保佑他呢？」

故事一：

宋朝的劉安世向皇帝上書，簡別朝廷大臣的邪正，又特別論到章惇是個小人，請皇上千萬不能用他，以免誤國遺害蒼生。後來皇上不聽劉安世的建議；任用章惇當宰相，劉安世立刻就被貶官，而且貶到很遠的地方；翻山過海，到處的遷移流放沒有定所。大家都說：「劉安世年紀這麼大了，這次被章惇報仇，遠竄流放到數千里外，一定是必死無疑啊！」可是劉安世他卻竟然安然無恙，年紀已經八十高齡了，卻沒有生過一天的病啊！當劉安世被貶的時候，有一個人為了要迎合章惇的意思，就向章惇請示，自己願意替章惇把劉安世殺掉。等到此人到達劉安世住的地方，正準備動手，這個人忽然之間，好像被東西打到，當場就吐血暴斃了！

故事二：

唐子輿從四川扶著父親的靈柩，乘船要回到江西吉水的老家；那時候正是秋天水漲的季節，瞿塘江的江水，流的更是湍急慄悍；而且又碰上了天下大雨，船夫更是感到恐懼；子輿非常的傷心，怕不能將父親的靈柩帶回家鄉，就仰天大哭；才哭了一聲，江水就應聲退了二十多丈，等他乘的船過了之後，江水又恢復回流過來，和剛才一樣的洶湧；要知道忠孝為道德的首要，所以天道的神才會如此的保佑盡忠盡孝的人啊！

【分析】

「福祿隨之」，聖賢人和君子，他們的語言善、行為善，心中的一團和氣感召了上天，自然就會有吉祥的瑞應和福報跟隨著他們。詩經

上說：「樂只君子，福祿申之。」就是福祿隨之的說法啊！

故事一：

唐朝的大將郭子儀，在安史之亂的時候，收復了長安和洛陽兩京，功勞蓋世，超過了所有唐室的功臣；因為他身繫著天下蒼生的安危，達三十年之久啊！皇帝封他為汾陽王，他個人的富貴長壽，可說是已經到達了極點；而且他的子孫，幾乎個個都是榮華發達顯赫貴盛；實在是古往今來所罕見，而且也是他人難以比擬啊！

【再析】

要知道郭子儀能夠擁有那麼大的福報和這麼厚的財祿，都是因為他為天下國家積了大功；並且他本身的德行，也到達了相當的境界，所以才能夠享有如此的福報和厚祿，這絕對不是僥倖就能夠得到的啊！

故事二：

明朝安徽鳳陽地方，有位叫鄭照的人，有一天晚上，他夢見自己到了天府；見到天神已經為他設了位子，在等待著他；並且向他說：「你本來屬於貧寒的命，但是因為你極力的行善，所以我就命令福祿二神跟隨著你，以後你就會坐到這個為你預先設好的位子了。」鄭照因此而覺悟，他的善念就更加的堅定，聲名也更加的響亮；在他人所到的地方，財富都會隨他而到；在他人所到達的處所，福祿也會隨之降臨；他的子孫很多，也都非常的富貴，享有很大的福報；最後他修行，果然在他尸解之後，証到了淨欲真人的位子。

【再析】

講到這裡，有人就會有疑惑，顏淵是聖人，為何短命而死，而且還死在陋巷之中；夷齊也是聖賢，為何餓死在首陽山中；原憲為什麼貧窮，而范滂卻被判刑砍頭而死呢？要知道這幾位聖賢的道德修養，都是到了很高的境界，只是命裡缺少了福報和財祿而已；然而他們的

善德所在，可以與日月爭光，而不是一般尋常的福祿所可比擬，這也是成仁取義之士，所應當要了解的道理啊！

【分析】

「眾邪遠之」，邪正是不兩立的，正所在的地方，自然邪就不能容了。譬如太陽一出來，則冰雪自然就會融化。李吉甫說：「神明喜歡正直，一個人若是能夠守住正直，就會得到神明的保佑；而妖魔鬼怪是不能夠勝過一個有德行的人的；但是如果失去了德行，則妖魔鬼怪就會興盛了啊！」這也是自然的道理。

故事：

明朝的時候，有位名叫景清的讀書人，他參加會試經過淳化縣的時候，就借宿在當地的一個家庭中；而這家主人的女兒，被妖魔鬼怪附了身，景清當晚借宿在他家中；說也奇怪，那天晚上妖怪竟然沒來。景清離開之後，妖怪則又來了。這個女孩就問妖怪說：「為什麼你昨天晚上沒來呢？」妖怪說：「我是因為迴避景秀才，所以才沒來啊！」女兒就把這事告訴了父親，父親立刻就去追趕景清；景清就寫了「景清在此」四個字，叫她父親貼在門口，妖怪從此後就不敢再來了。景清為人十分的正直忠烈，到今天還為人們所景仰。

【再析】

要知道能夠充塞在天地之間的就是正氣啊！一個人的氣，若是能夠不膽怯不心虛，就能夠正大流行，妖魔鬼怪見到了，自然就會退避。所以君子有養氣之學，而養氣的重點在於治心；如果能夠做到了清明在躬，存誠泰定，那麼所謂的妖魔鬼怪，就都無所遁形了。如果一個人的心有了曖昧，則不必去問妖魔鬼怪來了沒有，自己的心中，已經就先變成了妖魔鬼怪充斥的地方了，怎麼能夠像景清一樣，妖魔鬼怪一見到他，就被他的正氣所攝伏了。神和人是同一個道理，為人所尊敬的善人，神靈也會加以保護的；所謂道德既然重了，鬼神都會欽佩他啊！

故事一：

宋朝的韓琦，文武全才，出將入相，在他做武將駐防外地的時候，有一次他的軍隊從成德移防到中山，在經過沙河的時候，忽然派出去的先遣部隊向他回報說：「報告將軍，前面上游的河水突然的暴發，大水就快要衝到這裡來了！」韓琦立刻下達緊急命令，叫將士們預備船隻準備渡河；果然河水波濤洶湧，排山倒海而來，船隻都快要翻了，將士們都感到十分的驚慌恐怖；就在這個時候，忽然有一條神龍，停在河的上流，把衝下來的大水給攔住了，河水立刻就平定下來；直到韓琦的軍隊安全的渡過，這條神龍才離去，而河水仍然暴漲，和先前一樣的凶猛。

故事二：

明朝儀徵地方，有位姓金的老翁，他家開典當舖為業；嘉靖初年，江上的水寇到處的搶劫擄掠，當地有錢的人家幾乎都被搶過；獨獨只有金家沒有被搶，官府就懷疑金家跟強盜有勾結。後來強盜被官府捉住了，官府就詰問強盜：「為何獨獨只有金家沒有被你們搶劫呢？」強盜就說：「我們幾次前往金家搶劫的時候，都被金甲神給趕了出來啊！」官府不相信強盜這種的說法，就傳喚地保和鄰居來詢問，他們都說：「金家沒有被搶，實在是因為金家積德的緣故啊！每家的典當舖，都在典當的時候，用低價買進，去贖回的時候，則是要用高價買回；只有金家的典當，出入都很公平，估的價也高，限的期也遠；而且年老貧窮的人典當東西，還會破例的免除利息。到了冬天，則免除典當寒衣的利息；到了夏天，則免除典當暑衣的利息，金家每年都是這樣的做啊！上天保佑善人，就命令金甲神擁護保佑金家，這種道理，沒有什麼值得懷疑的啊！」縣令聽了之後，也就嘉許金翁的善行，並且還向朝廷上了奏摺，朝廷就下令褒揚表彰金家的善行。

【結語】

于鐵樵先生說：「前面說到禍惡，就先說人皆惡之；現在講到福善，

則先說人皆敬之。因為惡煞凶星所降下來的災禍，和神靈擁護保衛等等這些的事實，一時之間，或許未能夠見到；但是人皆尊敬，人皆厭惡，則是可信的先機徵兆啊！有心學道的人，應該要常常的反省想想；如果尊敬我的人愈來愈多，便可以知道神靈對自己擁護保衛的程度了；若是厭惡我的人愈來愈多，便可以知道凶星惡煞在我的頭上炯炯的怒視我啊！這就是人心即是天意的道理；不必非要去追問我們所看不見也聽不到的啊！」

所作必成，神仙可冀。

【解釋】

使善人所作的事業，必定會成功，而且永垂不朽；並且還可以冀望成神仙，名登天府呢！

【分析】

世間沒有做不成功的事，天下也都是可以去做的人啊！惟有以真實的心來行善；則人事既然合了天心，而天意豈會違背了人願，自然就會默默的幫助善人，沒有行不通做不成的善事啊！

太上是道家的始祖，所以專門講求仙的道理，孟子說：「人皆可以為堯舜。」中國的禪宗六祖慧能大師說：「但用此心，直了成佛。」三教的聖人，為何所講的幾乎都是如出一轍啊！神仙可以希冀，佛也可以修成，堯舜也是可以做到的啊！何況是求世間的功名、富貴、長壽、男女，又有什麼求不到的呢？這也只是看這個求的人有沒有認真的去做啊！

佛在遺教經說：「你們比丘，應當要勤奮精進，也就沒有什麼難事了啊！譬如細水不斷的流，經過了很長的時間，就能夠穿透堅硬的石頭；若是行者的心，經常的懈怠停止；譬如鑽木取火，還沒有鑽熱木頭，就停止鑽木跑去休息；雖然想要得到火，那是不可能的啊！」

明朝的蓮池大師說：「世間的一技一藝，在開始學的時候，好像非

常的困難，似乎是萬萬不可能學成功；因而也就停置下來不學了，那麼這樣就永遠的學不成功了。所以在最初的時候，貴在有堅定不疑的心；雖然是有決心、不懷疑；但是卻優游遲緩，不認真的去學，那也是學不成的啊！其次是，貴在有精進勇猛的心。雖然是精進，或是因為得到些小的成就，就感到滿足了；或是因為時間太久而疲倦了，或是遇到了順境而迷惑顛倒了，或是遭逢到逆境而墮落了，那也是不能成功啊！再其次，要貴在有貞常永固不退轉的心，這才叫做真正有心的丈夫啊！人要能夠如此的存心，那還有什麼事情辦不成呢？大家應該要自我勉勵啊！」

故事一：

宋朝的太尉李端愿問達觀禪師說：「天堂和地獄，到底是有呢？還是沒有呢？」禪師回答說：「諸佛向無中說有，就像是病眼生翳看見了空中的花朵一樣；太尉從有裡尋無，就像是用手去撈水中的月亮一樣；這也就像是眼前見到了牢獄，卻不知道要迴避，心外聽聞到天堂，卻想要求生的情形一樣的可笑啊！卻不知道欣喜與恐怖，全都是在我們的一心；而天堂與地獄，也都是心的善惡所造成的境界啊！太尉，只要您能夠了悟自心，自然也就沒有迷惑與煩惱了。」

故事二：

根據道家的經典上所記載的神仙，就有九萬九千九十九萬之多，而且都是在世間的時候，積功累德修成功的啊！例如何熙志先生，因為他註解金剛經，對於世道人心的淨化有所幫助；他死了以後，就擔任西嶽點檢曆數官的職位，雖然是在嶽府，也是受度的人啊！這就是做善事可以希冀成仙的道理。從古到今成仙的，就有十多萬人，所以說：「莫道神仙無學處，古今多少上昇人。」現在人修行、缺乏真心，自己修不成功，於是就說：「世上沒有神仙」；這就跟學習孔子孟子，卻不能夠實踐孔孟的言行，於是就說這個世間沒有聖賢的情形是一樣的啊！這都是不對的。

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

【解釋】

想求天仙的人，應當要積一千三百件的善事，日行一善，只要四年就能成功；想求地仙的人，應當要積三百件的善事，日行一善，只要一年就能成功。

【分析】

這一節總結上文，講做善事為成仙的根本方法，這裡說到一千、說到三百，則是剋定善事的數目和期限，只要認真的去做，決定可以成功，也有不生退轉的意思。而天仙地仙的差別，就在於所做善事的多少。楞嚴經說：「仙有十種，第一種叫地行仙，第二種叫飛行仙，第三種叫游行仙，第四種叫空行仙，第五種叫天行仙，第六種叫通行仙，第七種叫道行仙，第八種叫照行仙，第九種叫精行仙，第十種叫絕行仙。他們的壽命雖然可以長達千萬歲，但是仍然都在六道輪迴之內啊！」所以修成仙以後，還得要再百尺竿頭更進一步，這樣才不會再墮落，可以再超昇，跳出三界六道輪迴；就像仙人呂洞賓一樣，聽到了金剛經所講「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的道理，因此而豁然開悟；後來遇到了黃龍禪師，才替他印証。孫思邈真人則常常向唐朝的道宣律師請教佛法，後來又到四川成都，聽無名行僧講佛經多寶塔品，才得以証得了真人，這些就是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的好例子。

故事：

漢朝人鍾離把他煉丹的方法，傳給呂洞賓，用丹點在鐵上，就能變成黃金，可以拿來救濟世上的窮人。呂洞賓問鍾離說：「變成了金，到底會不會再變回成鐵呢？」鍾離回答說：「五百年以後，仍舊要變回原來的鐵。」呂洞賓說：「像這樣就會害了五百年以後的人，我不願意做這種的事情。」鍾離教呂洞賓點鐵成金，不過是試試他的心而已。現在知道呂洞賓存心善良，所以對他說：「修仙要積滿三千件的功德，聽你這句話，你的三千件功德，已經做圓滿了。」

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

【解釋】

如果有人違反道義而動了惡念；違背天理而做了惡事。

【分析】

從這一節到「死亦及之」，是太上列舉作惡召禍的細目；這兩句話是作惡的總綱領，也是做惡之人的起頭，和前面所說的「是道則進」兩句，正好相反。

古人說：「人的性情就像水一樣，要用規矩禮法來作為隄防；隄防若是築的不夠堅固，最後必定崩潰，水就會到處的奔騰流竄，泛濫成災了。人的性情，若是不加以約束控制的話，則必定會肆無忌憚，違法亂紀，天下大亂啊！所以要去除煩惱情欲，止息妄心，禁止做惡，停止邪行，就得要一刻也不可以忘記禮法規矩啊！」又說：「駿馬向前奔騰，而不敢隨意的亂跑，主要的是因為有繩在控制它啊！小人雖然蠻橫不講道理，而又不敢過分的放縱肆無忌憚，就是因為有刑罰法律的制裁和約束啊！而我們的意識，不敢隨便的起心動念到處攀緣，就是因為心中有了覺照的功夫；所以一個人的內心，若是沒有了覺照的能力，就像駿馬沒有了繩的控制，小人沒有了刑法的嚇阻一樣；那將如何能夠斷除內心的貪慾，對治心中的妄想呢？」

故事：

索靖虛為人非常的好學上進，他所居住地方的州郡長官，對他的學問品德，非常的仰慕，經常的致函，邀請索靖虛到官府赴宴；但是索靖虛都沒有接受。當時的太守名叫陰澹，曾經親自到索靖虛的家中拜訪，與他相談甚歡，竟然忘記了回家的時間。太守陰澹在與索靖虛談話之後，感歎的說道：「一般世俗觀念，所認為的富貴，並不是本性中的富貴啊！所以眼睛就喜歡拼命的向外看好的顏色，耳朵喜歡沈溺在音聲之中；而索先生卻和世俗的觀念正好相反；俗人喜歡追逐感官的享受，沈迷在聲光的刺激之中；而索先生的身體，雖然居住在這個

塵世之間；但是他的心，卻是棲息安住在道義和天理之上啊！怎麼會因為外在的境界和遭遇而動了他的心呢？要知道索先生對於道義和天理，認識的非常深入清楚，所以他的為人處世，就能夠自然而然的守住道義和依循天理了。」

【結語】

現在人之所以會敢違反道義動惡念，違背天理做壞事；就是因為對於道義和天理的認識和體會不夠清楚啊！為什麼不向索靖虛先生學習學習呢？

以惡為能。

【解釋】

反而以作惡，認為是能幹。

【分析】

這句「以惡為能」，是專門就人事上說的。人性本善，而有人卻是以作惡，認作為能幹，這就失去了他性善的本體了；而且「以惡為能」這四個字，就是千秋萬世大大小小的惡人造惡的根本原因，所以才把它列在諸惡之首。人雖然是愚笨到了極點，也沒有甘心情願做惡人的啊！然而也沒有不希望自己成為一個能幹的人；只是因為錯認了這個「能」字，所以也就愈做愈差了。開始的時候說：「能幹的人有用，不能幹的人沒用；能幹的人，別人會害怕畏懼而不敢欺負；不能幹的人，則是到處受人欺負；等到久了之後，也自己知道自己所做的壞事；於是就堂而皇之的以惡人自居，而且也不再避諱了，並且還會美其名的說呢！例如貪心的人，利用權勢機巧詐術，來奪取他人的錢財以為能事；而且還美其名說，這就叫做智謀啊！狠心的人，使用強迫刁鑽陰險的手段，以陷害他人為能事；而且還美其名說，這就叫做辣手啊！貪淫好色的人，以欺騙奸詐賣俏的手段，來誘惑別人的妻女以為能事；而且還美其名說，這就叫做風流啊！佞巧的人，以逢迎拍馬欺哄詐騙為能事；而且還美其名說，這就叫做伶俐啊！讒媚的人，以造謠生事

為能事，居然還美其名說，這就叫做口才啊！諸如此類的，說也說不完，大家都在鬥豔爭奇，以此競相爭尚，看誰比較高明，看誰比較厲害。虛偽的人，對於這種情形，不會感到懷疑，而一般聽到的人，還以為這是好話呢！於是偶然碰到一些沒有智謀、沒有辣手、不風流、不伶俐、沒有口才的人，就沒有不笑他是這個世上的棄材、時代的廢物啊！等到惡事做盡報應到來蓋棺論定的時候，所謂能幹的人，實在是太多了啊！而今他們都在那裡呢？因此普勸世人，不如暫且屈就為別人眼裡所謂的棄材廢物，而自己堅定的向著內心深處做工夫；這雖然是平淡，但是卻有味道，而且非常的穩定，決不會失敗啊！如果您不相信這事實道理，那麼就請您觀察這個世間的善人，沒有一個不獲得上天的保佑，而且人人尊敬啊！而惡人也沒有一個不受上天的譴責，而且遭人厭惡啊！

佛說：「世間一切的惡人，死後墮入了地獄；地獄中有一主，名叫牛頭阿旁，非常的凶狠惡毒，沒有一些慈悲不忍的心，他看到墮入地獄的眾生，受到各種的惡報苦痛，他只擔心還不夠痛苦，還不夠狠毒。有人問獄卒說：『地獄眾生所受到的痛苦無量無邊，實在是令人悲哀同情，而你為什麼卻是常常懷著殘酷狠毒，而沒有慈祥憐憫的心啊！』獄卒回答說：『這些在地獄中受苦的眾生，都是因為不孝順父母，毀謗三寶，辱罵親戚，輕慢師長，誣陷好人，殺害眾生，造了許多的惡業啊！而且這些罪人來到地獄受苦，每每到了脫離地獄轉生的時候，我們都拼命的加以勸導說：地獄裡面所受到的劇苦，是非常難以忍受的啊！你現在的罪苦受完了，可以出離地獄，希望你出去之後，千萬不要再作惡了啊！但是這些罪人，往往不肯悔改，今天出離地獄，沒過了多久，卻又再回來了啊！如此的輾轉輪迴，不知道痛苦啊！因為這個事實緣故，所以我對罪人，就沒有一點慈悲心了！』因此可知，作惡的人必定會墮入地獄；如今我們既然得到了剎那短暫的時間，得以住在這個世間，便應當要力行仁慈，廣修眾善，消除三障煩惱，清淨六根，念佛持齋，參禪學道，跳出六道輪迴的生死苦海；千萬不要放

縱貪瞋痴三毒的煩惱，去做殺生、偷盜、邪淫的惡事啊！要知道造作了惡事，必定會得到惡的果報，而佛所說的話，都是真實不虛，我們應當要認真的相信受持啊！

故事一：

唐朝人魚思咥，非常的聰明機巧，武則天想要建造一種匱，專門用來讓人揭發攻訐別人的陰私；所有的工匠，沒有人能做得出來這種匱；但是魚思咥卻能造的出來，而且還很符合武則天的構想。後來有人就把密函投入匱中，揭發魚思咥曾經在揚州，為徐敬業作過刀輪這種的武器，在戰場上專門用來衝撞軍隊的陣地，殺傷了許多朝廷的官兵。魚思咥因此而被判處死罪。

故事二：

宋徽宗的時候，宋昇在政和初年，擔任京西轉運的職務，專門負責修築西內的工程，他曾經對人說：「要趕緊的完成這項工程，就馬上可以得到皇帝的賞賜了。」工程中的材料，每每需要用牛骨來和灰，後來牛骨不夠用；宋昇就命人挖掘無主墳墓的人骨，燒成了骨灰，來取代牛的骨灰。當時他的副手運判孫貺，曾經勸阻他，宋昇不聽孫貺的勸阻，孫貺只好裝病請辭罷官而去。後來宋昇因為能及時的完工，就被皇帝提拔任命為大學士。這時候，他忽然得到了一種怪病，並且還自言自語的說道：「我挖掘墳墓，盜取焚燒人骨的罪孽，應當是要滅門的啊！」說完之後，就吐血而死；沒多久，宋昇全家的人，也都死光了。後來孫貺病死之後，到了陰間，見到宋昇躺在燒紅的鐵床銅柱上受刑，滿身都是血；孫貺又走到另外一個大殿上，見到冥官，冥官就對他說：「孫貺，你曾經勸阻宋昇不要焚燒人骨，宋昇不聽，你就辭官返鄉；你真是一位有心人啊！你應當延壽十二年。」孫貺因此又還陽活了過來，並且還對別人說出了這件事情。要知道天下最慘痛的災禍，莫過於是滅門滅族啊！宋昇當初因為生起了貪圖獎賞的念頭，於是就犯下了焚燒人骨的大惡，沒多久就遭到滅門的慘禍；古人曾說：「惡

是因為貪而起，所以貪是惡的根本；因此治惡的方法，最重要的就是去貪了。」這是真話啊！

【再析】

中誠經說：「人若是做了一件的惡事，就會心神不安；做了十件的惡事，就會氣虛體弱；做了二十件的惡事，就會命運坎坷，破財衰敗，凡事都不如意；做了五十件的惡事，就會終其一生沒有配偶；做到一百件的惡事，就會遭遇水災火災，或是橫禍牽引，被判死刑不得好死；做了五百件的惡事，就會絕子絕孫；做了一千件的惡事，家中就會出了叛臣逆子，犯下滔天的大罪，因而滿門抄斬；世代的子孫，都會改變了形體而墮入禽獸當中。要知道積惡到了惡貫滿盈的時候，就會禍及後世的子孫，自己墮入了地獄，還算是輕的處罰呢！每個人都應當將這個教訓時時刻刻牢記在心，自然就不會去造惡了啊！」

忍作殘害。

【解釋】

忍心去作傷人害物的事情。

【分析】

這一句是專門就物命上來說的。上天有好生之德，而有人卻是心懷殘忍，作出了殘害物命的勾當。要知道殘害物命是惡事裡面最重大的了；而且動機更是出於殘忍的話，那麼這樣的任意所至，就會沒有一絲毫惻隱憐憫之心了！諸善的根本，就在於慈心，而諸惡的根本，則在於殘忍；所以去掉殘忍而存慈心，就是聖賢仙人諸佛菩薩修行的功夫所在啊！

貪生怕死，愛戀自己的親人故舊，知道會疼痛，感覺會痛苦，這些貪戀和感覺，動物和人類是完全一樣的啊！但是人類有智慧，動物缺乏智慧；人類能夠說話，動物無法說話；人類的力量強，動物的力量弱啊！現在看看人們辦一桌食物，不只是殺害一條的物命；例如斑

鳩、鴿子、鶻鶻、麻雀，要殺掉十多條的命，才能做出一道肉羹；若是用蚌蛤、蝦子和蜆，做出一道菜或湯來，就要殺死一百多條的命啊！又有愛好美食的人，更是想盡了辦法，生吃活烤、開膛剖肚、剝皮割殼、極盡殘忍之能事；飽食一頓之後，則是洋洋得意；若是稍微的遲緩待慢，則發脾氣罵廚子；所以只要冷靜的想想，實在是令人驚恐悲悼啊！

經上說：「一切動物沒有不畏懼刀砍杖擊的痛苦，也沒有不愛惜自己的壽命啊！」所以王克殺羊的時候，羊卻奔向王克的客人，向客人跪拜求救；鄒生殺鹿的時候，鹿就跪下來哭泣；又例如沈內翰在江寧做通判的時候，廚子要殺羊，而刀子老是不見；後來才發現，刀子原來是被羊銜走了，而且羊還把刀子藏在牆下面呢！楊傑在做提刑的時候，曾經到阿育王山遊覽，白天睡覺的時候，夢到一百多位婦人來到他的面前，好像在向他訴說什麼；他醒了之後，就秘密的走到廚房察看，才明白原來是蛤蜊托夢向他求救！由此我們可以知道，動物也是如此的愛惜自己的生命，和人類沒有兩樣啊！而人若是偶然的被湯火燙到，或是被刀針傷到，必定是呼天搶地的哭喊求救；暫時的頭昏眼痛，便嚷著要去看醫生或是買藥，人是如此的愛惜身體，為何對於動物的生命，卻不生憐憫愛惜之心，而任意的殘害他們，不惜跟他們結下怨仇造下殺業呢？唉！在所有的惡業當中，惟有這個是最為慘痛啊！佛菩薩和諸天仙人，都勸戒我們不要殺生；要知道因果報應絲毫不爽，應該設身處地將心比心，及時地猛然省悟；因而在此詳細的說明，不可以宰殺牲禽的種種道理，請求仁人君子，務要遵守力行！

第一是生日不應該殺生：詩經上說：「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母親生我的日子，叫做母難日；所以生日這天，固然應當要戒殺持齋，廣行善事，這樣可以使父母親增福延壽；若是雙親已經過世了，也可以以此功德，使父母的亡靈早日獲得超昇，怎麼可以忘記生日這一天，是母親受難的日子，而放縱自己的口腹之欲，殺生食肉呢？這樣會拖累到雙親，也對自己不利啊！但是這件事情，全世界的人大多已經習

慣很久了，而且也不覺得不對，實在是令有心人痛苦流涕傷心啊！

第二是生孩子不應該殺生：凡是人若是沒有自己的孩子，則會感到悲傷；有了自己的孩子，則會感到歡喜；並沒想到一切的禽獸，也都是愛牠們的孩子啊！現在為了要慶祝自己的孩子出生，而卻要殺死禽獸牠們的孩子，這樣心能安嗎？而且嬰兒剛生下來，不為他積福求長壽，反而為他造殺生的罪業，這種行為實在是太愚笨了啊！但是這件事情，全世界的人多已經習慣很久了，而且也不覺得不對，實在是令有心人痛哭流涕傷心歎息啊！

第三是喪事祭祖不應該殺生：辦理喪事或是祭祀祖先，清明掃墓，都應該要戒殺，以增加過世的親人祖先的冥福；若是殺生來祭拜，只是徒然的增加亡靈和祖先的罪業而已；不但沒有益處，反而會有害處；所以有智慧的人，是絕對不會去做的；但是這件事情，全世界的人多已經習慣很久了，並且也不覺得不對，實在是令有心人痛哭流涕傷心歎息啊！

第四是婚禮不應該殺生：世人的婚禮，從相親、訂婚、到結婚，不知道要殺掉多少的生命啊！要知道夫婦結婚是傳宗接代生兒育女的開始；在這個良辰美景吉祥喜慶的日子，但卻行凶事，用殺生來宴客，這就已經種下了將來尋仇的惡因啊！也就是把殺機和仇恨，都聚集在閨門之內的行為啊！但是這種行為，全世界的人多已經習慣很久了，並且也不覺得不對，實在是令有心人替他哀傷歎息啊！

第五是祈福不應該殺生：一般人在生病的時候，往往用殺生來祭拜神明，希望能夠祈求神明的降福和保佑；卻沒想到自己祭神的目的，就是要想免除死亡求得長生啊！現在殺牠的命來延我的命，大大的違背了天理良心，實在是沒有比這件事情更嚴重的了！要知道「聰明正直之為神」，神怎麼會有私心呢？這樣的祈福，不但不能夠延長壽命，只是徒然的增加了自己的殺業啊！

第六是許願不應該殺生：要知道「平等為佛，正直為神」的道理，

佛菩薩和神明，絕對不會接受賄賂而降福給賄賂之人的道理啊！現在的人在神明面前許願，就宰殺生靈，這樣許的願，就叫做惡願啊！縱然是如了願，而惡報卻在後頭等著呢！

第七是宴客不應該殺生：良辰美景，賢主佳賓，聚會宴客的時候；縱然是用蔬食菜羹，也不妨礙主人與客人之間的交往情誼和閒情逸緻啊！為什麼一定要拼命的宰殺牲畜，大吃大喝呢？要知道主人和客人在廳堂上歡笑吃喝大快朵頤，而在廚房裡面被砍、被殺、被煎、被烤、被煮的牲畜，牠們在那哀號哭泣，主人和客人卻是充耳不聞；那裡能夠體會那種在鍋子裡被烹煮的痛苦啊！

第八是謀生不應該殺生：世人為了生活的緣故，而從事殺生的行業，例如打獵、捕魚，或是從事屠宰的行業來賺錢養家；要知道上天是不生沒有食祿的人啊！只要自己能夠擁有一樣技術，一種才藝，都可以賺到錢吃飽飯，何苦一定要從事這種殺害生靈的惡業來養家活口呢？這樣不但是違背了天理，而且是愈殺就愈窮啊！所以從事殺生行業而會富有的人，一百個人當中，也找不到一個人啊！而且還種下了現世子女不孝和地獄的深因，得到來生的惡報，沒有比這個還嚴重了，為什麼不肯改行另謀生計呢？

饋贈本來也是很好的禮貌，但是饋贈的禮物，卻是活的雞鴨魚蝦，這就已經觸動啟發了殺機啊！對自己來講，則是為他人而殺生，而獨自的承受了這種的罪過；對被贈送的人而言，只不過是飽吃了一頓，而雙方都沒有任何的功德；至於飼養金魚，所用的蟻蝦，則要以萬來計算的啊！而飼養白鶴，所用的小魚，也是上千條的性命；這些都是殺業，不可以不注意啊！

以上所說的，只是略略的說了些大概而已，人們應當以此道理而推廣，則心中自然就會具有天覆地載的度量了。

【嘉言】

黃魯直先生曾經做了一首偈頌說：「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原

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為我須；莫教閻老斷，自揣看何如。」

唐朝的仙人呂洞賓也說過一個偈子：「汝欲延生聽我語，凡事惺惺須恕己；汝欲延生須放生，此是循環真道理。他若死時你救他，你若死時天救你；延生生子別無方，戒殺放生而已矣！」

故事一：

許真君是晉朝汝南人，從小就喜歡打獵。有一天他上山打獵，射中了一隻小鹿，卻見到母鹿不斷的用舌頭去舔小鹿的傷口，似乎有著無限的悲傷，不久母鹿也倒地而死。許真君就用刀剖開母鹿的胸腹，卻發現母鹿的肝腸寸斷，他大為感動而悔恨不已；於是就折毀弓箭，發誓永遠不再打獵了。許真君後來被薦舉為孝廉，做旌陽縣的縣令，因為有感於晉朝的朝政紊亂，於是就棄官歸隱，追隨吳猛學道；在晉孝武帝太康二年，於洪州西山得道成真；因為常常顯靈濟世，宋帝就追封他為神功妙濟真君，簡稱為許真君，或是稱為許旌陽。

故事二：

有位商人任天一，為人貪利而殘忍。他每年都要到海州青口這個地方，買醃豬回來屠宰。有一次，他用船載著醃豬，經過高郵六安溝閘的時候，夜間刮起了大風，船被風吹翻了，豬立刻就被打漁的人給搶光跑散了。任天一則在岸邊暗自地叫苦，這時候船上的大桅桿，剛好倒了下來，壓在他的身上，把任天一壓成了肉餅。

【再析】

要知道命中有財，到那裡都可以賺得到錢啊！何必去做殺生害命的行業呢？報應像任天一這種的商人，實在是太多了，值得人們反省深思，不要為了謀生，反而卻走上了死路；至於被小偷強盜燒搶劫掠，甚至被水淹死等等的事情，未必不是上天以殺他的身命，來報應他殺生的罪孽啊！

陰賊良善。

【解釋】

對於忠厚善良的好人，應該要愛護他、推薦他、讚揚他，卻反而陰謀的加以賊害。

【分析】

陰賊就是陰謀賊害，例如暗箭傷人，最是難以防備；而且別人被我害了，而我卻不用背負害人的惡名，這是最糟糕的壞事。對一般人而言，尚且都不可以這樣的陰謀加以賊害；若是用來賊害善良的好人，則更是不可以啊！因為善良的好人，是民眾的希望所寄。善人在一個國家裡面，則會被這個國家的人民所重視；善人若是在一鄉之中，則會被全鄉的百姓所重視，所以怎麼能夠去陰謀賊害善人呢？

故事：

唐朝的宰相李林甫，為人陰險狡詐賊害善良，所做的惡事不勝枚舉。李林甫快要失敗的時候，他看見一個鬼物，長得鋸牙鉤爪，全身是毛，眼睛如電，用手打他；過了沒有多久，李林甫就七孔流血而死。李林甫死了之後，朝廷就下令，將他的爵位奪除；並且打斷他的棺材，再殺戮他的屍體，還將他的子孫流放到嶺南地區。宋朝淳熙初年，在漢州這個地方，有一位女子被電打死，這位女子身體上寫有紅字說道：「李林甫為臣不忠，陰賊善良，三世為娼，七世為牛，這些報應受完之後，將永遠淪入水族之中。」

【再析】

小人賊害君子，僥倖而得逞，便說君子的生死，是操控在他的手裡；他不知道，縱然君子死在他的手裡，也是因為曾經跟他結怨，才會有這樣的結果；若是未曾和別人結過怨的君子，無論小人如何的厲害，終究害不死他；而惡人害人，就像是對著天空吐口水一樣，不但吐不到天，口水反而會掉落在自己的臉上啊！所以對賢良的好人，是

不可以毀謗賊害的，因為到頭來，害到的卻是自己啊！

暗侮君親。

【解釋】

對於君王、國家元首、和父母親，應該要忠誠、要孝順、要尊敬；卻反而暗中的欺瞞君親，去做不忠不孝的事情。

【分析】

暗侮君親這句話，是專門為好名之人，以及矯情做作的人而說的。國家和父母，對我們的恩德，就如同天地一樣；如果領了國家的薪水而怠忽了公事，貪圖利益徇私舞弊，或是奸詐阿諛欺上瞞下，這種的存心，怎麼可以讓君王或元首知道呢？這就是暗中欺瞞了君王元首啊！對父母親的奉事供養不誠懇，處事待人不誠實，或掩飾自己對父母違逆的過失；這種的存心，怎麼可以讓父母親知道呢？這就是暗中欺瞞了父母親啊！

故事一：

明朝的宣宗皇帝，非常喜好詩詞歌賦，經常命令朝中的大臣附和；有位學士自以為才氣很高，他每次應制奉命做完詩的時候，就說：「我所做的詩，實在是太好了啊！皇帝不但是做不出來，而且也看不懂其中的奧妙啊！」沒有多久，這位學士就以詩字觸犯了皇室的廟諱，而且講話涉及譏諷；因此就被皇帝處以不敬的罪名，而奪掉了他的官職。

故事二：

三國時代，吳國有位名叫顧悌的名士，每次接到父親的來信，他都是跪著恭讀，而且還逐句的應諾，回答父親在信中的問話；若是父親有病，顧悌就會對著父親的信哭泣，傷心的話都說不出來！又晉朝的范宣，八歲的時候，偶然傷到了手指頭，就大哭起來。人家就問他說：「真的有那麼痛嗎？」范宣哭著說：「我不是因為痛而哭啊！而是因為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的緣故，所以我才感到悲痛啊！」

這兩位先生，後來的地位，都是非常的貴盛顯赫。

故事三：

從前有兩位兄弟，每隔五天，就輪流的供養母親一次。哥哥比較窮，而弟弟較有錢；哥哥供養母親的時候，甚至窮得連稀飯都供養不出來；有一次，在他輪到的五天中，因為缺了兩天的食物，就向母親報告，請母親暫且先住弟弟家中，以後他會再補過來這兩天的供食；母親聽了之後，就前往弟弟的家中，把哥哥的意思告訴了弟弟；弟弟就叫妻子把飯藏起來，堅決的拒絕哥哥所做的決定，母親感到非常的無奈，就掉著眼淚回到哥哥家中，這時候，忽然天空中雷電交加，當場就把弟弟夫妻二人給打死了！

慢其先生。

【解釋】

對於傳道授業解惑的先生，應該要恭敬的受教，卻反而輕慢，真是大大的有失弟子事奉老師的道理啊！

【分析】

父母生下了我們的身體，必須要靠先生的教導，才能成就我們的學問；所以對先生、老師，要和對君王和父母親一樣的尊敬。現在的人請老師教育自己的孩子，往往只是虛有其表，吝嗇錢財而且還於禮有虧；甚至還出言不遜，態度反常，有心的輕視老師，這則是和禽獸相差無幾啊！至於做先生的，目的就是在開啟後生小輩的智慧，使他們把人做好，甚至成聖成賢，這種春風化雨的陰德，實在是最大的了！怎麼可以接受人家的束脩供養，卻放縱人家的子弟，不去嚴管勤教，致使子弟有不能成材的危險；甚至有先生還代替子弟作功課，來欺瞞他的父兄；為了貪圖錢財而用錢賄買功名，這種罪過的報應，實在不知道有多麼嚴重啊！

故事一：

宋朝的游酢、楊時，兩人一同拜在程頤的門下做學生；有一天，兩人一齊去拜見老師，程頤偶然閉目瞑坐，游酢、楊時就站在老師身旁，恭敬的等候，而且等了很久；程頤醒了之後，這時候門外的雪，已經積了一尺多深了。而兩人的臉上，則毫無一點的倦容，對老師的執禮，更是愈加的恭敬謹慎。後來兩人都得到老師學問的真傳，共同將濂洛之學弘揚於天下。

故事二：

宋朝的岳飛，他的老師周同，能夠拉三百斤的大弓；周同死了以後，岳飛每到初一十五的時候，必定準備好了祭品，在老師的墓前跪拜哭泣；並且將老師送給他的弓，射了三箭之後，才返回家中。

故事三：

從前有戶農家，生了一個兒子，這位農人想請老師教他孩子把書讀好的心，非常的殷切；但是他對待孩子的老師，則是太過份了，不懂得尊敬老師的道理；給老師吃的不好，盡是些不營養的食物；學費也給的很低，老師雖然非常盡心盡力的教這孩子，而且教的時間也很久；然而這孩子閱讀他人所做文章的能力還不錯，可是自己做起文章來，則是一無是處，這也是真奇怪啊！後來這孩子還是跟他父親一樣做農夫了。

【再析】

事奉老師的道理和方法，應當就像子弟事奉父親一樣，走路的時候，要跟隨在老師的後面；坐的時候，應該坐在老師的座旁；路上遇到老師，則要正立著，向老師拱手問候；老師講話的時候，則應該傾耳虛心的聆聽；縱然是遇到了災難憂患，也不能夠改變；無論是吉凶禍福，都要跟老師同甘共苦；老師在生的時候，事奉老師在禮節上，不能夠有半點的虧失；老師過世之後，則要為老師守三年的心喪；能夠做到這樣，則可以算是盡到弟子事奉師長的禮節了。

故事四：

從前有位王老師，訓誨教導啟蒙的兒童，非常的盡心盡力，而且不計較學費的多少。並且常對人說：「天地君親師，這五個是並列在一齊的啊！所以只要小孩拜我為老師，那麼他終身的成敗榮辱，我這做老師的都有責任啊！所以老師若是不能盡心盡力的教導子弟，反而誤人子弟的話，那麼這個罪過，就跟庸醫殺人的罪過，是一樣的重啊！」王老師又喜歡為小孩講孝悌的故事，他說：「求學問的人，先要端正自己的心術，而後才學習文藝，先要把自己本分做好，而後才施仁；例如一個人在孝悌方面有所虧欠的話，縱然他的才華蓋世，也是不值得重視啊！」王老師晚年得子，而這個兒子就是文康公，大家都以為：這是他善教子弟所得到的好報啊！

【再析】

近來師道愈來愈淪落了，甚至淪落到了令人痛哭浩歎的地步啊！為人師表，不知道，也不曾去想誤人子弟的罪過，必定會遭到神明的譴責！從前有一位讀書人，到了六十多歲的時候，跟他的妻子說：「我這一生，雖然不能夠發達，但是有幸得到了一個很好的教書職務，才得以成家立業啊！」講完之後，晚上就做了一個夢，夢到他的父親責罵他說：「你的命，本來應該是可以考取功名的！只因為你擔任教學職務，不能盡心盡力，而且還偷懶曠職，文昌帝君已經削去了你的功名，你卻不知道，還在那裡自鳴得意的誇口呢！」唉！看到了這個例子，就知道誤人子弟的罪過，實在是非常的危險啊！

叛其所事。

【解釋】

對於所應服事的長官或主人，不能夠效忠，就是背叛啊！

【分析】

叛其所事的事，是指以下事上；例如屬員服事長官，士兵服事將帥，僕妾服事主人，都稱作事；而背叛並非一定是顯然的背叛違逆，只要是在所服事的人緩急的時候，自己不能做為他的倚靠；利害關頭

的時候，不能夠憐憫救濟，就叫做背叛了。

故事一：

三國時代，驍勇善戰的名將呂布，最初拜荊州刺史丁原為義父，丁原對待呂布，就如同自己親生的兒子一樣；但是呂布這個人，卻是有勇無謀，見利忘義；為了要貪圖功名富貴，被同鄉李肅一煽動，就決定投靠董卓；當天晚上，呂布就提刀進入丁原的營帳中，殺了丁原，並且取下了丁原的首級；第二天，就帶著丁原的首級投效董卓；並且還發誓拜董卓為義父；後來呂布又為了貂蟬和司徒王允，而把義父董卓用戟刺死。不久之後，呂布被曹操的軍隊捉住，曹操本來不想殺掉呂布，甚至想要用他來幫助自己平定天下，就問劉備的意見；但是劉備則勸曹操說：「明公，你難道沒看見呂布，他是怎樣服事他的義父丁原和董卓嗎？」曹操聽了劉備的話，覺得頗有道理，就下令將呂布縊死。

故事二：

楊忠是戴獻可的僕人，戴獻可家中非常的富有，就命楊忠替他負責經營一個農莊；楊忠經營的很努力，所獲得的利潤也很多；後來戴獻可死了以後，留下了一個兒子叫伯簡，年紀輕，成天喜歡和不良少年鬼混，吃喝玩樂；不到幾年，就把家產全給敗光了；只剩下僕人楊忠所經營的那個農莊；伯簡就前往農莊投靠楊忠生活；楊忠就把農莊的財產清理之後，全部移交給伯簡負責處理。伯簡非常的高興，又和從前一樣的揮霍亂用錢。楊忠就哭著勸伯簡不要亂花錢，伯簡不聽；有一天，伯簡從前交往的不良少年，又來到家中找伯簡相聚，就在家中吃喝賭博；楊忠這時候手裡拿著一把刀，走向前去，拉著其中一位帶頭的少年說：「我楊忠服事主人已經三十多年了；主人死了之後，小主人年紀輕、不懂事，你們這些狐群狗黨，就乘機誘惑他做壞事；現在戴家的家產已經敗盡了，幸而有我保住了主人的這個農莊，難道你們想要把戴家僅餘的財產全部都敗光嗎？我現在先砍了你的頭，然後

再去向官府自首認罪請死，以報答我家主人在天之靈！」這些人聽了之後，就心服口服的向楊忠認罪，並且說：「我們從今以後，再也不敢到戴家來了啊！」楊忠就拿了些布匹出來送給他們，把他們打發走，就哭著向小主人伯簡道歉說：「老僕剛才的舉動，恐怕驚嚇到小主人；願小主人從此以後，改掉以往亂花錢的習慣，不要再結交惡友；但聽老僕的建議，老僕一定會盡心盡力的幫助小主人；不需兩三年，戴家的產業就能夠恢復興旺起來。不然的話，老僕現在就跳海自殺；因為老僕實在是不忍心見到小主人將來會餓死，丟盡了戴家的臉啊！」伯簡聽了之後，深深的感到慚愧，也就哭著答應了。果然沒有幾年的時間，楊忠就把戴家原先的田地房產全都恢復了；後來老僕楊忠活到了很老，而且又健康。

誑諸無識。

【解釋】

對於許多沒有知識不明事理的人，反而說些假話來誑騙他們，使他們誤信為真而害事。

【分析】

沒有知識的人，正應當要隨事的開導，告訴他們如何的辨別善惡，明白道理；使他們能夠覺悟，不再迷惑顛倒，怎麼能夠因為他們容易欺騙而去欺騙他們呢？楞嚴經說：「佞耀迷惑沒有知識不明事理的人，疑誤了眾生的慧命，這種人死了以後，應當墮入無間地獄，受無量的大苦啊！」唉！人何苦要造作這種的罪業呢？

故事一：

劉合峰先生說：「從前有三個人結伴同行，走到河邊，正好碰到漲水，而船卻在河的對岸；其中有一個人較笨，其他兩個人就誘使他脫掉衣服，游到對岸，把船划過來；傻子就真的聽他們的話，脫了衣服游泳過河，差點就被湍急的河水淹沒了；傻子到了對岸，就把船撐了過來，渡朋友過河。兩個朋友上了船，傻子忽然肚子疼，要拉肚子；

就趕緊的下船上岸解決內急，而兩位朋友就立刻的向他揮揮手說：「傻子，天快黑了，我們不能等你啊！」於是就撐船過河。過沒多久，河水突然的變急，船一打橫就翻了，兩個人全都淹死在河裡；而傻子則在岸邊等候，一點事都沒有！」

故事二：

唐朝有位名叫姜撫的人，穿著道士的衣服到了京城；因為沒有人認識他；他就騙人說：「我已經活了幾百歲了，因為我懂得長生的秘訣；後來姜撫就被召入皇宮服事唐玄宗，而且還得到玄宗的寵信，他的名氣因此而大噪，遠近皆知。後來有一位太學生荆嚴，就前往拜見姜撫，並且問他說：「先生您究竟是那一個朝代的人啊？」姜撫回答說：「我是梁朝人。」荆嚴就接著問他說：「那您有沒有做過官呢？」姜撫說：「我曾經當過涼州的節度使。」荆嚴聽了就斥責他道：「你是什麼人？竟敢如此的大膽誑妄，欺騙天子，迷惑世人。梁朝是在江南，怎麼可能會有西涼州呢？梁朝只有四平、四安、四征、四鎮將軍的官職名稱，那裡來的節度使這個稱呼啊！」姜撫聽了瞠目結舌，答不出話來，大感慚愧，無地自容，沒幾天就死了。

謗諸同學。

【解釋】

對於許多同學朋友，反而妄加的毀謗，破壞他們的名譽。

【分析】

同學和朋友，感情就跟兄弟一樣的親切；況且朋友是五倫當中的一倫，怎麼可以妄加的毀謗，滿肚子存的都是戈矛呢？

佛陀說：「朋友之間相處，彼此都有五種的責任要盡。第一、彼此若是作了惡事，應當要互相的規勸，禁止再作惡事。第二、彼此若是有了疾病，應當要互相的探視照顧調養醫病。第三、彼此若是知道了對方的隱私，不可以向外人說出。第四、彼此應當互相的尊敬讚歎，

不要斷了往來，也不可以記怨。第五、彼此若是貧富不平等，應當要扶持幫助，不可以互相的誹謗。」

或有人問道：「跟朋友交往之後，發覺他不善良，想要跟他絕交，又怕傷害到彼此的恩情；不跟他絕交，則又是匿怨而跟朋友交往啊！」朱子回答說：「這不是匿怨而跟朋友交往，是要心中藏有怨氣，而表面上卻與朋友交往，這才是匿怨啊！若是朋友不善良，情義自然是應當要跟他疏遠些，但是也要漸漸的疏遠；若是他沒有很嚴重的過失，何必一定要拒人於千里之外呢？而且只要不斷的用至誠心，一定可以感化他，使他覺悟啊！這就是所謂的，親戚不要失去了做親戚的道理，而朋友也不要失去了做朋友的道理啊！」

明朝的王陽明先生說：「朋友之間的交往，謙沖下懷是非常重要的啊！朋友相會的時候，彼此都應該要虛心謙遜，尊敬的包容對方。大約是勸諫規戒指摘的地方少，而誠懇勸導讚歎鼓勵的地方多啊！」

溫節孝先生說：「交朋友要欣賞對方的長處，不要計較對方的短處。遇到個性剛正強硬的朋友，要忍耐他的戾氣；遇到瀟灑飄逸的朋友，要忍耐他的罔氣；遇到樸實憨厚的朋友，要忍耐他的滯氣；遇到輕佻豁達的朋友，要忍耐他的浮氣；這樣不但能夠得到無數的好處，這也是結交朋友最好的方法啊！」

故事一：

宋朝的張千載先生，他的號，叫一鶚，是文天祥的好朋友。文天祥做丞相，顯赫貴盛的時候，曾經多次的向朝廷推薦，敦請張千載出來做官，但是都被張千載拒絕了。後來文天祥和蒙古兵作戰失敗了，被押回吉州，關了起來；張千載就偷偷的混進了監獄探視文天祥，他說：「丞相若是被送到北方，我也會跟您去北方。」張千載到了北方，就住在文天祥被關的監獄附近；文天祥關在監牢裡面三年，張千載就供養了三年，使文天祥的生活都沒有感到缺乏。後來文天祥被元朝下令處死，張千載就把文天祥的首級，密密的藏在一個木盒子裡面；後

來查訪得知，文天祥的夫人歐陽氏在俘虜之中死了，便火化了她的屍體，撿了骨頭，放置在一個袋子裡；張千載就帶著木盒和袋子往南方走；到文天祥的家鄉，交給他的後人安葬。就在張千載到達的前一天晚上，文天祥的兒子就夢到父親對他說：「我是跟隨著張伯伯一齊回來的啊！」果然就在第二天，張千載就到達了文家。

【再析】

因此以後的人，就有了一句形容朋友生死之交的話，叫做：「生死交情，千載一鶚。」這句話的確如此，一點也不誇張啊！沈仲化先生說：「辜負了死去的朋友，比辜負了在生的朋友，還要嚴重的損害了朋友的道義啊！」現在我們交朋友，自問自己能不能夠做到經歷生死而不變心呢？

故事二：

宋朝的郭贄，賦作的非常之好，因而頗有聲名。他的同學李勉，卻是因為妒忌他的才華名氣，就毀謗他。因此李勉連續好幾次的考試，都沒有上榜。後來郭贄先及第，接著又再考中了舉人，這時候李勉方才以明經充選而已。榜詔下來的那天，李勉感到非常的慚愧後悔，就決定返回家鄉不再赴考了。郭贄聽到了這個消息，立刻就前往追趕，把李勉追了回來，後來李勉才考上。

【結語】

由此可見，毀謗他人，而對方並沒有因此而受到任何的損害，只是自己變得刻薄，受到報應而已！

虛誣詐偽。

【解釋】

用虛偽、誣陷、詐騙、欺偽種種的手段，來指責攻擊他人的隱私和過失。

【分析】

漫無根據叫做虛，妄有污蔑叫做誣，詭計蒙人叫做詐，矯情欺世叫做偽。這四樣分開來說則是四種；合起來說就是不誠實啊！要知道「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現在捨棄了誠，而用了虛偽、誣陷、詐騙、欺偽，這樣豈不是違逆了天道而失去了人道嗎？這種的存心，非常的不好，這種的行為，也非常的危險！如果是這種人的話，那就是天下第一等薄福之相的人啊！所以這種人來生不墮入畜牲、餓鬼、地獄三惡道，那會墮到那裡呢？清朝益都的孫廷銓先生，為人非常的樸實誠懇沒有心機，所以清世祖常常稱呼他為孫老實。每次遇到了各部堂員出缺的時候，清世祖總是說：「還是用孫老實吧！」這樣連續的講了三次，而孫老實就當上宰相了！所以為人老實厚道，怎麼會誤了人呢？

故事一：

薛敷這個人，專門替人家虛構捏造狀詞打官司；他能夠把無理的說成了有理，就用這種的技倆賺錢致富。後來他感到心裡不安，就設了醮壇，向上天懺悔謝罪。道士作法之後，伏壇而起，說道：「玉皇大帝批示下來，薛敷的家宅，交付給火神處置，薛敷本人，則交付給水神處置。」後來薛敷的家，果然被大火燒光了，而他本人，則是墮水淹死。

故事二：

五代的時分，閩國的官員薛文傑和吳英兩人之間，發生了誤會衝突，閩王鏐這個時候，正派了巫師到宮中查看有沒有鬧鬼？薛文傑就乘機先跟吳英說：「皇帝懷疑你位高權重，你這個時候應該要稱病請假在家休養；倘若皇帝派使者來慰問你，你應該假裝頭疼來回答使者。我可以替你在皇帝面前美言幾句；吳英聽了之後，也就答應這麼做。薛文傑就告訴巫師說：「吳英想要叛變，玉皇大帝就用銅釘，釘在吳英的腦袋裡，所以他才會有頭疼的毛病啊！」皇帝就派了使臣去查驗這件事情，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吳英果然就向使臣說，自己患了頭

疼的毛病。於是閩帝就派人把吳英殺了。吳英被薛文傑誣陷而死，老百姓都感到非常的痛恨。剛好閩帝下令發兵去抵抗吳國的入侵，然而軍隊卻不肯前進，聲稱一定要得到薛文傑才肯進軍；閩帝不得已，就把薛文傑綁起來，戴上了枷鎖，送到軍中；薛文傑立刻就被軍隊的官兵，用刀把他身上的肉，在傾刻之間全都割完了。」

故事三：

宋朝的官員趙廷臣，使用詐騙的手段，和當時嶺外的邊疆民族洞戎，約定好向朝廷投降，然後就把準備投降的洞戎人灌醉之後，全都殺了；而且還揚言洞戎人要造反叛變，並且將這件事情的平息，搶作是自己的功勞。趙廷臣因此而被朝廷大力的拔擢，升到了顯赫的官位。後來夢到被他殺死的洞戎人向他說：「我是來報答你對我們洞戎人所用的詐術啊！」於是過沒多久，趙廷臣生下一個兒子，年紀很輕，就考中功名做了官；然而這個兒子，忽然莫名奇妙的就發狂叛逆，犯了國法；趙廷臣和他的妻子，因而受到兒子的牽連，被朝廷治罪，流放到嶺外，結果就被洞戎人殺害。

故事四：

宋朝的奸臣丁謂，與人交往，從來都不說真話；並且還說：「人的心若是真誠樸實的話，那麼就什麼事情都做不成了啊！只是徒然受到別人的欺侮而已！」丁謂如此的存心，難怪別人都不知道，他的心在打些什麼主意，令人無法測知；當時天下的人，都把丁謂看作是五鬼。說實在的，丁謂的虛誣詐偽，比鬼還要厲害；當然他的下場，也就不堪聞問了。

攻訐宗親。

【解釋】

指斥宗族和親戚的隱私或過失，而加以攻擊。

【分析】

同姓的親人叫做宗，異姓的親人叫做親；雖然親戚關係，有遠近親疏的不同，其實都是我所應該關切的人啊！應當以親愛忠誠的態度來對待他們；若是遇到了患難，應該要共同的來承擔；遇到了困難缺乏的時候，應該要及時的予以接濟；家醜要互相的掩藏，外侮要共同的抵禦；怎麼可以彼此互相的爭奪，連一點點小事，也在錙銖的計較；甚至還彼此互相的傾軋，伺機攻訐報復。俗話講：「折斷樹枝，會傷到樹的心！砍斷樹根，就等於斬斷了樹的脈啊！」這句話值得大家警惕。

故事：

春秋時代，齊國的宰相晏平仲，生活非常的節儉，齊景公以為他隱藏了國君對他的賞賜，因此而責問他。晏子回答景公說：「自從臣承蒙陛下的賞識提拔顯貴之後；臣父親家族中的人，沒有不乘馬車的；臣母親家族中的人，沒有不豐衣足食的；臣妻子家族中的人，再也沒有餓死、凍死的人了。齊國讀書人等待臣供養吃喝的，就有三百多人。臣這樣的做法，到底是隱藏了陛下對臣的賞賜，還是彰顯了陛下對臣的賞賜呢？」

【再析】

晏子將齊王對他的賞賜分配，是以父親家族的人為第一優先，其次是母親家族的人，再其次則為妻子家族的人，最後才及於關係比較疏遠的人。這就是做到了古人所講：「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啊！」晏子可以算是一位善於敦睦宗族親戚的人啊！如果人人都像晏子這樣的存心，能夠善睦宗親；那麼這個世界上，就不會有攻訐宗親這種無情無義的事情發生了。

剛強不仁。

【解釋】

氣質剛強性情火爆的人，他的待人接物，就不能夠仁慈溫和厚道啊！

【分析】

孔子所讚賞剛毅的人，是因為他的意志堅定正直，而且又講道理的緣故；而太上所教戒的剛強之人，是因為他很容易就動氣發怒的緣故啊！中醫稱痿痺之症，叫做不仁，就是因為這種病症不知道痛癢。喜歡剛強動氣發怒的人，待人接物的時候，也就不知道痛癢了；都是帶著殺機，這就是俗話所講的鐵石心腸，這種人怎麼能夠仁慈呢？然而剛強到了最後，沒有不被摧毀折斷的啊！若是能在吃過了幾次大虧之後，而漸漸的轉化為柔弱，這也就是他的萬幸啊！

故事一：

宋朝的包拯，也就是民間所稱的包青天，擔任開封府的府尹，他的性情剛毅而不屈服，部屬向他報告的事情，不合情理的話，他就當面予以駁斥；若是部屬講的有道理，他也會和顏悅色的接受而改正。因此大家都對他感到十分的佩服。要知道剛強而又講理，遇事又能果斷，這就是仁者之勇！

故事二：

宋朝張汝慶，在他做提刑的時候，每次審問囚犯，不管囚犯所犯的罪是輕或是重，他都把所有的刑罰，全都加諸在犯人的身上一遍；而且還稱它做「打一套」；而接受訊問的囚犯，則稱張汝慶為「閻羅催到」。後來他提刑的任期做滿之後，返回家鄉；當他乘的船，停在高郵的那天晚上，他夢到好幾百個頭破腿斷的人，圍繞著他，在向他索命。回家以後，張汝慶竟然在大白天，看到了厲鬼，於是就七竅流血而死。

【再析】

剛強狠戾的人，都不得好死，這種道理，固然不需再說；然而他們死了之後，墮在三惡道裡面，不知道要經過多少的時間，才能夠脫離啊！所以看到張汝慶的例子，再推想他死後所受的果報，那麼一切剛強狠戾的人，也應該要覺醒了啊！

狠戾自用。

【解釋】

性情凶狠暴戾，而且又喜歡剛愎自用，自以為是。

【分析】

凡是一個有智慧的人做事情，就會懂得如何用人；而沒有智慧的人，則是全靠自己來做；須知愚笨的人，自用尚且不可，更何況是凶狠暴戾而又剛愎自用，那就更糟糕了啊！

佛說：「凶狠暴戾的人，就像惡劣的壞馬一樣，很難加以調服；人若是凶狠暴戾，就很容易固執己見，自以為是，不肯服人了。因此也就沒有益友和善知識來親近他，更沒有人願意告訴他做人處事的大道理了。所以一個人會去造惡招怨的原因，沒有比這個更嚴重了啊！」

故事：

王安石是宋神宗皇帝時的宰相，為人喜歡猜忌懷疑、嫉妒又剛愎自用；而且還排擠忠良，欺世盜名；甚至膽大包天，毀謗聖賢，居然還敢厚著臉皮以聖賢自居；他的施政，破壞了國家的人才；他的學術，敗壞了社會的人心，他所作的三經新義和字說，毀謗誣蔑了聖人，破壞粉碎了大道，不僅只是如此而已啊！例如春秋這本書的內容，因為能夠端正君臣的名分，評定人物的褒貶，使得亂臣賊子感到恐懼和害怕，王安石就叫讀書人不要去研究春秋。史記漢書是記載著國家朝代成敗安危、存亡治亂的事實和道理，可以作為世人的借鏡；而王安石卻叫讀書人不要讀史記和漢書。漢朝的大文學家楊雄，在王莽篡漢的時候，不守臣子之節，不能為國殉難；而且還寫了一篇「劇秦美新」的文章，批評秦朝的暴政，讚嘆新朝的建立，王安石竟然說：「楊雄的行為，與孔子在論語中『無可無不可』的說法相合啊！」（其實正好相反）馮道做官歷經了四個朝代八位君王，王安石卻說：「馮道這個人真是善於避難，懂得如何自保啊！」如果朝廷的大臣都聽了王安石的話，學習他的為人，那麼朝廷之中，就沒有忠義氣節的臣子了！

王安石剛當宰相的時候，還能夠和當時朝中的賢人君子和睦相處；後來因為他推行的新法，朝中的賢人君子未能夠認同，因而起了爭執，王安石就排斥他們，甚至把他們貶官放逐到遠方，他的兒子王雱甚至說出了：「只要把韓琦、富弼的腦袋砍下來，新法就能夠順利推行」的這種話，那麼其他的就更不必說了。後來因為攻擊王安石新法的人愈來愈多，而他的言行，卻是更加的驕傲、凶狠、放縱、怪異了。並且說：「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的這種狂語。這時候，他的罪孽深重，已經到了惡貫滿盈的地步；他惟一的兒子王雱，背部突然長了毒瘡，年紀輕輕的就夭折了；王安石非常的傷心，就向神宗告病，請辭宰相的職位。後來神宗也開始討厭王安石，就免除他宰相的職位。王安石這時候，失去了皇帝對他的寵信，悲哀自己的獨子早死，不能夠傳宗接代，而自己的狠戾不仁，倒行逆施，招到了百姓的厭惡和詛罵；以前被他所排斥放逐的賢人君子，也都相繼的掌權施政，並且把他所主張推行的新法全部廢除了；王安石因而感到十分的慚愧，驚嚇恐懼而死。

是非不當。

【解釋】對於惡人做壞事，反而說他是對的；對於善人做好事，反而說他不對，這樣的認定是非，就顯得太不允當了啊！

【分析】

真正具有道德仁義的仁人君子，就能夠有足夠的智慧，辨別好惡，允當的認定是非；要知道是非對一個人來說，則關係到這個人的善惡；對於一個鄉鎮而言，則關係到這個鄉鎮的利害；對天下國家而言，則關係到天下國家的安危；所以怎麼能夠不謹慎小心啊！若是輕率不當，任意的認定是非，那就太危險了啊！

故事一：

宋朝的尹師魯，無論是為人處世，或是教導學生，都是非分明，絲毫都不苟且。他在臨命終前，還親筆寫信給范仲淹道別；范仲淹接

到信後，就立即趕到尹師魯的家中；這時候尹師魯已經沐浴更衣，端坐而世了。范仲淹見到尹師魯死了，就哭得很傷心，未料尹師魯卻張開眼睛，向范仲淹說道：「我不是已經寫信給你道別了嗎？你就不用再來看我了啊！有生必有死的道理，難道你不曉得嗎？」尹師魯說完之後，就向范仲淹作揖道別去世了。

【再析】

從這裡我們可以知道，尹師魯的學問道德，若不是已經修到了爐火純青的地步，在那死生之際千鈞一髮的危險時刻，怎麼可能有如此的定力，縱然是受到了干擾，也能夠從容的應付而不亂；所以入道一定要知行並用，而且「知」尤其的重要，就是這個道理啊！

故事二：

宋朝蔡京當宰相的時候，把司馬光、蘇東坡、程頤、王獻可等賢人君子共一百二十人，認定為奸黨；而且還奏請皇帝批准，把「奸黨」的名字刻在端禮門的大石碑上面；而且還命令全國各州縣比照辦理，老百姓為此感到非常的不平；沒有多久，這塊石碑就被雷打碎了，蔡京也因為事敗，被貶官流竄而死。

向背乖宜。

【解釋】

對於惡人，應該要遠避，反而要心向他；對於善人，應該要親近，反而要違背他；這樣的向背，實在是很不適宜啊！

【分析】

向，是應當要趨向的；例如好人好事，是我們所應當要趨向的啊！惡，則是應當要違背的；例如邪人邪事，是我們所應當要違背的啊！如果是趨向了邪，而違背了正；這就叫做向背乖宜；若是一時的不察，而向背失了當，就會導致終身都身敗名劣；所以對於向背，要特別的謹慎小心啊！

故事一：

唐朝的宋申錫，為唐朝文宗皇帝時候的宰相，宋申錫因為鄭注抓權抓得很厲害，想要把他除去；就用自己的朋友王璠擔任京兆令，而且密密的吩咐王璠，在暗中搜查鄭注的不法情事。而王璠因為鄭注曾經提拔過他，就將宋申錫的這個計謀告訴了鄭注。鄭注因而感到十分的恐懼，就先發制人，反而誣告宰相宋申錫圖謀不軌；宋申錫因此而被貶官，謫放到開州擔任司馬的職務，竟然因此憤恨而亡。後來宋夫人夢到宋申錫將她引到京外的一個坑洞，坑洞內有幾位被殺死的囚犯；於是宋申錫就提起一個死囚給夫人看，並且說：「這個死囚就是王璠，我已經請示過上帝了啊！」因為宋申錫非常憤怒，大聲的斥責，宋夫人就從夢中驚醒；於是她就把剛才的夢境，默默的牢記在心中。過了沒多久，李訓和鄭注兩人，就密謀計劃，想要殺掉宦官；於是就奏請皇帝，命令宦官都到御林軍那裡，觀賞早晨的甘露；然後派遣王璠等人，帶領著軍隊，前往殺掉宦官；王璠嚇得兩腿發抖不敢前去，事情竟然因此而失敗了；王璠就被腰斬，一同被殺的有好幾個人，都被埋在城外的同一個洞坑裡面。

故事二：

宋朝的賢臣劉贇，曾談論王安石所推行的新政助役十種的害處。王安石就責備劉贇向背乖宜，並且向皇上報告，皇上就下詔命令劉贇分析反對新法的理由。劉贇就向皇上報告說：「臣所趨向的是忠是直，所違背的是邪是佞；所趨向的是義，所違背的是利；所趨向的是君父，所違背的是權奸；如果臣因為這樣而獲罪，也是臣自己罪有應得；然而王安石所推行的新法，終將為害天下蒼生啊！願陛下不要忘記我所說的話啊！」劉贇居然敢在皇上面前說出了真話，大家都替他捏了一把冷汗；但是劉贇認為該說的話就要說，該做的事就要做；不可以為了自己的利害而畏首畏尾，後來劉贇當上了宰相。

【再析】

魯氏說道：「趨向所應當趨向的，並不是因為私心才去趨向；違背所應當違背的，也是為了公，為了天下國家百姓，從來就沒有為了個人的禍福在算計；然而禍福卻是因之而來，這也是警告那些不肯當劉贄，甘願做王璠的人啊！」

虐下取功。

【解釋】

有的做官的，竟然膽敢施行暴政，虐待百姓，以貪取功勞獎賞。

【分析】

蠟燭遇到黑夜，則成就它破除黑暗的功勞；船得到水的浮力，則成就它載送貨物的功勞。大抵只要水到渠成，功勞自然而然的就能夠顯現出來，根本就不需要去取得功勞啊！所以只要有取得功勞的意思，那麼做將軍的，放縱他的軍隊去搶去殺；做官的，妄自的增加糧稅勞役；做法官的，都加重犯人的罪刑，也都可以不必有所顧慮而任意的去做了啊！然而這些都是用百姓的民脂民膏，來換取個人功名的行為；功勞就算得到了，也不過是升官而已；但是災禍卻是隨之而來，而且不只是殺身之禍啊！人雖然是再笨，也不至於如此啊！我們不妨看看古人，例如宋朝的大將曹彬，攻下江南的時候，不殺一個人！漢朝的汲黯，為了救飢荒，就假傳聖旨打開糧倉，因此而救活了幾萬個飢民！漢朝的于定國，擔任廷尉審案的時候，百姓就是被判了罪，也沒有感到自己被冤枉的！在當時來講，他們何嘗不是國家的第一功臣啊！

故事一：

唐玄宗的時候，由於生活奢侈，宮廷的開銷愈來愈大，經費不敷使用，玄宗又不願意從旁的地方勻支補充；這時候戶部員外郎王 ，知道皇上的意思，於是就加重稅賦，增加百姓納稅的負擔，每年多收了額外的稅錢，達百億萬之多，儲藏在國庫裡面供皇上使用；皇上因此以為王 真有才幹，能夠使國家富裕，就特別提拔他擔任京畿採訪

使的職位；不久之後，又升他為戶部侍郎京兆尹；然而朝廷內外的官員，和民間百姓，對王 的所作所為，都感到十分的怨嘆；沒多久，王 因為弟弟犯了重罪而受到牽連，被皇上賜死。

故事二：

宋朝的王韶，建議皇上開闢熙河，因而殺了不少人，積功升到樞密使的職位；他又曾故意殺害投降宋朝的羌人，不論老幼，都砍下他們的首級；並且還想辦法，使他的鄉親能夠冒領功績而得到了官爵。王韶到了晚年的時候，對這件事情感到十分的後悔，就向許多長老們請教因果報應的道理。長老們都說：「以王法殺人，就像舟船行過，壓死螺螄蚌殼一樣，自然是無心的過失啊！」惟有刁景純則說道：「只怕打不過自己的心啊！若是打得過，自然也就不會問這個問題了啊！」王韶聽了之後，內心更是感到恐懼；後來他的背上生出了毒瘡，而且經常的呼喊著：「我看到有好多斷頭斷腳的人，來向我索命啊！」結果他的胸部穿了一個大洞而死，長子吐血而死；另外一個兒子因為犯法而被砍頭，王韶的一家，就此而滅門了。

諂上希旨。

【解釋】

奉承在上位的長官，以迎合他的意旨。

【分析】

在上位的長官，尚未做出決定的時候，猶有勸說挽回的機會；但在這時候，若是有人逢迎長官，那麼長官的決心，就會更加的堅定，以至於到了不可再勸說挽回的地步了。這不只是臣子之於君王而已；例如在下的屬官迎合上司，地方的紳士迎合官府，部屬迎合主管，僕人迎合主人等等，這些都是啊！凡是居上位的人，事事都應當依循著道理去做，千萬不可以有所貪圖而自私自利，使人有機可乘，向自己逢迎拍馬；而在下位的人，又怎麼可以去希求不合道理的功名，貪圖不義的錢財呢？應該知道奉承迎合，屈膝諂媚，只是徒然的喪失了自

己的良心和人格，和別人結下了無窮的怨業啊！

故事一：

明朝宣德年間，朝廷曾經派遣太監王三寶，乘船下西洋等番國，求取希世的珍寶；天順年間，又有人向皇上建言：應該要再度派船艦南下西洋，朝廷就命令兵部，調出上次下西洋的檔案簿冊，準備計劃再度派人前往。當時項忠為兵部的主管，就命令屬下調出檔案簿冊查閱；當時在兵部擔任郎中的劉大夏，知道了這個消息以後，就先到庫房內，將檔案藏匿起來，使得奉命調閱這些檔案的官員，到了庫房，找了半天，一無所獲；而這項提議因為檔案找不到，於是漸漸的就沒消沒息了。但是項忠就責備部屬說：「檔案明明放在庫房裡面，怎麼會不見呢？」劉大夏於是就微笑的說道：「前次下西洋的時候，花費的錢糧高達數十萬，死傷的軍民不知有多少；縱然是求到了寶物，對國家也沒什麼好處啊！這是件壞事，做大臣的，應當要勸阻皇上才對；舊的檔案若還有存著，也應當把它銷毀，以除後患，怎麼還要再追問檔案有沒有呢？」項忠聽了劉大夏的話，立即向劉大夏謝罪說：「我的見識淺薄，沒能夠想到這麼深的道理；今天經您這麼一提，可以說是您的陰德感動了上天，我的這個位子應當是屬於您的了！」後來劉大夏果然當上了兵部尚書。

故事二：

唐太宗曾經指著一棵樹說：「這棵樹實在是一棵好樹啊！」宇文士及從此就一直不斷的逢人就讚譽這棵樹。唐太宗知道了這件事情，就很嚴肅的對宇文士及說道：「魏徵一直在勸我，要遠離奉迎阿諛的佞人，我始終都不知道，佞人是什麼樣子，今天我才知道，原來你就是佞人啊！」宇文士及聽了，立即就向皇上叩頭謝罪，慚愧不已！

故事三：

五代後唐的大臣郭崇韜，為了要迎合莊宗皇帝的旨意，就勸莊宗策立劉氏為皇后，而郭崇韜勸立劉后的動機，目的就是想要結交劉后；

然而後來在皇上面前說郭崇韜壞話，致使郭崇韜被殺的，就是劉后啊！唉！郭崇韜當初為了要迎合莊宗的旨意，而勸立了劉后，目的就是想鞏固自己的地位；卻反而因此得到慘烈的災禍，所以諂媚迎合又有什麼用處呢？

受恩不感。

【解釋】

受到人家的恩惠，不但不思感恩圖報，竟然還忘恩負義。

【分析】

古時候的人，就是受到別人布施一餐飯的恩惠，也必定會回報的；縱然是沒有能力回報，也一定是銘記感激在心，念念都不敢忘記啊！智度論說：「受到別人的恩惠，而不知道要感恩圖報，這種人簡直連畜生都不如啊！」這句話講得實在是太貼切了！然而恩惠當中，有所謂大恩的有四種：一是天地的大恩，二是父母的大恩，三是國家的大恩，四是師長的大恩。或是有人糊里糊塗的過了一生，對上面所說的四種大恩，根本就未報，而對於私恩小惠的報答，卻是感到沾沾自喜，這就是所謂的捨本逐末，並不是報恩啊！

故事：

唐朝的史無畏和張從真，兩個人是好朋友，史無畏的家裡十分的貧窮，張從真就經常的接濟他、幫助他，使他的家人衣食無缺，並且拿錢給他去做生意；不到幾年，史無畏就發了財。而張從真家中失火，家產全被大火燒光了。張從真走頭無路，就去拜訪請求史無畏幫忙；而史無畏竟然忘恩負義，不理會張從真；張從真這時候真是感慨萬千，只有徒然的對天歎息無奈而已。這時候，忽然之間，天空起了烏雲，雷電交加，史無畏被雷打到之後，竟然變成了一頭牛；並且這頭牛的肚子上，還現出了幾個大紅字：「負心史無畏。」過了十天，這條牛也就死了。

【再析】

俗話說：「畜牲尚且知道要報恩啊！」例如馬垂韉，犬展草，小蛇為了報答隨侯的救命之恩，銜了兩顆寶珠送給隋侯；而黃雀則銜著玉環，報答楊寶的救命之恩；動物尚且如此懂得知恩報恩，人為什麼竟然敢違背了道德天理，難道不怕像史無畏那樣變成牛嗎？

念怨不休。

【解釋】

對有仇怨的人，不思以德報怨，卻要懷恨報復；而且還念念不忘，不肯罷休呢！

【分析】

對於弑君殺父的大仇，離散骨肉的仇恨，君子對於這種的仇恨，自然有他以直報怨的方法。至於私人的仇恨小怨，可以用理性來排遣，可以用感情來原諒，這樣私仇小怨，便可以因此而消除化解了。若是仍然還念念不忘，則怨怨相報，也就永無休止了啊！

故事：

唐朝的李德裕，在做宰相的時候，和許多人結下了不少的冤仇。後來李德裕被貶官，謫放到珠崖（也就是現在的海南島）；有一次在珠崖，他見到一座佛寺的牆壁上，掛了十幾個葫蘆，心中感到十分的奇怪；就詢問寺裡的僧人，僧人告訴李德裕說：「這都是人的骨灰啊！這些人都是因為得罪了當權的宰相李德裕，因而被貶官流放到珠崖，也就死在這裡；老僧看到他們客死他鄉，屍體無人掩埋，實在是太悲慘了；所以憐憫同情他們，就把他們的遺骨焚化了，放在葫蘆裡面，等待他們的子孫來領取帶回家鄉啊！」李德裕聽老僧這麼一說，嚇得直向後面倒走，而且心痛如絞，竟然痛到死掉。

【嘉言】

于鐵樵先生說：「別人用勢力加在我的身上，而我則以寬宏的度

量，來容忍他這種偏差的行為；這樣就可以掃除內心層層障礙的烏雲，熄滅心中想要報復的星星之火了。」所以君子是不念舊惡的啊！

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二終

集福消災之道—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三）

了凡弘法學會譯整

目錄

輕蔑天民。	136
擾亂國政。	137
賞及非義。	138
刑及無辜。	139
殺人取財。	141
傾人取位。	143
誅降戮服。	144
貶正排賢。	146
凌孤逼寡。	148
棄法受賂。	149
以直爲曲，以曲爲直。	153
入輕爲重。	154
見殺加怒。	155
知過不改。	159
見善不爲。	160
自罪引他。	164
壅塞方術。	165
訕謗聖賢。	166
侵凌道德。	169
射飛逐走。	170
發蟄驚棲。	173
填穴覆巢。	174
傷胎破卵。	177
願人有失。	179
毀人成功。	180
危人自安。	181
減人自益。	182
以惡易好。	183
以私廢公。	184
竊人之能。	185
蔽人之善。	186
形人之醜。	187
訐人之私。	189
耗人貨財。	190
離人骨肉。	195
侵人所愛。	197
助人爲非。	198
逞志作威。	200
辱人求勝。	201
敗人苗稼。	202
破人婚姻。	203

苟富而驕。	205
苟免無恥。	206
認恩推過。	207
嫁禍賣惡。	209
沽買虛譽。	210
包貯險心。	211
挫人所長。	212
護己所短。	212
乘威迫脅。	214
縱暴殺傷。	216
無故剪裁。	216
非禮烹宰。	218
散棄五穀。	221
勞擾眾生。	223
破人之家，取其財寶。	224
決水放火，以害民居。	225
紊亂規模，以敗人功。	227
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228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	228
見他富有，願他破散。	230
見他色美，起心私之。	231
負他貨財，願他身死。	255
干求不遂，便生咒恨。	256
見他失便，便說他過。	258
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	259
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261
埋蟲厭人。	262
用藥殺樹。	263
恚怒師傅。	264
抵觸父兄。	266

輕蔑天民。

【解釋】

惡人做了官，不但不會愛國愛民；而且竟然還敢任意的輕視欺侮天下的人民。

【分析】

唐太宗說：「人民是國家的根本，道德是做人的根本；一個人的道德若是積得厚，則永遠令人懷念感佩；而人民能夠安居樂業的生活，則國家自然就鞏固安全了。」所以做君王的，若有仁厚的道德；則人民歸向他，就像歸向父母一樣啊！我們觀察古今中外歷史上的聖王，都是仁民愛物，視民如傷；愛護百姓就如同愛護自己的子女一樣；況且是替代君王治理州縣的官吏，就更應該要體會這個道理啊！

故事一：

宋朝的鄭清臣，生性非常的刻薄寡恩。他當槐里縣的縣令，虐待縣民；等到他任滿離開的時候，槐里縣的百姓把道路都擠滿遮斷了，並且向鄭清臣吐口水咒罵他；鄭清臣就以轄內屬民侮辱長官的罪名奏報朝廷，宋真宗就說：「為政最重要的是在得民心，民心對你的施政，既然是如此的唾棄反彈，那麼你在槐里縣的施政和所作所為，不用問也就可以知道了！你竟然還敢抱怨，把民眾當街侮辱你的事情奏報朝廷，真是太膽大妄為了啊！」鄭清臣因此而被朝廷定罪貶官。

故事二：

唐朝大歷二年，因為秋天的霜害，嚴重的損害了農作物；皇上關心災情，就下令各州縣調查轄內農作物受損的情形，並向朝廷回報；而陝西渭南縣的縣令劉澡，卻向朝廷回報說：「本縣的農作物，沒有遭受到任何的損害！」因為各地都傳來損害的災情，而渭南縣卻報稱沒有災情，皇上因此感到十分的懷疑，就派人前往查看；結果渭南縣的農作物，受損面積達三千多頃。皇上聽到了調查報告，就歎氣的說道：

「縣令乃是百姓的父母官，就算所管轄的縣內沒有遭到天災的損害，也應該說有遭受到損害，縣令劉澡竟然是如此的不仁！」因此皇上就將劉澡定罪，流放到很遠的地方。

擾亂國政。

【解釋】

惡人做了官，不但不能愛國愛民，卻擾亂了國家的政務，破壞了社會的秩序！

【分析】

一個國家必須要培養和平的福報，不可以任意的變更法令制度；即使是有所建設和變革，也必須要十分的詳細謹慎啊；若只是一個人的私意，想要有所變更，就輕率的提出改革的建議；那麼這樣就有了一番的施行，也就會有了一番的擾亂損害；況且祖宗所製定完成的法令規矩，各級官吏的奉行，時間已經相當的長久；而且百姓也已經習慣了，感到很方便，何必一定要頻頻的變更舊有的規定，徒然的擾亂國家的政務呢？

故事一：

宋朝的李沆當宰相的時候，馬亮就對李沆說：「外面一般人對您的施政批評，多認為您沒有什麼作為啊！」李沆回答說：「我對處理國家的政事，沒有什麼特殊的才能；但是中外所陳述的利害意見，凡是所講的變革建議，喜歡激昂躁進的，我就不採納；我之所以如此，就是想要補一補國家的元氣啊！今天國家的法令規章，可以說是多如牛毛；如果我依照他們的建議，一一的照作，那麼就會對國家百姓造成很多的傷害啊！」那些存心不厚道的官員，想要利用機會力圖表現邀功，怎麼會肯去想到，如此的作為，恐怕會擾亂到百姓啊！

故事二：

唐朝的宰相李林甫，推廣 騎之法；而朝廷的大臣，對於李林甫

的這個主張議論紛紛，多持反對的態度；但是李林甫卻是極力的堅持自己的意見，而唐朝的國防力量，因為 騎之法推行而一蹶不振了。宋朝的宰相王安石創行新法，而且還一意孤行急切的推行新法；結果給百姓帶來了極大的困擾，導致宋朝國家的元氣，因為新法的推行而大受傷害，國力從此而極速的衰落，這些都是擾亂國政的流弊害處啊！

賞及非義。

【解釋】

不能夠賞善罰惡，以彰顯勸善懲惡的功能，竟然卻獎賞到不義的惡人。

【分析】

賞之為道，目的就是為了要崇尚道德報酬功勞，所以「賞」是國家朝廷激勵勸導人心重要的法令制度；不應該賞而賞的，就叫做非義。所以違背了是非，廢弛了法紀，助長了惡行；偏心自私，進用了壞人而換掉了好人，這些的措施作為，最是干犯天怒啊！所以負責爵賞的人，能夠不小心謹慎嗎？

故事：

周朝的時候晉文公，有曾經跟隨他流亡共患難的貼身臣子向他說：「大王您所推行的三種賞賜，沒有一項是賞及微臣的啊！這一定是微臣有罪過才會如此啊！所以微臣在此向您請罪！」晉文公說：「以仁義來引導我，用德惠來勸導我，這種人接受我上等的賞賜；輔助我幫忙我成功的推行仁政，這種人則接受我中等的賞賜；與我共患難，為了保護我的安全而流血流汗受傷的，這種人則接受我第三等的賞賜。若只是以勞力來服事我，對我缺失的改進，並沒有什麼幫助的這種人，是在三種賞賜賞完之後，才輪到他的賞賜；所以今天你就會接受到這種的賞賜啊！」晉國的人民，聽到了晉文公對賞賜這種的說法和做為，都感到非常歡喜。

【再析】

晉文公的賞賜，可以說是賞合乎義了，這也是晉文公能夠稱霸諸侯的重要因素；如果做到了賞合乎了義，那麼國家的一官一爵、一絲布、一粒米，怎麼可能會有稍微疏忽的弊端發生呢？這樣自然而然，鑽營拍馬逢迎送禮的人，就無法得逞了；而奉公守法、盡忠職守認真做事的人，都會互相的勸勉鼓勵，為國家社會立功了。

刑及無辜。

【解釋】

刑罰到無辜的好人，使他們含冤受屈。

【分析】

刑罰的目的，是用來懲罰警惕惡人的，聖人不得已才制定了刑罰；所以刑罰本來就不是吉祥，也不是善事；而刑罰額度的裁量，和犯人所犯的罪，若是相當相稱的，尚且還要哀憫可憐他們，因為不明白道理而誤蹈了法網；不可以因為破了案立了功而感到歡喜，這樣恐怕會弄錯了案情啊！所以古人對於刑罰的斟酌裁量，非常的謹慎，詳細的審理明查；若是刑罰不當，使得無辜的人受害，這樣不只是在審查案件上不公平有缺失，而且也違背了上天好生之德的美意啊！況且殺人者死，法律有明文規定，今天卻因為自己的疏失錯誤而刑罰到無辜的人，所殺的不止一個人而已，而將來受到報應的只有我一個人，那麼殺人抵命的道理，不知道應當要如何才能夠公平啊！唉！這種的罪業，就算是平時為官公正廉明，尚且不免於在案情膠著疑雲重重，或是證據相似的時候，偏差的堅持自己的意見來認定罪刑，而不去虛心詳細的明察，因此而導致了後來終身的飲恨後悔；而且無辜被殺的人，一定會怨怨相報緊追不捨啊！何況是那些審查案件漫不經心的官員，那他的果報就更嚴重了啊！想到這裡能不怕嗎？

故事一：

馬炳擔任嘉魚縣縣長的時候，有位江洋大盜帶領著嘍囉，竟然敢衝進官府，放火搶劫官銀之後揚長而去；而這位為首的大盜，臉上的鬍鬚很長，嘉魚縣的衙門在被洗劫之後，剛巧傳來消息說：團風鎮有條船上載了一二十個人，行跡相當可疑，其中還有一位留有長鬍子，可能就是盜匪的首領，而事實上並不是；馬炳竟然就下令逮捕這個人，並且還發佈了破案的新聞。這位不幸被誤認為江洋大盜的人，被逮捕下獄之後，竟然冤死在獄中。而馬炳後來升官，當到了御史，這時候真正的強盜才被其他的縣衙逮捕；而這個衙門的長官，剛好跟馬炳曾經是好同事，就不追究這件冤案。後來馬炳又升遷，當上了都御史。有一次，他坐的船剛巧經過團風鎮，當晚就停泊在團風鎮過夜，沒想到晚上就被強盜洗劫，而且馬炳全家的人，都被強盜殺死了。

故事二：

從前有位姓閻的官員，在他擔任南京巡撫的時候，有人誣告鎮江人周志廉是強盜的首領，周志廉因此就被傳訊到南京衙門，接受審問調查；周志廉家境富有，生活安逸，心中十分的畏懼衙門會對他用刑逼供，就想辦法賄賂有權有勢的人替他關說；因此閻巡撫對周志廉就更加的懷疑，竟然用杖刑把周志廉活活的給打死了。而閻巡撫後來竟然被周志廉的冤魂索命而死。

【再析】

閻巡撫懷疑周志廉賄賂而將他殺死，這件事情看起來似乎是滿公正的；然而殺死一個不是犯了死罪的人，尚且能夠變成厲鬼來報仇索命；從這個公案可以知道，做官的不可以自以為是公正無私，就可以任意的妄加決斷判人死罪啊！

故事三：

李龜正擔任法官，斷獄判案的時間相當的長。有一天，他有事出門，經過三井橋的時候，親眼看到十幾個人披頭散髮，大喊「冤枉啊！我是被冤死的啊！」漸漸的走過來逼近他，李龜正這時候感到十分的

害怕，立即就折返家中。回到家之後，就教誡他的兒子說：「你們讀書做官，千萬別擔任審判案件論人罪刑的職務啊！我擔任法官，因為清廉謹慎畏懼，所以常常因循依照往例來判決，以至冤枉殺死了那麼多人，我今天就是後悔，也已經來不及了啊！」沒多久，李龜正就死了。

【再析】

像李龜正這樣清廉謹慎畏懼的法官，都會誤判而殺錯了人；那麼那些不清廉、不謹慎、不畏懼的法官，看到李龜正的下場，不知道會不會有警惕之心啊！

殺人取財。

【解釋】

故意把人殺害，以奪取他的錢財。

【分析】

把人殺死以奪取死者的錢財，這種的惡行，不一定全都是強盜才會做的；例如貪官污吏，為了貪取非分之財，就用刑罰的手段，將嫌犯殺死在監獄中；豪門巨富貪財無厭，欠他們錢的人，縱然是到了顛沛流離的困境，這些豪門巨富，仍然是昧著良心，逼迫他們限期還錢，而且還加重利息；心狠手辣的人，為了貪取錢財，竟然乘人之危奪取錢財，根本就不理會別人的死活；庸醫為了貪財，枉顧病人的性命，乘人病情危急的時候，榨取病患的醫療費用；這些人都是因為貪財而起殺人的動機，做出了殺人的行為啊！然而這些殺人取財的人，沒有一個不是被厲鬼索命而死的；而他們所奪取來的錢財，到最後也都化為烏有了啊！

故事一：

長江沿岸有一個船戶名叫龔僕，乘著江上起大風的時候，把一位富商推下水淹死；然後再奪取富商遺留在船上的錢財，龔僕因此搖身一變成為富翁，在維揚定居下來；不久之後，生下了一個兒子；這個

兒子長大以後，也不知道什麼原因，視父親為仇人，龔僕因此感到非常忿怒，就到廟裡叩問乩仙，乩仙說：「庚子八月西風惡，揚子江中波浪作；二十年前一念差，貴君試把心頭摸！」龔僕聽了大吃一驚，知道二十年前，那位被自己在揚子江上推擠下水淹死的富商，已經投生做了他的兒子，來向他報仇了啊！於是龔僕嚇得棄家而去，最後落得不得好死。

【再析】

由此可知，凡是謀得而來的錢財，自己決定不能夠安心的享用，仍然會被所謀害的怨家佔有；而自己所得到的下場，則是落得二十年來，都過著提心吊膽的日子，最後也不得善終。而且陰間的判官，尚且還沒有向自己算這筆帳；若是到了陰間算帳的時候，那種的痛苦就更加不堪聞問了啊！

故事二：

從前有一位在衙門當差的衙役，有一天清晨，他很早就出了門；當他走過荒郊野外的時候，被一位身上帶著財物的出外人看見了；這位出外人看到衙役帶著兵器走過來，怕他會對自己心懷不軌，就立刻藏身在草叢裡面；這時候衙役也搞不清楚，只聽到草叢裡面有稀稀疏疏的聲音，又沒看見附近有人，恐怕是老虎和豹藏在草叢裡面；因此就用長槍向草叢裡面亂刺，結果刺中了這位出外人，拖出草叢一看，人已經死了，衙役這時才知道自己誤殺了人；在無可奈何之下，就取下了出外人身上所帶的財物；並且把屍體丟棄在草叢裡面，這件事沒有被人發現；衙役因此而變得富有，妻子也生下了一個女兒。有一天，衙役在門口，忽然看見被他誤刺而死的出外人，他立即把門關起來，躲在門後偷看，出外人竟然走進了對門鄰居皮匠的家中；不久之後，皮匠就生下了一個兒子。衙役知道其中的因緣，就對皮匠非常好，並且很照顧疼愛皮匠的兒子；自己的女兒長大之後，就準備把女兒嫁給皮匠的兒子；皮匠非常的歡喜，就要求兒子要好好的孝順衙役，就如

同孝順自己的父親一樣。有一次正逢到夏天，天氣很熱，衙役喝醉了酒，就睡在床上；身上的汗不斷的冒出來，皮匠的兒子在旁邊侍候，就用刀輕輕的把衙役身上的汗刮掉；衙役因為喝醉了，糊里糊塗，感覺有東西在他身上動來動去，就用手去拍打，於是刀一偏，就插入了衙役的肚子裡面；這時候衙役還沒死，於是便呼喚家人，說出了這件事情的原委，並且立即把女兒嫁給皮匠的兒子，家產也都還給了皮匠的兒子。

傾人取位。

【解釋】

陷害別人，以奪取他人的官位。

【分析】

世間的一官一職，雖然都有定命；但是做部屬的，只要肯努力斷惡修善，就有機會升官，升到非常顯赫的地位。平常人只要多做善事，也有機會得到官祿；若是為了自己想升官，就不擇手段陷害他人，以奪取他人的官位；然而因果循環，天理昭彰，陷害他人的人，最後還是會被別人陷害的；奪取別人官位的人，最後自己的官位，也會被別人奪走；而且報應之快，幾乎馬上就可以看得到啊！

故事：

宋朝的大臣彌德超，看見樞密曹彬的功勳聲望日益隆重；因此就向皇上誣告曹彬密謀不軌，想要造反；皇帝因而聽信彌德超的讒言，於是就罷免了曹彬的官職，而起用彌德超擔任樞密的重要職務。這件事情發生之後，沒有多久，宰相趙普竭盡所能的為曹彬辯解洗刷冤情；皇帝終於恍然大悟，就把彌德超流竄到很遠的地方，對待曹彬一如以往一樣的禮遇。看到這個故事，則陷害別人就是陷害自己的道理，豈不是更加的明確嗎？然而這種的害處，還算是小的呢！至於唐朝李林甫當宰相的時候，反覆的傾陷別人，以鞏固自己的位子；當時邊疆的元帥，都是由朝廷的名臣擔任；功勞卓著的就可以入朝拜相，李林甫

想要阻塞這條拜相之路，就向皇帝進言說：「文臣的膽子小，不敢抵擋外敵武力的入侵；若是起用胡人來擔任元帥這個職務，胡人就一定能夠拼死命的保護大唐江山了。」皇帝因誤信而採納了李林甫的建議；因而導致了以後安祿山造反而天下大亂。這就是為了要保住自己爵位自私的念頭，而使得天下蒼生受害的例子；最後李林甫被朝廷判了私通叛逆的罪名，死了之後還被剖開棺材斬斷屍首，這原非是他所犯的罪啊！然而他陷害賢人以鞏固自己的地位，因此而重用了安祿山；所以朝廷就用叛逆的罪名，加到他的頭上，這豈不是皇天在冥冥中默默定下的公案啊！唉，食君之祿，做臣子的應當報效君王國家才對，怎麼可以做出這種傷天害理的事情呢！

【嘉言】

從前人說：「既然是委身事奉君王，那麼這個身體，就應當不再是自己的了；所以應該要念念都為君王國家，怎麼可以再顧及自己的身家性命呢？這樣的臣子，怎麼會不忠於國家呢？」古人所說的這些話，的確可以做為前面這些人的金玉良言啊！

誅降戮服。

【解釋】

賊寇若是已經投誠降服，反而把他們殺死，最是大大的違逆天理。

【分析】

用兵打仗是凶事，戰事實在太危險，聖人不得已才用兵；所以古時候因為戰爭而殺死了許多的敵人，則會替他們感到悲哀，可憐他們戰死沙場；戰勝的一方，並且會為戰死者舉行喪禮；至於投降歸順的敵人，更是應該要憐憫安撫勸諭他們；若是已經投降順服的敵人，而又把他們給殺掉，這種的居心，實在是太殘忍了，所造下的惡業，也實在是太大了；所以將來遭到的災禍，沒有比這個還要大啊！

明朝的顏茂猷先生說：「慈悲心重的人，不能夠帶兵打仗做將軍

啊！難道說當了將軍，就是死路一條了嗎？其實並非如此，將軍若是能夠救百姓、平暴亂、使國家安定，則做將軍就有了生路可走；所以因為挽救蒼生，不得已才用殺戮，則功勞沒有比將軍還要大的了，為什麼呢？因為犧牲少數人而能救活千萬的生命，這和尋常的行善相比，固然是有所不同；若是為了要成就自己的功名，就以屠殺的手段來殺害眾生，則罪過也就沒有比將軍還要大的了！為什麼呢？因為打敗仗則多殺自己的部屬，打勝仗則多殺敵人的軍隊；若是軍紀不嚴，則會濫殺無辜的百姓，這些都是主將的責任啊！所以派遣將軍不可不謹慎；而將軍派遣屬下，尤其更是不可以不謹慎小心啊！古人說：『三代都做將軍，是道家所忌諱的啊！』然而使用殺戮的手段來阻止殺戮，也是必然會有的事情，但是可以放心的使用嗎？所以在遣將運用時，則必須遵守下面三點不可以的原則；第一、怕會無事生事，犧牲了百萬將士的生命，而博取個人的掛印封侯。第二、怕會以暴易暴，冒殺了百姓平民，為了爭功而砍下更多的人頭。第三、怕會雙方軍隊艱苦的激戰，彼此都殺害許多對方的將士。親身擔任此項作戰任務的人就會說道：『殺人由己，這樣可以達到立威的目的啊！』又會說道：『殺人由人，聽任他們冒殺劫掠，虛張聲勢，而我就可以拿來做為自己的戰功啊！』要知道為將之道，最重要在於嚴格的禁止軍隊殺戮；而嚴格的治軍，則士兵就不會受害，而能夠所向有功，這就是以生道而行殺戮的道理啊！」

故事：

漢朝的大將李廣，武功高強善於射箭，匈奴人對李廣非常的畏懼，李廣因而就被稱做飛將軍。唐朝的大詩人王昌齡，寫了一首出塞的詩，稱讚李廣的英勇說道：「秦時明月漢時關，萬里長征人未還；但使龍城飛將在，不教胡馬渡陰山。」然而李廣的官運卻不好，他的戰功雖然彪炳，但是始終都不能夠封侯；李廣曾經對相士王朔說：「我李廣自少年從軍以來，每次和匈奴作戰時，沒有不搶先在前，拼命的殺敵立功；漢兵追擊匈奴的時候，我也每次都參與；然而比我晚從軍的後輩，都

已經封侯了；而惟獨我卻不能封侯，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啊！」王朔說：「將軍請您仔細的想想，在您的一生中，有沒有做過使您感到遺恨的事情呢？」李廣回答說：「我曾經殺死已經投降的胡人八百人，事後我也感到非常的後悔遺恨啊！」王朔說：「災禍莫大於殺死已經投降的敵人，這就是您所以不能夠封侯的原因啊！」後來李廣出征匈奴，在沙漠中迷失了方向，李廣因此而自殺身亡；他的孫子李陵也做了將軍，在一次戰役中，被匈奴俘虜而投降了匈奴；李陵的家族，因此就被漢朝的天子下詔滿門抄斬。

貶正排賢。

【解釋】

貶謫正直的官吏，到邊遠的地方；排擠賢良的同僚，使他失去官位。

【分析】

正人君子，賢良之士，都是國家的棟樑，所以應當要重用他們，這樣朝廷中才能人才濟濟，國內國外也都會知道而有所畏懼警惕；若是因為妒忌他們的才能節操，和自己不同道，就想盡辦法排擠他們，放逐貶謫他們到邊遠的地區；這種妨害賢良毒害國家的罪孽，實在是太大太大了啊！

要知道，世有伯樂而後才有千里馬，千里馬常有，而伯樂不常有；人才的遭遇，道理也是一樣啊！假使在位掌權的人，都像伯樂一樣，懂得發掘人才而善用人才；那麼有道德心量大的人，就可以使他當宰相；識大體的人，便可用他作諫官；有方策謀略的人，便可以付與他掌管兵權；操守廉潔的人，便可以用他掌管錢糧；愛護人民的人，便可使他作郡守或縣令；如此則政府大小的官職，都能夠由適當的人才來擔任，而沒有被遺漏的人才，那麼國家就一定會興旺！

明朝顏茂猷先生說：「凡是排擠貶謫賢良的人，和包容賢良的人，原來相差並不遠，只是因為被「我見」所影響。例如有聽到賢人的名

聲，對他非常的仰慕；等他到了面前，對他便有一兩件事情忍耐不過，積久之後，便成了仇恨。故包容關係較遠的賢人比較容易，包容身邊的賢人則比較困難；包容的時間短比較容易，包容的時間長則比較困難，這是什麼原因呢？因為彼此的氣，互相的抵衝，而彼此的才能，也互相的抵觸了。彼此的名聲，在互相的排擠下，造成彼此的影響互相的打擊的緣故啊！而且這些賢人，也未必都能夠做到了平等心、無我相的地步；所以在彼此交往久了之後，就看見對方的短處了；以往仰慕對方的德行，現在則認為是錯敬了對方；今天嫉妒賢人，反而覺得自己的心中是沒有偏差的，其實這就是自己的心量不能夠容下賢人君子啊！所以有君子相遇，而最後卻弄得反目成仇，毛病就是出在這裡。必須平日就要有克己忍辱的功夫，不為名、不著相，實實在在的為國為民；對於一切的毀謗讚歎，絲毫都不放在心上，這樣才能為子孫和百姓造福啊！」

故事一：

宋朝的謝泌，最懂得知人，他從來不輕易的許諾推薦人，他一生向朝廷推薦的不過幾個人而已。他每次向朝廷發出推薦函的時候，必定是焚香禱告，朝向皇帝的宮闕禮拜說：「老臣又為陛下求得了一位人才啊！」范仲淹、王旦都是他所推薦的。謝泌臨命終的時候，能夠自己盥洗沐浴焚香，然後端坐而逝；斷氣之後，連頭都不歪一點；若不是他平日修持有功夫，怎麼可能會有這種的瑞相呢？

故事二：

周朝春秋時代，晏子向齊景公說：「國家有三件不吉祥的事情，而妖精鬼物並不在內。第一件就是國家有賢人，而君王不知道，這是一不祥；第二是知道了賢人，而不用賢人，這是二不祥；而用了賢人卻又不信任他，這是三不祥。」所謂的不吉祥，就是指的這件事情了；所以正人賢人怎麼可以排擠貶謫呢？

故事三：

唐朝的盧杞，很討厭顏真卿，一直想把顏真卿趕出朝廷；當時剛巧李希烈叛變，盧杞就向皇上奏道：「臣想只要得到一位儒雅的重臣，為李希烈分析叛變的福禍，就可以不用勞動軍隊，而使得李希烈臣服朝廷；顏真卿乃是三朝的舊臣，忠心正直，剛烈果決，而且名重海內，大家都佩服他；所以臣想他是最恰當的人選了！」皇上因此同意盧杞的建議，下詔派遣顏真卿，代表朝廷去安撫李希烈；後來李希烈想要留下顏真卿當他的宰相，顏真卿抵死不從，因而為國殉難；所以這件事，實在是盧杞所造成的。後來李懷光向皇上奏報：「盧杞殘害忠良，奸臣誤國。」盧杞因此就被貶官流放到新州，而且就死在新州。

【再析】

明朝的顏茂猷先生說：「小人之所以嫉妒，只是因為恐怕他人攻擊自己，陷害自己；卻不知道智巧謀略，總是敵不過造化的道理啊！命裡註定要失敗的，就算你用盡了心機，使盡了手段，也是無能為力啊！盧杞這些人，並非不知道這種道理，而自己卻是無可奈何，這就是因為當初的一念，想要鞏固皇上對自己的寵愛和信任；事到臨頭的時候，卻是已經成了騎虎難下之勢了；所以應當在開始的時候，就要非常的小心謹慎啊！」

凌孤逼寡。

【解釋】

欺凌孤兒，逼迫寡婦。

【分析】

凌孤逼寡這句話的大意，在前面的「矜孤恤寡」的註解中，已經提到了；太上既然勸誡「矜恤孤兒寡婦」於前，又再勸誡「凌逼孤兒寡婦」於後，反覆的叮嚀，十分的懇切；因為孤兒寡婦是人生的不幸，所以為天地所重視；怎麼可以乘他們無依無靠的機會欺騙他們，殘害他們呢？甚至侵占奪取他們的財產，或是使用詭詐的手段，派遣他們勞役差事，或是依仗著權勢，迫使孤兒寡婦流離失所，冤屈無處控訴

啊！我們暫且不論鬼神的明察，和報應的不爽；只要想到孤兒，他們也是人家的兒子；寡婦，她們也是人家的妻子，請將自己的兒子，自己的妻子，設身處地將心比心的想想，也就不會做出這種傷天害理凌孤逼寡的事情了。

故事：

方城這個地方，有位叫鞏固的人，與一位周姓富翁為鄰居，周富翁的家中，忽然之間男的女的都死了，只剩下了一位老婆婆和年幼的小孫子；鞏固就藉著請他們吃飯的機會，騙老婆婆說：「妳的小孫子年紀太小，身體又單薄，光靠著留下來的財產過日子，並不是很好的方法啊！不如把財產都賣給我，我就負責撫養你們祖孫兩人；老婆婆聽了這話非常的高興，立刻就訂契約，比半價還要便宜，把財產全部賣給了鞏固。鞏固才拿到契約，立刻就逼迫他們祖孫二人搬家；鞏固晚上就夢到有人責罵他說：「鞏固，你竟敢圖謀我的家產，趕走我的妻子和孫子；我已經把這件事情告到上帝那裡；明年你的家人都會死光啊！」第二年，來了一群盜賊，打劫了鞏家，把鞏固全家殺的一個活口都沒留下；而老婆婆和小孫子，因為去年就被鞏固趕出家門，因此而免除了這場的浩劫。鞏固全家死了以後，婆孫二人就得以重返老家，產業也都物歸原主。

【結語】

看到這個禍及全家的慘案，那些敢凌逼孤寡的人，也應該可以反省悔改了啊！至於兄弟同族之間，而敢凌逼孤寡，簡直就是滅絕天倫沒有人性，那麼他們所得到慘烈的報應，就更加的嚴重了。

棄法受賂。

【解釋】

做官的竟然敢拋棄法律，接受人家的賄賂。

【分析】

從「棄法受賂」，一直到「見殺加怒」，都是就官員審問刑案上面來說的。凡是衙役或是書辦，也包括在內，並非專指法官而已。太上說「曲直輕重」，首先就說到「棄法受賂」；因為「曲直輕重」自然會有它一定依循的法則；而其惟一的目的，就是想要得錢；所以才會任意的接受，賄賂之人所請求的條件，而顛倒了法律規定；若是法官、衙役或是書辦，枉顧了法律的規定，竟敢拋棄法律，僅憑自己的好惡，來判定人犯的死生，那麼人民將不知道如何是好，而且會不知所措；難道他們沒想到，這樣做的話，一定會弄得天怒人怨，而且自己也必定會遭到奇禍啊！

明朝顏茂猷先生說：「能夠考取功名做官，都是熟讀詩書禮樂的人啊！怎麼會不知道，應該要崇尚廉潔呢？只是因為看慣了官場上的文化，為了營求官位，請人推薦提拔，不惜借債送禮，若是沒有錢，怎麼行的通呢？在最初開始貪污的時候，還有點分寸，心中還有羞愧不安；日子久了以後，則積習難返，愈貪就愈厲害；這時候的性情，已經被染污的和腥羶一樣的骯髒臭穢不堪了；而且人心貪得無厭，貪得了一百兩的金子，就會想：若是能夠貪得一千兩金子，豈不是更好嗎？等到貪得了一千兩的金子，必定會想：若是能夠貪得了一萬兩的金子，豈不是更佳嗎？更厲害的則是權位勢力喧赫一時，金銀財寶堆了滿屋，有的財寶甚至因為積存的時間過久而變舊了，這時候還感到不能滿足；旁觀的人都在笑他，而當局者迷，卻是渾然不自知啊！實在是因為他已經愛錢成癖了。這些貪污的人，大都是為了要使子孫能夠長久的享有富貴，卻不知道有許多愚痴的豪門子弟，因為這種的緣故，而遭到滅門之禍；而也有許多清白的貧窮子弟，卻能夠發達富貴。要知道，福跟祿都有定數啊！若是多得了不義之財，留下了怨業債，給子孫來償還，這並不是福啊！至於有做官的，為了要建立廟祀幫助宗族，救濟窮困的親戚，固然這些都是好事；然而心裡若是想要很快的完成這些好事，則會貪得更多更凶；還不如積德行善能夠招來吉祥，官做久了，自然就會富有，這樣福報豈不是更能夠綿遠流長啊！凡是

做官的人，喜歡喝酒，愛好女色，喜好殺生，都是因為貪財的緣故啊！貪財的毛病，也都是從放縱自己的意念，養成了習慣；到了習慣久了，心性也就變了，就是捨掉了老命，也還是要貪財；自然就不會去管貪來的錢財，到頭來是有用還是沒用了！在剛剛做官的時候，有的人還能夠有所矜持，不肯貪污；等到年紀大了，官做久了，卻是把持不住而隨波逐流了。這就是因為自己漸漸的把官場，當做了是自己的家，把錢財當做了是自己的命啊！然而這種的人，比起那些一當上了官，就迫不急待大貪特貪的人，要好得多了。

另外做人家長官的，也不能光是自己清白不貪污，就以為只要自己能夠明哲保身，這樣就足夠了啊！更應當要嚴格的禁止部屬貪污才對，為什麼呢？因為長官的耳目畢竟有限，所有的案件幾乎全都要靠機關內部的部屬經手處理，所以部屬也因此而有了許多接觸賄賂的機緣；做長官的，如果平時不能夠以身作則，教導部屬『身在公門好修行』的道理，等於是助長了部屬貪污，罪過也是很重的啊！」

故事一：

明朝的耿九疇，在做兩淮鹽運司的時候，他操守廉潔的名聲，遠近皆知。有一次耿九疇坐在河邊，有位小孩就對他說：「河水的清澈，比不上您操守的清廉啊！」天順初年，朝廷想要推舉操守廉潔的官吏，做為全國官吏和百姓的榜樣，就任命耿九疇為掌管全國官吏風紀的都御史，後來又任命他為尚書。他的兒子耿子裕遵守他的教誡，操守也是十分的清廉，官做到了太子太保，吏部尚書。

故事二：

從前有位名叫樊光的官員，在他擔任交趾郡郡佐的時候，有一天，他正在衙門裡辦公，忽然間雷電大作，刮起了大風；樊光與兒子和狗，都被雷給打死了；他的妻子則在打雷的時候，看見一位道士，將她的身體搬運放置在別的地方，才得以倖免於難，否則她也早就被雷打死了。有人又問她說：「這是什麼緣故啊？」樊光的妻子就說：「曾經有

兩個人互告對方打官司，兩個人都被樊光關在監獄裡；其中有一位理虧的，就拿錢賄賂樊光；而有道理的那個人，因此就被樊光狠狠的拷打逼問，並且強迫他承認犯罪；他的家人送來的飲食，樊光全都拿給了兒子和狗吃，那位嫌犯因為沒東西吃，就在他快要餓死的時候，有人看到他披頭散髮，向天帝控訴樊光的罪行；這件事情才過了幾天，於是就發生了，樊光、兒子、狗，都被雷打死的慘劇。」

故事三：

侯鑑在擔任江夏令的時候，與一位僧人頗有交情，只要他遇有空閒，就一定去拜訪這位僧人。而且在他每次拜訪的時候，僧人都早就已經準備好了歡迎招待他的菜飯；可是有一次侯鑑去拜訪僧人，僧人此次的招待，卻和以往相差的非常懸殊；侯鑑因此就問僧人，僧人回答說：「侯大人，您每次來訪的時候，土地公一定會事先通知我，所以我才能夠預先做好準備啊！可是您這次來訪，土地公卻事先沒有通知，所以我才來不及準備，以至於招待不週啊！」侯鑑聽了非常的震驚，就拜託僧人請問土地公，這次不通知的理由？當天晚上，僧人就夢到土地公對他說：「侯鑑的官本來可以做到宰相，可是近來因為他接受了一位姓胡的，賄賂他六十兩的銀子，因此而冤枉的斷下了一件案子；天帝已經銷去他宰相的職位，他的官只能做到監司的職位，和我已經沒有統轄的關係了，所以我才沒有通報啊！」

【再析】

唉！侯鑑因為接受了六十兩銀子的賄賂，就被天帝變更撤換他原本可以當到宰相的官祿，所以這樣說來，侯鑑他這樣做，是聰明呢？還是愚笨呢？而且神明是不會將每一件事情的禍福因緣，都明白的告知當事人啊！因此接受賄賂而不知道已經減損福報的人就太多了啊！

又例如有一位擔任審判職務的推官，名叫魏釗，他因為接受了四百兩金子的賄賂，就故意的判決殺人犯無罪開釋，而使得死者含冤莫白；上帝因此就削去魏釗的官祿和壽命，過了一年，魏釗也就死了。

現在的人，往往以為替人脫罪，不能夠和故意加重人罪相比，就拿這個做為藉口；卻不曉得「法律不可以放縱，人也不可以冤枉」的道理啊！

以直為曲，以曲為直。

【解釋】

把理直的變成理曲，把理曲的反認為是理直。

【分析】

兩邊的當事人，各自都向官府提出了訴狀，互相的控告對方；這時候雙方道理的曲直，尚未查明清楚，他們的生死與奪、有罪沒罪，全都在法官的一句話啊！所以法官怎麼可以輕忽隨便的就宣判呢？現在卻有把當事人理直的判成了理曲，而把理曲的判成為理直的法官啊！如此曲直顛倒的法官，若不是因為他接受了賄賂，就是他偏心徇私啊！否則輕率鹵莽到了這種地步的人，怎麼會當得上法官呢？

故事一：

從前有位劉安民，在縣衙裡面做事，因為他處事公平，所以大家都很尊敬他；因此老百姓想告狀訴訟，在還沒告到縣衙之前，一定會先去拜訪劉安民，請他判定曲直，是否可以提出訴訟，然後才決定告或是不告。劉安民非常的認真，義務的為百姓服務，雖然很辛苦，也是不推辭；百姓提出的道理是對的，劉安民就同意他說：「你的理直，可以提出告訴。」若是理曲的，就對他說：「你的理曲，若是提出告訴，一定會敗訴。」因此全縣的訴訟案件，因為劉安民的善斷曲直、為民服務而減少了一大半；後來劉安民的兩個兒子，都考取了功名，劉家到今天還是望族呢！

故事二：

趙時在擔任無為州教授的時候，有一天晚上，他夢到一個囚犯對他說：「我不幸被祖翔害死了啊！」趙時就說：「祖翔這個人精通法律，

操守又廉潔，為人處事非常的謹慎，他怎麼可能會冤枉你呢？」囚犯說：「我的死，雖然不是祖翔的意思；但是因為他心裡面一直都懷疑我有罪，所以他就曲直不分，竟然把我判了死刑！所謂冤有頭、債有主，不是祖翔害死我，那又是誰呢？我已經把我的冤情，告到冥王那裡，所以祖翔也活不久了！」果然一個多月以後，祖翔就死了。

【再析】

近來喜歡攻訐他人，向法院告狀的情形，似乎愈來愈盛行了。如果為政者，不能夠用道德來感化人民，那麼加重誣告他人的罪刑，或許可以減少人民的訴訟；就算是進行訴訟，因為懷疑而誤判的案子，也不致於會太多。最怕是法官在左右原告的心意，亂用審判的名詞，以鼓勵煽動訴訟的風氣，這種的法官，恐怕他的命也不長了，而社會的正義也就敗壞了啊！

入輕為重。

【解釋】

把應該判輕刑的，卻把他判了重刑。

【分析】

書經說：「法官在判刑的時候，若是心中感到懷疑，就應該判得輕些。」又說：「判罪寧可判得輕些，也不要判得比他應該判的罪刑重啊！」但是居然有法官，故意把應該判輕的判成了重刑，實在是嚴重違背了聖人體卹憫罪犯的用心啊！而且人命關天，關係生死，責任更是重大，負責審案的官員，最應該加以留意，小心的蒐查證據，不可以有絲毫的疏忽；否則容易被誣賴之徒乘機利用，而誤導了案情啊！

故事一：

李若水在擔任淮南司理的時候，當時有五名強盜，因為事敗被捕入獄；強盜在被審訊的時候，曾經說出與一位出家人一同結黨搶劫；後來這五名強盜，都被判了死刑，而且死刑都已經執行完畢了，那位

出家人才被官府發現。出家人說：「貧僧實在沒有做過強盜啊！」李若水對這位僧人，應該可以從輕發落；因為強盜都已經死了，無法對質啊！但是李若水堅持強盜說的是真話，竟然狠心的用殘酷的毒刑，殺死這位出家人。未料一個多月之後，獄卒李能無緣無故的大叫道：「和尚啊！這不干我的事啊！這完全是司理李若水威脅我，逼迫我殺你的啊！」李能說完就死了。第二天推司劉元也死了。又過了一天，李若水就暴斃了。不久之後，李若水的家人，也差不多全死光了。

故事二：

宋朝的鐵面御史趙清獻，在他擔任武安節度推官的時候，有老百姓偽造使用印章，他的部屬都說：「偽造使用印章的人，依法應當要判處死刑。」惟獨趙清獻公說道：「百姓造印是在朝廷大赦之前造的，而在大赦之後才使用；大赦之前並沒有使用，大赦之後也沒有再偽造啊！所以不論是在大赦之前，還是在大赦之後，依法都不會被判處死刑的啊！」最後趙清獻就以「罪疑從輕」，把這些涉嫌偽造用印的百姓給釋放了。後來他當四川成都知府的時候，有位名叫李孝忠的，聚集了二百人；並且私自製造符牒，度人為僧；有人就用圖謀造反的罪名，向官府告了李孝忠一狀。官府就派人把李孝忠和他的徒眾，以圖謀造反的罪名，全都捉拿下獄問罪處死。而趙清獻獨排眾議，決定僅處李孝忠私自製造符牒的死罪，其餘的人，都免除了死刑。趙清獻公對這件案子的處理，竟然被喧騰開來；消息傳到了京城，說他膽大妄為，竟然敢替叛黨脫罪；朝廷就派人查核他對本案判刑的文書，核對有無枉法的地方，最後朝廷還是認定他的判決是正確的；後來趙清獻公，官做到了太子少保，他的兩個兒子趙岷、趙鬥都很貴顯。

見殺加怒。

【解釋】

看見有人被判死刑執行死刑的時候，不替他哀憐，反而加以瞋怒，這種人實在是太殘忍了！

【分析】

曾子說：「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這是說有罪的人，當他接受刑罰的時候，仍然應當要體諒他犯罪時候的動機，不可以輕率任意的加重他的罪刑；況且死者不可能再復生，雖然是他自作自受，罪由自取；然而現場看到他受刑被殺，心中應該是感傷不已，正要為他掩面哭泣流淚都來不及了，怎麼可以加以瞋恨忿怒呢？這種人的心，實在是太殘忍了。至於家禽獸畜魚類，被人宰殺的時候，更是應當要憐憫牠們的無罪無辜；若是見到牠們被殺而加以瞋恨憤怒的話，這種人一定是殘暴酷虐嗜好殺生的惡人啊！

故事一：

宋朝的大臣盧多遜，被貶官流放到朱崖（現在的海南），當時的諫議大夫李符，為了這件事情，就入見宰相趙普，並且向趙普進言說：「朱崖雖然是在海外，然而那裡的水土氣候不錯，流放到那裡的官員，也多能夠保全住性命；而春州雖然是在內地，但是放逐到那裡的官員，則必定會死，希望您能夠變更前令，把盧多遜放逐到春州；對外而言，可以彰顯您的寬宏大量，實際上則可以置他於死地啊！」趙普聽了李符的建議，就點點頭表示同意。一個多月之後，李符因為出事，就被貶官流放到春州；當李符到達春州郡的時候，就死在那裡。

故事二：

羊道生是邵陵王的參軍，他有一位哥哥名叫海珍，擔任澁州的刺史；有一次，羊道生請了假去看哥哥，見到一個人被綁在樹上，哭著懇求他說：「澁州刺史要把我殺掉，乞求您大發慈悲救救我啊！」道生就問他說：「你犯了什麼罪？」那人說：「我只是想要逃跑叛離啊！」道生聽了非常生氣的說：「你犯的這個罪，最是令人生氣。」說著就用自己的佩刀，挖下了犯人的眼睛，一口就吞了下去；過沒多久，道生的哥哥到了之後，就下令將此人斬首。道生就覺得剛才吞下的犯人眼睛，哽在喉嚨裡面下不去，並且漸漸得感到發脹阻塞；道生因此沒有

辦法進食，就餓死了。

故事三：

明朝的劉錫之，曾經夢到有人向他拜求說：「我乃是宋朝的大將曹翰，從前在唐朝的時候，我是一位小官員，因為聽法師講經有所感悟，就供養法師一頓齋飯；從此以後，就感招了福報，生生世世都投胎做人，漸漸的累積善因；到了宋朝，我在軍中擔任副將的職位，因為我久久攻城不下，心中十分的氣憤；攻下城之後，我就下令屠城，殺光城內的軍民；因為我屠城濫殺的緣故，自此以後，我就生生投胎做豬，以償還所欠的殺債。前兩年，佃戶用我來抵償欠您佃租的錢，承蒙您慈悲可憐我，使我能夠存活下去沒被殺掉；今天我就要在這裡償還以往所欠的殺債，馬上就要被人殺了，所以特別前來向您求救啊！」劉錫之就說：「那要用什麼方法才能夠救你呢？」曹翰說：「禽獸每當被人宰殺屠割的時候，真是痛苦不堪，難以形容；這時候聽到念佛的聲音，才能夠解除痛苦。所以希望您凡是見到牲畜被宰殺，或是被烹煮的時候，發大悲心；應當念阿彌陀佛，或是持大悲咒，準提咒，迴向眾生，這樣不但能解除我被殺的痛苦，而且還有超脫的大利益啊！」曹翰說完了之後，就很悲傷懇切的向劉錫之道謝離去。

故事四：

從前有位叫鄭鄰的人，突然的就暴斃死了；後來冥王發現，原來是抓錯了人，就把鄭鄰放回，閻王對鄭鄰說：「你回到陽間以後，應該要認真的積德行善；看見有人殺生，你就為牠們念南無阿彌陀佛，和觀世音菩薩；那些被宰殺的生靈，因此就能夠投胎轉世，而你也可以得福啊！」

【再析】

由此可知，念佛的確能夠超度薦拔亡者，而自己現世也能夠增福添壽，這一生的壽命報盡的時候，也必定能夠往生西方淨土。或有人問：「只是念佛的名號，為什麼自己和他人，都能夠因此而獲利益呢？」

我回答說：「眾生因為久遠劫來，迷失昧卻了本性，想要他覺悟，實在是遙遙無期，太難太難了啊！但是只要一聽聞到佛的名號，這種迷昧就會覺醒；況且他人以殘忍的手段殺害生靈，而我則以慈悲拔苦的心，來為被殺害的眾生念佛，那麼捨惡從善之路，就在這裡了啊！所以見到眾生被殺，為他們念佛，可以說是功德無量啊！」

明朝的憨山大師說：「我在平常的時候，每當聽聞到牲畜被宰殺的聲音，不覺得就會感到心痛；就立刻為牠們念佛和念往生咒，我這樣做，也只是為這些被宰殺的生靈，盡我的一份心罷了。」看到以上的兩件公案，才知道眾生被殺受痛苦的時候，能夠聽聞到佛號的音聲，那麼他們事實上就能夠獲得大利樂；所以我們凡是看見或是聽見眾生被殺，或是看到在砧板上、湯鍋裡被殺被煮的生靈，隨時隨地都應該要發這個大悲心，為他們念佛；這樣就能夠做到真正慈悲，拔除眾生的痛苦了。若是所有的人都能夠發這個慈心三昧，那就全都是菩薩度脫眾生的大事啊！這個功德就不可思議了啊！

【結語】

審判和獄政，是屬於國家施政的大事；老百姓的生死，也與此有直接的關係；所以太上立言，首先就要嚴格的禁止行賄；至於理曲理直判刑輕重之間，尤其重視負責審判的官吏；因為他們握有權力，容易幫助人行方便啊！然而官吏一人的耳目，是非常的有限；所以擔任部屬的書辦衙役，若是能夠除去自己的惡習，跟著長官行善，救人於患難之中，這樣就可以造無量無邊的功德了。要知道善跟惡的分際，就在自己心中的一念啊！而借著風向拉起帆布，做起來就更容易了。別人說：「公門不可入啊！」我卻道：「公門好修行啊！」古人說的話，怎麼會騙我呢？至於殺人殺物，無論是別人殺，還是我殺，這都是殺啊！縱然不能夠做到挽救被殺生靈的性命，難道虔心的為牠們念佛，也會花費自己的錢財，浪費自己的力氣嗎？這個道理，請大家要仔細的想一想啊！

知過不改。

【解釋】

明明知道自己的過失，卻是不肯悔改。

【分析】

文殊菩薩向佛陀請教說：「少年的時候造孽，到老的時候才修行，這樣能夠成佛嗎？」佛陀回答說：「苦海無邊，回頭是岸。」圓悟禪師說：「那一個人沒有過失呢？有了過失能夠改，就是善莫大焉啊！」所以唯有君子能夠改過遷善，那麼他的道德也就日新又新；而小人則是掩蔽隱藏，甚至文飾他的過失，所以他所造的惡業，也就愈來愈顯著了。因為小人犯了過失，必定會找許多的理由，來為他的過失，做合理化的解釋；這就是為什麼太上所以諄諄教誡的原因啊！何龍圖先生說：「人犯的過失，可分為三類，有口犯的過失，有身體犯的過失，有心上犯的過失；善於改正過失的人，只要自己能夠靈敏警覺，認真的去掉執著吝嗇的習氣，對於道理，則一定要深入的研究探討，窮究到底，這樣自然就能達到誠意正心了。聖學、佛學、玄學，都是非常的博大精深，不容易講得清楚；然而最根本的學習方法，而且可以貫通儒、釋、道、三教的，就是改過了。

故事一：

宋朝的司馬光，在他五歲的時候，有一次他想要脫去胡桃皮，弄了半天，就是脫不掉胡桃皮；後來家中的婢女看到了，就幫忙他把胡桃放在熱湯裡面浸泡一下；因此很容易的就把胡桃皮脫去了；剛巧他的姊姊從外面進來，就問他說：「是你自己把胡桃皮脫去的嗎？」司馬光回答說：「是啊！是我自己把胡桃皮脫去的啊！」司馬光的父親聽到了，就責罵他說：「小孩子，不可以說假話！」司馬光吃了一驚，從此以後，就悔悟改過，一生當中都不敢再說假話了。

故事二：

宋朝的徐節孝積，在初次面見安定先生的時候，頭稍微偏了一點，安定先生就很嚴厲的說道：「頭要擺正，不可以歪斜。」徐先生就立即的悔改覺悟，並且說道：「頭要擺正，不可以歪斜，那麼心又怎麼可以不正呢？」從此以後，徐先生的心就未曾有過一點點的歪斜。或有人問他：「什麼是處世修身的要訣？」他一定寫了「正直」兩個大大的字給那個問他的人。

故事三：

宋朝的大文學家曾子固（曾鞏）與王安石的交情頗佳，神宗皇帝就問曾鞏說：「你覺得安石的為人怎麼樣呢？」曾鞏回答說：「安石的文章行誼，並不比漢朝的揚雄差，但是因為他吝嗇，所以比不上揚雄啊！」皇上說：「安石的為人並不重視富貴錢財，你怎麼說他吝嗇呢？」曾鞏說：「臣所謂的吝嗇，是指安石雖然勇於任事，有所作為；但是他卻是吝於改正自己的過失啊！」神宗聽了曾鞏的話，就點頭表示同意他的看法。

【再析】

唉！王安石以宰相的才幹，竟然因為掩飾不肯承認自己的過失，以至於最後弄到禍延天下，為害蒼生百姓，留下萬世為人臭罵的惡名。況且是現在那些剛愎自用而又沒有才幹的人，每天都在過失之中，而且又不知道要改過啊！

見善不為。

【解釋】

明明看見善事就在眼前，卻是不肯勇敢的去做。

【分析】

古人說：「取小所以就大，積一所以成億。」所以做善事，貴在要日積月累的儲積。知道是善事，就馬上要去做；而且還要很認真努力的去做。老子說：「九層高的樓臺，最初也是開始從累土漸漸累高的啊！」

千里之遠的行程，最初也是開始從腳下一步一步的走啊！」人若是能夠每天改掉一個過失，則可以消除一項的罪業；若是能夠日行一善，則可以增加一個福報的基礎。紫虛元君說道：「道生於安靜，德生於謙退，福生於清儉，命生於和暢。禍患是從多慾中生出來的，過失是從輕慢中生出來的。所以要戒眼，眼不要去看他人的過失；要戒口，口不要談論他人的短處；要戒心，心不要放縱貪瞋的念頭；要戒身，身不要隨著邪惡的伴侶；性命就好像在風中燃燒的蠟燭一樣，隨時都有可能被風吹熄滅啊！所以要常常想到，死了之後，神識往那裡去呢？這個身體只是暫時的寄托在這個塵世間，千萬別去造那罪業中的罪業啊！要知道善惡都存在於心中，而且絲毫都不會有錯誤的；人若是能夠巧於機詐計謀，那麼天就更是能夠巧於報應了啊！」由此觀之，人若是能在一天之中，或是聽到一句善言，看見一件善行，做了一件善事，那麼這一天才算沒有虛度空過啊！若是有人明明知道善事就在眼前，而卻不肯去做，這種人不知道他是什麼樣的心肝腸肺，簡直就是自暴自棄，自甘墮落，浪費生命，而自絕於天下，實在是太愚笨了啊！

故事一：

唐朝有位名叫蘇成的人，天性十分的頑劣，生平沒有做過一件善事；他每次看到書中所寫的嘉言懿行，必定會說：「這一定是假的啊！」看到別人勤奮的做善事，必定會笑他說：「這個人一定是奸詐邪惡的小人啊！」蘇成到了壯年的時候，身體就逐漸的縮小，兩隻手要趴在地上才能行走，他跟狗在一起吃飯睡覺，這樣過了一年就死了。

故事二：

周朝末期的時候，齊桓公有一次經過郭氏的廢墟，就問住在附近的老人說：「郭氏家族是怎樣衰敗滅亡的啊？」老人回答說：「因為郭氏家族喜歡善事而厭惡惡事的緣故啊！」齊桓公就說：「喜歡善事，討厭惡事，怎麼會衰敗滅亡呢？」老人說道：「因為郭氏家族喜歡善事，而不能夠去做善事；討厭惡事，而又不能禁止自己不去做惡事，所以

才會衰敗滅亡啊！」

【再析】

從這個故事看來，現在的人自己迷失了神識，不能夠覺悟本性；加上萬緣交互的干擾，心思整天都在疲於奔命，窮於應付；一個念頭來了，又一個念頭去了；一日一夜之間，就有了八億四千個念頭啊！這就好像風在空中飛舞，而無處可以依止；又好像石頭壓草一樣，一下子停止了，但是一下子又生了出來，那裡有專心為善的日子啊！所以縱然是知道善事應當要去做，但是卻被自己的物欲所變更；就算是整天都在講經說法，往往卻多是帶著名聞利養，就像樹葉外表雖然茂盛，但是樹根已經開始腐爛，最後自取敗亡覆滅，這樣豈不是太可惜了嗎？

【嘉言】元朝天如維則禪師，普勸世人說道：「古德時常說：『我看見他人死了，我的心焦急得跟火燒一樣，我並不是在急別人，而是看到就快要輪到我了啊！』像這種的話，那個人不知道呢？但知道則固然是知道了，只是不肯修行；說你不肯修行，也是委屈了你；現前的諸位大德，多是下手認真做工夫來的啊！只是尚未到了千了百當的田地；這個過失在甚麼地方呢？這個過失在於不夠勇猛、不夠精進、不夠堅固、不夠久長啊！只是暫時的發了肯心，不久之後又退心了。所以說：『佛法無多子，長遠難得人。』學道的人都像初發心那樣的認真，作佛都有餘啊！所以說始終不變，才是真正的大丈夫啊！如今能有幾個人，能夠做到始終不變呢？往往十個人當中，就有五雙都是退失了道心啊！探討他們退失道心的因緣，大概也都各有各的所累而造成的啊！那麼所累的是什麼呢？所累的有三種累；第一是無問他是僧俗男女，各各都是為了身口所累。其次，有眷屬的人，則是為眷屬所累；有家計的人，則是為家計所累；這三種的累，簡直就累殺了天下的人啊！盡天下的人，都遭受這三種的累，所以才忙了一世，鬧了一世，苦了一世，乾弄了一世，空過了一世啊！何況又因為這三種累，起了無量的貪瞋癡煩惱，因此而造了無量的大小惡業啊！由於這種的

業報，而墮落在三途八難的苦海之中，生死輪迴，受了無量的苦惱，而不得解脫啊！雖然遭受了無量的苦惱，只是始終都不覺醒；而不覺醒的人，都是因為不覺悟的緣故啊！他們不覺悟的是什麼呢？他們不覺悟的是身體眷屬家計，都不是自己的啊！如今說道身體不是你的，你尚且未相信，山僧現在就盡情的為你從頭說破吧！你最初來到母親的腹中，投胎的時候，單單只是一個識神，何曾有個身體來的啊！這個身體乃是父母赤白精血和合，結成的一塊頑肉，本來沒有知覺，不知道痛，也不知道癢；不知道冷，也不知道熱；不知道饑，也不知道飽；不知道苦，也不知道樂啊！因為你這一個識神，附著在這一塊頑肉之中；從此以後，知道了痛癢，知道了冷熱，知道了饑飽，知道了苦樂；等到出了母胎之後，就索性認著，喚作是我的身體了。剛才所說，身體並非是我所有的這個道理事實，也就決不肯相信了。因此佛祖慈悲憐憫眾生的愚痴，所以又苦口婆心向你說道：『這個不是你的身體啊！這是精血結成的臭皮袋啊！不屬於你管，不由你差遣安排，以至生老病死，都不是由你處分的啊！怎麼會知道是這樣的呢？就像你最初投胎之後，住在母親的胎中，七日就一變，次第的生長，稱作五臟六腑，百骸九竅，四肢六根，筋骨皮肉，漸漸的都成形了；乃至於出胎，都是熱風所吹。業力所使的啊！而你則是不知不覺，何曾是由你所差遣安排的啊！既然出生之後，長到三四十歲，他便髮白、齒搖、面黃、肌瘦、漸漸的都變來了，漸漸的都老來了，衰老之相也就都現前了啊！接著病又到了，病既然到了，死亡便接著來了。如此像這樣的變化變壞，一一都是不由你啊！你本來也是不願意如此，只是奈何管不動他啊！就論你從生到死，向這個臭皮袋上，不知道用了多少的恩愛情義，種種的保養他，種種的愛護疼惜他，種種的醫治安排他，可是他卻是忘恩負義，如此的惹人討厭啊！何況還更有惹人討厭的地方，只例如在夏天炎熱的時候，有一位壯健的好漢，忽然在黃昏的時候，得了一個急症死了，死到二更半夜的時候，便會覺得屍體臭穢逼人，不能夠靠近啊！於是就急急忙忙用棺材，把屍體裝進去蓋好入斂

了，等不到鐘鳴天亮，就急急忙忙的扛出去燒掉了。縱然是至親至愛的眷屬，也不容他多停留一下啊！』從這件事看來，昨天晚上，還是一個壯漢，今天早晨起來，便成了一堆骨灰了！不知道他的識神，又向何處去了；如此的急變，並由不得你啊！既然是你的身體，就應當是由你管；既然是不由你管，如何卻又妄認他是你的身體呢？這樣只是徒然的遭他所累，退卻道心啊！你的眷屬，也是一樣，彼此都是拖了個臭皮袋，彼此都不自由，彼此都是管不到；一旦無常到來，彼此也都不能替代啊！當活著的時候，彼此都被一種恩情所纏繞，喚作是眷屬；可是在眼光一閉之後，彼此都不認識了；如何妄認他為眷屬，遭他所累，退卻道心呢！你的家計，也是一樣啊！在你眼開腳健健康的時候，在那裡計較經營，慳吝守護著家計，並且認為百千萬年都可以得到他的受用；誰知道一氣不來的時候，一毫也將他不去啊！如何妄認他是你的家計，遭他所累，退卻道心呢？今天你們既然聽聞到這些道理，便應該要回光照破，痛自的醒悟，對於這三種的累上，不要認著、不要戀著、不要貪著，安住在定分上，安分的隨緣度日；必須要撥轉念頭，向生死的大事上，奮發勇猛的精進；而且道心發的要堅固久遠，在這件事情上面，一定要探究個明白。」

自罪引他。

【解釋】

自己犯了罪，不肯承認；反而牽引他人，希望脫卸自己犯罪的責任。

【分析】

罪是自己犯下的，等到東窗事發的時候，就牽引嫁禍別人，這就是俗話所說的拖人下水啊！他的動機，不是希望掩飾疏漏自己的罪行，就是想要報仇嫁禍他的仇人；卻不知道，自己的過失，終究是遮掩不住；而誣賴別人，也終究是誣賴不成啊！只是徒然的增加了自己的罪孽而已；縱然是僥倖逃過法律的制裁，但是仍然難免會遭到天誅

啊！

故事：

趙業曾經在旁觀看賈奕殺牛，賈奕死了之後，就向陰間的判官說：「我殺牛的時候，趙業也在旁邊幫我殺啊！」他這樣說，是希望趙業能夠分擔自己的罪過。等到趙業的魂魄被鬼卒拘捕到陰間，幾乎不能辨認賈奕了；不久就看見一面大鏡子，直徑大約有一丈多長，懸在空中；這時候，可以很清楚的看見，賈奕手裡拿著刀在殺牛，而趙業則是靠在門的旁邊，心中有不忍之意；這時賈奕才肯服氣認罪，而趙業的魂魄才能夠重返陽間。

【再析】

按照佛經說：「一切世間的眾生，都是生死相續；在臨命終的時候，煖觸尚未捨除以前，一生所做的善惡事情，一時之間，都會浮現出來；大概臨終所現的境界，也就是我們平日心地的境界啊！所以地藏菩薩的罪珠，就是我的心珠；閻王殿前的業鏡，就是我的心鏡啊！而且我們現在做了一件不善的事情，就會在我們的心中留下了印像，往來縈繞著磨滅不掉，所以怎麼可以妄自的牽引誣賴他人呢？」

壅塞方術。

【解釋】

故意阻撓醫卜星相或是一技一藝等類的方術，使他們不能夠用所學的方術，來養家活口濟助世人。

【分析】

醫卜星相以及一技一藝，都可以算是方術；功夫淺的人，可以藉著方術來養家活口；功夫高的人，則可以用來濟世救人。若是故意的壅塞阻撓這類的方術，使他們不能夠行使，這就是我們的心量不夠廣大，而國內就會有許多饑寒失業的人了！至於是邪師庸醫，會傷害到教化，會誤人的性命，以及燒丹煉汞這類的方術，就不可以援用這個

例子，而是應當要加以禁止。一般讀書人的家中，必須要嚴謹門戶；凡是三姑六婆，都應該要戒絕往來；縱然是有所往來，也應當要重視她們的人品是否端正，這也是端正根本防微杜漸的方法。

故事：

翟乾祐在世的時候，因為他能夠考召神明而頗有名聲。他每每念到雲安境內江河，水流危險的地方，就有十五處之多；因此他就召來灘神，想辦法要弄平這些灘險，使險灘不再危險；共有十四處的灘神應他召請而來。獨獨有位女灘神，頭上戴著高帽子，身上穿著大長袍，向翟乾祐慷慨的進言說：「據我觀察，您要平灘險的用意，不過是為了要方便往來的船隻；您不知道從事船隻生意的人，獲利相當的豐厚；縱然是多花些小錢，對他們來講，也不足以構成損失；而沿江居住窮苦的人家，就有三四百戶之多；他們沒有田地可以耕種，沒有桑樹可以養蠶，全都靠著用勞力拉船，渡過險灘討生活啊！今天若是把這些險灘弄平了；對行船的人而言，固然是方便多了；可是對那些住在江邊，靠著拉船過日子的窮人來說，以後他們要靠什麼過活呢？太上的意思，決定不是這樣的，我深恐您到時候會因此而獲罪，不免為您擔心，所以向您建議希望您能改變這個決定！」翟天師歎氣的說道：「您的考慮是如此的周延深遠，不是我能夠比得上的啊！」於是就再命令十四位灘神，各自的重新恢復灘險。

【再析】

從這個故事，我們可以知道，非獨方術不可以阻撓壅塞，就是靠勞力賺錢餬口的小生意，也應當要為他們設法流通，處處都為他們留些餘地，使他們的生活，不至於為饑寒所困，這樣才是一位仁慈的人所用的心啊！

訛謗聖賢。

【解釋】

對於古聖先賢，不能夠恭敬的崇奉，竟然敢任意的毀謗。

【分析】

有兩種人喜歡戲侮毀謗聖賢，一種人是因為自己的愚痴，不知道聖賢偉大的教化，對世間有深遠的影響，這種人就像是躲在甕裡面從甕口看天，卻埋怨天空為什麼那麼的渺小。另外一種是世智辯聰的人，仗著自己的聰明辯才，煽動鼓惑他人毀謗聖賢，這種人就像是在水中捉月亮一樣，徒勞無功；而聖賢是不會因為他們的煽動鼓惑別人毀謗，而受到任何的影響。這裡所謂的聖賢，是指儒、釋、道三教的聖賢。儒教是以「正」來設教的，釋教是以「大」來設教的，道教是以「尊」來設教的；我們看到儒釋道三教，都是善於保護生靈，而厭惡殺害眾生；同樣都是仁心的表現，都是要求自己對待別人，就和對待自己一樣；同樣的，都是平等大公無私，戒止瞋恨，節制慾望，禁止過失，防止犯錯；同樣的，都是自我要求修持的功夫，都能夠像雷霆一樣，震醒眾生的迷惑，啟發眾生的智慧；同樣的，也都能夠發揮風俗教化的功能，簡單的說，天下的道理，不過是善跟惡這兩條路；而三教的本意和目的，也無非是教人改過從善啊！如果從內心的修持功夫來論的話，則三教無不是歸於一啊！所以宋孝宗曾經對韓愈所作的排斥佛道的文章—原道，做了一個辯解，他說：「以佛來治心，以道來治身，以儒來治理世間。」宋孝宗實在是一位真正懂得心、身、和世間，都是同等的重要，不容許有一樣是不治的。那麼這樣說來，儒釋道三教，豈能夠容許有一教不存在呢？都是應該要同時並存的啊！

現在的儒者，或是以聖人來反駁否定佛教，或是以為佛教凌駕聖人之上。現在的僧人和道士，或是為了佛而消滅道教，或是為了道教而議論批評佛；總而言之，都因為個人的見解執著，而在錯誤的分別大道啊！怎麼會了解三教原來是並沒有什麼不同的啊！最怕是個人產生了錯誤的想法，用自己的意思來猜測，以浮躁的心在強辯；而真正有高度智慧的人，果然能夠平心靜氣的，把這些道理融會貫通，窮本溯源，直探它的源頭；就能夠知道佛教講的明心見性，去迷求悟；道教講的清心寡欲、積功累行；儒教講的正心誠意，都能夠攝受教化眾

生，而且沒有衝突；總而言之，都是要引人入道而已，又有什麼名相可以執著的呢？所以由此可知，三教都是正法，同為千萬年來一切有靈性的有情生命的眼目，也是真理的準繩。為什麼那麼的愚痴，去毀謗聖賢，造下來生墮入拔舌地獄的惡因啊！至於經典、書籍、和字紙，乃是聖賢的精神所寄託，作踐經典、書籍和字紙的人，與訕謗聖賢的罪過相同啊！

故事一：

高之綬不信仙佛，而且還想盡辦法極力的毀謗。他曾經用法華經來糊牆壁，有人送他一尊佛像，高之綬就說：「這個佛像可以拿來做成器具使用啊！」於是就用鋸子鋸開，做成環形的飾物十枚；後來高之綬因為譏諷批評朝廷的施政，被皇帝下詔，把他送到刑部審判問罪，最後被判腰斬，並且在市集上公開的執行。

故事二：

明朝大將戚繼光，平日持誦金剛經；有一天，忽然夢到一位已經死去的士兵，向他請求誦一卷金剛經，以增加在冥間的福報。戚繼光早晨起來之後，就為這位亡故的士兵，誦完了一卷金剛經。卻又再夢到這位士兵向他說道：「承蒙將軍您的大恩大德，為我念了一卷金剛經；然而我卻僅得到半卷的功德，因為其中夾雜了『不用』兩個字啊！」戚繼光想了半天，才想出這「不用」兩個字的原因來；原來是他在誦經的時候，婢女為他送茶餅來，這時候他揮了揮手表示拒絕，口裡雖然沒有說出來，但是心中卻有「不用」兩個字。所以第二天的早晨，他就關起門來念經。後來又夢到那位亡故的士兵向他道謝說：「報告將軍，我現在已經獲得超度了啊！」

【結語】

從這個故事我們可以了解，讀誦聖賢的經典，尚且不可以夾雜一個雜念，況且是毀謗聖賢呢？

欺凌道德。

【解釋】

遇到有道有德的人，不尊敬他、不親近他，反而侵犯他、欺凌他。

【分析】

世間有道德的人，例如讀書明理的儒者，刻苦修行的僧人或道士；他們的言語，可以做為世人的法則；他們的行為，可以做為世人的楷模。這些有道德的人，所以出類拔萃超群出眾，乃是因為天地正氣之所鍾啊！我們愛敬他們都來不及了，怎麼可以侵犯欺凌他們呢？

故事一：

國清禪師講經說法度化眾生；但是有某位官員，向來就不相信佛法，就把禪師綁起來，打了二十大板；這位官員晚上就夢到死去的父親很生氣，而且哭泣的向他說：「你竟敢污辱禪師，閻羅王為了這件事情，也打了我二十下的鐵鞭，連你的官位也被剷除了啊！」

故事二：

淳于崇德二十歲的時候，就進入了學宮讀書；他的個性十分的怪異邪僻，凡是有道德的讀書人，他必定會大肆的加以欺凌詆毀。有一天晚上，忽然見到一位神明對他說：「你千方百計的侵犯欺凌有道德的人，所以我來奪走您的智慧！」神說完了，就拿刀一砍，淳于崇德就當場昏倒在地上；醒來之後，竟然笨的跟呆子一樣，過沒幾年，就死了。

故事三：

漢朝的張良，在他年少的時候，有一次到下邳遊玩，橋上有位老人，老人的鞋子掉到了橋下，老人就對張良說：「年輕人，到橋下面幫我把鞋子撿上來。」張良念到老人家年紀大了，就勉強的忍住自己的脾氣，走下橋去，幫老人撿鞋子。鞋子撿好之後，這時老人又舉起腳來說道：「年輕人，幫我把鞋子穿上。」張良就跪著幫老人穿鞋，老人

說：「你是一位可以教的孩子啊！」於是就拿出一卷書對張良說：「你讀了這卷書，就可以成為帝王的老師了。」老人說完之後，頭也不回的就走了。張良一看這本書，原來是姜太公兵法；因此就認真的研讀，後來幫助漢高祖劉邦取得天下，被漢高祖封為留侯。

【再析】

從這個故事可以知道，有道德的人，可以成就許多的人才，那些侵犯凌侮道德之士的人，就像是逆著風在撒灰塵，徒著手在遮天一樣，只是讓別人看到自己多麼的不自量力啊！

射飛逐走。

【解釋】

射殺飛禽，逐捕走獸。

【分析】

射—不只是用弓箭射而已，凡是用火鎗、鳥銃、藥弩、彈弓、粘竿、扣索、網縵，都算是射啊！或是為了賣錢，或是為了貪圖口腹之欲，就在四處布下了殺機陷阱，使得飛禽喪命，有的頭被斬斷了，有的胸被貫穿了，不知道有多麼的痛苦啊！我們應當要加倍的發慈心來救護牠們。吃牠們肉的人，為何忍心要跟牠們結上這個往後必定會報復的怨仇，而一定要用牠們來充當我們可以調整減少的菜餚啊！而捕殺禽獸為業的人，何苦要造下這種無窮的怨孽，來賺這種有限的利潤呢？

故事一：

董某喜歡用網來捕捉飛禽，捉到以後，就用竹子貫穿鳥兒的腦袋，用稻稈燃燒鳥兒的羽毛，再拿去賣錢，所殺的鳥不計其數。董某到了老年，就得到了一種怪病；遍體都生出了粗皮，粗皺得就像樹皮一樣；癢的時候，董某就用稻稈燒粗皮來止癢；頭痛的時候，就叫人用竹子拍打他的頭，最後竟然因為這個怪病而死。而劉冬兒則是專門用弩箭

射殺飛禽，被他射殺的飛禽，不知道有多少；有一天，他靠在門旁射麻雀，偶然覺得耳朵好癢，就用箭頭搔癢；這時候忽然風吹門，而門就撞擊到他拿箭搔癢的手，箭頭就穿過了耳朵，血流如注，劉冬兒就這樣的死掉了。

【結語】

唉！用箭射自己，用稻稈燒自己，一一都是自己所造作過的惡業，為什麼報應會如此的巧妙啊！

故事二：

唐朝的韋臯，養了一隻鸚鵡，這隻鸚鵡每次聽到念佛，就會非常的興奮，專注的傾聽；叫牠念佛，就會大聲的念南無阿彌陀佛。有一天，鸚鵡就端立著往生了；火化之後，得到十顆的舍利，韋臯還為這隻鸚鵡立了一個塔埋葬牠。又宋朝元祐年間，有位出家人，養了一隻鵪鶉，這隻鵪鶉一直都隨著出家人念佛。有一天，鵪鶉低著頭，收了翅膀，站著就往生了；寺裡的主僧可憐牠，就把牠埋葬了。忽然就在牠埋葬的地方，生出了一朵青色的蓮花來，而且異常的芳香。大家感到十分的奇怪，就挖開埋葬鵪鶉的土堆，發現這朵蓮花，竟然是從鵪鶉的舌根生出來的啊！全郡的人都前往觀看，太守還特別的為這隻鵪鶉作了一首偈子：「天產靈禽八八兒，解隨僧口念阿彌；飛禽尚證無生忍，我輩為人豈不如。」

【再析】

從這兩個故事觀察，天下大小的物類，都是屬於生靈；而我佛慈悲，全都平等的攝受愛護，而人為什麼還要戕害物類的性命呢？

明朝的顏茂猷先生說：「現在的人都說，天生萬物，是用來養活人的，所以這些飛禽走獸，本來就應該給人吃的；卻不知道，人也是生長天地之間的一物啊！人若是能夠修養真性、善護生靈，這樣才夠資格配稱「人為萬物之靈」，不然就跟動物又有什麼差別呢？而且人若是沒有依照正法修行，那就出離不了六道，仍然在六道中輪迴！今生做

畜牲的，他的前生或許是人；而今生得到人身的，他的前生或許是畜牲；因此貪瞋貪殺，互相的吞食，在這生與死的路頭上，最是可怕；而一旦入了陰間，則今天在追捕走獸的人，又怎麼知道不會被他所殺害的走獸追逐呢？」

或有人問：「人若是都不殺生食肉的話，那麼禽獸豈不是會充滿了這個世間嗎？例如豺狼虎豹將會吃人，這豈不是養畜牲來害人嗎？」我回答他說：「佛說：人若是具備了慈心和功德，那麼一切的刀兵水火，都不能夠傷害到他；一切的惡獸毒蟲，也不能夠傷害到他。從前有一位造惡的國王，驅趕著凶猛的象群，衝向佛來，想要把佛害死；而佛陀心中則生起了慈悲心，憐憫惡王和大象的無知；就在這個時候，象群見到佛的五指，化為獅子大吼，於是大象們紛紛倒地臣服在佛前。所以涅槃經極為讚歎慈心的功德，就是這個緣故了；因為慈心到了極點，就能夠感化天下最殘暴的禽獸啊！」

故事三：

在東漢光武帝的時候，洪農郡的轄內，有很多的老虎；太守就下令叫民眾設下了許多的陷阱，拿著弓箭來防治老虎為患；然而老虎為患，卻是更加的嚴重。等到劉昆擔任洪農郡的太守就說：「老虎為患，乃是暴政所導致的啊！」於是就下令民眾把陷阱都填掉，弓箭都折斷；積極的推行仁政，體恤照顧老百姓的疾苦；老虎因此就成群結隊的渡河，離開了洪農郡。

【再析】

太守劉昆並沒有修行証道，他只是以一念的仁心，於是馬上就能夠平息凶猛的虎患，何況是學習佛陀慈悲的人呢？又例如証道的聖僧，伏虎降龍以及現代的「伏虎僧」廣欽老和尚的事蹟，也是大家耳熟能詳，甚至還是親眼見到的事實，絕不是捏造虛構；假使人人都能學佛學聖僧，則縱然虎豹之類凶殘的野獸充滿了世間，也不能夠為害啊！所以何必去憂愁禽獸會害人呢？因為殘暴的人，全都化為了慈

悲，那麼害人的猛獸，也都化為麒麟和鳳凰了啊！於是我們才知道，有的動物雖然是非常的凶猛惡毒，但是也有可以感化牠們的地方啊！就只怕我們自己不能夠慈悲啊！

發蟄驚棲。

【解釋】

發掘蟄伏在土裡的蟲，驚擾棲息在樹上的鳥。

【分析】

天冷的時候，蟲都蟄伏在土裡面，若是把蟲挖掘出來，牠們一定會凍僵死掉。所以太上在這裡特別寫出來，以禁戒人們不要做；而諸佛菩薩尤其更是愛惜憐憫這些小蟲，人怎麼可以不體會這個道理，而隨便的去挖掘蟄伏在土裡面的蟲呢？

故事：

宋朝的大將曹彬，在冬天的時候，決不整修房屋和牆壁；有人就問他原因？曹彬回答說：「冬天修理屋牆，恐怕會傷害到蟄伏在裡面的蟲啊！」

【再析】

曹彬和他的孫子，累代都被皇帝封王，他的福報是如此的大，但是卻不肯種下挖掘蟄蟲的惡因；而現在居然有無故焚燒山林草木的人，竟敢以此做為玩樂遊戲，逞快意於一時，卻傷害到萬億的生靈，我們為何不用曹彬愛護蟄蟲的故事，互相的告誡提醒呢？若是碰到了有人焚燒草木山林，就應該要馬上的撲滅；至於村民小孩因為無知而做這種行為，尤其應當要好好的勸導；若是有人用熱水傾倒在地上，或在地上焚燒紙陌祭祀祖先，這些都應該要隨時的留意勸導，以保全地面下的蟄蟲不受傷害，這樣的存心實在是太慈悲了啊！

【分析】

鳥既然已經棲息在樹上，就好像人已經上床睡覺一樣；這時候忽

然有所驚動搔擾，豈不是全家都被驚擾的大亂了嗎？太上不要驚動棲息在樹上鳥兒的教誡，跟孔子所說：「弋不射宿」的意思是一樣的；仙經上也說：「凡是能夠隨時隨地行方便，救護眾生性命的人，必定會得到福德長壽的果報。」

故事一：

從前有一位住在山中的老太太，名叫李奚子，每次遇到了大雪，樹枝都被雪覆蓋住了；因此鳥兒都沒有棲息的地方，就飛來聚集在她的家裡，老太太就拿穀子餵鳥吃，而且還不敢驚動它們。上帝說：「李奚子，有仁心，可以活到五百歲。」結果李奚子真的活到了五百歲。

故事二：

有位姓楊的人，以捕捉禽鳥賣錢來討生活；有一天，他看見一隻寒鵲在樹枝上棲息，於是就拿了裝上黏膠的竹竿，爬上樹枝去捕捉這隻寒鵲；結果樹枝斷了，他就跌下樹來，剛好就被手裡拿著竹竿，刺到了頭部，流血過多而死。

填穴覆巢。

【解釋】

填塞蟲蟻居住的洞穴，翻倒禽鳥棲息的鳥巢。

【分析】

穴—是一切細小的含靈聚集居住的場所；自人看來，只是一個洞穴而已；從牠們看來，則是牠們賴以安居的家啊！跟人居住的家，沒有兩樣，怎麼可以把洞穴填起來塞住呢？這樣就會斷了牠們的生門，絕了牠們的出路；而且甚至會覆滅牠們的宗族啊！人類怎麼可以忍心這樣的做呢！

故事一：

從前有位比丘，修行已經証得了六神通，跟一位小沙彌住在一起；比丘在禪定中，見到小沙彌還有七天就要死了；因此就給了一個方便，

叫小沙彌返家看父母。過了八天，小沙彌又回來了，沒有死；比丘感到很奇怪，就再入定觀察，小沙彌沒死，到底是什麼原因？於是才知道，原來是小沙彌在回家的路上，看見了一個蟻穴；地上的流水快要流進螞蟻洞了，小沙彌急忙脫下袈裟，拿泥土把水擋住，使水流不進螞蟻洞裡；小沙彌就是因為救護蟻命的因緣，而延長了十二年的壽命，小沙彌因此就更加的精進修行，証得了四果羅漢。

故事二：

杭州有位婦人，喜好殺生，尤其是討厭螞蟻弄髒了飯菜；因此常常把螞蟻燒死，只要找到螞蟻洞穴，不是把洞穴填塞住，就是用滾湯澆進洞裡，殺死了無數的螞蟻；後來她生了一個孩子，還在餵奶的階段；有一天，這孩子竟然被一大群的螞蟻，咬得全身都腫了起來，最後肉爛而死。

【結語】

朱璣先生說：「婦人疼愛孩子，就像愛自己的生命一樣，所以勸婦人戒殺，應當用這個公案來勸，比較有效果；因為被勸的婦人，會知道害怕啊！」所以朱璣在戒殺的誓詞中，有『若是再舉刀，就如同是殺我們自己兒女』的兩句話，一方面是用來警惕自己，一方面是用來警惕妻子啊！

【分析】

巢—是一切大小的鳥類，依止在裡面哺乳生產的地方，並且還可以躲避霜雪寒冷的侵襲，被網捕捉被彈射到的危險。若是被人弄翻了鳥巢，就跟人類被毀了屋宅燒了房子的情況沒有兩樣，豈不是置牠們於死地嗎？太上在保嗣章說道：「凡是有人後代的子孫衰敗滅絕，都是因為他在前世的時候，弄翻了鳥巢，毀壞了鳥蛋，焚燒山林打獵，弄乾水塘捕魚，墮胎損子，犯了第一千六百二十條的規定，所以才會招致子孫衰絕的果報啊！」

佛說：「若是見到有人在爬樹捉鳥蛋，下水在捕魚，這時候我們應

當默念寶勝如來的聖號幾十聲，鳥蛋和魚，牠們就能夠因此而脫除了災難，這也是一種救護生命的方法。」或有人問：「應該要先仁民，而後再去愛物才對，為什麼現在都只教人愛物，這是什麼道理啊？」我們應當回答說：「因為仁民比較容易做到，而愛物則比較困難；如果一個人竟敢忍心去害物，那麼他必定也會敢忍心害人了；而一個人不忍心去害物，那麼他待人的心也就可以知道了！」所以華嚴經說：「我尚且不忍心叫一隻螞蟻去做苦事，何況是叫人做呢？」

古時候，商王成湯親自教獵人網開三面，不要一網打盡的仁心，使得獵人大為感動；商王成湯推此愛物的仁心而及於百姓，所以他的仁德，澤被了天下的蒼生。齊宣王有一次不忍心見到一頭牛，在經過堂前恐懼發抖的樣子，好像沒有犯罪，而被冤枉的送到了死地；於是就命令用一頭羊去換掉牠，百姓卻誤會齊宣王吝惜一條牛，拿一頭小的羊去換大的牛；而孟子則稱讚齊宣王有仁心，足以實行王政；如果齊宣王能夠擴充此一仁心，就足以保有天下了。假使秦國的大將白起，能夠存有愛物之心，則不會在長平之戰的時候，坑殺了趙國的軍隊四十萬人啊！所以愛物和愛人，同是一個仁心啊！如來在因地修行的時候，因為憐憫一隻鴿子被一隻老鷹追逐，就保護鴿子；而老鷹就責怪佛陀太殘忍了，為了救鴿子，卻令老鷹餓死。於是佛陀就割下手臂上的肉餵老鷹吃，而且心中沒有一點悔恨之意；因此臂上的肉，又立刻的重新生了出來。佛陀以臂肉賜鷹的這種大慈大悲，不但充滿了十方，而且洋溢於萬劫；誰說愛物的人，不能夠愛人啊！所以一個人能夠做到心心救苦，他就是觀音菩薩的示現；一個人能夠做到念念行慈，他就是彌勒菩薩下生人間啊！

故事一：

宋朝的蘇軾，在東坡建了一座房舍，住在那裡，因此就號為東坡居士。他在書房前面，種了許多的竹子、柏樹和花草；時間久了，滿個院子都長滿了竹柏花草，許多鳥就飛來屋前的樹上作巢；東坡因此就禁止孩子和僕人，不可以捕捉鳥；幾年之後，鳥兒在樹枝上作的巢，

也就愈作愈低了；鳥巢中的蛋，就是低著頭，都可以看到啊！

【再析】

從前聽說鳥類作巢，一定是離人住的地方很近，目的就是想要遠離避開蛇、鼠、老鷹的危害。現在的人居然要吃掉牠們的小雛鳥，翻掉牠們築的巢，難道人類比起蛇鼠老鷹，還要更不仁慈嗎？

故事二：

宋朝有一位姓朱的人，喜歡弄翻鳥巢，尤其討厭蜜蜂，他見到蜂巢，雖然築在很高的地方，他也一定要想辦法，拿了梯子上去，把蜂巢破壞掉；後來他生了兩個兒子，孩子生下來，肛門都是塞住的，因而無法排洩，不久也就死了，朱某竟然絕嗣，沒有後代。

【嘉言】

慈壽禪師說：「世人多殺生，遂有刀兵劫；負命殺你身，欠財焚汝宅。離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報應各相當，洗耳聽佛說。」這首偈子的意思是說：「世間的人多殺生是因，於是就有刀兵劫的果報；因為你殺了他的性命，所以他就來殺你，要你還他的命；你欠他的錢不還他，他就來燒你的家，使你損失財產；把你的妻子離散了，原因就是過去曾經破壞過鳥類蜂類的巢穴，這就是報應啊！而且報應是相當的，所以我們要洗洗耳朵，好好的聽佛說的話啊！」

傷胎破卵。

【解釋】

傷害了動物的胞胎，破壞了牠們的蛋，都是殺生的行為。

【分析】

動物禽鳥雖然還沒有出生，但是胞胎和蛋，裡面都有生命，就像人類懷孕一樣，所以傷了牠們的胎，破壞牠們的卵，就等於是在殺生啊！佛說：「人若是凶惡殘暴，不相信因果報應的道理，敢去捕捉剛出生的幼小禽鳥，和吃牠們的蛋，使飛禽鳥類失去了牠們的孩子，因而

悲傷的啼叫；甚至傷心到眼中出血，這種人會得到孤獨沒有兒子的報應啊！」

故事一：

從前白龜年曾經到山裡面訪仙學道，取得了一本仙書，因此他學會了聽懂各種禽獸的語言。有一天他經過潞州，太守知道他有這種特殊的能力，於是便請他過去坐坐。剛好太守的屬下趨趕著羊群經過庭下，其中有一隻羊，怎麼鞭打牠，牠都不肯走，而且還一直的悲鳴；太守見到這個情景，便問白龜年說：「白先生，您可知道這隻羊在說什麼嗎？」白龜年回答說：「這隻羊說，牠的肚子裡懷有小羊，即將就要生產了，等牠生完之後，牠才甘心就死。」太守聽了之後，覺得很好奇，就命令屬下，把這隻羊留下來不殺牠，過了不久，這隻羊果然生下了兩隻小羊。

故事二：

唐文宗很重視飲食，有一次，御善房正在為他烹煮雞蛋，忽然聽到烹煮雞蛋的鍋子裡面，發出了微微的聲音，好像集體在呼喊觀世音菩薩的聖號，而且聲音非常的淒涼悲傷，監廚的官員就把這件事情奏報給皇帝，於是皇帝就派人到廚房檢查，果然如此。皇帝就歎息的說道：「我不知道佛菩薩的威神力，竟然能夠如此的感應啊！」因此就下令，從今以後，不要再煮雞蛋了。

【再析】

要知道救苦救難是觀世音菩薩本誓願力，在鍋子裡面烹煮的雞蛋，尚且會集體的呼喊觀世音菩薩的聖號，那麼我們人怎麼可以不恭敬的稱念菩薩的聖號呢？

故事三：

在梁朝的時候，有一個人用雞蛋白和水來洗頭髮，為的是要使自己的頭髮烏黑亮麗；因此而打破了很多的雞蛋。他臨死的時候，聽到

了在他的頭髮中，有幾千隻小雞在啾啾叫的聲音。

願人有失。

【解釋】

常常願人失敗而幸災樂禍。

【分析】

別人有了失敗，實在是很不幸的事情；不為他感到哀傷憐憫，卻反而願他失敗最好，這就是所謂的幸災樂禍啊！這種人既然是以為災禍是可享可樂的，所以災禍怎麼會不跟隨著他而來呢？那麼失敗不會是別人，反而是落在自己了。人雖然是再笨，也不應當這麼做啊！

故事：

李士衡奉命出使高麗，而俞英則擔任他的副使，在隨同他出使高麗。李士衡所得的禮物，全都交給了俞英處理；俞英恐怕船過海的時候，會有濕氣，就把李士衡的禮物，全都放在船底，而把自己的物品放在上面；沒想到中途遇到了大風，船伕就請求要減輕船的貨物，以確保人船的安全；於是在倉忙之中，隨手拋棄了許多的貨物。等到風停之後，檢查剛才所拋棄的物品，全都是俞英的東西；而李士衡的禮物，因為都放在船底，所以一件都沒有失去。

【再析】

像俞英這種自私的念頭，那一個人沒有呢？總是因為自己的心，不能夠平等的緣故，而最後還是害到了自己啊！

【嘉言】

涅槃經說：「修行人，應當要以智慧力，平等的運用六法，來克制自心；必須要使自己的心，在運用的時候，能夠一切平等。」（六法就是身業行持、語業行持、意業行持、如法利養、受持戒法、能生正見）宋朝邵康節先生的詩說道：「每日清晨一柱香，謝天謝地謝君王；但求處處田禾熟，惟願人人壽命長。國有賢臣安社稷，家無逆子惱爺娘；

四方寧靜干戈息，我若貧時也不妨。」

【結語】

從上面所說的，我們可以知道儒釋道三教之心，都是教人要平等；所以我們應當要存此心量來克己治心，千萬不要因為自己念念的私心，而造下了重重的罪惡啊！

毀人成功。

【解釋】

毀壞別人成功，使他功敗垂成。

【分析】

毀一有兩種的意思，一種是毀壞，一種是毀謬。想要立功的人，無論是要立大功，或是立小功，莫不是竭盡所能的力圖成功；而我卻是一定要去阻撓他，破壞他，使他失敗；我這種的心術，真是如同蛇蠍一樣的狠毒啊！宋朝的真西山先生說：「我們若是聽到有人做了一件善事，應當要稱讚他、附和他所做的善事；若是聽到有人做了惡事，必定要盡力為他掩蓋這件惡事啊！」使別人能夠成功，也不致於有失自己的德行，古人是這樣的存心；況且是已經成功的人，竟然還敢去毀壞他的成功啊！

故事一：

明朝的曾銑，負責邊防的軍務，他想要收復河套；當時的宰相嚴嵩，攬權貪污，恐怕曾銑會收復河套，立了大功；就乘機向皇上毀謗曾銑和夏言，擅自挑起邊疆的衝突；因此曾銑夏言兩人，都被朝廷處死。後來嚴嵩被彈劾，罷黜為平民；他的兒子嚴世蕃，則被砍頭處死。

故事二：

宋朝宣奇英，為人陰險，他的鄰居房子快建好的時候，宣奇英因為妒忌鄰居的新房子快要落成，就乘著黑夜，把鄰居房子的柱腳給弄斷了；這時候，忽然大樑掉了下來，宣奇英當場就被壓死。

【再析】

唉！毀壞別人的人，實在是自己在毀自己啊！現在的人，對於一件事情，或是一件東西，或是做生意借錢等類的事情，每每好逞口舌之快，毀壞別人的成功；這種居心，實在可鄙，我們應當知道，這是他在自毀啊！

危人自安。

【解釋】

使人承當危險，只求自己安穩。

【分析】

千經萬論，只是論一個心字，現在我與別人同處在禍亂之中，竟然想要使別人承當危險，而我卻居於安穩；這種存心，實在已經喪失了本有的良知啊！于鐵樵先生說：「捨卻危險而就安穩，這本是情理之常，而為什麼被上天所厭惡呢？上天並非厭惡他自求安穩，而是厭惡他使人承當危險；人生所經歷的許多情境，莫不有安穩和危險的分別；如果只知道自己求安穩，而不顧別人危險的話，則殺機已經埋伏在其中了，隨時隨地都會有暴發出來的危險啊！如果使這種詭計得以成功，那麼狡猾詭詐的人，都可以高枕無憂，而心存仁厚的人，都要活不成了啊！這怎麼是天地之心呢？況且安危之機，就像是環在轉動一樣，到底不會讓那些具有私心的人識破啊！所以他們所趨向的，或者反而是趨向了險處；而所避開的，或者反而是避開了坦途啊！如果能夠做到人我之間，存心平等；那麼無論走到那裡，都是安穩的啊！

故事：

宋朝的李緒，負責掌管永安的軍務，那時候，有股勢力龐大的盜匪，剛剛開始作亂；李緒擔心自己會遭到災禍，就使用詭計，推薦他的好朋友范鏞，代理自己掌管永安軍；於是范鏞到任之後，李緒便得以離開永安的住所。後來范鏞全家，都被盜匪殺害了。這事過沒多久，

李緒就被調任到臨安，在赴臨安的路上，遇到了強盜，李緒全家，也都被強盜殺死。

【再析】

唉！見人之危，君子尚且會想盡辦法，去解救他人的危難；怎麼能夠使別人危險，而自己安穩呢？這是刻薄寡恩的小人，所做的行為；那麼他所得到的，就是最大的災禍啊！

減人自益。

【解釋】

剋減別人的利益，只圖自己的利益。

【分析】

天下惟有利益他人的人，才能夠利益自己。如果是無益於人，而僅是有益於己，尚且不是真正的利益；況且是減損了他人的利益，而自己卻取得了較多的利益啊！這種人就是所謂的「只顧自己的財富，不顧他人的貧窮」啊！于鐵樵先生說：「現在的人，對於錢財田地房產等等的事情，往往就是這樣的減人自益；他們怎麼會知道，這樣做只是在向人借債而不寫借據啊！雖然他們的錢財，日益的增加，可是他們生命的大限，卻因此而愈來愈近了；這樣看來，那裡有所謂的利益啊！」

故事：

明朝崇禎年間，有甲乙兩人感情很好；這時候正逢朝廷舉辦武舉人的甄試選拔，地方官員可以向朝廷保薦武舉一名；甲就請託縣令幫忙推薦，乙就請託司李幫忙推薦；而被推薦的人若是錄取了，就必須要給五十兩黃金的酬儀。後來甲想到縣令的聲望不夠，幫忙自己所推薦的人，必定會落選，而司李的聲望夠，被推薦的人，一定可以成功。因此就想要減損乙的利益以利己，甲就設計對乙說：「我們兩人既然同心，就該同甘共苦，如果武舉的推薦，只錄取我們推薦其中的一位；

不論是錄取你推薦的人，或是錄取我推薦的人，我們都應該均分這個謝金」；乙就同意甲的建議。等到放榜的時候，請託司李推薦的人，竟然未被錄取；而請託縣令推薦的人，竟然錄取了。而在推薦以前，就已經封存的酬金，都在乙那裡，由乙負責保管；而甲又不能食言，惟有悵然的悶悶不樂而已。

【再析】

從這個故事看來，甲本來想要利益自己，卻反而利益了別人；因此根據這個道理，凡是官吏剝削百姓，富人榨取窮人的利息，想要中飽私囊以自肥，到頭來沒有不是自己受到損害啊！

以惡易好。

【解釋】

貨物交易的時候，竟然把壞的東西，暗中換了好的東西。

【分析】

所謂以惡易好，例如拿鐵來換金，用石頭來換美玉，以布來換綢緞等這類的事情；在達觀的人眼裡看來，是不值得一笑的；但是這種人的心態和動機，則是接近偷竊啊！四祖說：「外面的境界，本身來講，是沒有好醜的分別；而好醜的分別，是從心中生起的啊！心若不是硬要去分別的話，妄想執著也就無從生起了啊！」唐朝的時候，高麗國的元曉法師，不遠千里徒步跋涉來到了中國，想要尋找一位高明的師父學習佛法；有一天的夜裡，因為趕路，就睡在荒涼的墳墓堆裡；這時候又渴又累，想要喝水；他見到身旁有泓清水，就用鉢挖起來一飲而盡，當時感覺真是痛快好喝啊！等到天亮之後一看，旁邊原來是一攤死屍流出來的汁啊！元曉法師立即感到一陣惡心，就把昨晚所喝的水，全都吐了出來；當下就豁然大悟說到：「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三界六道輪迴，都是由我們的心所造作的；宇宙萬法的現象，也都是由我們的情識所分別出來的啊！所以美與惡的感受，都是我們的心在那裡分別，跟水沒有任何的關係啊！」

故事：

宋朝的大文豪蘇東坡，曾經珍藏過一塊美玉，有一位叫章持的官員，到蘇東坡的家中拜訪，並且請求觀賞這塊美玉；章持就乘著觀賞美玉的機會，竟然偷偷的用一塊燕石換掉了美玉；蘇東坡當時沒有發覺，等到抵達黃州的時候，才發現美玉早就被章持換掉了，然而蘇東坡卻只是一笑置之。這件事情過沒多久，章持就被朝廷貶官，流放到台州而死；不知道這塊美玉，又歸何人所有了！

以私廢公。

【解釋】

以自己的私心而廢棄了公理。

【分析】

以個人的喜怒恩怨，而廢棄了公道的是非曲直；如果在上位的領導人以私廢公，就會邪正不辨；那麼朋友鄉黨之間，就會有黨同伐異排斥異己的嫌疑了。一個人若是以私廢公，更進而愛憎不當；那麼就會連自己的家人，父子至親骨肉，也都會變成怨家了。人情蒙蔽的害處，莫甚於此啊！無論是賢愚貴賤，每個人都有這種的毛病，只是輕重不同罷了。知道這個毛病的害處，就應當明白道理，以消除自己偏執的性情；平下心來，以化除自己心中的城府；能夠這樣做，便是有大學問、有大手段的人啊！

故事一：

宋朝的大臣趙抃、范鎮兩人，因為議論朝政，意見不合而結下樑子；等到王安石做了宰相，痛恨范鎮曾向神宗皇帝指摘他的過失，就乘著皇上問到：「范鎮的為人怎麼樣啊？」王安石便回答說：「趙抃對范鎮的為人，了解最清楚了！」於是皇上就問趙抃，趙抃說：「范鎮是忠臣。」皇上就再問道：「你何以知道他是忠臣呢？」趙抃說：「仁宗皇帝有一次身體失調臥病在床，范鎮就率先上奏，請求仁宗皇帝策立

太子，以安定社稷民心；奏章在十九日那天呈給仁宗，范鎮總共等候了一百天，奏章才批了下來；范鎮為了這件事情，急得頭髮和鬍鬚都白了，所以范鎮不是忠臣，那又是什麼呢？」趙抃覲見皇帝，說完話之後，就退了下來，王安石就責問他說：「你不是和范鎮有仇嗎？」趙抃說：「我不敢因為私人的恩怨而廢棄了公道啊！」

故事二：

從前洛陽縣令孔翊，在衙門的庭前，放置了一個火盆，凡是有關說請託的信件，一律投入火盆燒掉，連看都不看；他說：「縣令與百姓最親近了，官場上難免會有許多的請託；若是照辦的話，則百姓就會受害；若是不照辦的話，就不免會得罪人；惟有請託的信函到我手上的時候，我不拆開，立刻就把它投入火盆燒掉；在我來講，我不知道請託的是什麼事情；而在請託的人來說，也不至於得罪他們啊！因為公理的曲直是非，都有一定的標準，審判案件也有法令的依據，怎麼可以以私廢公呢？」後來孔翊的兒子，十九歲就考中了進士。

竊人之能。

【解釋】

竊取他人的技能，據為己有。

【分析】

例如竊取別人的文章，以為是自己的文章；竊取別人的謀畫，以為是自己的謀畫；竊取別人的功勞，以為是自己的功勞；竊取師傅的教誨，以為是自己的見解；這些都是自欺欺人的行為，必定會遭受到譴責。

故事：

周朝的時候，梁山發生山崩，晉國的國君就召見大夫伯宗，了解山崩的情形。大夫伯宗在前往晉見國君的途中，遇到一位車伕；就問他說：「你最近有沒有聽到些什麼消息啊！」車伕回答說：「梁山發生

了山崩，崩落下來的土石，把河流都壅塞住，河水因此而不流了啊！聽說晉君為了這件事情，正要召見大夫伯宗，商討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呢！」伯宗就問車伋說：「那要如何解決呢？」車伋說：「很簡單，只要晉君親自率領文武百官，到梁山去哭泣祭拜，那麼河水就會流動了。」伯宗就用車伋的建議，向晉君報告，晉君採納照辦之後，河水就開始流動了。晉君就問伯宗說：「你是怎麼知道用這個方法的呢？」伯宗回答說：「是我自己想出來的啊！」孔子聽到之後就說：「伯宗這個人，快要絕後了啊！因為他竊取了別人的善行，以為是自己的善行啊！」後來伯宗果然遇害身亡，他卿大夫的官位，也就斷絕了。

【結語】

唉！伯宗只是竊取了別人的一句話，尚且會遭受到如此嚴厲的天譴，那麼其他更惡劣的行為、果報不說也就可以知道了啊！

蔽人之善。

【解釋】

隱蔽他人的善行，不使別人知道。

【分析】

佛經說：「善這一個字，最能夠成就世人一切的行願了。」所以人若是有一句的善言，一件的善行，就應當要表揚才對；而且還要惟恐表揚的不夠，不能夠使他的善言善行發揚光大；這樣做，不但可以成就他本人的美譽，而且可以打動別人的善念啊！也可以使得大家彼此的傳播勸導，那麼行善的人，就會愈來愈多了；這實在是一件樂事，為什麼要去隱藏遮蔽它呢？所以隱蔽別人善行的人，他的心中必定是毫無好善之心，恐怕還有嫉妒的念頭呢！所以才會不願意彰顯別人行善的美德，恐怕這樣會突顯自己的罪惡，這種人就是天下不祥之人啊！

故事一：

晉朝的歷史學者陳壽，在作三國志的時候，就和丁梁州說：「您若

是肯借我一千斛的米，我就為您作一篇很好的傳記。」丁梁州沒有答應陳壽的請求，因此陳壽就不替他作傳。等到陳壽所寫的三國志完成之後，大家都譏評諷刺陳壽存心不公，寫的有問題，後來陳壽竟然遇害而死。

故事二：

從前有兩位讀書人，奉命編纂整理江陰縣的縣誌。他們偶然見到舊縣誌裡，記載有兩位守節婦人的事蹟；認為這件事情平淡無奇，就把這兩位節婦的記載刪除掉。當天晚上，城隍廟裡的道士，就聽到有兩位婦人在向城隍哭訴說：「我們兩個人一生吃苦守節，死了之後，我們守節的事情，就被記載在縣誌上，現在卻無緣無故的被人給刪除了啊！」城隍聽了之後說道：「這兩位讀書人，本來是應該可以考取功名的，既然他們隱蔽別人的節義善行，就應當削除他們的官祿。」兩位婦人聽了城隍的這番話，就向城隍泣謝禮拜後，就離去了。後來這兩位讀書人，聽到了這件事情，就駁斥的說：「這簡直就是胡說八道，打妄語嘛！」到了明年，兩位讀書人果然因為考試的成績太差，而被奪除廩生的資格；因此抑鬱悲憤而死。

形人之醜。

【解釋】

形容他人的醜事，並且還廣為宣揚。

【分析】

人們的醜事醜行，也就是所謂的「言之辱而不可聞於人者也。」而有人卻竟然敢去形容別人的醜事，暴露他人的醜行，這樣做不但會傷害到自己的厚道，連自己所積的陰德，也都會隨著消失啊！盤山語錄說：「修行人最忌諱的，就是說人家的是非好醜，乃至於一切世間的事情；不是與自己有關的事情，不但口不可以說，連心都不可以去想。只要是口說心想，便是蒙蔽了自己的本性。一個人若是能夠專煉心地功夫，不斷的搜查自己的過失，那裡還有閒功夫去管別人家屋子裡的

事情；就算是粉身碎骨，也不要使自己的心動啊！要把自己的心，收拾的乾乾淨淨，時時刻刻都要認真的去體會探究，自己本性起源的地方。」由此觀之，人應當要以自治為急務，念念唯恐自己的身心有了過失，那裡還有空閒的時間去管別人呢？

故事一：

從前有位名叫席匡的人，遇到一位算命奇準的相士，說他某年就會死；席匡聽了之後，感到十分的憂愁。後來席匡偶然遇到有人在談論別人閨門中男女間的醜聞；就對那位談論的人，表現出很生氣的樣子。談論的人心中因而感到慚愧，就停止不再說了，這件醜事於是被隱藏遮蔽起來。到了那一年，席匡不但沒有死，也沒有生病，或是遇到什麼災難；後來做官，升到了台輔。

【再析】

古人說：「在一座之中，若是有人在談論影射別人的醜聞醜行；而我就端坐沈默，以消除他繼續再談論下去，這就是不言之教；就像席匡一樣，可以做為我們學習的榜樣。」

故事二：

鄭瑄為人簡樸沈默，很少說話，他說：「在大庭廣眾之中，不可以大肆的談論；這樣不但會惹人妒忌，而且還會傷到別人。因為眾人之中，難免會有曾經做過醜事的人在裡面，如果談論到他，那麼他雖然是不說話，可是心中就會感到難過遺憾；例如對做官的說：『當官要清廉啊！』那麼不清廉官聽到了，就會生氣。對朋友說：『做朋友應該要彼此直心的交往。』那麼不直的朋友聽到了，就會生氣；因為他會認為，我是故意講給他聽的；所以惟有少說話，保持和顏悅色的態度，若有人問我問題，我才就他所問的問題回答他，這樣或許才能夠避免口過得罪人啊！」鄭瑄所說的這些話，實在是深得處世之道的要訣。

訐人之私。

【解釋】

揭發他人的隱私，而且還到處的傳播。

【分析】

人非聖賢，那一個人沒有隱私呢？我們本來就不應該去探聽別人的隱私啊！若是在無人之處，看到別人的隱私，就把它到處的傳播公諸於世，使得他見不得人，在社會上沒有容身之處；這種的居心，最為陰險狠毒，而且必定會招致天怒人怨。

故事一：

唐朝武則天當皇帝的時候，下詔禁止屠宰；有位擔任拾遺職務的張德，剛生了一個兒子，就私下宰羊，請同事吃飯慶祝一番。杜肅就偷偷的帶著張德宴請同事的羊肉，向武則天揭發張德違反朝廷禁止屠宰的命令。第二天，武則天就對張德說：「朕聽說你生了一個兒子，非常的高興啊！」張德就向皇上拜謝。武則天就問：「張德，你是從那裡得到羊肉請客的？」張德聽皇帝這麼一問，立刻就叩頭認罪。武則天就安慰他說：「朕下詔禁止屠宰，但是家中辦喜事，或是辦喪事，則不在禁止的範圍之內。你從今以後若是請客，也必須要謹慎的選擇客人啊！」武則天說完之後，就拿出杜肅攻訐張德的奏摺給他看。這時候杜肅感到慚愧的無地自容；滿朝的文武官員，非常不齒杜肅的為人，都想要向他的臉上吐口水；後來杜肅就淪落了，下場相當的淒涼。

故事二：

梁朝的時候，有位名叫到溉的人，家中三代，都曾經替人挑糞來養家活口；後來到溉考取了功名，官做到了吏部尚書。有位叫何敬容的人，為了某件事情，向到溉請託幫忙，到溉沒有答應；於是何敬容就對人說：「從前到溉的家中，是靠替人挑糞過日子的；所以他到了今天，還有挑糞的餘臭啊！然而現在，他卻學起了做貴人的樣子啊！」

到溉聽了這話，對何敬容恨之入骨。到溉的弟弟到洽，有一天，問劉孝綽說：「我很想把我家東邊鄰居的那塊地給買下來，可是偏偏地主卻是一再的刁難，令我感到十分的無奈啊！」劉孝綽卻說道：「你只要用車子多拉些糞，經過他家的旁邊，臭得他受不了，他就會搬家了。」到洽聽了劉孝綽的話，非常的生氣；竟然用其他的事情，謀害劉孝綽報仇。

【結語】唉！人們往往為了一句話，而傷了天地間的和氣，為了一件事，卻釀成了終身的大禍；所以我們為人處世，不可以用激烈的言詞，和戲謔的言語，這樣會使別人怨恨我們，怨恨到骨髓裡，俗話說：「打人莫打膝，道人莫道實」，就是這個意思啊！

耗人貨財。

【解釋】

消耗別人的貨財，從中謀取利益。

【分析】

這是指那些奸惡的小人，誘騙人家的子弟，或蠱惑愚痴的人去嫖妓、賭博、打官司、燒煉丹等等的事情，而自己則可以乘機從中取得利益；因此不肖的子弟，被這些奸惡的小人所愚弄，就不顧祖先創業的艱難，而消耗浪費家中的產業；等到家業敗光的時候，也就家破人亡了；我們探討追究其原因，到底是誰的錯啊！他能夠逃得過惡報嗎？

明朝江蘇冒起宗，曾作文章警世人，他說：「我每每見到權貴之家，豪門巨室，他們的子孫不肖，嫖賭淫蕩，胡作非為；他們人雖然還沒有過世，但是財產暗中卻都已經賣給了別人；或是他們屍骨未寒，而別人就已經登門佔據了他們的房產。前人是那麼的辛勤，一點一滴節省累積下來的財富，後人卻是浪費糟蹋，就像泥沙一樣的丟棄，而且毫不吝惜。而這些不肖子弟，又大半多是聰明人，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呢？原來是因為當初的逞威風、使手段，無所不用其極的破耗了許多人的家業，而湊成了我自己一家的財富；這就是開始消耗了別人的貨

財，後來就被別人消耗了自己的貨財啊！俗話說得好：『來得不明，去得正好。』就是這個意思。由此觀之，可以知道，今天被別人消耗貨財的人，就是當日消耗別人貨財的人；那麼今天消耗別人貨財的人，不久一定又會被別人消耗他的貨財啊！

故事一：

明朝的徐池，非常的富有，但是卻很貪心霸道；他想要得到徐八的房產，就教人誘惑徐八的兒子嫖妓浪蕩；徐八因此而負債累累，徐池果然也就得到了徐八的房產。後來徐池的兩個兒子、五個孫子，都染上了怪病，巫師說：「這是徐八在作祟啊！」徐池心中感到十分的恐懼，就設了醮壇，請道士作法，向城隍廟乞求解決的辦法。這時候，有一位乞丐迎向前來問道：「你就是徐池嗎？昨晚我睡在廟裡，聽到有人向神呼叫你的名字，說你害他，神聽了他的指控，也大為生氣啊！」徐池聽乞丐這麼一說，非常的驚恐，返家之後就死了，沒多久，子孫也全都死光了。

【再析】

要知道青樓妓院，實在是償債的業因，而紅粉美女，也就是破家的孽海，大家都知道這個道理。嫖妓得病，瘡毒一發，五官都會變形走樣；這種的病就算治好了，餘毒也會波及三代的子孫啊！為什麼還有人敢去嫖妓而不避諱呢？

故事二：

江蘇無錫有位姓錢的人，串結了同黨十多人，專門去引誘富家子弟擲骰子賭博；錢某所用的骰子，事先動過了手腳，所以賭博多能贏錢；後來與一位少年在他家中賭博，贏了幾十萬；忽然這幾顆骰子飛迸出盆外不見了，錢某則跌仆在地上，口鼻出血而死。就在那個時候，有一位道士正在壇前作法迎請神將，關聖帝君降下指示說：「方才我在某處剷除凶惡，並且將骰子三隻，放置在他家的大樑上面。」道士立即就去錢某家中拜訪，看到大家都呆立在那裡，十分的詫異；道士就

教他們拿梯子過來，爬到大樑上面，找到了剛才飛逝不見的三隻骰子；因此就為他們詳細的說明關聖帝君的聖諭；這些設局詐賭的賭棍，聽了道士的話，都大吃一驚；沒多久，一個個都相繼的得了瘟疫病死了。又有一位名叫丁湜的人，相士說他將來會大魁天下考中狀元；後來他又遇到那位相士，相士看到他，十分驚駭的說：「你近來到底造了什麼孽啊！你大魁天下的官祿，已經被奪除了啊！」丁湜想到自己近來曾經設局賭博，贏了六百萬，就把實情告訴了相士。相士說：「就是因為這件事！你狀元的命被奪除了啊！」丁湜聽了大感懺悔，就急忙的把剩下贏來的錢，都還給了對方，希望能夠贖罪；後來丁湜只考中了榜尾。

【再析】

今天犯了這種過失的人，比比皆是；而且地方的鄉紳和知識分子，也多是津津的樂此不疲，尤其令人痛恨，俗話說：「做秀才的，就像處女一樣，要怕人；做進士的，就如同媳婦一樣，要養人；尚未取得功名的讀書人，就如同阿婆一樣，要教人。」若是不能夠養人，不能夠教人，也就算了，為什麼還想要去害人家的子弟，這到底是什麼居心啊？

附錄：戒賭十則

第一：

賭博壞心術。一旦進入賭場，就變成了利益競逐的地方；心中千方百計的打算，總歸是一片貪心；都在想要贏對方的錢，心中就轉生了無窮的惡念；雖然是至親對局賭博，也必定暗中設下了戈矛；就算是好友同場賭博，也儼然如同仇敵一般；只顧了自己贏錢，那會管他人破產，這樣心術豈不是大壞了嗎？

第二：

賭博喪品行。凡是人品行的良賤高下，各自都不相同；在賭場之中，只是問錢少錢多，那裡會去計較誰貴誰賤呢？坐的位子，既沒有

長幼秩序之分，廝役就變成了朋友；而輩分也沒有尊卑的分別，奴僕和主人居然稱兄道弟起來；而且彼此任意的嘲笑，隨便的稱呼，這樣成何體統，自然就喪失了品行啊！

第三：

傷害性命。贏錢的人乘興而往，不分晝夜的賭；輸錢的人拼命再來，不顧自己的飢寒；從此不斷的消耗，疲憊自己的精神；長此以往，必定會損害健康，甚至喪失了性命。一旦到了賭債高築，難以償還的時候；碰到對方，就會感到沒面子；只有含羞忍氣，於是就成了多病之身。到最後窮途末路，只好以死來搪塞責任，了結賭債。所以枉死城的路，實在是賭徒的歸鄉啊！這不就是賭博傷害性命嗎？

第四：

玷污祖宗。賭博不但把錢送給了別人，而且還被人笑自己是浪子發呆；賭博不但破了你的家產，而且還被人說自己是白痴的兒孫在作孽啊！不但不能夠光宗耀祖，反而是羞辱了自家的門戶。親戚鄰居們，都怪罪他的先人沒有積德，才會生出了這個敗家子；所以他的祖父父親死了之後，必定是在九泉之下含怨莫白啊！

第五：

失去家教。賭博這件事，最易引誘了。家庭之中，地方不大，最易容易看到聽到和學到。平常教訓自己的子弟，都說：「你們一定要學好榜樣啊！」當子弟在家中當場偷看到父親兄長的樣子，就說：「我願意照現在這個規矩模樣學習。」於是就變成了父親兒子賭，哥哥弟弟賭，奴婢僕人賭，這種的戲法，成了什麼樣的家法啊！最後弄到了白天賭、深夜賭，躲到密室中去賭，並且賭牌的風氣還會助長邪淫的風氣，家教因此而大壞，實在令人寒心啊！

第六：

傾家蕩產。開始賭博得時候，氣勢豪壯，這時候揮金如土，而面

不改色；到後來輸多了因而情急，就把先人留下來的財產做為賭注，爺爺父親一生辛苦，僅建立的門戶，就在子孫片時的揮霍之下，便敗壞了家聲；甚至連衣服都當光了，只留下了身體；此時此刻，親戚朋友誰會來疼惜自己；田地房屋賣完了，賭債還是沒償完；天涯何處可以歸，想到這裡，豈不可憐！

第七：

發生事變。賭博經常是通宵達旦，整個晚上都在賭；門戶又沒關好，盜賊每每乘機侵入偷搶；燈燭又沒熄滅，常常因此而發生了火災。甚至歹徒乘機而使計，壞蛋窺伺以為奸；熄滅燈火來敲門，主人客人無法辨；男女乘機脫衣服，不守禮法而亂來；這就是所謂的禍機所伏，人為什麼不仔細的想想呢？

第八：

離間骨肉親情。士農工商，各有各的職業，大家勤奮工作；父母妻子互相的疼惜愛護，彼此的關懷，這就是天倫之樂；自從進入賭場賭博之後，家庭的天倫之樂就失去了，而且變成了苦海。把妻子的手飾拿去典當抵押，妻子無奈，只好忍氣吞聲，敢怒而不敢言；變賣了田地房屋，父母因而憂心愁慮皺眉頭；只顧自己的豪爽，不顧家人的怨氣；捫心自問，心能安嗎？

第九：

違反國家法令，從前的法律禁止賭博，比起現在的法律要嚴的多了。罪輕的，也要責打一百大板，還要帶上兩個月的枷鎖；罪重的，則得關上三年的監牢，並且還要離家背井，流放到三千里外的蠻荒之地。不論你的身分地位，照樣都要受苦刑；所以地方上有頭有臉的士紳，若是因為賭博而被關被流放，那麼他有何面目回來再見親戚朋友呢？若是差役或官員賭博，因為知法犯法，所以更要加倍的處分；而且差事丟了，飯碗砸了，妻兒的衣食因此而頓失了所靠；與其事後而追悔，何不事先就戒除呢？

第十：

決定遭到天譴。我們不妨看看，古往今來開設賭場的人，每每都會遭到橫禍；而賭博贏錢的人，後來偏偏卻是窮的出奇；總是因為他們喝人家的血，吃人家的肉，來填飽自己的肚子；聚斂別人的怨恨愁苦，以供自己的歡笑痛快；所以鬼神對於這種人，特別感到憤怒；因此報復決定不肯稍稍的寬放一些！要知道天道好還，因果報應，絲毫不爽，何必彼此同歸於盡呢？

【結語】

所以看透了真相，賭博那有什麼好處；如同上面所說的十條，所講的道理，不但精闢，而且用意十分的懇切。在此誠懇的盼望世人，要冷靜的思考，猛然的省悟；把賭博的壞習慣，一刀兩斷，發誓決定不再犯了；那麼賭博如同豺狼般坑人害人的陷阱，一翻身就可以跳出來，這實在是太幸運了。唉！賭博之害人，比起水火盜賊，還要更加的厲害；可是人們對它，卻是特別的愛戀，而且執迷不悟，甚至賠上了性命，也是甘心情願；這實在太可憐，太令人悲傷啊！這就是我為什麼要痛哭流涕，為大家陳述說明的原因；如果聽到了這個道理而不肯回頭的人，那麼他也真是太愚蠢了！

離人骨肉。

【解釋】

使別人的骨肉至親分離或是不和。

【分析】

這個「離」有兩種的意思。一種是追迫債務，以及官吏衙役的勒索，逼得人家賣兒賣女；一種是挑撥離間，使得人家父子不和，兄弟鬥爭；這都是離人骨肉、滅盡天良的行為。因為他們不知道，骨肉之間是親生血緣的關係，自然就存有著天倫的親情；所以仁人君子看到人家的骨肉，因為貧困難以生存下去的時候，都會用錢財來幫助他們

渡過難關，使他們獲得安全不致分離；骨肉不和的，就為他們勸導，化解他們彼此間的誤會，使他們能夠融洽的和睦相處，這也是修行的重要途徑。

故事一：

宗傳在夜裡，聽到隔壁的鄰婦抱著孩子哭了一夜。第二天早晨，宗傳就問這位婦人：「為什麼你昨晚哭了一整夜？」婦人回答說：「因為丈夫犯了罪，關在牢裡，我準備賣掉自己，把丈夫贖回來啊！」宗傳聽了十分感動，就拿出錢來幫助婦人，使得他們夫妻兒女，可以和從前一樣的團聚在一起。當時宗傳一直苦於沒有兒子，那一年居然就有了兒子，到現在宗傳的子孫，還相當的興旺呢！

故事二：

安庭柏口才很好，但是喜歡離間別人的感情；雖然是至親骨肉，只要被他一挑撥，就會立刻反目成仇；李中甫兄弟原本相處的十分和睦，就是因為安庭柏居間挑撥，而開始兄弟間互相的爭鬥。蔡倫、張義是知己，兩人感情非常好；因為聽信安庭柏的挑撥，最後竟然絕交了。安庭柏挑撥離間他人的例子，不知道有多少；後來他的生活，愈來愈潦倒，愈來愈貧困，兩頰生出了毒瘡，喉嚨舌頭也都流膿潰爛；因此而吃不下任何食物，最後竟然在哭喊聲中斷了氣。

故事三：

宋英宗即位之後，對待宮中的內侍不夠寬厚，很少施恩惠給宦官。宦官就常常在太后的面前挑撥離間，造成太后皇后兩宮的不和。有一天，韓琦、歐陽修兩人在太后簾前奏報事情；太后突然就哭了起來，並且把兩宮不和的事情，詳細的告訴韓琦。韓琦說：「這個可能是因為皇帝生病的關係，等皇帝病好了，必定不會這樣啊！」當時，皇帝因為受到了驚嚇懷疑而生病。歐陽修則向太后進言：「太后事奉先帝數十年，太后仁德的形象，已經大著於天下；以前溫成備受先帝的寵愛，太后也能夠處之泰然，和她和睦的相處。今天太后和皇上母子之間，

為何反而不能相容呢？」韓琦再向太后說道：「太后並沒有自己的親生兒女，皇上從小就被太后養育在宮中，而皇后又是太后的外甥，此乃是上天安排給太后的兒子和媳婦啊！怎麼能夠不加以愛護疼惜呢？」太后聽了之後，心情就稍微的平和了一些，韓琦擔心太后會變，於是就用危言來打動太后，他說：「我們做臣子在宮廷外面，不能夠隨意的覲見皇帝，所以宮廷內中的保護，全都靠太后啊！若是皇帝失去了照護和管教，太后就不能夠推卸這個責任啊！」太后聽了驚奇的說道：「宰相，你這是說的什麼話，我愛護管教他們的心，更是懇切啊！」和韓琦在一起覲見太后的人，聽到太后的話，莫不緊張的汗流夾背。隔了幾天，韓琦就單獨的覲見皇上，他向皇上奏道：「陛下能夠即位，當上了天子，這都是太后的恩典！所謂知恩報恩，皇上不可以不報答太后啊！願陛下加意用心的事奉太后，自然就會沒事了。」皇上說：「朕會接受你的教誨。」又過了幾天，韓琦再去覲見皇上，皇上說：「太后對我還是不好啊！」韓琦說：「自古以來聖明賢能的帝王；不能算是不多啊！為什麼獨獨的稱讚舜王是大孝呢？難道其他的帝王就都不孝順了嗎？父母慈祥而子女孝順，這乃是常事，不足為道；惟有父母不慈祥，而兒女依然能夠盡孝，這樣才足以大加的稱讚；但恐陛下現在事奉太后，還沒有做到盡心盡力的地步啊！天下豈有不慈愛子女的父母呢？」皇上聽了韓琦的話，大為感動覺悟。當時的朝廷，發生了許多的事故；有許多是因為小人在暗中的挑撥離間；但最後使得太后皇上皇后兩宮調和的，都是靠著韓琦和當時幾位賢明的大臣，居中努力所致啊！

侵人所愛。

【解釋】

侵奪別人所喜愛的東西。

【分析】

別人所喜愛的東西，例如田地房屋、書籍古玩、器皿衣服手飾等，想盡辦法侵奪過來據為己有，這種的行為，就跟強盜的行徑差不多啊！

于鐵樵先生說：「東西的本身，並沒有所謂的美醜，若是為人喜愛，就會被人視為珍寶一樣的珍貴。別人若是侵奪了我所喜愛的東西，我心理的感受又是如何呢？」魯子晉說：「這個時候，若作我所喜愛的東西，被別人侵奪來想，就不怕心中的貪念不熄滅了啊！」

故事：

從前張該有一幢壯觀的大房子，因為手頭緊缺錢用，就把這幢房子以一千緡的價錢暫時抵押給張俊；張俊非常愛張該的這幢房子，就想辦法要把張該房子侵占過來據為己有；於是就拿了一筆很厚的禮金，送給當時居間介紹抵押這幢房子的牙儉，並且還偽造了一份房屋買賣成交的契約；後來張該更為窘困，就來求張俊終止房子的抵押關係，改為賣斷，這樣就可以再多拿一筆錢來週轉；這時候，張俊卻拿出了張該房子已經賣斷給他的契約書給張該看，張該一看啞口無言，知道契約已經被張俊動了手腳，就流著眼淚，向天誓願說：「願你的子孫，也像我一樣的悲慘啊！」後來張俊的子孫，都失音變成了啞吧，病重而死。

【結語】

唉！田地房屋乃是身外之物，為了想要侵奪過來據為己有，用自己最親愛的子孫，去償還這筆孽債，這是何等愚蠢的行為，喜歡侵奪別人所愛東西的人，應要引以為戒啊！

助人為非。

【解釋】

幫助他人為非作歹，共同去做壞事。

【分析】

幫助人為非作歹，以及成就別人的惡事，不能夠引導他人向善，都算是助人為非。佛說：「演說正法，教化眾生，叫做法布施；法布施能夠令眾生聽聞到佛法，因為這種的因緣，可以得到無量的善報。」

功過格上面說道：「教人去做壞事，別人若是因此而做了一件壞事，自己就有一個過；而且所作的壞事大，還得要隨著壞事的大小來論過失呢！而累積了這種的惡因，就會得到無量的惡報。我認為勸人向善做好事，則別人所做的善事，都等於是自己做的善事，那麼自己的善行，就能夠日益的精純；而幫助別人做壞事，則別人所做的惡事，也都等於是自己所做的了；那麼自己的惡行，就會與日俱增了！將來自己善惡的歸結，也就有了天壤之別；而禍福的報應，就會判若雲泥啊！所以大家該要知道，懂得有所選擇。

故事一：

楊開是丹陽縣的縣令，個性非常的暴躁蠻橫；楊詢是他的幕僚，喜歡揣摩人家的意思，希望得到別人的歡心。因此明明知道楊開做錯了，也不敢去忤逆他。凡是楊開的所作所為，楊詢只是讚歎做的很好很對而已。有一次，在一個夏天很熱的日子裡，楊開下令用杖責打衙門裡面辦事不力的官員，以及牢中的犯人，一共打了四十幾個人，其中有兩位被打死了，楊詢還從旁稱讚說：「打死了，很好啊！」晚上楊詢就夢到神明呵斥他說：「你幫助楊開作惡，應該與楊開同罪！」楊詢不久之後，就得到惡疾而死。看到這則故事，則今天做人家幕僚的人，應該要知所警惕，不能夠助人為非啊！

故事二：

蘇州有位吾姓老翁，家裡很窮，也沒有職業；他經常到富貴人的家中，勸他們要多行方便做善事，遇到了性情好貪，或是脾氣暴躁的人，他也一定會認真善巧的勸導感化他們。看見別人做善事，他一定會獎勵讚歎成就別人的善事；所以善德積的很多，數都數不清了。他的兒子吾從周，少年的時候，就考取了功名，吾老翁也快樂的活到了很大的年紀。

【結語】

普賢菩薩十大願中，有一願叫做隨喜功德，意思是說：「看到別人

作功德，要為他隨喜讚揚。」佛經說：「隨喜功德的福報，就如同一個人在賣香，一個人在買香，旁邊的人就會染到香的香氣；對這兩位買香賣香的人來說，他們的功德，並沒有因此而減少；所以隨喜功德的果報，是如此的殊勝，那麼助人為非的人，可要好好的反觀，反省反省啊！」

逞志作威。

【解釋】

任意的自作威勢欺凌別人。

【分析】

君子為人正直，律己甚嚴，而且待人寬厚和藹可親，別人自然就會對他感到敬畏愛戴和佩服；若是一個人動不動就逞威風欺負人，就算能夠使人害怕懾服，別人也是不會心服口服，而且不會懷念他的德澤，這種喜歡耍威風的人，怎麼能夠居人之上呢？

故事：

明朝南京史良佐，擔任南京的西城御史，而他的家則是住在東城。每次他從家裡出門，或是返家的時候，鄉親里民們見到他的車駕到來，都不站起來表示敬意；史良佐感到很生氣，於是就下令抓幾個見到他沒有起立致敬的里民，送到東城御史那裡去問罪處罰。東城御史就質問里民們：「你們為何見到了西城御史的車駕經過，卻不站起來致敬呢？」里民們回答說：「我們都是被倪尚書給誤了啊！」東城御史就問：「倪尚書是怎麼誤了你們的？」里民說：「倪尚書是南京人，他負責掌理兵部的時候，大家看到他的車駕經過，就走避離開，倪尚書經常叫他的隨從，制止民眾走避，並且還說：『我跟你們同是一個鄉里的人，我不能夠經過里門下車向你們問候，怎麼還能夠麻煩你們起立向我致敬呢？』而我們也實在是太笨了，竟然以為史御史的作風，就像倪尚書一樣，所以才不起立向他致敬；沒想到竟然因此而觸怒他啊！」東城御史聽了里民們的解釋，就笑著把他們給釋放了。倪尚書就是文毅

公倪岳。唉！史御史聽到這些話，心裡也應當感到慚愧內疚啊！

【再析】

近來倚靠著官位權勢，逞威風驕慢他人的弊端，豈只是這樣而已。有的人是運用嚴刑峻法，以毒害無辜的百姓；有的人則是任憑個人的喜怒，來定罪刑的輕重；有的人則是接受他人的賄賂，而使得原本該受的刑責，有了出入；有的人則是假公濟私，而公報私仇；有的人竟然包庇犯罪，霸佔商場，官商勾結；雖然有種種的差別不同，但總是逞志作威，欺凌百姓；這種的行為，就已經得罪了上天；然而玩權弄勢，也只能夠逞威於一時，而這種的怨孽累積，不斷的在蘊釀，等到權勢盡了，果報也就現前了，到時候就是後悔，也來不及了；希望能夠將這後悔之心，早一點兒用，那就太妙了啊！

【嘉言】

宋朝的寇萊公說：「官行私曲失時悔，富不儉用貧時悔，藝不少學過時悔，見時不學用時悔，醉發狂言醒時悔，安不將息病時悔。」這些話，真正是減少後悔的要訣啊！大家應當要牢記在心，經常的提醒自己。

辱人求勝。

【解釋】

侮辱他人，以求得自己的勝利。

【分析】

用道理來折服人，恐怕還會因此而啟發了別人的求勝之心，以至於所用的道理，彼此互相的抵觸而無法接受。況且是自己的道理，本來就不夠充足；而又強行的怒罵毆打侮辱別人，以求取勝利呢？魯子晉說：「羞恥之心，每個人都有，誰肯甘心情願的接受別人的侮辱呢？竟然有人用侮辱別人的方法，以求得自己的勝利；要知道天道好還的道理，侮辱了別人，到頭來等於是侮辱了自己啊！」

故事：

林退齋尚書，在他臨命終的時候，訓誨子孫說：「你們只要學吃虧就對了。唉！自古以來，許多的英雄，只因為不能夠吃虧，而害了許多的事啊！然而從古以來，也有許多的英雄，只因為他能夠忍辱吃虧，而成就了許多的事啊！例如韓信忍受胯下之辱，可以說是吃虧吃到了極點，後來韓信才能夠登壇拜將，被劉邦策封為三齊王；而當時辱侮他的淮陰少年們，後來都成為他的部下了。」

【結語】

由這件事情看來，我們可以知道，今天受人辱侮的人，來日難道他就不會富貴嗎？而侮辱別人的人，能夠保證來日不會被別人侮辱嗎？所以喜歡好勝的人，對於這種的道理，應該要仔細的想想。

敗人苗稼。

【解釋】

毀壞別人所種植的秧苗稻穀。

【分析】

百姓依靠著稻穀糧食來養活身命，況且農夫的春耕夏耘種植稻米，實在非常的辛苦；而且完糧納稅養家活口，也都是靠著稻穀的收成；所以怎麼可以阻礙水利，使得田地乾旱；潰決堤防，使得稻田淹沒；放縱牲畜去踐踏田地吃掉稻穀呢？使得天地所生養的稻穀，不能夠收成；農夫的辛苦，徒勞而無功，這種人實在是太殘忍了！然而不僅是如此，若是在上位的人，不重視農耕的時機，不講究水利的灌溉，而影響了農民的收成；這也是屬於敗人苗稼的行為，也可以用這個罪名來定他的罪啊！

故事：

清朝康熙丁未年，湖廣鄉民李甲，以賣牛為業；他每次到了稻穀成熟的時候，就在四更天，把所養的牛群放出來，去吃別人田裡所種

的稻穀，牛群所吃的面積達數里之廣，而李甲仍習以為常的這樣做；因為當地地廣人稀，別人也難以察覺到這件事情。忽然有一天，李甲被雷打死了，他的背上呈現出四個紅字—縱牛害稼。意思是說：「李甲放縱自己所養的牛，殘害別人所種的稻穀。」

破人婚姻。

【解釋】

破壞別人的婚姻。

【分析】

有了夫婦的關係，而後才有父子的關係，所以婚姻之道，就顯得更重大了；而破壞婚姻的方式有幾種，有的是百般的設計毀謗，而破壞別人於婚前；有的是多方的阻撓，而破壞別人於將婚；有的是無風起浪，而破壞別人於婚後。豈知婚姻乃是天定，人怎麼能夠破壞呢？有的婚姻，或是被人破壞了，畢竟這樁婚姻不是婚姻啊！然而婚姻的離合是由天定，而人若是起心破壞別人的婚姻，這個罪孽就跟殺人相同了。唉！造惡的人，何必要徒然的喪失自己的天良，而去造下這個大孽啊！至於夫婦本是和好，或是因為岳家嫌女婿出身貧賤而生離間，或是公婆因為媳婦貧窮而聽信讒言，這又是賊殺親人，比起用木棒和刀來殺，還要厲害的多了，這些都要引以為戒。至於嫌棄貧窮而悔婚，依恃勢力而強娶，尤其是有害天理。倘使法官徇私，枉曲的裁判別人離婚，則是大損他的陰德，必定會遭天譴，這是法官應當要引以為戒的。

故事一：

四明葛鼎鼎，在學宮讀書的時候，每天上學都要經過土地廟。有一天，廟祝夢到土地神告訴他說：「葛狀元每次經過這裡的時候，我都得起立向他致意，希望你能為我築一道小牆，以便遮擋他啊！」廟祝就照著土地神的意思，開始準備建築一道小牆；剛剛才找好了工人，就又夢到土地神託夢給他說：「不用建小牆了，葛鼎鼎替人家寫了離婚

書，他的功名已經被上天一筆削盡，所以我不用再向他起立致意了。」原來當時有位鄉人，準備要拋棄妻子；但是他不會寫字，於是就請託葛鼎鼎代筆幫他寫。葛鼎鼎聽了廟祝的話，大為後悔，就盡全力挽回鄉人夫婦的婚姻；後來他只考中了鄉榜，也就是省裏面所舉辦選拔舉人的考試，官也只做到了副使的職位。

故事二：

鄭叔通在他小的時候，父母就為他和夏家的小女孩締結了婚約；等到長大之後，考取了功名，而夏家的女兒，卻因為生病而變成了啞吧；所以鄭叔通的伯伯叔叔們，都勸他別娶夏家的女兒，鄭叔通則堅持非娶不可，他說：「夏家的女兒，我若是不娶她，她就會沒有歸宿啊！而且我是在她沒變啞吧之前，就和她訂婚了；現在她變成了啞吧，我就要拋棄她，實在於心不忍啊！」於是鄭叔通竟然就娶了夏女為妻。後來他的官位，做到了侍從，兒子也考取了功名。

【嘉言】

宋朝司馬溫公家訓說道：「凡是議訂婚姻，應當先要察看男女雙方的品行，和他們的家法，應該都弄清楚，不可以只是羨慕對方的富貴；如果女婿果然賢能，現在雖然貧賤，怎麼知道來日他不會富貴呢？如果女婿不肖，今天雖然富貴，又怎麼知道來日他不會貧賤呢？而妻子更是家庭盛衰的關鍵，如果只是為了羨慕她娘家一時的富貴，而娶她為妻；她就會依恃著娘家的富貴，而輕視丈夫，不尊重公婆，養成了驕傲妒嫉的個性，以後家中就永遠不得安寧了；就算是因為妻子的財富而致富，依靠著娘家的勢力而升官，若是有丈夫志氣的男人，能不感到慚愧嗎？又世俗之人，喜歡在嬰兒的時候，就為孩子輕易的許諾婚約，等到孩子長大之後，或是不肖，變成了無賴，或是身染惡疾，或是家貧而挨餓受凍，或是到遠方做官，於是就不守信用，違反婚約；因此而造成打官司的例子，實在很多啊！所以不管是男孩女孩，都要等到他們長大以後，再為他們議婚；然後經過彼此的書信往返，男方

派人到女方家送禮，表示要娶女方為妻的程序，再經過幾個月的交往觀察，才可以完婚；這樣就不會發生結婚之後後悔的事情，這種的規矩，也是後世的人應該學習效法的啊！」

苟富而驕。

【解釋】

苟且致富，僥倖的得到財富，就驕傲自大。

【分析】

苟，就是論語上面所說的「苟富矣」的苟，意思是說不必是大富，只要是苟富，就驕傲自大起來了；很清楚的寫出了，小人一下子有了錢，就無知妄為的樣子。因為有了錢，就會驕傲，驕傲就會奢侈，奢侈就會浪費，浪費就會貪取不義之財，剝削別人以肥自己；這種人必定會仗恃著錢財而凶暴倔強，欺凌鄉里同胞，輕慢親戚朋友；自己的享受可以一揮千金，而對待別人則是一毛不拔。然而權勢縱然顯赫，也是容易消盡；況且天的道理，總是諱忌滿盈的；所以驕傲尚未加於別人，自己就會先遭受到災禍，而且這種的事情，屢試不爽啊！

故事：

從前有位富翁楊溪，性情貪婪，見識淺薄，而且器量狹小；他所儲存累積的金銀財寶、布匹糧食、日益的在增加；他的朋友陳棟塘就勸他說：「一個光是累積財富而不懂得布施的人，必定會遭到奇禍啊！你為什麼不做些施捨的善事，這樣才能夠長久的保有您的財富啊！」結果楊溪不肯聽陳棟塘的勸告；過了兩三年，陳棟塘就告訴別人說：「根據我的觀察，楊溪的災難就快要到了，以前他只是貪心吝嗇，令人輕視而已；近來聽說他變得愈來愈驕傲蠻橫，待人刻薄，不講道理；甚至什麼壞事都敢做，這難道不是他自己在加速的招來災禍嗎？」陳棟塘講完之後沒多久，果然楊溪就被盜賊所殺。

【嘉言】

古人說：「恭敬節儉，是一個人福報的開始；驕傲吝嗇，則是一個人災禍的徵兆；所以肯修福報的人，可以漸漸的獲得吉祥幸福；而敢做惡事勾當的人，往往就會忽然的倒了下來；古往今來，這樣的例子，不知道有多少啊！」

苟免無恥。

【解釋】

不當免而求倖免，毫無羞恥之心。

【分析】

佛說：「我有二白法，能夠救度一切眾生；什麼叫做二白法呢？一個叫做慚，一個叫做愧。」孔子說：「行己有恥。」意思是說：「對自己偏差的行為，要有感到羞愧的心啊！」禮記上說：「臨難毋苟免。」也就是說：「一個人在面臨災難的時候，不可以心存希求自己能夠苟且僥倖，躲避這個災難。」現在有許多人，不顧做人的道理和法律的規定，以求得僥倖的苟免於難，而且又毫無羞恥之心，這種人實在是太沒有格調太差勁了！

故事一：

唐朝的哥舒翰和安祿山，同為唐朝的大將，兩人經常為了些事情，而爭執鬥氣不下；等到安祿山造反，哥舒翰被安祿山的軍隊捉到，帶到他的面前，安祿山就對哥舒翰說：「你以前常常輕視我，現在你說該怎麼辦呢？」哥舒翰就伏在地上回答道：「臣的肉眼，不能夠認識您這位聖人啊！」安祿山聽了大笑，就封他為司空；後來安祿山把投降他的唐將全都殺光，哥舒翰竟然也被殺死。

故事二：

宋朝的大臣范純仁，也就是范仲淹的兒子，曾經與司馬光議論朝政，兩人的意見不合；後來朝廷之中，小人當道，就要治司馬光這些正人君子的罪；而另外一位大臣韓維，因為在司馬光當權的時候，跟

司馬光不合；因而就得以倖免，沒有被朝廷治罪。有人就勸范純仁說：「你可以借著韓維的先例，請求朝廷寬免，不用治你的罪啊！」范純仁說：「我從前和司馬光同朝議論國事，就算是意見不合，也是對的；今天若是為了求得自己的苟免，不被朝廷治罪，那就不對了啊！人若是活著，而心中有愧，還不如心中無愧而死的好！」於是范純仁就被朝廷貶官，流放到很遠的地方。

【再析】

魯子晉先生說：「不應當免而倖免，就叫做苟免；這種人應該要深深的感到慚愧自責啊！」現在居然有一批人，仗恃著自己掌權得勢，就對忠良之士被殺，反而嗤之以鼻；對節義之人遇害，反而大加譏諷；此輩小人，雖然苟且保全了性命，但是他們的良心，都已經先死掉了啊！他們還有什麼顏面見人呢？我們也不必再談論，他們死後遭人唾罵的果報了。至於市井小人，為非作歹，縱然能夠倖免躲避刑罰的災禍，他卻不知道這正是上天要加深他的災禍啊！於是他就繼續習慣的為非作歹，而且毫無羞恥之心，和悔改之意；最後終究難逃天理法網的制裁；至死都不覺悟，實在是太悲哀了啊！」

認恩推過。

【解釋】

把別人的恩，冒認為是自己所施的恩，企圖討好；把自己的過，反而推在別人的身上，企圖卸責。

【分析】

不是自己所施的恩惠而冒認，不過是一時討好對方的計策；只要對方稍加的探究，必定就會知道事實的真相；這樣對方不但不會感激自己，反而會輕視自己捏造事實，無中生有。事實上，自己所造的過失，而想推諉給別人，不過是一時推卸責任的計謀，別人只要稍加的探究，必定就會知道事實的真相；這樣他人不但不會原諒自己，反而更增加了別人對自己狡猾的憎厭；所以小人真是冤枉的做了小人啊！

故事一：

宋朝的宰相王曾，有人向他請託，希望能夠提拔自己升官，或是調一個好差事，王曾必定會面帶嚴肅的予以拒絕。而被王曾提拔任用的人，他又絕口不向當事人提起。王曾的孫子就對他說：「爹，您為什麼不告訴那些曾經被您提拔過的人呢？」王曾回答說：「孩子啊！任用賢人是皇上的事；若是告訴他們，使他們知道是被誰推薦的，是被誰提拔的，這就是徇私情，賣私人的恩情了。」

故事二：

興山縣的縣衙裡，有位縣吏很會騙人，縣官每次施人恩惠的時候，他就會說：「這全都是我向縣官吹噓的力量啊！」縣官或是饒恕了某人，不再責備處罰了，他就又會說：「這全都是我替他關說維持的功勞啊！」凡是縣衙所推行不錯的政令，他都認為是自己所施的恩惠，大家都稱讚他確實有旋轉乾坤的力量。後來縣官犯法出了事，上級長官就把他和縣官一齊捉起來查辦，並且對他說：「縣官全聽你的話，他的所作所為，都是你主使的，所以你難辭其罪。」竟把他活活的鞭打到死。

故事三：

明朝有一位狀元王華，在擔任官職的時候，有人竟然誣告他。別人就勸他為自己辯白，王華就說：「這是我同年同榜考中功名的朋友所做的事情，若是我為自己辯白的話，那就是攻訐朋友啊！」王華竟然因此而不為自己辯白。後來他的兒子王守仁（也就是王陽明先生），在京城做官的時候，聽到京城裡的讀書人，為了這件事情而議論紛紛，他就想要上書皇帝，為父親被誣的事情辯解；王華知道兒子想要為自己辯解，就立刻寫了一封快信，制止王陽明這麼做；並且向他說：「你以為這件事情，是你爹的恥辱嗎？我本來就沒有任何可恥的事情啊！今天你卻要無緣無故的攻訐舉發我的朋友，你這樣做，反而成為我的一大恥辱啊！」王陽明聽了父親的勸告，就不再上書為父親辯解了。

【再析】

寧可承認是自己的過失，也不願意宣揚朋友的錯誤；這種的修養，豈非超出了常人萬萬倍之上了嗎？像有這種修養的人，怎麼可能會把自己的過失推給別人呢？

嫁禍賣惡。

【解釋】

把自己的災禍，轉嫁給別人；把自己的罪惡，推卸給別人。

【分析】

嫁禍給別人，就像嫁女兒給別人一樣，要別人願意娶才行；賣惡給別人，就像賣東西給別人一樣，要別人願意買才行；因此這種人的城府，實在是太深，心術也實在是太壞太歪邪了；所以他將來的果報，必定會很慘；到頭來所嫁的禍，卻是禍到自己的頭上來；所賣的惡，卻又回歸到自己的身上來；所以嫁禍賣惡，對自己根本就沒有好處啊！

故事一：

宋朝的郭黃中，在他負責掌理雲安軍務的時候，有一天他到棲霞宮拜訪進香，當天晚上，就夢到神明告訴他說：「郭公您對雲安地方的貢獻很大，雲安的百姓，每個人都受到了您的恩惠；然而有件壞事情，這個人做的非常隱密，所以我不敢不告訴您啊！明天會有人押解九個殺牛的嫌犯到您的處所，希望您除了這九個人之外，最好還要再仔細的察一察。」第二天早上，郭公就詢問巡檢司，有沒有受理案件；果然發現，有一位士兵押解了九個嫌犯到來，並且還自稱：「是我捕獲這些殺牛的嫌犯，特別押來這裡向長官請賞的。」事實上，牛是這位士兵所殺，他就把殺牛的過失，嫁禍給這九個人；並且還把這九個人抓起來，押到官府請賞。經過郭公這麼一質問，這位士兵也就伏首認罪了。

故事二：

浙江有位名叫程七的人，向來都耍無賴，只要鄉里中發生了爭吵打鬥的事情，他就一定會向對方說：「你們誰能夠拿酒來，讓我喝醉了，拿錢來給我做報酬，我就會替他討回公道。」有人答應了他的條件，他就乘著酒醉之後，代那個人前往找對方算帳；而且辱罵毆打對方，無所不用其極。他又替人設計謀害仇家，只要是有利可圖，什麼壞事都敢做。有一天，他受人僱請，到衙門裡面代替別人接受責罰，結果被衙門打成重傷而死，並且屍首就停放在路旁；別人見到他這樣，都罵他笑他說：「程七啊！惡可以賣，難道命也可以賣掉嗎？」

沽買虛譽。

【解釋】

沽買虛假的名譽，使得別人讚揚自己。

【分析】

孟子說：「有諸內，必形諸外。」莊子說：「名者，實之賓也。」所以怎麼可以沽買名譽呢？沽買就是花錢去買，或是設計勾引，用手段去籠絡的意思。我們常常見到，自古以來的忠臣孝子，貞節的婦人，正直的君子，當他們享有光榮名聲的時候，就必定會遭受到困厄的逆境，這是什麼原因呢？原來名也是福報的一種，而天地鬼神，不肯使一個人享有完全的福報，所以在某一方面豐足的，就會在某一方面有所缺陷，這也是一定的道理。況且事實上，沒有實際的行持，而去沽買名譽的人，那麼他所遭受到的挫折，就更不堪設想了。于鐵樵先生說：「現在有些讀書人，他們的文章能夠刻印成書流通於世，而他們每次赴考，卻是名落孫山；有些官員在民間享有很好的名聲，百姓都在歌頌他們的德政，然而他們擔任同一個職務，往往卻是十年都沒有升調，恐怕都是犯了這個沽買名譽的毛病啊！」

故事：

宋朝高士陳希夷，曾經提醒種放說：「名是古往今來人們所喜愛的美器，但是卻為天地鬼神所深忌；所以天地間，沒有一個人能享有完

美的名聲啊！而現在你的名聲將會起來，但是必定會有東西來破壞你，使你失敗，所以你要特別的小心謹慎啊！」後來種放的晚節不保，果然是因為他乘座的車，裝飾的太過奢侈，於是因而喪失了他美好的聲譽。

【再析】

以種放的賢能，卻仍會因為自己享有過譽的名聲而失敗，那麼今天那些假名士、假文章、假道學、假節義的人，彼此還在那裡互相的標榜，打知名度，那麼他們將來的失敗，露出的馬腳，就更是不可想像了。我們常常可以見到，很有名的人得到的災禍，往往比起平常人要來得慘，所以徒驚虛名的人，就更須要引以為戒啊！因為徒驚虛名，不但是折福而已，更為自己帶來嚴重的災禍；所以做善事，貴在不為人知，才能積有陰功，那麼上天的回報，必定就會不一樣了。

包貯險心。

【解釋】

表面上裝出了一幅笑臉迎人和善的樣子，但是骨子裡，卻包藏著陰險害人的心。

【分析】

楞嚴經說：「當平心地，則世界地一切皆平。」意思是說：要知道一切的現象，唯心所造；當我們的心地能夠做到真正平等的時候，就能感招這個世界的大地變為平坦。因為若是一個心地險惡、胸腔裏面包藏著害人之心、使人無法覺察到的人；他就會在和人談笑之間，暗地裏埋下了戈矛；與人大獻殷勤之際，乘機設下了陷阱；心地的巧詐陰險，連高山峻嶺深河急湍之險，都比不上啊！袁了凡先生說：「天地鬼神最討厭的，就是心地機詐陰險的人；所以上天報應那些心地極為陰險的人，有時候往往會懲罰的特別嚴重，這是真的啊！」

故事：

唐朝的大臣李義甫，擔任參知政事，職務就像宰相一樣的崇高；他的容貌溫和而謙恭，和人說話的時候，臉上必定帶著微笑；而事實上，卻是十分的狡猾陰險，妒忌刻薄，善於陷害別人；當時的人，都稱他為「笑中有刀」。又因為他害人的手段，相當的巧妙而柔和；當時的人，又稱他為「李貓」；後來李義甫出了事，被朝廷貶官，流放到雋州而死，子孫也都沒落了。

挫人所長。

【解釋】

挫折別人的長處，使他不能發揮所長。

【分析】

君子樂於稱道他人的善事，不願意掩蓋別人的長處。別人的長處，正應當要加以涵育熏陶，使他能夠更進一步發揮的淋漓盡緻，以盡其才；若是挫折他壓抑他，使他垂頭喪氣、心灰意冷，不能夠再擴充發展他的長處，這乃是因為自己的嫉妒心所造成的啊！

故事：

宋朝詩人穆修，詩作的非常好，又很出名；他常常到京城裡遊玩，有人就把他作的詩，題在皇宮的牆壁上，宋真宗見到穆修的詩，就大大的加以讚賞，並且還問道：「這是誰作的詩啊！這個人詩做的這麼好，朝中的大臣為什麼不向我推薦他呢？」奸臣丁謂就向宋真宗說：「此人的品行比不上他的文章啊！」從此以後，皇上就不再問了。

【再析】

丁謂的居心，竟然如此的陰險，所以他後來不得好死。唉！挫折打壓別人的人，只知道要掩蓋他人的長處，卻不顧這麼做，會喪失自己的德行啊！

護己所短。

【解釋】

掩護自己的短處，不知道要悔改。

【分析】

小人寧願不顧天理，也要文飾自己的過失，掩護自己的短處；並且還以為自己比別人高明，佔到了便宜呢！他們那會曉得，天理難逃的道理。這個護短的護字，有用多方面來做掩飾，堅持不肯承認的意思；就像是人生了病，就必須要立刻的醫治；若是諱疾忌醫，而延誤了就醫的時機，那就會變成重病而遺害終身啊！朱在庵先生說：「護短不只是護自己的短而已，凡是子孫家人或門客，所作的過失罪惡，我若是不事先加以預防檢查，而養成了他們犯過失造罪惡，這些都算是護短啊！至於父親訓誨兒女過於嚴格，而母親則經常掩護兒女的過惡，不給父親知道，這也是護短的大毛病啊！」

故事一：

李叔卿擔任郡工曹的職務，操守十分的廉潔，言行非常的恭謹；他的同事孫容，則是陰險讒媚的小人。孫容恐怕李叔卿會揭發他的短處，反而嫉妒李叔卿，因此而先發制人，毀謗李叔卿；李叔卿不能為自己澄清辯解，因而抑鬱寡歡病死了，他的妻子十分的悲痛憤怒，而上吊自殺了；沒多久，孫容就被雷打死了，並且在他脅下肋骨的地方，有「護己之短，妄害善人」八個字。

故事二：

明朝的文貞公徐階，有一次奉命到浙江的中部督學；有一位秀才，在他文章的結語中，寫了「顏苦孔之卓」，徐公就把這五個字塗掉，並且還批了「杜撰」兩個字，把他的成績列為四等，而且還要處罰他。秀才就向徐公稟告說：「顏苦孔卓這句話，是出自揚子法言這本書中，並不是我杜撰出來的啊！」徐公聽了之後，就站起來向秀才說：「我只是僥倖，比你早些時候取得功名，而實際上，我並沒有什麼學問，所以才幾乎犯下了責罰你的嚴重錯誤啊！」隨即就把秀才的成績，改列為一等。當時的人，都很佩服徐公的雅量，後來徐公的官，做到了大

學士。

【再析】

凡是有福德的人，心量一定很大，能夠含容一切，絕不會掩護自己的短處，看到這個故事，就能夠明白這個道理了。而學佛必須要先除去我相，論仁首先就說到，要有克己的功夫，這些都是在破除自己護短的毛病啊！

乘威迫脅。

【解釋】

利用威勢，逼迫脅制。

【分析】

前面講到的「逞志作威」，不過是任意的自作威勢而已；而迫脅則是實實在在的使用力量，來脅迫壓制別人。例如做官的嚴刑逼供，強迫百姓服工役，並且還限期完工；催討徵收錢糧，則是急於星火；以及富貴人家，欺侮凌逼婦女，逼人賣掉田產，強行索債，催討租金等等，都是乘威迫脅，必定會招到天怒人怨，沒有不受到報應的啊！

故事一：

漢朝歷史記載，宣城郡的郡守邵封，貪心殘忍，暴虐無道；有一天，邵封忽然就變成了一隻老虎，並且來到宣城郡內吃人；老百姓見到這隻老虎，就呼牠為封使君；說也奇怪，老虎聽到有人喊牠封使君，就乖乖的搖著尾巴離開了。於是當地就有了一個歌謠唱道：「莫學封使君，生不治民死食民。」意思是說：「做官千萬不要學邵封啊！他在生的時候，不好好的治理人民，死了以後，卻變成老虎來吃他的人民啊！」這個典故，可以作為不體恤人民官吏的借鏡。

故事二：

明朝的時候，湖廣地區有一位鄉紳，做官之後，積存到千兩的黃金，就派人要贖回他的祖產；並且向兒子說道：「現在的時價，比起原

先的價值，要高出了好幾倍；所以我用贖回的方式，這樣最便宜了。」當時他的兒子才十二歲，聽了之後，就沈默不語，沒有立刻回答父親的問話，最後才慢慢的開口問道：「爹！我們家的祖產，已經賣給人家幾年了？」父親說：「賣了已經卅年了。」又問：「有幾戶人家，向我們買下來的？」父親又說：「有二十幾家。」兒子就說：「我見到大明的法律規定，祖產賣出超過了五年，就不許再贖回來了，父親為何不遵守王法呢？」他們家有一位門客就說：「贖回祖產，是種爭氣的事情啊！」兒子說：「你們只懂得一昧的阿諛，難道父親做了官，另外再買更好的資產，不也是爭氣嗎？何必一定要去贖回這些田呢？」父親說：「我若是一定要贖回祖產，鄉人敢不服從嗎？」兒子說：「我正是怕鄉人畏懼我們家的勢力，這樣勉強的贖回來，會有損陰德啊！」父親說：「小孩子曉得積陰德的道理很好，那麼我今天就多還給他們一些當時購買所花的雜費吧！」兒子說：「手續雜費是件小事，我們家要買田很容易，而那些小戶人家要買田，就困難多了；例如一家靠十畝地耕種度日子的，如今我們把田贖了回來，教他另外再買，他也只能買回五畝田了，我們怎麼能忍心教他們一家人一半在挨餓呢？」於是就勸父親，不要贖回祖產，積些陰德，留給子孫。父親很久才回答說：「兒子啊！你說的話很有道理；只是我們家祖先墳墓邊的十八畝田，必須要贖回來，作為祭田用啊！」兒子又請求父親，要照時價立契約，公平的買賣，父親就聽了兒子的建議。鄉人感佩他的恩德，就在猛將祠為他祝禱，乞求平安。後來兒子十八歲的時候，考試聯捷報，被朝廷擢拔擔任嚴州的太守。有一天，兒子騎著馬去迎接詔書，在過橋的時候，馬兒不慎跌倒，墜入了河裡；就在這千鈞一髮的時候，忽然見到猛將，用手扶住了兒子，端坐在橋邊，才知道這是鄉人虔誠禱告祝福的感應啊！後來兒子活到了八十多歲。

【再析】

富貴之家，利用權勢威脅人的事情，可以說是不勝枚舉；他們怎麼可能會有這種的子弟，懂得推廣湖廣少年的慈悲之心；事事都勸說

父母，不要乘威迫脅要積些陰德，才能為家裡帶來福報，這實在是太難太難了啊！這位湖廣鄉紳，不知道是積了什麼陰德，才會生出這種的兒子啊！

縱暴殺傷。

【解釋】

放縱暴行，殺傷人命。

【分析】

放縱暴行，無論是將軍、宰相、官吏、百姓，都會犯啊！但是最嚴重的，就是用軍隊來恣意的屠殺；其次則是審判，容易有濫及無辜的情形發生；而暴行已經是不可以了，況且還更放縱自己的心去做呢？這就是最顯著最大的惡行啊！然而擁有放縱暴行權力的人，不但不肯放縱暴行，卻反過來施行仁心，救活許多人的性命，這就是最大最顯著的仁心仁行啊！另外「殺傷」，也兼含了傷害物類的生命，這也是必須要知道的。

故事：

元朝的時候，廣州黃同知夫婦兩人都患了病，就在家中分床而臥，休息養病；他的妻子夢到陰間的官吏，拿著公文，帶領著幾位獄卒，手裡拿著杻械枷鎖，打開了她的蚊帳，正要抓她的時候，卻說：「咦！不是這位啊！」於是就到對面的床上，揭開蚊帳察看，說道：「對！就是這位了！」夫婦倆同時都驚醒了，黃同知就對妻子說：「我是必死無疑啊！因為我在奉命招安的時候，多殺了許多無辜的人，他們今天都來了，要向我索命啊！」第二天，黃同知就死了。

無故剪裁。

【解釋】

無緣無故的剪裁布帛，或是綢緞。

【分析】

古時候，紡織的機器尚未發明，布帛都是由婦女，萬縷千絲非常辛苦用手工織成的；所以不到萬不得已，是不忍心剪裁的。至於綾羅綢緞，是犧牲了千萬條蠶命所做成的，更是應該加以珍惜；若是無故的剪裁，做成衣服穿，也是罪過啊！

故事一：

趙士周的夫人王氏，死了幾天之後，就附在她的婢女身上說：「我平生喜歡浪費使用綾羅布帛，以及洗頭洗腳的時候，用了過多的水；陰司就以此而定我的罪，每天都要處罰鞭打我；希望你把我的意思轉達給士周啊！」趙士周家人聽到之後，感到十分的難過。

故事二：

朱無繇的家中，非常的富有，他的妻妾都穿著非常名貴，而且有彩色花紋圖案的絲織品，就連襪子，也都是用綾羅綢緞做成的；他所蓄養的幾位姬妾，更是浪費的不得了；後來朱無繇死了之後，他的妻妾穿的都是破襪破鞋，向別人求一尺的布，都不可得啊！

【再析】

歷觀古今帝王，像晉文公，再冷的天，也不肯穿兩件皮衣；劉宋主則是經常穿著破棉襖，藏在外衣的裡面；漢文帝的妃子，所穿的衣服裙子不會拖到地上；明太祖的夫人馬皇后，一直都穿著布做的練裙；唐文宗曾經伸出衣袖給群臣看，並且說：「我穿的這件衣服，已經洗過了三次。」宋藝祖因為看到公主穿著彩色的短襖，而教戒她說：「富貴應當要知道惜福啊！」以上所講的帝王、皇后、妃子、公主，以他們的身分，尚且是如此的惜福，奈何今日一般百姓的家庭，卻是競相的在穿著上，爭奇鬥艷，任意的浪費奢靡；那麼開始既然造了浪費的惡業，將來必定會遭受到奢侈的災禍了；且看今日衣不蔽體挨餓受凍的人，何嘗不是當年穿著華美衣飾的富家子弟啊！

非禮烹宰。

【解釋】

違背了禮法而烹宰牲畜。

【分析】

禮記上說：「天子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孟子說：「七十者可以食肉矣。」因為聖人有好生之德，不肯任意的宰殺生靈，就是有的時候，為了祭祖、為了待客、為了養親，而烹宰雞鴨魚肉，也是萬不得已才去做的；並不是教導百姓，每天都去烹宰生靈，放縱自己的口腹之慾，這便是非禮了。太上慈悲為懷，早就已經說過「昆蟲草木，猶不可傷」的話，今乃為世人說法，不得不降下一個層次，為世人示出了「非禮」兩個字，就是希望大家不要踰越了規矩，這也是聖人不得已的用心啊！

楞伽經說：「若是所有的人都不吃肉的話，也就沒有人去殺害眾生了。」現在的人，若是無法做到全部斷除肉食的話，暫且可以用漸進的方法，除去自己的殺心；學習前人的四種肉不吃的禁戒；第一、是看見動物被殺，不吃；第二、是聽到動物被殺的聲音，不吃；第三、是專門為我殺的，不吃；第四、是自己養的，不吃；遵守這四種的禁戒，則平常的飲食，既可以不受到影響；而對於眾生，也可以算是沒有殺害牠們的意思了。至於牛和狗，牠們對人類有功勞，尤其是應該要戒吃牠們的肉；如果能夠這樣做的話，那麼非禮烹宰的情形，或許就可以減少一些了。

故事一：

江北地區有一個人，射下了一隻雄雁，就把雄雁殺掉煮來吃；這時候雌雁就飛來觀看，不肯離去；而且還趁著鍋蓋打開的時候，飛身投入了鍋中，和雄雁一同被烹煮。江北地區的人，聽到了這件事，非常的感動，以後就不再吃雁了。當時的大詩人元好問，就將這兩隻雁子埋葬在一起，而且埋葬的地方，就稱為雁丘。而射雁的那個人，就

在雁子埋葬之後，不久也就死了。

故事二：

唐朝的許儼，以賣魚為業；忽然他的身體赤紅如火，痛的就好像在鍋子裡被煎炸一樣的難過；他說：「我看見火在燒我的身體，並且還有萬條的魚攆過來吃我的肉啊！」有人就勸他說：「你要立刻作些功德回向啊！」於是他就拿錢出來造了兩尊觀音像；並且還發誓改行，不再賣魚了，全家人也都不再吃肉喝酒，這樣病才好了。

故事三：

江蘇、安徽一帶有一種風俗，在吃鱧魚的時候，都把鱧魚活活的放到滾沸的湯中去煮；過了一些時間，鱧魚才被煮死。在天寶年間，安徽當塗有位魚販，叫他的兒子拿鱧魚烹煮來吃，這條鱧魚忽然就變化成蛇，並且有好幾尺那麼長；兒子再回頭一看，其他的鱧魚，也全都變成蛇了；變成蛇之後，全都離開了。兒子因此而生病，病了一天就死了；而且在一個月之中，魚販一家七口人，都相繼的死去。

故事四：

泗洲人趙璧，有一次夢到死去的妻子託夢給他說：「相公啊！我在生前的時候，喜歡殺生，尤其特別喜歡吃醉蟹，因此而殺死了很多的螃蟹；我死了之後，閻王就命令鬼卒把我驅趕到蟹山；有許多的螃蟹就圍上來，用蟹鉗挖我的眼睛，我的全身都流著血，日夜不停的在那受罪啊！我乞求你為我寫金剛經七卷，我就可以仗著金剛般若的功德，拔除地獄的痛苦了！」趙璧就答應了亡妻的請求，為她寫了七卷金剛經；寫完之後，又夢見亡妻向他說：「相公，我已經承蒙你寫經的功德，超升到天界了！」

故事五：

新安有位讀書人，到黃山去讀書，他經常喜歡捕捉山中的獼猴來吃；後來他的妻子生產的時候，非常的困難痛苦；竟然生下了一隻獼

猴。

故事六：

滁州有位屠戶，每次殺牛的時候，都會叫他的兒子在旁邊看他用刀，學他殺牛的手法，希望兒子能夠繼承他的事業。有一天，屠戶在睡覺，他的兒子以為熟睡中的父親是頭牛，於是就拿了刀，殺掉了這頭牛，而且還把頭給砍斷了；大家看到這種情形，十分的震驚，就問兒子為什麼會這樣做？兒子回答說：「我看到的是牛，不是我爹啊！我爹常常教我殺牛，我今天看到牛在睡覺，所以才試一試，我爹教我殺牛的手法啊！」

故事七：

管師仁少年的時候，有一次在元旦那天的清晨，大約五更的時候，遇到了幾個鬼，就大聲的斥問他們：「你們是什麼鬼，在這裡做什麼？」這些鬼回答說：「我們是疫鬼，現在到人間來傳播瘟疫。」管師仁說：「我家會不會被傳播到瘟疫啊？」疫鬼回答說：「你們家因為不吃牛肉，所以才能免除瘟疫啊！」

【再析】

人所犯的罪惡之中，殺生最為嚴重了；而殺生的罪惡中，又以殺牛的罪最為嚴重；而且吃牛肉的人，與殺牛人的罪是相等的。蕭東白先生說：「我奉勸世人，不要吃牛肉；因為牛為人耕田拉車，對世間很有功勞，反而卻遭到殺戮；要知道我們吃的食物是從何而來？那多半是牛的功勞啊！我們怎麼忍心把牛殺了煮來吃呢？」又說道：「牛被殺死之後，肢體被肢解了，而牛的兩隻眼睛，仍然是張開的啊！牛牠死後張開雙眼，豈是徒然地白白地張開而已，就是在看那些殺牠吃牠的人，能夠保住人身多久；這樣的殺業與仇恨，來生不變為牛才怪呢？」至於狗對人類也有功勞，而且對主人非常的忠義，對人類也沒有害處，所以殺狗吃狗肉的罪過很大；不但販夫走卒貪吃狗肉，連上流社會人士或讀書人，甚至官位高的人，也常常以為吃狗肉是一種豪放的行為，

還把狗美其名叫做地羊呢？讀書的目的是要明理，怎麼會對這事卻是如此的糊塗呢？宋珏先生說：「我今生若是不痛切的戒除吃狗肉這個毛病，來生我就會有尾巴啊！」我認為並不需要等到來生，只要看看那些殺狗和吃狗肉的人，從前面經過，就會被許多的狗對著他狂叫，這是什麼原因呢？或許是他們的形體已經先產生了變化啊！

然而我們只是個人，或是自己的家人，守著不吃牛肉的禁戒；所產生的功效，還是很有限的啊！為何不做一個結緣冊子，隨時帶在身上，遇到人就宛轉的勸導感化，使他們也能夠永遠的戒除，不再吃牛肉了；這樣豈不是更好嗎？而且向人勸化募款，遇到有善根有信心的人，尚且多會施捨財物，而我們今天只是求人，不要殺害生命，不吃牛肉；不會花費對方一粒米一分錢，而所得到的福德，實在是說不盡啊！感應錄說到：「能夠勸一百個人不吃牛肉的人，壽命可以增長十二年。」這又是一個非常明顯有效的証驗啊！希望大家發心，認真的勸人，功德無量啊！

【結語】

本段的分析，對於不要殺害狗的說明，特別的詳細；對於不要殺害其他的禽畜的分析說明，則是從略；希望讀者們參考「慈心於物、昆蟲草木、忍作殘害、射飛逐走」等經文的解釋分析，自然就會更加的清楚明瞭了。

散棄五穀。

【解釋】

任意的浪費散棄五穀糧食。

【分析】

自古以來，凡是任意的散棄浪費五穀糧食的人，多會遭逢到天打雷劈的災禍，因為「民以食為天」；五穀是人類賴以生存不可或缺的糧食啊！就算是散棄浪費的情形並不嚴重，但也是褻瀆上天啊！所以果

報就非常的嚴重了。在古代，天子親自下田耕種，聖人都非常的關心重視農作物和糧食的生產，奈何現在的人卻是任意的丟棄浪費，或是拋撒在田裡而不收，或是儲存在倉庫裡的時間太久而腐爛，卻不肯發出來救濟窮人；或是投入了水火之中，或是丟棄在地上令人踐踏，或是只吃精緻細嫩的部分，而丟棄了粗糙的部分；或是因為準備的太多，而把剩餘的給丟棄了；或是任意隨便的用飯食來飼養禽鳥，或是用菽麥來餵養牲畜；這些行為都是散棄五穀暴殄天物啊！有一首詩說道：「鋤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大家不訪試想，在饑荒的時候，每一顆每一粒的糧食，就像珠寶一樣的珍貴；所以我們怎麼忍心在有餘的時候，輕易的散棄呢？假使人人都能夠愛惜五穀，重視農桑，人類也就不會遇到饑荒之年了啊！

故事一：

宋朝的尚書豐稷，他經常對人說：「我小的時候，曾經親自拜見雪竇禪師，雪竇禪師常常以惜福的道理來教導大家，並且說：『人的壽命長短是沒有一定的，一旦他的福報享盡了，死期也就到了啊！』我一生都遵守這個訓示，所以我不肯浪費糟蹋任何的食物！」

故事二：

明朝的張義方，非常的富有，擁有良田數百頃；每年收到佃農的租糧，實在多得不得了，堆積在倉庫裡時間久了，就會腐爛，他就命人把腐爛的五穀掃除丟棄；甚至還拿芝麻來餵豬，綠豆來餵牛；別人勸他拿些糧食出來救濟窮人，他都不肯，後來正德六年黃河決堤，洪水把張義方的田席捲之後，都變成了河流；一夕之間，家產蕩盡，張義方後來還竟然餓死。

故事三：

從前有一位老婦人，曾經在一位做官的家中，擔任廚房的工作，她常常做了過多的食物，吃不完，就把剩下的食物丟棄在水溝裡；有一天，她病死之後，又活了過來；並且說道：「我看到有兩船遺棄的食

物，又臭又髒，有一個人就用鐵鞭打我，而且說這是我生前所丟棄的食物，並且還逼我吃，我沒辦法勉強的吃了幾口；肚子就發脹，難過的受不了，不知道要什麼時候才能吃得完啊！怎麼辦啊！」老婦人說完之後，就又死了。

勞擾眾生。

【解釋】

勞擾百姓，將百姓視同牛馬一般的驅使而不愛惜。

【分析】

眾生是指一切的百姓，只要是人，那一個不想自己得到安定快樂幸福呢？若是自己想要求得安定快樂幸福，而卻狠心的驅使勞擾百姓；或是自己已經處在安定幸福快樂的環境當中，於是就不知道百姓被驅使、被勞擾的痛苦，這都是非常不仁慈的行為。

春秋時代，孔子的學生顏淵告訴定公說：「古代的聖王大舜，能夠善巧的使用民力，而不使人民感到勞擾疲憊；所以大舜當帝王的時候，國內就沒有逸樂沒事幹的百姓；周穆王的時候，造父善於駕禦馬車，所以造父所養的馬，就沒有一匹是閒置休息的；要知道鳥餓了，就會到處的啄；獸餓了，就會向地上拼命的抓；人窮極餓極了，就會變得奸詐；馬跑累了，就會停下來休息；自古到今，從來就沒有一個政權，能夠勞擾驅使百姓，而沒有危險的啊！」

故事一：

漢朝開國以來，就苦於匈奴的邊患，大臣王恢想要邀得平定邊疆的功勞，就向皇帝上書建議：「可以乘著朝廷剛剛與匈奴和親的大好時機，先用錢財利誘；然後再用預先埋伏的重兵襲擊，這樣必定可以大破匈奴的軍隊，永遠消除邊患了。」朝廷的大臣，都不贊同王恢的意見；王恢則堅持力爭，皇帝就同意採行了王恢的建議；派遣了三十萬的大軍，藏匿埋伏在山谷之中；再派遣間諜，引誘匈奴闖入塞內，

然後下令軍隊出擊；不料事機不密，走漏了消息，單于就引兵退守塞外，漢朝的軍隊追趕不及，士兵和戰馬因而死掉了好幾萬，錢糧的耗費更是不計其數，老百姓和軍隊都怨聲載道；皇帝非常的震怒，就下詔命令王恢自殺謝罪。從此以後，邊疆的衝突，就不斷的發生；衛青、霍去病等大將，率領著軍隊與匈奴爭戰而喋血不休，王恢就算死了，也推卸不了責任啊！

故事二：

明朝英宗正統年間，福建的參政宋彰，勞擾民間，搜刮錢財，貪污了數萬兩的黃金，贈送給當時大權在握的宦官王振；於是得以升遷，擔任福建的布政（相當於現在的省長）。宋彰上任之後，就計算自己這次升官所花費的錢；於是下令按戶收繳分攤，貧窮的人家繳不出錢來，經常被差役驚擾逼迫而怨聲載道；於是有一個土匪的首領叫鄧茂七，就乘機造反，福建的讀書人和百姓，跟從他一同謀反的人相當的多，勢力也相當的大，官府的兵力無法抵擋，宋彰就被盜匪劫掠，全家都被殺死。

破人家，取其財寶。

【解釋】

破壞有錢人的家，以奪取他的財寶。

【分析】

不小心破壞了別人的東西，已經是有損自己的道德了，況且是為了想要奪取別人的財寶，而不擇手段的去破壞他人的家啊！或是用勢力去明搶硬幹，或是暗地裡使用陰謀詭計；然而明搶硬幹，必定是難逃法律的制裁；但是所造的罪孽就更重了啊！那會嚴重到什麼程度呢？這要比人間計賊論罪的法律懲罰，還要嚴格五倍；因為陰惡比陽惡更為嚴重，所以陰間法律的懲罰，必定重於陽間法律的懲罰啊！

故事一：

河南開封薛宏仁，為人貪心而陰險；他的鄰居家中有一件珍珠衫價值連城，許多人想盡了辦法，想要把這件珍珠衫弄到手，結果都失敗了。薛宏仁就設計誣告鄰居，破壞他的家，結果珍珠衫就落到了薛宏仁的手中。不知道什麼原因，這個消息被強盜知道了，於是強盜就聚眾到他家強劫；薛宏仁在倉惶之中穿著珍珠衫，爬到樓上躲藏，並且還把樓梯抽掉；強盜看了這個情形，非常的生氣，於是就放火燒房子，結果薛宏仁就這樣活活的被燒死。

故事二：

元朝浙江西部地區，有一個大富人家，兄弟兩人因為父親過世而鬧意見；米信夫就乘機教唆他們兄弟兩人，打官司互告；結果破壞了他們的家，而且把他們的家產據為己有；兄弟兩人這時候才感到非常的後悔，因此抑鬱憂傷而死，於是米信夫就富有了廿年。到了至元年間，米信夫因為牽連叛變，而被押到縣衙審問；見到了縣官，很像是當初的那位弟弟，心裡感到非常的驚恐害怕；縣官就迫使他招供，承認自己的罪行，逼他把家產賣盡了，才得以免於受刑。米信夫氣不過，就到知府大人那裡控告縣官；等他見到了知府大人，才知道知府大人就是縣官的哥哥；於是又被酷刑拷打，逼他承認罪行；因此米家全家八口人，都死在監獄裡。

【結語】

唉！教唆的機詐詭譎，最是隱密微細而不為人知，為何它的果報是如此的慘烈啊！在別人兄弟之間，挑撥教唆分化，就算只造了五分隱巧的罪惡，便足夠相當於十分顯直的罪惡啊！

決水放火，以害民居。

【解釋】

決水沖毀，或是放火焚燒，以毀害人民居住的房屋。

【分析】

若是不幸遇到了水火的災難，痛苦已是相當的難忍，為何還要忍心去做決水放火害人的惡事呢？人民所居住的房屋，既然被水火毀壞，家中的資財，也會隨之一空；人和動物的性命，大概多是難保，這種的傷害，實在是太大，所造的罪惡，也實在太深了；所以放火決水的惡行，決定是天地難容啊！

于鐵樵先生說：「開鑿水池引河水，水勢驟發難控制，因而誤決河邊堤，或是點火放花砲，花砲隨風吹落地，以致房屋被火燒；過失雖然是無心，但是終歸害大眾，所以應當要痛戒啊！要一痛一戒！」

故事一：

吳楓山在吳興的時候，偶然遇到當地發生了火災，火勢很大延燒了數十家的房子；吳楓山就立刻拿出錢來，找人救火；而且還跪在地上叩頭哭泣，悲傷的向天祈禱；這時候，忽然天起大風，反而把火吹滅了。吳楓山當天晚上，就夢到了神明向他說：「你曾經出錢，請人救活了溺水的人，今天又真心的救火，你救人的誠心，已經感動了上天，上帝賜給你兩個兒子，將來都會非常的顯貴，你的壽命，也延長了十二年啊！」

【再析】

救人水火的果報，這還算是小的呢！居上位的人，若是真正能夠做好預防水災的工作，使得千萬的百姓，不致遭受到水火的災害；那麼他的功德，就更廣大了，所獲得的感應，必定會比吳楓山還要快速更好啊！

故事二：

梁武帝聽信了大臣王足的計策，修築土堤，擋住了淮河之水，以灌溉壽陽地區；並且還發動了軍民廿萬人來修築河堤；這時候正值夏天，不知道有多人染上了疫病而死；到了秋天，淮河的河水暴漲，沖毀了土堤；河堤崩潰的聲音，就如同巨雷一樣，在三百里之外，都聽得很清楚；淮河沿岸的城市村落，有十幾萬的居民，都被大水沖到海

裡。王足後來因罪被殺，而且還被滅族。

故事三：

江蘇江都，也就是揚州，有一位姓阮的，與一位姓葛的，兩人結有仇怨；阮某就乘著黑夜，放火燒葛某的房子，也因而延燒了十幾家的民宅。有一天，阮某的房子，忽然無故的起火燒毀，他的妻子當場燒死；而阮某才剛逃離了火場，卻又被一團火球飛到他的身上，頃刻之間，就被火燒焦而死。

紊亂規模，以敗人功。

【解釋】

紊亂他人策劃的規模，以破壞他人事業的成功。

【分析】

規模就像一切的政治、教育、法律、命令之類，都會關係到天下的得失與安危；而小人妒忌他人的成功，就破壞紊亂這些既定的規模；卻不知道破壞他人的成功，實際上就是破壞國家社會的安定，這種的禍害非常之大，自然罪過也就大了。至於紊亂敗壞個人或家庭的事情，也是傷天害理，罪過不小啊！

故事一：

在宋朝的時候，發生了襄朔戰役，大將楊業奉命與副將潘美率軍進討賊兵；軍隊到達之後，賊兵正在攻打襄州，楊業說：「賊兵的鋒芒，現在正是銳利的時候，我軍不可貿然的與賊兵作戰；應該先引兵從大石路而出，並且事先告知雲朔的守將，從石碣谷來接應，這樣才能夠萬無一失啊！」監軍王侁，就責備楊業怕死，不敢攻打賊兵；楊業不得已，就取銷了原定的作戰計劃，直接的出兵攻打賊軍；於是囑咐副將潘美：「你在谷口將步兵和弓箭隊分為左右兩翼，等到我與賊兵轉戰至此的時候，你就出來夾擊賊兵，這樣必可大獲全勝。」潘美就屯兵在谷口等候；而王侁就再以賊兵將要逃遁而去為由，想要爭功，就下

令帶領軍隊追趕賊軍而去。等到楊業率軍轉戰到谷口的時候，發現王侁已經引兵而去，並未依照原先預定的作戰計畫，楊業頓時捶胸大哭，知道大勢已去，就奮不顧身的與賊兵決一死戰，親手殺死了賊兵數百人，最後自己也壯烈的陣亡。寰朔之役，若不是王侁破壞楊業的作戰計畫，楊業早就一戰成功了。朝廷知道了這個事實，就判王侁紊亂軍隊紀律的罪名，王侁因而自殺；楊業的部屬立刻蜂湧而上，把他切割而食，王侁一下子就被吃光了。

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解釋】

故意把別人所使用的工具器物損壞，使別人要用的時候，無法使用。

【分析】

器物例如文人的筆墨，武人的刀槍，農夫的犁鋤，工人的斧鑿，家用的器皿等類；就算是很小的器物，當必需要用的時候，就會顯得很重要了；若是損壞了它，使別人要用的時候無法使用，這種的行為，太可恨了，這種人的心術，也太壞了啊！

故事：

淮南地方有兩個人，都是靠著渡船討生活。一位姓陳，一位姓徐；姓陳的船伕，動作稍微敏捷，所以賺的錢比較多；姓徐的船伕就妒忌他；經常在暗中破壞他船上的器物設備，使他的船不好使用；有一天晚上，姓徐的船伕就秘密的把陳姓船伕船上的楫槳折斷；但是他怕天亮的時候，會被姓陳的發覺，於是就開船離開，但在河中卻翻了船；姓陳的船伕聽到河裡有人喊救命，就急著要前往救人；但是就因為槳斷了，船划不動，只好眼睜睜的看著徐姓船伕被水淹死。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

【解釋】

小人看到別人榮華富貴，就願意他被流放，或是被貶官謫放到邊遠的地方充軍。

【分析】

凡是能夠享有榮華富貴的人，絕不是偶然的啊！那都是因為他在過去生中，積有善德的因緣，再加上他的祖宗積德，才能夠如此啊！所以我們看到別人榮華富貴，應當要生起追慕之心；但不是羨慕他的榮華富貴，而是在欣慕他過去生中修積的善因啊！若是希望他貶官流放，這就不是從真實的角度來觀察，而是從虛無的處所生起了毒心，希望別人跟我一樣的不好，這就是典型的小人心態；不但妒忌，而且愚蠢；其實這樣做，對別人來講，毫無損傷；只是使自己徒然的造了惡業，使自己更窮困、更下賤而已！

故事一：

唐朝的柳宗元、劉夢得被貶官流放，實在是武元衡一手所主導的；後來武元衡被賊殺死，而柳宗元、劉夢得兩人，卻是安然無恙！白居易被貶官，實際上是被王涯暗中進讒言毀謗所害的；王涯後來被宦官殺死，而白居易卻反而沒事。

【再析】

當權的人，生殺大權一手在握的時候，就把被貶謫流放的官員，視同螞蟻一樣的下賤；豈知轉眼之間，自己的腦袋就保不住了；那些當初被他視為螞蟻被貶流放的官員，反而得以坐視，笑他為何也有今日的下場啊！而旁觀的人所生起願他流放被貶的這種空願，又有什麼用呢？

故事二：

宋朝的王博文，為官公正，而且寬大厚道，他曾說：「我做官以來，每次判罪定刑，判到官員流放的時候，我都會暗中為被流放的人，選擇水土較好適宜居住的地方。」太宰屠鏞，每次當他要判定官員流放

到遠方，而且是多煙多瘴蠻荒之地的時候，他都會停筆很久，並且說道：「我曾經到過那種地方，那種地方的官員，多是因為當地的瘴氣太厲害而病死了；所以必須要選擇氣候水土適宜居住的地方，流放這些犯錯的官員啊！」並且還將這個建議上奏皇帝，成為朝廷流放官員的規定，這真是仁者的用心啊！

見他富有，願他破散。

【解釋】

看見別人家裡多錢富有，就願意他人破家散財窮哈哈。

【分析】

富有的人，也是因為他本身積德，和祖父積功所得到的果報；若是妒忌別人富有，希望他家破財散，想想這是什麼居心啊！再笨的人，也不應該不明白這種道理；我們不妨暫且的反面思考一下，假使我富有，而別人卻願我破家散財，那麼我的心，又是如何呢？如果我的心會感到忿怒；那麼就可以知道，別人的心也是一樣的忿怒啊！而別人的心都會感到忿怒，那麼天心那有不怒的道理呢？所以對這件事情，應該做三種的觀想。第一、這個人富有，必定是因為他在前生，做了許多利益他人的好事，積德行善，才有今天的福報；這是值得我們效法的，怎麼可以妒忌他呢？第二、或是因為他苦心勞力的經營，節儉而漸漸累積的財富；雖然他在往昔造了富有的宿因，而實際上今生，他卻是受了不少的痛苦，應該要憐憫他，怎麼可以去妒忌他呢？第三、或是他的財富不是正當獲得的，而且又為富不仁；然而聚散本來就是無常的啊！例如水災、火災、盜賊、怨家、敗家子、疾病、官司纏身等等，這些都是消耗錢財的原因；這是他自己造成的破敗，又何必去妒忌他呢？能夠做以上三種的觀想，心自然就會平等了。

故事：

虹縣地方周義夫，非常富有不節儉，而且性情又蠻橫，為人處世不講理；他的朋友孫識之曾經告誡他，不應該這樣做；而周義夫卻很

生氣的對他說道：「你竟敢干預我的事！」孫識之因此而開始忌恨周義夫，並且說：「好，我就等著看你失敗！」等到孫識之考上了功名，並且擔任司法審判的官吏，而且還管轄到虹縣的司法；剛巧有人到衙門控告周義夫，光天化日之下，在市集公然打人；周義夫就被衙門傳訊調查。不料控告周義夫的人，突然的死了，孫識之就把周義夫判謀殺罪處死。這件事過了沒有幾年，孫識之就被調職到河北，而全家人卻因此死在盜賊的手裡，和周義夫沒兩樣。

【再析】

對周義夫而言，他倚恃著自己有錢，蠻橫霸道不講理，固然是應該遭受到失敗；而孫識之竟然是因為仇恨，而破散了周義夫的家，所以上天也破散了孫識之的家做為報應啊！所以說：「與人方便，就是給自己方便。」這話是真理。

見他色美，起心私之。

【解釋】

看見別人的妻子女兒美麗動人，就立刻起了淫慾的心，想要與她私通。

【分析】

色，這件事情，是人最容易犯的罪業啊！它比起貪財殺生等等的惡業，還要百倍的難以控制；所以它的敗德取禍，也比其他的惡業，要百倍的嚴酷慘烈。然而太上對於貪財殺生等的事情，不斷再三的說明禁戒；而獨獨對於萬惡之首的淫，則僅有這一句話，這並不是太上要刻意的忽略它；而是因為貪財殺生等的惡業，比較明顯，而且道理也淺顯，是語言可以說得盡的；然而淫的罪惡，非常的隱密，而且道理又深，是語言很難說盡的；所以太上才用了滅除意念的文字，從最初的一念，來喚醒眾生的癡迷，太上說道：「見他色美，起心私之。」因為人對於美色，當眼睛接觸的那一剎那，心若是一動，則想念、思慕、貪求的念頭，就會纏來纏去團結在心中而解不開啊！若是心中萌

生了這種的念頭，不用等待身體去犯，就已經是違背了天理，而墮入了人欲；這時候，就已經被陰司列下了無窮的罪業啊！所以太上真是無量的慈悲，祂不用繁瑣的言語，只用一句話來點醒；提示人們於見色起心的時候，不可不從心源處，來及早的禁止斷絕這種隱微又深邃的惡業啊！應當要在才起念頭的時候，立刻就要奮勇的把它一刀斬斷，不可以存有絲毫的猶豫，也不可以容有絲毫的情念；所謂天堂地獄，就在這一時之間立刻分判了啊！若是在這個時候，稍有一些認識不清，看得不破，不能夠斬釘截鐵毅然的立定腳跟；則在瞬息之間，就會牽引滋長蔓延開來，不知不覺就飄入了羅剎鬼國中去了，這實在是太危險了啊！所以太上說這句話的用意，實在是博大精深，而且是用心良苦啊！

【嘉言一】

寶善堂說：「這個淫心若是一起，則寡廉鮮恥、傷風敗俗、大損陰德的事情，都會跟著起來了啊！而這個淫心若是一轉，則保全名節、種德造福、感動人天的事情，也都會跟著轉動了啊！做人或是做禽獸的關鍵，全部都在這裡，所以怎麼敢不認真的猛省覺悟呢？」

【再析】

「見色起心」這四個字，乃是世間的人一生之中為什麼會生病的根本所在啊！今天若是想要斷除這個受病的病根，就應當要在這個「見」字上下功夫；非禮勿視，就算見到了也要視而不見，這是最上等的預防功夫；我們本有的良知，是不容易欺騙的；而世間的禮法，也是不容易超越的；若是用嚴格禁止強制的方法來預防，這是次一等的功夫；不然的話，心中若是起了念頭，在開始的時候不加以防範，到最後，一定就會付諸行動，做出了邪淫的勾當啊！一念之差，而萬劫莫贖，這豈不是太悲哀了嗎？

【嘉言二】

四十二章經說道：「見到了老的女性，就當做是自己的母親一樣；

見到了比自己年長的女性，就當做是自己的姊姊一樣；見到了比自己年紀小的女性，就當做是自己的妹妹一樣；見到了年幼的女孩，就當做是自己的女兒一樣。」這是養心最上乘的方法。

【嘉言三】

「美色人人愛，皇天不可欺；我去淫人婦，人來淫我妻。」這是古人留下來垂示世人的教戒。楊幼青讀誦之後說道：「若看到他人的妻子女兒美麗，便起了邪念想要與她私通；就應立即作別人見到我的妻子女兒，也會起了邪心，想要來引誘的想法；這樣的互換立場、換個角度來觀察反省，邪心自然就立刻息滅了。」

【嘉言四】

古德語錄講道：「在瞥見或遇到美艷女色，心有所動的時候，就要急急的想到：司過之神就在我的身旁啊！三台星神、北斗星君，就在我的頭上啊！三尸神在我的身體裡面，灶神在我家的廚房裡面，日月三光、千真萬聖羅列在空中；有的在記錄著我的邪念，有的在忿怒的瞪著我，有的在嚴密的監察著我，有的在準備要攻擊我；能夠這樣的想，心裡必然就會感到戰慄恐懼，自然而然也就心冷意滅了啊！」

【再析】

明朝有一個人患了好色的毛病，就向王龍溪先生請教，如何改掉這個毛病，王先生回答道：「比方說，這個房間裡面，有一位貌美如花的名妓在等著你；等你打開房門一看，原來是你的妹妹，或是你的女兒，你此時的一片淫心，是否會立刻息滅呢？」這位好色之徒回答說：「唉！是息滅了啊！」王先生說：「所以淫念本來就是空的，只是你誤把它認作是真的了！」

文昌帝君的蕉窗十則，首先就是禁戒邪淫的行為，並且說道：「在沒有見到的時候，不可以去想；當在見到的時候，不可以亂來；已經見到之後，不可以回憶。」沒有見到不可以想，這是平時存養的工夫。在平常一個人獨處的時候，必須要把自己的念頭，收拾得乾乾淨淨，

而且還要隨時的提醒自己；這樣天理既然存在，人欲自然也就會遏止住了。而凡是淫穢邪僻的想法念頭，也就不會進入光明正大的胸中了，這就是君子主敬的學問；我的心既然定了，就算碰到了美艷女色當前的時候，任她百般的引誘，我的心自然絕對不會轉動一分一毫，這是何等的定力！然而這種的境界，都是靠平時嚴謹的操持鍛鍊，正心誠意中得來的啊！所以帝君為了要正本清源，因此告示人們想要戒除邪淫的行為，就得先要戒除自己邪淫的念頭；想要有當見不亂、坐懷不亂的功夫，必須在平時，就要嚴謹的操持鍛鍊自己正心誠意的功夫。至於當見不可亂，既見不可憶，就是太上告戒人不可以「起心私之」的意思；也就是在接觸的當下，自我反省覺察的工夫啊！再仔細的分析，帝君的三句話，每一句話卻各有一種境界；思，就是思之於未來；亂，就是亂之於現在；憶，就是憶之於過去；現在的人，犯了彌天邪淫的罪惡，全都是在這三種的境界中成就出來的啊！如果能夠把這三種的境界，全部都戒除殆盡，那麼邪淫的行為，也就沒有地方滋長了啊！

萬惡淫為首，這是陰間閻羅殿前決定榜上的大罪啊！因為淫慾心一生出來，就會做出各種的惡事；例如在邪淫的緣尚未湊合的時候，心中就已會生出顛倒幻想的妄心來；若是無法勾引到對方，就生出了巧詐的心來；若稍稍遇到了阻礙，便生出了瞋恨心來；慾情顛倒意亂情迷的時候，就會生出了貪愛染著的心；羨慕他人擁有嬌艷的美色，就生出了妒忌毒害的心；想要奪取別人的所愛，就會生起殺害他人的心；這樣就會廉恥喪盡，倫理也全都虧損了，種種的惡業從此生起；而種種的善念，也從此消失；要知道，一旦動了邪淫之心，雖然沒有去做，但這就已經是如同積惡造罪那樣如此的厲害了；何況是真實的去持犯做出邪淫的事呢？

【嘉言五】

陰律說道：「姦淫別人的妻子，會得到絕嗣的報應；姦淫未婚的處女，會得到子女淫佚的報應。」

俗話也講：「勸君莫借風流債，借得快來還得快；家中自有代還人，你要賴時他不賴。」

【再析】

殺人的人，只是殺了別人的一個身體；而奸淫了別人，則等於是殺了她的三世啊！因為奸淫不只是破壞了那位女子的節操，使得她的公婆父母、丈夫子女，感到羞恥而痛心疾首，甚至因為羞恥而導致了死亡；或是丈夫殺了妻子，父親縊死女兒；兒子不認母親，親戚見面的時候，也都沒有好臉色；而一般正常的人家是決不肯與她聯姻；何苦以短暫的偷歡，造下彌天的罪惡；而絕嗣的報應，尚且還不足以懲罰淫人妻女的罪孽啊！

有夫婦的關係之後，然後才有父子兄弟的關係；奸淫別人，不獨是亂了別人夫婦的一倫；並且也亂了她的父子之倫和兄弟之倫，五倫之中，就亡了三倫；甚至使她的祖宗悲痛有此邪淫的子孫而鄙視接受其祭祀的痛苦，因此奸淫別人的人，也就難逃被神誅鬼戮的災禍了。

殺人的人，是戕害了被殺害人的後天，也就是被殺害人的身體；而奸淫別人，則是亂了被奸淫人的先天，也就是亂了她的丈夫、父母、兄弟、公婆、祖先的倫常啊！況且殺人的人是因為仇恨被殺的人才去殺人啊！而奸淫別人妻女的人，對於她的丈夫、公婆、父母到底有什麼仇恨呢？而且對這位女子難道也有什麼深仇大恨，而一定要污辱她的身體、喪失她的節操嗎？

淫念多的人，則他的善念必定就會少；而淫念少的人，則他的善念自然就會多；所以淫念全部消除的人，五福之中，就能夠獲得三種福報；第一是長壽，第二是康寧，第三是善終。而常起淫念的人，必定會有疾病的困擾；和凶險夭亡的災禍。

片刻之間興起的慾念，容易使它消除；而一個人一生中的功名性命，則是非常的重要啊！何苦以百年的名譽節操，與一生的前程，和祖宗積累的功德，子孫本來可以享有的福祿，斷送在自己一時片刻的

迷惑；實在是不知道為何會有這種的心腸啊！更有的人邪淫之後，是因為驚恐逃跑而得病，看病吃藥都很難能夠痊癒；甚至吃官司坐牢使家庭破碎，到了這個時候，想後悔都來不及了啊！有的甚至當場就奸情敗露，被對方撞個正著，變成了用自己的腦袋，來換取片刻的歡愉；而此一孽報遲早定會循環至自己的妻女，以償還所欠的風流債啊！這種慘痛的結果，就更是難以言諭了！

俗話講：「姦近殺。」這句話是真的啊！然而說近殺，尚且是屬於比較緩和的言詞，我以為姦則沒有不殺的啊！因為淫婦若是被她的丈夫知道了，一定會忿怒的拿刀把她殺了；而同姦之人，因為嫉妒而彼此利刃相加，殺死了對方；另外因為奸淫致使對方死亡，則會被法律判處死刑；若是僥倖的漏網，逃過法律的制裁，則會被怨鬼報仇所殺；若是以上所說的都逃了過去，則會因為淫慾過度而得到難治之症，致使群醫束手，就會被司命之神所殺；一個人以天地間至靈至貴的有為之身，竟然使自己置於必殺之地，實在是愚蠢的令人痛心啊！

【嘉言六】

日乾初撰說：「古時候有位賢人，當他淫念勃發的時候，就把手放在火上，這時候就會感覺到痛苦不堪，淫念於是就息滅了。如果還是不能止息，則澄心冥坐，當作自己的身體已經死亡；再想起古人的墳墓，內心不斷反思：這個人在世的時候，跟我一樣；而我死後埋在墳墓裡面，也和他一樣啊！這樣想來，淫慾又有什麼樂趣呢？」

【再析】

預防淫慾的念頭，全都得靠智慧的力量啊！唐朝的狄梁公曾說：「人在美色當前的時候，要急忙的想：眼前這位美女那天若是因病而死，她的屍體便會開始潰爛，並長滿蛆蟲爬來爬去，屍體的臭味熏天，令人感到噁心，能這樣的想，邪念便會消除了啊！」

【嘉言七】

梁朝的時候，禪宗的初祖達摩祖師，做了一首皮囊歌說道：「尿屎

渠，膿血聚，算來有甚風流趣。」唐朝時候呂洞賓則說：「休誇少年趁風流，強走輪迴販骨頭；不信試臨明鏡看，面皮底下是骷髏。」又說：「二八佳人體似酥，腰間仗劍斬愚夫；雖然不見人頭落，暗裡催人骨髓枯。」

【嘉言八】

戒淫法說：「他誘惑我殺身破家，折我的壽損我的福報；實在是害我性命的事情啊！我應該把他當作殺人的利刃來看，當作虎狼來看，當作毒蛇來看，當作勾魂鬼使來看，當作是我前生的冤家來看；若是能夠作如上所說的來加以觀察，就像是用水來救火，那麼淫念就沒有不息滅的啊！」

【再析】

明朝的高宗憲說：「此身如白玉，一失腳便碎；此事如鳩毒，一入口即死。」今人往往為了一個情字而誤了一生，不知道「情」這個字，是上天賦與我為忠、為孝、為友、為悌、仁民愛物所用的啊！所以這個情字用對了，則能夠成聖成賢；若是用錯了，便成了禽獸了啊！所以怎麼可以不戒慎恐懼小心呢？

道書說：「淫人的罪惡，比起殺人還要加重幾等呢！」又說：「凡是人苦行修行，他以往所做的諸般罪孽，都可以消除；惟有曾經破過處女之身的人，後來雖然是修到了道高行滿，也是不能夠開釋的；必定要受過了惡報之後，方才可以成就道業。」

【再析】

佛說：「人在這個世間，不冒犯他人的婦女，心也不思念邪僻的事情，因為這個緣故，可以得到五種善的果報。第一是不會損失金錢，第二是不會懼怕官府，第三是不會畏懼他人，第四是死後可以升天，得到天上的玉女，做為自己的妻子。第五是從天上下生到世間，多是端正的婦女；今天見到有些人，長相端正美好，這都是他前世的宿命，不冒犯他人的妻女所得到的果報啊！反之，人若是在這個世間放蕩邪

淫，冒犯了他人的妻女；因為這個緣故，會感得五種的惡報。第一是家庭夫妻不和，常常損失錢財，第二是畏懼官府，經常受到官府捶杖的處罰。第三是自己欺騙自己，常常會感到恐懼怕人。第四是死後投生到太山地獄之中，在鐵柱燒的赤熱時，卻當作是美女一般去抱她，受盡炮烙刑罰之苦，這是因為在世時冒犯他人的妻女，才會得到這種的災殃；而且這種刑罰都是自己罪業招感的，要經過幾千萬年才能受完啊！第五是從地獄中出來，投生為雞鳧鳥鴨；而這一類的禽鳥，淫佚是不避母子的，而且也沒有節制；但是馬兒知禮，雁守貞操；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而雞鳧的淫佚，卻是沒有知足的時候，這都是因為牠們過去世中邪淫，冒犯了他人妻女的緣故，才會受此雞鳧之身的果報，並一直受人們宰殺烹食，這種的痛苦，說也說不盡啊！」

佛說五戒當中，其中一戒是不邪淫；若是能夠受持此戒，就可以感招得到今生來生父母眷屬、長壽康寧和睦喜悅、妻子女兒貞良的果報。報應經說：「有一個鬼問道：『自從我受了這個鬼身之後，就感到非常的恐怖，經常害怕被人追捕拘拿捆綁，加諸我各種的苦楚毒害，根本就沒有一點歡喜之心，我到底是犯了什麼罪過才會這樣啊！』目犍連尊者回答鬼說：『這是因為你在做人的時候，喜歡行邪淫，冒犯了他人的妻女，因為經常怕被別人發覺，所以心才不安；今天你所受到的痛苦，只是現世的花報而已，而你的果報則是在地獄啊！或是臥鐵床，或是抱銅柱，像這樣痛苦恐怖的罪罰，說都說不盡啊！』」

【再析】

文昌帝君天戒錄說：「姦淫他人的妻女，玷污了閨門中的處女，要在地獄中受苦五百劫，才能夠脫離地獄，投生為騾或是為馬；又過了五百劫，才能夠再得人身，做娼妓或是做戲子。姦宿寡婦或出家的尼眾，敗壞別人的品行志節，在地獄中要受苦八百劫，才能夠脫離地獄投生為羊或是豬，供人宰殺；又過了八百劫，才能夠再得人身，做啞吧或是聾子，或是五官四肢不全殘廢的人。而以卑亂尊，以長亂幼的惡行，更是敗壞了人倫綱常；在地獄要受苦一千五百劫，才能夠脫離

地獄，投生為蛇或是老鼠；又再經過了一千五百劫，才能夠再得人身；或是在母親的胎中就死了，或是在嬰兒的時候就夭折了，畢竟不能夠享有長壽的福報，所以犯了邪淫的罪惡報應，實在是可悲啊！」

閨箴說：「婦人若是犯了邪淫的罪孽，終身都不可能洗清這個罪孽的，就算她有孝子慈孫，也不能夠替她洗清罪孽。所以淑女名媛，一定要守身如玉，不可以有半點的瑕疵犯行啊！倘若遇到了狂徒，當下就要嚴厲的拒絕，自然對方就不敢再進犯自己，這就是所謂的「香閨正氣」，連鬼神都會來照顧保護她啊！若是婦人淫亂，難道就沒有惡報了嗎？陰間的法律，是處罰她投生為豬或狗，以懲治她的罪，又豈只是在陽間遭人唾棄咒罵而已。這裡特別說出來，以做為婦人淫亂的警惕啊！」

【再論】

凡是人最容易失足的時候，就是在美艷當前，難以克制欲望衝動的那一剎那了；因為這個時候有三種魔；第一、當你眼睛看到的時候，對方妖艷的姿態，就攆到了心中；使得骨頭髮熱，神識都飛騰起來，就像煙霧騰起火燄熾烈一樣，這就叫做火魔。而欲根開始發動，任督二脈暗中的開啟，就像堤防將要崩潰，急流就要衝出一樣，這就叫做水魔。而水火相互的烹煮，身體和魂魄互相的激盪，就像輪子不停的轉動，圓環沒有邊際一樣擴散，這就叫做風魔。這裡所講的三魔，也就是所謂的三關，要想斬三魔，過三關，沒有別的方法，就只有慧劍一把而已；也就是說，忍耐再忍耐啊！堅忍再堅忍啊！很忍再很忍啊！所以再怎麼的饑餓，也不能夠去吃那老虎吃的食物；再怎麼的口渴，也不能夠喝那有毒的酖酒，這就是忍的說法。當兩個人在互鬥時，彼此都拼命想要奪下對方手中的刀子，縱然是手流血了，也不肯放下手中的刀啊！而打敗仗的軍隊奪路逃命的時候，就是背後中了箭，也得忍痛不能夠回頭啊！這就是堅忍的說法。毒蛇螫了手，壯士立刻就拿刀斬斷了手腕；毒箭射中了身體，英雄立刻就忍耐疼痛刮骨去毒，這就是很忍的說法。在這千鈞一髮的關頭，能夠守得定，忍得過，就能

夠感動天地鬼神，而自己的修持，也能夠功圓行滿了。若是一念的依迴猶豫，必定就會把持不定；而對方只是路邊的野花，轉眼就成空了；而自己因為犯了邪淫，卻從此被減除了壽命，減除了福祿，甚至因此而招致了殺身之禍；而且命中應該富貴的人，卻因此而轉變為貧賤之命了；命裡應該平安，卻因此而轉變成了災禍；命裡應該有兒子，卻因此而變成了絕嗣；本來希望能夠生下貴子賢孫，卻偏偏生下了下流的孩子；而且還有地獄的果報，來世的報應，畜生的報應，妻女淫亂的報應，子孫窮困的報應，與娼妓戲子的報應；這都只是因為自己片刻念頭的偏差，所招致無邊的災禍惡報啊！這是何等悲痛啊！怎麼敢不耐呢？怎麼敢不耐啊！

【再析】

遏止邪淫的行為，最有效的預防方法，就是做人家的父兄師長朋友，在平常的時候，就應該要教誨開導子弟，務必使子弟能夠深信因果；在暗室之中，做了虧心的事情，神明的眼睛，就如同電一般的看得清清楚楚；一個人若是對於禮法因果，和禍福的報應，能夠深信，絲毫都不懷疑，自然就會在接觸外境誘惑的時候，能夠猛然的省悟，立即的迴光反照，而不會做出苟且的事情了。

在風花雪月的場所中，失足的人實在是太多了啊！因此招致了半生的淪落而窮途潦倒一生；連看到自己的影子，都會感到慚愧惶恐；而又有幾個人能夠做到守持著正道不被污染呢？整天禁戒著自己不要淫慾，而淫慾之心，反而卻特別的熾盛；碰到別人，就說要減少慾望；而慾望的種子，卻更是滋長的厲害！如果還是放縱情慾而不悔改的話，那麼就即將要招致自己惡貫滿盈的後果了！又如果開始的時候迷惑，而最終能夠覺悟的話，那麼災殃就漸漸會離去，而福報也就會跟隨而來了。宋朝的謝上蔡先生說：「天的道理，必定會加禍於犯了邪淫的人，而不會加禍於已經懺悔改過的人。」這是真話啊！。

邪淫的罪報，既然是如此的嚴重，則預防邪淫的功德，與誘導邪

淫的罪過，他們的報應自然就不會輕了；因此普願人人，都能夠吐舌上的青蓮，揮桌上的彩筆，表彰感應的道理事蹟，來救度超拔廣大迷惑的眾生啊！要輾轉的流通，互相的勸導；或是在大庭廣眾下，大聲的疾呼；或是在密室之中，苦口婆心的規勸；不要擔心別人的嘲笑，也不要迴避別人說我們迂腐；只要宛轉的勸導，必定能夠使聽的人大發深省而受益無窮啊！能夠這樣做的人，豈不是愛人以德，自求多福的君子嗎？

現代人的口業，沒有比喜好談論女人，述說淫穢的事情還要嚴重的了；而且還多方的揣摩相互研究，一人唱說而百人應和；每每因為說的人講的津津有味，於是使得聽的人就想要躍躍欲試。要知道邪淫的罪惡，和不為人知的隱私，實在關係到一個人終身的名譽和節操；所以偶然的講錯了一句話，就會產生無窮的災殃，而且觸犯天怒，莫此為甚啊！還不如常常說些貞潔和邪淫的果報，以扶助支持名教綱常，這樣可以獲福於天，豈不是更好嗎？

【嘉言九】

天戒錄說：「書寫印製誨淫的書籍，污染人心，壞了人的心術，這種人死後必定墮入無間地獄（俗稱阿鼻地獄），直到他所書寫印製的淫書消失滅盡了；和因為看了他寫的淫書而做惡的人，罪報也都受盡空掉了，他才能夠脫離地獄投生到別的地方。」

【嘉言十】

明朝袁了凡說：「蒐取淫穢的邪書，揭發別人的隱私和譏謗人家的文章、加以焚化的人；必定會有忠孝節義的子孫；而喜歡閱讀淫詞小說，和稱道述說淫書故事，以及家中藏有淫書淫畫的人，必定會有做娼妓和戲子的子孫啊！」

【附錄】

安士全書中的慾海迴狂篇，所記載各種戒淫的說法，條理分明，隨事的勸導禁戒；因為篇幅有限，所以謹節錄其中較為重要的部分於

後，以供參考。

處女，待字閨中的時候，也是她一生名節的開始；若是喪失良心的人，壞了處女的名節，那麼她的父母和親戚，都會感到羞恥而臉上無光啊！即使是有人將她娶去，卻往往會敗露出來，她已經不是處女之身了，因而仍舊會被趕回娘家；所以常常會因此而羞愧氣憤，喪身隕命啊！縱使是結婚的時候，瞞騙了過去，但她的內心也會經常感到羞愧惶恐；因為大節已經虧了，就是經過了一千年，也是難以洗刷；所以凡是有良心的人，都應該要預先的痛戒啊！

寡婦守節，連鬼神都會對她欽佩尊敬，朝廷也會對她褒揚獎勵；若是破壞了她苦守的節操；那麼她本身和家人，都會感到沒臉見人；而她死去的丈夫，在九泉之下尤其是感到痛恨啊！自己不妨試試，將心比心設身處地的想想，就會感到寒心了！我們正應當要設法保全她的名節，使她成名全節，培植更厚的德行，豈徒只是不淫她而已啊！

婢女，難道她就不是處女嗎？自己的女兒，就想她要貞潔；而人家的女兒，就可以破壞她的貞潔嗎？女僕，她也是人家的妻子，自己的妻子，就想要她保有節操；而人家的妻子，難道就可以喪失她的節操嗎？人的富貴貧賤，固然是有所差別；然而每個人的名譽和節操，則是相同的重要；怎麼可以喪失良心，而嚴重的去觸犯如此的重罪呢？況且有些為人妻子的會因妒忌而鞭打婢女或女僕，甚至傷害了她們的生命；慄悍的僕人就會因此而反唇相譏，而背叛了主人；更糟的是父親和兒子，因為不知情而造成了父子聚麀（也就是亂倫），甚至哥哥和弟弟糊里糊塗的和同一個女子同床睡覺；或許因此而有了骨肉胞胎，但是因為沒有名分，而淪落為低賤的小妾；後人因為不知道這些的秘密，往往無知而又對她誤犯了邪行；他們之間，名義上雖然是主人和婢女的分別，但是事實上，卻有兄妹的血緣關係啊！這種傷風敗俗的行為，實在是不忍心說出來啊！為什麼總是有人以為婢僕的身分容易侵犯，而竟敢對她們做出奸淫的行為，卻全然不知道應該要禁戒的道理啊！

乳娘位列於八母的尊貴身分，而尼僧靜守在佛門莊嚴的淨地，若是冒犯了她們，尤其是造下了孽中之孽啊！現前所碰到的官司刑罰和災禍，還只算是輕微的呢？

怨女淫奔衝著自己而來，藉此機會而犯邪淫的，也是大有人在啊！切莫以為這是她主動的投懷送抱，若是拒絕了她，豈不是太不通人情了嗎？人若是在這個時候，能夠看得破，忍得過，那麼因此而累積的厚德，所成就的特殊品行，老天自然就會知道，不必刻意希望別人也知道啊！這就是善惡的關頭，禍福的界線，尤其是應該自我勉勵啊！

抱著妓女玩樂嬉戲，看起來似乎是沒有什麼罪過啊！然而卻落入了妓女的圈套之中，往往因此而敗家；導致父母拋棄了這個嫖妓的兒子，而親戚也會疏遠他，妻子更是憎恨他，就這樣的自絕於倫常之外，喪失了自己守身如玉的志節；一旦染上了性病，遍體生了毒瘡；眉毛也掉了，鼻子也爛了，甚至嚴重到體無完膚啊！有一位朋友，生殖器爛掉了，他說：「這就是我一時的狂興衝動，把持不住，落得終身腐刑，絕後傷身，我今天就是哭泣後悔，也都來不及了啊！」又有一位安徽人，因為染上了性病，遍體都長滿毒瘡，他生了一個兒子，全身赤紅沒有皮膚，無法養活就死了。唉！有人說：「嫖妓並不會傷害到陰德。」這是罪語啊！誰知卻和遭到冥譴的人沒有兩樣！希望大家要切戒啊！切戒！

男子行邪淫，也就是同性戀，有六種不可以的道理：這種同性戀的行為，實在是淫穢不堪，有損顏面傷身敗德啊！恭敬心既然喪失了，羞恥心也就沒有了，這是一不可啊！拋棄了自己的結髮妻子，卻去伺候寵愛那位少年，違背天地陰陽自然的道理，導致好惡有了偏差，這是二不可啊！這一類人的行為，非常的輕佻，而且又不檢點；甚至還會竊玉偷香，染污了家中的女子，這是三不可啊！舉頭三尺高，決定有神明，神明對於這種同性戀污穢邪淫的行為，會感到瞋怒，所以降下的懲罰一定不輕，這是四不可啊！王法有明文的規定，嚴懲雞姦的行為；而且姦又近於殺，容易觸動殺機而喪失了寶貴的生命，這是五

不可啊！並不是為了要傳宗接代，隨意的妄自泄精，這種的行為愚蠢到了極點，只是加速的傷害自己的生命而已，這是六不可啊！

普勸世人，沒有犯過邪淫的人，一定要認真的把持住，避免凶災，趨向吉祥，終身守著不二色的禁戒，也就是除了自己的妻子，絕對不和他發生性關係。若是已經犯了邪淫的人，就更應該急速認真的改過，而且還要大行善事，刻印戒淫的書籍，廣泛的勸戒世人，以贖從前所犯的罪孽，這樣才能夠轉禍為福啊！

從前安徽桐城的姚廷若，刻送發誓戒除邪淫的宣傳單，他這樣的寫著：「百善孝為先，萬惡淫為首；人之所以異於禽獸的，就是在於他的存心了；雁子雖是飛鳥，尚且不會亂群；人類秉有四德，怎可不如禽獸；因此用來依歸，發誓戒除邪淫；倘若萌起邪念，必定禍及其身；若是犯了此戒，必會禍延子孫；惟願大慈大悲，哀憐證此盟誓；護持默默保佑，期求保我生生。」凡是領受此單的人，糾合幾個同志，另外用紙寫此十八句；並且寫下自己的住址、籍貫，各自的簽名蓋章或蓋指紋，在斗尊的前面，或文昌帝君、關聖帝君的前面，或是一切諸佛菩薩聖像之前，發誓焚化此誓單，永遠守戒不可忘，這樣的每年一證；同志幾人發誓守戒之後，立即的捐款刻印這張誓戒單一萬張布施送人，使得這個美好的方法能夠流傳不絕；在誓戒單的後面，還必須要附上幾條格言和果報的例子，以便警惕世人。

故事一：

貴溪有位讀書人，每次考試都不中；不知原因在那裡，就去乞求張真人，焚香伏章查天榜；神明於是批示說：「此位讀書人，命裡有功名；因為盜竊故，功名被奪除。」張真人伏章查榜完畢之後，就起身告訴讀書人，神明說他考不中的原因；讀書人聽了之後就說：「我並沒有冒犯我的竊竊啊！」於是他就寫了篇疏，向神明申訴，為自己辯白。神明又再次的批示說：「雖然你沒有冒犯竊竊的行為，但是你卻有冒犯竊竊的念頭啊！」讀書人此時感到非常的慚愧，而且後悔莫及。因為

在他少年的時候，見到嬌嬌貌美動人，因此而動了一個邪念的緣故啊！

故事二：

明朝正德年間，有位讀書人，名叫趙永貞，他在少年的時候，曾經遇到一位異人告訴他說：「你二十三歲的時候，必定會考中功名。」等到他廿三歲那年參加鄉試，文章寫得極好，主考官早已經決定選中他的文章好幾天了；不料到了後場的考試，他卻是連連的失誤，結果沒有考中。趙永貞的心中，感到非常的難過；因此就向文昌帝君祈求託夢，告訴他不中的原因；文昌帝君就說：「你原本可以考中今年的鄉試，但是因為你近來調戲你家的婢女，引誘鄰居的女兒，雖然都沒有成姦；然而你的起心顛倒，意淫纏綿不斷，心地日益的轉暗；所以你命中原有的功名，因此而被消除了。」永貞聽了帝君的解說，痛哭流涕，發誓並決心改過，大做善事；於是就刻印戒淫的善書，以警醒世人；結果在下次的鄉試中，永貞果然考中了解元，做官做到了藩憲。

故事三：

李登在十八歲的時候，就考中鄉試的解元，但是此後一直到五十歲，卻都無法考取進士；李登就去拜訪葉靖法師，請問其中的原因？葉法師便替他叩問文昌帝君指示，文帝就命神吏拿李登的官籍給法師過目，上面寫著：「李登出生時，天帝賜玉印，十八中解元，十九作狀元，五十二歲官拜右丞相；因為十八歲考中解元之後，暗中偷窺了鄰家的女兒洗澡，因此功名延遲了十年，而且還被降了二甲；又因為侵占哥哥李豐房屋的地產，功名又延後了十年，而且還被降了三甲；又因為奸淫一位鄭姓的良家婦女，功名又延後了十年（前後合計已經被罰慢了卅年）；現在又奸淫了鄰居的女兒，真是造惡不斷不知悔改，上天已經削去了他的功名，因此李登終身都不會再考中功名啊！」葉法師就把這些話告訴了李登，李登因而抱恨慚愧而死。

【再析】

唉！祖父積德不知道要積多少年，才得以出了一個狀元宰相的兒

孫啊！李登卻是自己作孽，把自己狀元宰相的功名，都削除盡了，真是辜負了天恩，辜負了祖宗；而且把歡樂看作最重要，功名富貴靠一邊，根本不當一回事；竟然以隱微少許的淫橫，喪失掉自己原本許許多多的福祿，真是悲哀啊！于鐵樵先生說：「就算你是狀元宰相的命，也是不難一筆削盡啊！」況且不是狀元宰相的命，那就更不必說了。

【附註】

水滸傳的作者施耐庵，在書中寫了許多助長邪淫、偷盜和殺生的情節，極盡的誨盜誨淫；結果施耐庵的兒子、孫子、曾孫，生下來全都是啞巴。西廂記的作者王實甫，善於描寫男女偷情私會的情形，導致許多人看了西廂記，就起了邪思淫念；結果書還沒有寫完成，王實甫自己就已經無法克制，嚼舌而死了。而唐朝的詩人元稹，見到表妹崔鶯鶯長的美若天仙，就想娶她為妻，卻遭到拒絕，元稹竟然因為憤怒而寫了「會真記」這本書，虛構他表妹和人偷情，毀謗崔鶯鶯的名節，致使崔鶯鶯蒙垢千秋，而且又導致了後世的讀者學習偷情私會，結果元稹死的時候痛苦萬分；而且死了之後，他的屍體還慘遭雷電焚燒的報應。

另外宋朝的詩人黃山谷，喜歡寫一些冶艷的詩詞，有一次，他和畫馬名家李伯時，一同去拜謁圓通秀禪師；秀禪師先勸戒李伯時說：「不宜將一生的心力都用在畫馬上，倘若你的心念，念念都是馬身，只怕來世就會墮落，投胎做馬去了啊！」黃山谷聽了發笑，秀禪師就呵斥他：「你不要取笑別人。」山谷便說：「難道我也會墮入馬腹嗎？」禪師說：「伯時他念馬，墮落馬身，也只是他個人的事情；但是你所寫的淫色艷詞，卻是挑動了天下許多人的淫心，害了多少人貞節不保，這種的罪過，何止是墮入了馬腹而已，恐怕泥犁地獄正等著你去受刑呢！」秀禪師是當時有名的得道高僧，黃山谷聽了禪師的訓誡之後，既驚恐又慚愧，從此就絕筆，再也不寫冶艷詩詞了。

故事四：

唐朝的時候，有位御史名叫李儼，有一次奉了朝廷的命令出使廣東，途中忽然遇到了一隻老虎，跳入了草叢中，並且還用人語向他說道：「唉啊！我差一點就傷到了我的老朋友啊！」李儼說：「這個聲音怎樣那麼像和我同榜，一同考取功名的同學李微的聲音啊！」老虎就說：「自從我們離別之後，已經很久沒再見面了。」彼此談起從前交往的情形，都感覺到非常的熟悉。李儼就問老虎說：「李微，你怎麼會變成老虎呢？」老虎說：「有一天我在靜坐的時候，忽然聽到門外有呼呼做響的聲音，忽然之間我便發狂變成了老虎的形狀，今天見到了老朋友，叫我怎麼能不悲傷啊！」李儼就問李微：「你生平有沒有做了什麼遺恨的事情呢？」李微答道：「我曾經在南陽的郊外，奸淫了一位寡婦；結果被她的家人發覺了，就偷偷的設計要謀害我；於是我就乘著酒醉的時候，把她全家都殺光了，這就是我生平最遺恨的事情啊！」老虎說完之後，就大吼而去。

故事五：

滌陽縣人王勤政，與鄰居的婦人有奸情，並且彼此約好準備私奔；但是王勤政怕被她的丈夫發現追趕而至；不料該婦人竟然因此而殺害了丈夫；王勤政聽了十分的驚駭，立刻就獨自的逃跑了；一口氣就逃到了七十里外的江山縣，還自以為：「我已經逃得很遠了，可以脫身遠離災禍了吧！」這時候王勤政感到肚子很餓，就走進了一家飯店準備吃飯；誰知道店主竟然為他準備了兩人用的飯菜，王勤政就問店主說：「我只是一個人吃飯，為何你準備兩人份的食物呢？」店主說：「剛才我見到有一位跟隨在你身旁的披髮男子，難道你們不是兩個人嗎？」王勤政聽店主這麼一說，知道這個怨鬼已經跟隨在自己的身旁了，於是就到官府自首；王勤政與鄰婦，就在同一時間伏法受死。

故事六：

張寶在擔任四川成都知府的時候，見到了華陽縣李尉的妻子，十分的美艷動人，堪稱為「四川第一美女」，張寶就想將她佔為己有，於

是就請託了許多人，秘密的告知李尉妻子他的一片痴心；久而久之，李尉的妻子也動了心；這時候，正巧李尉收人贓款的事蹟敗露了，於是張寶立刻就向朝廷彈劾李尉，並且將李尉流放到嶺外；李尉就在被流放嶺外的路上死去了。張寶便用重金賄賂李尉的母親，就將李尉的妻子強娶過門，達成了他佔有別人妻子的心願；娶過門之後，張寶便和她歡樂不捨；但是過沒多久，該婦就生了病，精神恍惚，見到李尉的魂影跟在她的身旁，不久她就病死了；該婦在病死之前曾對張寶說：「我很感謝您對我那麼好，所以不敢不向您報告，我的前夫李尉，已經向天帝訴冤，很快的就要來取你的性命了；你只要深居府內不出門，他就未必能夠抓到您；但是只要您一出門，就必定會被他抓到啊！」婦人說完之後就死了。過沒多久，張寶也就生病了，因為他牢記著婦人在臨終前對他的警告，因此就防範的非常嚴密，不敢出門；有一天黃昏的時候，張寶坐在堂上，遠遠的見到堂門外邊有一紅袖在向他招手，他恍惚以為是李尉的妻子，就急忙的下堂步出門外，卻撞見了李尉的冤魂；於是就被李尉的冤魂抓著痛打一頓，而且李尉還邊打邊罵他說：「張寶，你這個賊子，我若是不用紅袖向你招搖，你那肯出來啊！」過了一會兒；張寶的鼻子出血，和他家人說出了剛才的情形之後，就死了。

故事七：

唐朝的節度使嚴武，年輕的時候和一位軍官是鄰居，見到軍官的女兒十分的美麗，就千方百計的引誘，結果兩人一起私奔逃走；軍官就到京城，向朝廷具狀控告嚴武，朝廷於是便頒下詔書追捕嚴武。嚴武害怕自己會被判罪，就把軍官的女兒殺掉，毀屍滅跡；後來嚴武逃往四川，忽然就生了病，見到軍官的女兒站在他的面前指責他說：「我和你一起私奔，固然是我失德；但是我並沒有辜負你啊！縱然你害怕會被判罪，為何不捨棄我離開呢？而你卻竟然把我殺害，你實在是太殘忍了啊！我已經向陰司訴冤，明天就要向你報仇了。」嚴武聽了是又慚愧又害怕，就向她懇求饒命。但是到了第二天的早晨，嚴武果然

就死了。

【再析】

唉！嚴武在這個時候，節度使的威權，卻是絲毫也用不上啊！現在的人，動不動就要尋死，怎麼知道一死之後，恩情就變成了仇恨，而且是怨怨相報，無止無休啊！

故事八：

明朝晉江人許兆馨是戊午年中舉的舉人；有一次，他在前往福寧州拜謁他的老師，偶然路過了一座尼寺，喜歡上一位年輕的女尼，便依靠著自己的權勢，強行奸淫；第二天，許兆馨竟忽然咬斷了自己的舌頭而死。另外晉江人王武，文章寫的很好，而且也頗有名氣；有一天，王武帶了酒，到承天寺去喝，進入藏經堂裡面，見到一位少年沙彌，端坐在那裡看經，王武就強迫命令他喝酒，沙彌不肯，王武就摟抱調戲捉弄他。王武回到家中的第三天，忽然就打自己的嘴巴，自己罵自己，咬斷了舌頭，血流滿地而死。

【再析】

許兆馨、王武這兩個人的死，只是現世的報應而已，而他們真正的果報，卻是在地獄啊！

故事九：

從前有一個人，生平作惡多端；他的親戚有一天晚上借住在他家中，聽到有兩個人在說話，一人說：「這家的主人惡貫滿盈，應當受報了啊！」另一人說：「這家的主人，是不是要受絕子絕孫的報應呢？」這人回答說：「這個報應太重了！」另一人又說：「那麼是不是要受火災的報應呢？」這人回答說：「這個報應又太輕了！」另一人說：「喔！那就是王小小了！」這人回答說：「對了，就是王小小了！」這位借住的親戚，聽到了這些話覺得頗為訝異，也不知道其中的緣故。後來經過了幾年，這家的主人迷戀上一位名叫王小小的妓女，並且還把她娶

回家中，對她百般的依順，言聽計從；果然就被王小小離間了他的骨肉親情，耗盡了他的家產而死。

故事十：

有位叫行蘊的僧人，有一次他見到了蓮花，忽然動了淫慾的想法；當天晚上，就有一位婦人來敲他的門；行蘊打開門看，見到門外站了一位女子，而且還帶了一位丫環，並且自稱道：「我是蓮花娘子。」而這位女子，容光照人，極為美麗，行蘊見了十分的高興，就與她情意纏綿的談起話來。一會兒，蠟燭就熄滅了；隔壁的侍者聽到行蘊叫苦的聲音；和女子厲聲的對他說道：「你為什麼妄起淫心，假若我真的是女子，也不會肯跟你苟合啊！」侍者聽到之後，就立刻跑去邀集寺裡其他的僧眾趕來，大家合力破門而入；只看到了兩位夜叉，而行蘊已經身首異處了啊！

【結語】

以上所編列敘述禍淫的公案，以貴溪讀書人這個公案為首，正是闡明了太上所說的「起心私之」的微言大意啊！就是勸人要在開始的時候，就要心存敬畏；在眼見心動的時候，更是要認真吃緊的把持住啊！而這裡講到行蘊的這條公案，則又不是見色起心，而是沒頭沒腦的以意造象，就像是不蜚而樓，無海而市；這種幽昧虛幻的意惡，簡直就是自討苦吃自尋死路啊！最後終於被夜叉找上門來殺害，這種凶魔的奇禍，簡直是太殘酷太慘痛了啊！看到行蘊的這個公案，誰不感到心寒膽戰呢？所以用他來做為結論，這是很深的意思在裡面啊！請大家要仔細的想想！

以上所說的故事，都是犯了邪淫所得到慘痛酷毒的報應；接下來要講的則是戒淫和懺悔淫孽所得到的福善果報。

故事一：

唐皋少年的時候，就奮發向上努力讀書；有一天晚上，他正在書房燈下苦讀的時候，有一位美麗的少女，竟然情不自禁的想要調戲挑

逗他，將他書房的紙窗搗破；唐皋就馬上將紙窗補好，並且還在紙窗上面題詩說道：「搗破紙窗容易補，損人陰德最難修。」這件事情過了之後，有一天黃昏的時候，有位出家人經過唐皋家的門前，見到門上掛有一個狀元匾，左右懸有兩盞燈，燈上題有兩行詩，就是唐皋題在紙窗上的詩；出家人感到十分的奇怪，就問唐皋原因。後來唐皋果然大魁天下，考中了狀元。

故事二：

汪天輿曾經遇到一位異人替他看相說道：「你的相貌似羅漢，不但無子且不壽。」汪天輿聽了之後，於是就不再看重錢財，喜歡布施行善了。有一天，他到清江浦作客；主人的妻子年輕美麗，見到他風度翩翩，私下就偷偷的來到他住的房間，而汪天輿卻緊閉著房門不讓她進來，並且隔著房門對她說：「我怎麼能夠壞了你的名節呢？」婦人聽了之後，立刻覺得非常的慚愧，就離去了。後來汪天輿又遇到那位曾經替他看過相的異人對他說：「你到底積了什麼陰德啊！你的相貌忽然變了，我看你應當會生貴子，而且你可以活到八十多歲。」後來汪天輿果然如相士所言，生了一個顯貴的兒子，而且自己也活到了八十多歲。

【再析】

我們觀察往昔的賢人，他們能夠拒絕來奔，投懷送抱的女子；有的是得力於一個恕字，也就是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有的是畏懼有損自己的陰德，唯恐犯了之後，會損福折壽；他們的學問雖然或有不同的地方，然而卻同是合乎天理之正、人心之安；這對於當事人雙方，都是兩全其美的方法啊！當此之時，福至心靈，那種的快樂，就像是已經飛登上了青雲一樣，不必等到福報到來之後，才感到快樂啊！然而拒絕奔女的方法也不一樣，必須要預先的詳細了解，而後真正遇上的時候，才不會被迷惑。凡是被人當面嚴詞呵斥拒絕的奔女，立即知難而退的，固然是很多；但卻也有被拒絕而不肯退的例子啊！例如陸

容就用推託自己有病尚未痊癒，以拖延改期的方法來拒絕；倘使當時可以開門離去，則曹芬的立即離開而住到別的地方，也能算是善於應付了。又有以死來要脅的，例如茅鹿門拒絕來奔的婢女，婢女就說：「你若是不肯答應，我只有死路一條。」而茅鹿門仍然不為所動；也有整夜拒絕，而來投懷送抱的女子，卻是仍然不肯離去的事情，例如陳醫生連說不可不可，於是自己就推開窗門，整個晚上都站在庭院外面，發誓絕不做出苟且的行為。並且還有堅決拒絕百兩黃金贈與的誘惑，也絕不肯與對方苟合的例子。如此清高的道德，英明的決斷，都是值得我們效法的啊！若是房門已經關閉了，而女子仍然守在門外等候，這時候一定不可以開門啊！到了第二天早上，自己就要託故辭行回家，而對方若仍然招請自己回來，也絕對不可以再回來啊！然而必須要終身都不說出此事，雖然是自己的妻子，也不可以使她知道這件事情，這樣才算是盛德的君子。從此而考中功名，官位顯要，光宗耀祖福澤子孫；與用其他的方法積功累德來獲得，其間難易的程度，相差很大很大啊！

故事三：

從前浙江有位指揮使，聘請了一位老師到家中教孩子讀書；老師有一次得了風寒病，要發出汗來病才會好；指揮使就要兒子拿被子給老師蓋；結果被子裡面剛巧誤捲了夫人的一隻鞋；老師病好之後，就把被子送還，而挾在被子裡的鞋子，就落在蓆子的旁邊，老師和指揮使的兒子都沒有發現，但是卻被指揮使看到了；指揮使就懷疑自己的妻子與兒子的老師有奸情，而妻子不承認而且很不服氣；指揮使就派遣婢女，假託妻子的吩咐，邀請老師一敘；老師聽了非常的生氣，而且還責罵婢女；指揮使隨後又再強迫妻子親自前往，而自己則手裡拿著利刃躲在門邊，等候老師開門；這時候，老師拒絕開門，並且對夫人說道：「承蒙您先生看得起我，請我來教你們的孩子念書，我怎麼可以做出這種不道德的事情啊！」老師始終堅持不肯開門；第二天清晨，老師就藉故向指揮使辭行，說不能再教孩子讀書了；指揮使就對老師

說：「先生，您真是一位正人君子啊！」於是就說出了事情的真相，向老師道歉，並且誠懇的慰留老師。那一年，老師就考取了功名。

故事四：

餘干陳醫生，醫術頗為精良，有位窮人病得快要死了，陳醫生將他醫好了，也不希求他回報。後來有一天傍晚，路過他家，他就請陳醫生在家裡過夜；他的母親就對媳婦說：「你的丈夫是他救活的啊！你何不陪他睡一晚，以報答他的恩德呢？」媳婦聽了婆婆的話，只好唯唯的答應；到了夜裡，就到陳醫生的房裡；陳醫生拒絕她說：「你婆婆不會同意你這麼做的啊！」媳婦說：「可是這是我婆婆的意思啊！」陳醫生又說：「但你丈夫是不會同意你這麼做啊！」媳婦說：「丈夫的命是您救活的，所以我不需要他的同意啊！」陳醫生說：「不可以這麼做。」媳婦就強迫他，陳醫生接連的說：「不可不可。」於是就坐著等到天亮，並且拿起筆在桌上連續寫下了不可二字，後來陳醫生幾乎快要不能把持了，又再大聲的說：「不可二字實在是太難了啊！」於是就推開了窗門，站到庭院外面去；等到天亮之後才離開。後來陳醫生的兒子去求取功名，主考官正要刷棄不錄取陳醫生兒子的文章；忽然聽到空中傳來「不可」的呼聲，因此就再看試卷一遍；正又準備要刷棄不錄取的時候，又聽到了空中傳來「不可不可」連續的呼聲，最後主考官又再閱了這份試卷一遍，還是決定刷棄不予錄取；忽然又聽到空中傳來很大的呼聲說：「不可二字實在是太難了啊！」並且呼聲連續不斷，主考官因此而錄取了陳醫生的兒子；後來陳醫生的兒子，又考中了進士。

【再析】

以上所說的都是立心不私的公案，然而缺少了天理與人欲交戰的公案，所以才敘述這一件堅持於將亂的公案，以做為後世的榜樣。

故事五：

金華人齊旺，到了五十歲，都還沒有兒子，相士說：「你的臉上有惡氣，必定做了虧心事。」齊旺說：「我在年輕的時候，曾經犯了邪淫，

在別人看不到的隱密處所奸淫了別人的妻女。」相士驚駭的說道：「犯了這種的罪孽，應該是要絕子絕孫的啊！要知道邪淫的罪孽，最難懺悔了，必定要積有大善，才可以挽回天心啊！」齊旺因此而改過懺悔；開始的第一年，別人要做善事，他就樂於布施，而且絕不吝嗇；相士說：「你做的還不夠啊！」再過了一年，凡是遇到了難做的善事，齊旺都第一個捐錢，而且所捐都超過一半以上，相士說：「你做的還是不夠啊！」第三年的時候，齊旺就獨力的行善，不肯讓人了。相士說：「你臉上的陰紋已經現了出來，你不必再擔心沒有兒子了。」齊旺後來果然生出了一個兒子，齊旺到了七十歲的時候，還能夠抱孫子玩呢！

故事六：

明朝的呂青，平日喜好談論淫穢之事，和偷看婦女；他到了卅歲的時候，家裡貧窮到了極點，兩個兒子相繼的死去；有一天，呂青忽然暴斃，見到了祖父很生氣的對他說：「我們家兩代積善，你命中該發巨萬的財富，沒想到你心愛美色，口眼都在造孽，福報都快要折盡了；我恐怕你會真的去犯邪淫的惡事，那麼我們呂家的後嗣，就沒有指望了；所以我才哀求懇請冥王，把你拘到陰曹地府來看一看，你便會知道利害了啊！」呂青說：「聽說奸淫別人的妻女，會得到絕嗣的報應，事實上我也很害怕會得到這個報應，所以我未曾犯過啊！」旁邊一位冥官說道：「豈只是絕嗣而已啊！」如果是女子主動來勾引，而自己就順水推舟不推辭；這個罪孽，就是只有絕嗣的報應；若是自己引誘逼迫人家，以及屢屢再犯的人；破害別人的倫常，使人家墮胎殺子殺丈夫，這些都是何等的大罪，豈只是絕嗣而已呢？對於邪淫的罪惡，在陽世間的法律處分太寬，但是陰間的法律卻是最嚴；凡是人一動了邪淫的慾念，三尸神就會自首，灶君和城隍，就會據實的申奏；如果他們隱匿或是漏掉，便是大過啊！你試看今天的發落，便知道了。過了一會兒，鬼卒們就帶了許多犯過邪淫罪惡的犯人來到殿前，他們都帶著枷鎖跪在地上，冥王厲聲的吩咐道：「某人變乞丐瘋啞，某人變娼妓眼瞎，某人兩世為牛，某人十世為豬。」冥王吩咐完畢，鬼卒就押他

們出去投胎。呂青看了嚇得毛骨悚然；冥官說：「還有比這個更嚴重的呢！你千萬不要貪圖片刻的歡情，失去了人身；應該要避色如同避箭一般，而且要刻印文章勸世啊！」沒一會兒，冥王就把呂青放回陽間；呂青就刻印遊冥錄一萬張，以警惕世人，而且盡力的行善；到了四十歲的時候，連續生了兩個兒子，而且家財萬貫，非常的富有；呂青於是就決定避絕塵緣，往南海修道去了。這是呂青的同鄉蔡菁，為他所作的記。

【結語】

以上所述的兩個公案，都是懺悔邪淫所獲得的善報，作為已經失足過的人，堅定他們的悔過之心，這也是轉禍為福的方法啊！唉！淫，這個孽，不是用筆和言語就能夠寫盡說盡的啊！惟有每天盼望：無論是聰明的人，還是愚笨的人；未曾犯過的人，或是已經犯過的人；各自的深思反省，及早發現自己的天良，也就可以了啊！

負他貨財，願他身死。

【解釋】

負欠他人的貨物錢財，不想償還；反而願他死掉，就可以不用還了。

【分析】

負，是缺乏的時候，借來急用；日子久了之後便不願償還了，如此一來就辜負他人借給我用的恩德。中誠經說：「負欠他人的錢財貨物，目前還沒能夠償還的話，應該要牢記心中，經常的想，要如何的還給人家才對；若是為了想不償還，反而願意他人身死，以滅除掉自己欠債的事實，這種的存心，現在便是豺狼，來世決定難逃做狗做馬償還的果報，這豈不是愚笨到了極點嗎？」

故事一：

白元通欠楊筠四千五百文的錢，楊筠屢次的向白元通催討；但是

白元通始終都沒有還。後來楊筠的家中，生下了一隻驢，而這隻驢卻忽然的說了人話，牠說：「我是白元通，因為欠了你家四千五百文的錢，而變成了今天這個驢子的樣子啊！現在西市賣驢子的店家，也欠了我的錢，剛好也是四千五百文，你們趕快把我賣給他，這樣我欠你們家的債，便可以了了啊！」楊筠的兒子聽了之後，就照著去做，而驢子賣到賣驢店之後，兩天就死了。

故事二：

漢朝的閻敞，在郡衙裡面擔任郡掾的官職；當時的太守名叫第五常，因為有事被朝廷徵召，就把他積存的薪俸一百卅萬，寄放在閻敞那裡，拜託閻敞代為保管，閻敞就將這些錢埋了起來；後來第五常臨死之前，就把他惟一才九歲的孫子，召到身旁，告訴孫子說：「我有三十萬的錢，寄放在郡掾閻敞那裡。」孫子長大之後，就去拜見閻敞，請求閻敞將祖父寄放的錢還給他。閻敞見到了第五常的孫子，又悲又喜，就立即取出錢來還給他；而且當時封存的標識，還是一模一樣，並沒有打開過。孫子點收之後說：「我祖父說只有三十萬的錢，而現在卻有一百卅萬，這個多出來的一百萬，我不敢拿。」閻敞說：「你祖父應是在病危的時候說錯了啊！你就不必懷疑了。」說完之後，就把錢全部還給了第五常的孫子。後來閻敞升官，做到了刺史。

干求不遂，便生咒恨。

【解釋】

凡是向別人懇求拜託的事情，若是不能夠遂心如意，就發生了咒罵怨恨。

【分析】

君子能夠通達道理，而且樂天知命；因此不會隨便的向別人干懇求託；如果輕易的向人懇求拜託，就已經不是正人君子了；倘使向人請託，而不能夠遂心如意，也只該自己好好的反省；若是因此而咒罵仇恨對方，那就真的成為十足的小人了。

故事：

宋朝有位盧某，乘著黑夜，拿了一百兩的黃金，送給當時的宰相王旦，請求王旦幫助他獲得江淮發運的職位；王旦對他說：「你的才能尚不足以擔當這項職務，雖然我們是朋友，但是我不敢以私廢公啊！」盧先生聽了王旦的話，感到不好意思，就帶著黃金離開了宰相府。從此之後，他每天黃昏的時候都在焚燒咒語，希望王旦早死。有天晚上，他夢到神明呵叱他說：「王旦忠心為國，你卻咒他早死，上帝因此降罪，很快就要處罰你了。」果然沒有幾天，盧某就死了。

【再析】

于鐵樵先生說：「向別人請託，我的情況雖然是非常的迫切，然而我所請託的人，或許因為他的力量有所不及，或是情勢上有所不便；則所請託的事情，十件就有九件不能成功，而成功的只有一件，這也是情理之常；若是因此而妄生咒罵，怨恨對方，對方豈會因為我的咒罵怨恨而一改常態，反過來體諒幫助我？這只是徒然的增加自己的煩惱障啊！這種人不但不知道天命，而且也不懂得人情世故啊！」

宋朝的謝良佐說：「世上的萬事萬物，事實上都有它的定數；人力是計較不得的，我生平不曾向別人請託過任何事情，也未曾向政府的重要官員，寫過一封的信；有人就勸我要這樣做，才有機會升官，我就對他說：『他怎麼能夠陞我的官呢？我若是升官，也是因為我有官命啊！』」

宋朝的范忠宣說：「人雖然是至為愚笨，但是當他責備別人的時候，則顯得十分的聰明；人雖然至為聰明，但是當他原諒自己的時候，則顯得十分的昏庸；要知道，人若是能夠以責備別人的心，來責備自己；以寬恕自己的心來寬恕別人；那麼成聖成賢，也不怕做不到啊！」凡是請託他人不遂，便心生咒恨的人，應該要好好反覆的想想，兩位先生所說的話啊！

見他失便，便說他過。

【解釋】

看見他人有失便不得意的事情，便說這是他平日的過惡，所召來的惡報。

【分析】

失便就是碰到做不成的事情，處在不得志的境地。天下的事情與境地，本來就是失敗容易成功難，逆境多而順境少啊！或是時運不濟，所行不順；或是偶然犯了過失錯誤，想改過後悔也來不及了；唉！世事艱難，成功不易，古今都有這種的感慨！然而卻有一種人，不近人情；平日的時候，喜歡為了好面子而交往，然而在朋友遇到了困難，或是遭到了失敗，他就每每置身於事外，而且還在旁邊譏笑掣肘的說：「這全都是他自己不對所造成的！」唉！請這種人要仔細的反省，難道自己生平，從來不曾做錯過一件事情嗎？

故事：

明朝的時候，漢州人王生，平時喜歡指摘別人的過失，他的鄰居有人死了兒子，王生就指責鄰居說：「就是因為你造孽，才会有此報應啊！」沒多久，王生生了兩個兒子，但卻都生病夭折了。鄰居就反過來譏笑他說：「我想你造的孽比我還要更嚴重，才會兩個兒子都死掉啊！」又王生的族兄，歲考的成績列為四等，王生也指責族兄說：「你的文章太荒謬，那有希望優取呢！」不到一年，王生也參加了科考，成績竟然列在了五等，族兄反而譏笑他說：「想必我的族弟，文章寫的比我還要更荒謬，才會被列為五等啊！」

【再析】

管仲說：「我曾經與鮑叔共同謀事，然而我卻變得更加窮困，但是鮑叔並不認為我愚笨啊！因為他知道時機有利有不利啊！我曾經三次出任做官，卻三次都被君王驅逐出走；而鮑叔並不以為我不肖，因為

他知道我是遭時不遇無法施展抱負啊！」由此觀之，則古代的豪傑，也往往會有失便之處啊！所珍貴的是，能夠有位知己的朋友，在自己困窮的時候，在旁鼓勵慰勉；怎能在別人稍有挫敗時，就乘機落井下石打擊別人呢？這種人不但已經失去朋友應該相互憐惜的道義，而且也違背了彼此應該要互相扶持策勉的仁心；這種人幸災樂禍，不仁不義，所以他必定會招來災難，惹禍上身啊！

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

【解釋】

見到他人四體殘缺，或是形象醜陋，不哀憐矜愍保護，反而加以譏笑。

【分析】

一個人肢體殘缺，形相醜陋，若不是他生前造了惡業，就是他父母所遺留下來的災殃；遇到了這種人，應當要哀憐矜愍保護，怎麼忍心去譏笑他們呢？況且一個人能否成功立業，是在乎他的器識，而不是在乎他的身體相貌。周勃雖然有口吃的毛病，卻作到了宰相；晏子雖然是身材矮小，卻能夠顯明君王；像這種例子，記載在史冊上，可以說是不勝枚舉。而且體相不具的人，往往會感到自恨；若是因此而笑他，那就犯了人家的忌諱；齊頃公的母親因為笑了卻克，齊國因而遭到攻伐；平原君所愛的美人，因為笑了一位兩腳殘廢的人而被殺；另外在趙縣有一個人，因為笑孟嘗君為眇小的丈夫而被殺，這些都是前車之鑑，可以作為我們的借鏡啊！

佛經上講到有等同種類的果報，意思是說：人生在世，若是心術不端，後世生生就會形體不全，口歪眼斜，四肢殘缺；這就是說前生造作惡業，所以造成了今生的體相不具啊！所以人在起心動念的時候，怎麼能夠不戒慎恐懼，而讓自己的心念，流入了邪僻的想法呢？

道藏要略說道：「夫婦間的房事，有很多的禁忌；尤其是在天候節氣變化的時候，更是嚴重。例如在春分的前三日，天雷將要發聲，節

氣正在轉換，倘若在這個時候，不戒禁房事的話；那麼生了孩子，也是體相難全，而且必定會有凶災；因為夫婦在這個時候行房，褻瀆了天威啊！」這是說為人父母，因為房事不謹慎，而導致了子女的形體殘缺不全啊！

故事一：

唐朝的大臣盧杞，他的臉色又青又藍；郭子儀有一次生了病，朝廷的百官到郭府探病慰安的人接踵而至，因此郭子儀的姬妾侍女全都出來，與來訪的官員相見，而郭子儀則未加以禁阻；但是等到盧杞到的時候，郭子儀就把所有的姬妾侍女屏退，告誡她們不准出來；有人就問他：「這是什麼原因呢？」郭子儀說：「盧杞的相貌醜陋，心地陰險，婦女們見到他，必定會笑他；那天他若是掌權，那麼我的家人必會遭殃，被他殺光了啊！」後來盧杞果然當上了宰相，當時凡是曾經得罪過他的人，他都是有仇必報；只有郭子儀的家人竟然無恙，沒有遭到盧杞的報復。

故事二：

侯元功長得很醜，他剛考取了鄉試，而別人因為他的年齡較大，而且長得又醜，而不知道要尊敬他；又輕薄的人，就把他的長相畫在風箏的上面，並且還拿了風箏到外面去放；侯元功看到了不但不生氣，反而笑著在風箏上面題字說道：「未遇行藏誰肯信，如今方表名蹤；無端良匠畫形容，當風輕借力，一舉入高空，纔得吹歔身漸穩，只疑赴蟾宮；兩餘時候夕陽紅，幾人平地上，看我紫霄中。」而侯元功就在那年考取了功名，後來官做到了宰相。他家鄉的人都覺得很慚愧，而不敢面見他。

【再析】

于鐵樵先生說：「人生下來的身體相貌，本來就是無可依恃的啊！彎腰駝背殘廢生病，都是不可預先知道的事情；當美麗的眼睛被刺到之後，就會瞎掉，靈敏的雙腳被折斷之後，就變成了跛子。曾子曾在

臨終之前，召他的弟子到床前說道：「你們掀開被子看看我的腳和手吧！詩經上說道：『要小心謹慎啊！對於身體的愛護就好比是走近了深潭旁邊，又或當作是踩在薄冰的上面一樣的小心。』從此以後，我才知道可以免於毀傷身體了啊！」曾子的話提醒了我們，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我們對自己的身體愛護都來不及了，怎麼還敢去取笑別人呢？」

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解釋】

見到他人的才能，可以稱讚宣揚，不但不稱讚不宣揚，反而卻阻止壓抑他。

【分析】

見到他人有才能而壓抑，這與隱蔽他人的善行，挫折別人的長處不相同；隱蔽則有幽錮的意思，而挫折則有摧折的慘痛，這又更進了一層；因為可以稱讚而不稱讚，這就是壓抑；跟隱蔽他人的善行，挫折別人的長處比較起來，罪好像是輕了一些，然而所推勘的道理，則是愈來愈細愈深了啊！

故事：

戰國時代李斯、韓非都是荀卿的學生。李斯也知道自己的才能比不上韓非。秦王見到韓非所寫的說難乙書，恨不得馬上就見到韓非。後來韓王派遣韓非出使秦國，秦王與韓非相談甚歡，心裡非常的高興；此時李斯害怕韓非會得到秦王的寵信，就在秦王面前說韓非的壞話，使得韓非下獄被囚禁；然後再令韓非服毒自殺。韓非想要自己親自向秦王陳訴，李斯不讓他有機會覲見秦王，韓非因此而死在獄中。後來李斯被宦官趙高陷害下獄，李斯也想要親自向秦王陳訴；趙高也不讓李斯有機會覲見秦王；李斯最後落得全家滿門抄斬。懂得道理的人都認為：這是天道好還，因果報應，絲毫不爽啊！

【再析】

宋朝孫抃是眉山人，與唐介、吳中復並不認識，但是因為佩服他們為人正直，所以就向朝廷大力的推薦，兩人也因此而被朝廷拔擢為御史。章郇公與文潞公（文彥博）從來就沒見過面，只是聽說文彥博為人光明磊落，因此一見到文彥博，就向皇帝極力的推薦；後來文彥博果然出將入相，功在國家。楊敬之非常的愛惜人才，知道江表之士項斯的才華出眾，就贈了一首詩給項斯說：「處處見詩詩總好，及觀標格過於詩；平生不解藏人善，到處逢人說項斯。」以上所說的這幾位先生，他們都能夠毫無私心，大力的推薦真正有才幹，能夠為國為民服務的人才；那些不能夠為國家求得賢才的人，不但阻止打壓了後進賢能，而且還斷絕了為百姓造福的種子啊！因此我們知道為國家推薦求得了一位人才，是一件大善至仁的事；那麼同理可知，妒忌賢能就是大惡了啊！

埋蠱厭人。

【解釋】

刻了木頭人像，在上面書寫符咒，然後埋在地下，用來魘魅害人。

【分析】

按照玄都律上面說：「人若是造滿了二千七百條的過失，就會生出一個大害；他的家中會出巫男覡女；然而生為巫男覡女，本就已經是前世造罪的人了；現在又替別人使用妖法邪術埋蠱厭人，則更是加深了自己的罪孽，來世就要墮到地獄去了！然而有人居心不良，想要害人，就利用巫男覡女來埋蠱厭人，那麼他的罪孽，就比巫男覡女還要更重了！邪教利用這種埋蠱厭人的妖法來害人，以世間的法律來講，則是犯下了死罪，在陰間的法律而言，那就更加的嚴重了！」

故事：

唐朝的時候，王屋縣衙的主簿公孫綽，剛到縣衙上任，就突然的

暴斃了。有一天，他就託夢給縣令說：「我有怨，懇求長官為我申冤，洗刷我的冤情啊！我的命還不到該死的時候；但是被我家裡的奴婢，利用埋蠱厭人的妖法所害，以便利他們盜竊我家中的財產；我的老家在河陰，長官倘若是能夠私密的挑選幾位精明幹練的部下，拿了通緝令前往河陰捉人，必定一個都不會漏網。我家堂前的屋簷，從東邊算起第七個瓦下面，埋有我的雕像，是用梧桐木雕的，上面還釘有布，經過了一段時間，現在也已經變質了。」第二天，縣令果然就挑選了幾位精明幹練的部屬，拿了通緝令前往河陰縣捉人；並且還寫了一封公文，通知照會河陰縣的縣令。把公孫綽家中的奴婢全部都捉起來，並且在屋子的堂簷下面，搜出了長約一尺多的木頭人，上面釘滿了釘子，木頭卻已經漸漸的變化成肉了，捶打起來，還會發出啞然的聲音；而公孫綽家中所有的粟米麥子，全都被奴婢盜賣光了。縣令於是就將實情陳報給知府，將奴婢全部處以極刑。

【再析】

自古以來，厭魅的妖術，其源頭多是起因於婦女奴婢和侍妾；因為她們想要借著這個來鞏固自己的權力，希望能夠永遠的得到寵愛信任，這比起貪利的心還要來的殷切！所以我們應該修身齊家，謹慎自己家中的門戶，不要使巫師和邪教的人在家中出入，也不要跟他們往來，這樣才是杜絕源頭的方法；至於居官的人，也應該要加強搜捕嚴格禁止這類的邪術妖法，使其絕跡，不再為害世間，這種功德是非常大的啊！

用藥殺樹。

【解釋】

就是用毒藥來殺死樹木。

【分析】

世間的一草一木，都是天地間創造賦予的生機；孔子的學生高柴，對於正在成長的樹木，都不忍心去折斷它們，所以孔子稱讚高柴的慈

悲。佛說：「樹木年歲久了，都有鬼神在上面棲息，所以不可以輕易的砍伐；而且砍伐它們往往會得到災禍啊！」所以砍伐尚且不可以了，更何況還用毒藥去殺死樹木呢？

故事一：

桃源人茹雲衢，他的個性陰險狠毒，與鄰居不和，就秘密的把鄰居所種植的果樹和樹木，用毒藥全給毒死了；有一天，茹雲衢外出歸來，在恍惚之間，看到了燈火熒熒，聽到兵戈冗冗的聲音，他就被許多的士兵綁了起來，推他到樹林之間；有一位神明就斥責他說：「草木也是上天所賦與的生命啊！你怎麼可以遷怒它們，把它們殺死，像你這樣的作為，多是因為你的五臟不平的關係啊！」於是就下令士兵，剖開他的肚子，挖出了他的肺肝；這時候茹雲衢嚇得驚醒過來，因此就患了心腹絞痛的怪病而死。

故事二：

陳棊請了一位地理師來查看他家的祖墳，見到了祖墳前面有一棵大樹，乃是人家的墳邊所種植的，地理師以為：「這樣是閉塞了天心，一定要弄掉這棵樹，才有希望考上功名。」因此就勸陳棊去買魚刺，暗中毒死這棵樹；陳棊卻不肯這麼做，並且說：「彼此都是想要圖個吉利，況且這棵樹長得如此茂盛，我怎麼忍心殺死它呢？」不到一年，這棵樹在偶然之間，被大風一吹連根拔起，因此被樹遮蔽住的天心，也就豁然而開了；陳棊的兒子陳燧，之後考試連連獲捷，官做到了御史。

恚怒師傅。

【解釋】

因為師傅的教訓責備，而對師傅產生了恚恨憤怒。

【分析】

恚怒師傅與「慢其先生」是不一樣的，慢是沒有原因無緣無故而

輕慢；而這裡是因為師傅的教訓責備，而對師傅生了恚恨憤怒。古時候，弟子事奉老師的規矩，就是不可以冒犯師長，也不可以對老師隱瞞了自己的缺失；凡是老師有所教訓和指導，都應當要虛心和氣的接受，怎麼可以對老師恚恨憤怒呢？如果因為老師的教訓責備而恚恨憤怒，那麼他必定是薄德無福的人啊！

故事一：

明朝人汪會道，天性聰穎過人，看書可以過目不忘，而且馬上就能背誦；八歲的時候，就會寫文章；但是他事奉師傅的態度，則是異常的傲慢；稍微不如意，就在老師的背後憤怒的臭罵；有一天，他獨自坐在書房裡面，忽然打了一個呵欠，口中竟跳出一個鬼來，指著他說道：「汪會道，你本來可以大魁天下考中狀元的，但是因為你恚恨憤怒師傅不敬師長，上帝已經削去了你的祿籍，我也要從此離你而去了啊！」說完之後，鬼就不見了。汪會道這時候再翻閱已往曾經讀過的書，竟然一個字也不認識了。

故事二：

東漢的大儒魏昭，少年的時候見到郭林宗，以為「經師容易遇到，人師卻是難逢」；於是就請求在郭林宗的身旁侍奉，做些打掃的工作。郭林宗有一次生病，就命魏昭煮粥，稀飯煮好之後，魏昭就端給郭林宗吃。郭林宗這時候就大聲的呵斥魏昭說：「為長輩煮稀飯，而不加意的恭敬事奉，這樣會使得長輩吃不下啊！」魏昭就再次的煮粥，而且恭敬的事奉；郭林宗又同樣的呵斥了他三遍，而魏昭的容貌臉色絲毫都沒改變；郭林宗就對他說：「我開始的時候，只是見到了你的面，從今以後，我知道你的心了啊！」

故事三：

宋朝人鄧至，是一位私塾老師，善長運用誘導幫助的方法來教學生，孝悌的道理更是不絕於口；遇到人都很誠懇盡心的為他們講解開導。神宗皇帝時，他的長子鄧綰為翰林學士，次子鄧績和兩個孫子，

都考中了同一榜的進士；大家都說：「這都是鄧至盡心至誠的教學，所得到的善報啊！」大體上說來，一般人家的小孩，他們的氣質多是在朝夕之間，因為教化而改變；然而也有驕縱成性的孩子，容易迷失懶惰，這都要靠他們的老師，善巧方便的勸導，使他們明白道理，早日覺悟回頭啊！

抵觸父兄。

【解釋】

衝撞觸犯了父親兄長。

【分析】

這裡說的抵觸，和前面所講的暗侮不同，暗侮君親的罪惡隱微而深，而抵觸父兄的罪孽則甚為明顯，凡是在言語行事之間，稍微有些不順從的意思就是抵觸；須知父兄為五倫之首，而孝悌乃是人道之先；所以對父親兄長應當要恭敬順從，講話的聲音要柔和，臉上的顏色要愉悅；即使是父親稍微有些偏私，兄長侵凌欺負自己，也只能委曲的加以解釋，反省自修；萬一父兄還是執迷不悟，不肯改變自己，也必須要和氣平心；久而久之，自然就會感到這樣做是週全適當的。若是自己稍微有些忿怒之氣，必定就會犯下了抵觸父兄的罪孽，那就會違背了倫常，悖逆了孝悌的道理，而被天地所不容了。

故事一：

明朝鵝湖人費宏，曾與一位同年好友在下棋的時候，互相的爭勝；費宏就開玩笑的打了同年朋友一巴掌，朋友因此而不高興。費宏覺得很後悔，每天都到朋友的家中請罪，而朋友則始終不肯出來和他見面。費宏的父親知道了這件事情很生氣，就封了一條竹板，派人送到京城，叫費宏自己用竹板打自己；費宏就拿了父親的信和竹板，到朋友家中，自己用竹板責打自己三次，這時候朋友才出來見面，兩人就抱頭痛哭；費宏說：「這是我造的罪，你為何也哭呢？」朋友說：「你尚且有父親在督促責備你，而我想求督促責備我的人，已經都不可得了啊！」從

此兩人相好如初。

【再析】

由此而觀，雖然父親已經過世了，但是遇到這樣的事情還能哀傷感動；我們就可以知道他在父親在世的時候，絕對不忍心去抵觸父親啊！然而今天每個人的父親雖然多還在世，但相聚的時間未必是很長的啊！人生的短暫與別離，想起來就令人痛心！我們還能不孝悌恭敬嗎？

故事二：

後魏人崔孝暉，事奉哥哥孝芬，非常的恭敬和順，坐站進退，都是惟兄之命是從，一分錢，一尺布，從不入自己的私房，家中的婦人，也都能夠相親相愛，這也是今日世俗所罕見的情形啊！

【再析】

明朝顏茂猷先生說：「現在人不孝順父母，原因只是不肯自己捫心的想想啊！你只要想想，自己的身體是從那裡來的？父母將來要到那裡去？新的枝葉既然已經生起，而舊的根本就快要枯萎了啊！我們只用極平常的飲食奉養父母，使父母歡心，這樣怎麼能夠報答親恩於萬一呢？如果常常這樣的想，則孝心自然就會生出來了啊！」又說：「現在人不尊敬兄長，也是不肯反心自問啊！只要想到茫茫浩瀚的宇宙，我才出世沒有多久的時間啊！而人海茫茫，又能有幾個人是自己的同胞兄弟呢？從小就生長在一起，玩在一起，老來應當要互相的扶持，這樣兄弟之情，自然就會誠摯了啊！世人只要將費宏、崔孝暉這兩個故事，以及顏先生的說法，仔細的熟閱深思，自然就會感動的涕泗縱橫，而自己孝悌的真性，就和盤托出來了啊！所以抵觸父兄的報應，又何必再列出來呢？」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節本卷三終

集福消災之道—感應篇彙編白話節本（卷四）

了凡弘法學會譯整

目錄

強取強求，好侵好奪。	270
擄掠致富。	272
巧詐求遷。	273
賞罰不平。	274
逸樂過節。	275
苛虐其下。	278
恐嚇於他。	280
怨天尤人。	281
呵風罵雨。	283
鬥合爭訟。	284
妄逐朋黨。	286
用妻妾語，違父母訓。	288
得新忘故。	291
口是心非。	292
貪冒於財，欺罔其上。	294
造作惡語，讒毀平人。	296
毀人稱直。	298
罵神稱正。	299
棄順效逆。	300
背親向疏。	301
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	303
施與後悔。	304
假借不還。	305
分外營求。	307
力上施設。	309
淫慾過度。	310
心毒貌慈。	314
穢食餽人。	315
左道惑眾。	317
短尺狹度，輕秤小升。	318
以偽雜真。	320
採取姦利。	322
壓良為賤。	324
謾驀愚人。	325
貪婪無厭。	326
咒詛求直。	328
嗜酒悖亂。	329
骨肉忿爭。	333
男不忠良。	335
女不柔順。	335
不和其室。	337

不敬其夫。	338
每好矜誇。	340
常行妒忌。	341
無行於妻子。	344
失禮於舅姑。	346
輕慢先靈。	348
違逆上命。	349
作為無益。	350
懷挾外心。	352
自咒咒他。	352
偏憎偏愛。	353
越井越灶。	355
跳食跳人。	356
損子墮胎。	357
行多隱僻。	360
晦臘歌舞。	361
朔旦號怒。	363
對北涕唾及溺。	364
對灶吟詠及哭。	365
又以灶火燒香。	366
穢柴作食。	367
夜起裸露。	368
八節行刑。	369
唾流星，指虹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	370
春月燎獵。	372
對北惡罵。	373
無故殺龜打蛇。	374
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孫。	376
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	380
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飢，鴆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	382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而凶神已隨之。	383
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悔改，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福也。	386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389
附錄：廣勸流通文	396
附錄：印光大師開示	399

強取強求，好侵好奪。

【解釋】

用強迫的方式取得財物，或用強求的方法要別人供給；或是喜歡用侵佔的方式，或是喜歡用搶奪的方法。

【分析】

凡是財物是我本分所不該得的，卻一定想要得到，這叫做強。要別人供給財物給我使用，這叫做取；使用詭計暗中取得別人的財物，就叫做侵；使用勢力明取，就叫做奪；用這些方法手段所得來的財物，自己自然是難以消受；而且將來必定也會使得自己本命中所擁有的財物都失去啊！

鄭瑄說：「據我觀察，錢這個東西，是人人都喜歡的啊！而且是勢所必爭；骨肉之間，因為錢而開啟了爭端；知名之士，因為錢而敗壞了聲名；商人為錢而丟了性命，市井小民為錢而打鬥相殺；然而錢財總是忽然的來了，又忽然的失去了，地位也是迅速的顯貴起來，卻又迅速的變為貧賤了；總而言之，錢財籠絡駕御這個世間，大概是帶給人們的福報較少，而帶給人們的災禍則較多；我曾經仔細的觀察，錢這個字的形狀，是一個金，旁邊靠著兩個戈，這錢可真正是個殺人的東西；然而人卻多是不能夠覺悟啊！唉！錢啊！錢啊！以我的貧窮，求你活我而不可得；我對你也是無可奈何，拿你沒辦法啊！以我的貧窮，你就是想要殺我，那也是不可得啊！你對我也是無可奈何，你也是一樣拿我沒辦法啊！」

故事一：

趙國人衛公雄，年輕的時候，非常的貧窮，對母親的衣食供養，實在是撐不下去了，夫婦二人為此而互相的哭泣；就在第二天掃地的時候，撿到一錠銀子，重二十五兩，因而生活才得以稍微的好過些；後來衛公雄做了宰相，薪水有一百錠的銀子；當他拿到薪水的時候，發現怎麼少了一錠廿五兩的銀子，正要準備明天質問管錢的官員；夜

裡就夢到神明告訴他說：「某年某月某日，你已經先借用了一錠銀子了啊！」

【再析】

須知命裡雖然有財，若是時運未到，尚且不可以用人力獲致；何況命裡本來沒有財，而卻用強迫的手段取得錢財呢？

故事二：

崑山有位姓楊的老人，有一天，他坐在自己家門前，見到一位婦人路過，掉下了一枝銀簪在街道的石板路上；而且銀簪掉在地上的時候，還鏗然有聲呢！楊老就急忙的上前查看，沒想到不見銀簪，卻見到了一條蚯蚓；楊老就在原地納悶，徘徊了很久都沒走；忽然有一位男子走過，就把地上的銀簪撿走了。楊老就高聲的說道：「這是我掉的銀簪啊！」那位先生知道楊老在說假話，沒理會他，就逕自離去。楊老則在後面緊追不放，那位先生只好拿出兩分銀子，教楊老一半用來買魚，一半用來買酒，並且對他說：「老先生！你就別再纏著我了，你用這銀子買酒煮魚吃，過個痛快的夜晚吧！」楊老回家之後，就叫媳婦煮魚，他正在暖酒的時候，鄰居的貓，突然衝過來把魚銜走了，媳婦就用手杖打貓，因而把酒給打翻了；而且還把盛魚的盤子也給打碎了！

【再析】

要知道銀簪化為蚯蚓，楊老應該就要覺悟了；然而楊老實在是太貪心了，卻仍一昧的硬要強索；所以酒和魚他都無福消受，又怎麼能夠吃得到呢？唉！楊老實在也是薄命之人啊！小小的一件事，竟然就弄到這樣的地步，那麼其他的大事，不用問也就可以知道了啊！

故事三：

浙江鄞縣有位姓陸的人，家中非常富有，但是為人卻很奸詐；他的鄰居鄭氏有些家產，陸某就暗中用計侵占了鄭氏的家產；拆掉鄭氏

的房屋，做為自己的宮室花園，只留下鄭家所種的一棵好樹；後來陸某生下了一個兒子，到了五歲都不能夠說話；忽然有一天，兒子突然指著那棵樹就說了話：「樹啊！樹啊！你今天仍然還在啊！」家人聽了大吃一驚，小孩說完之後，就又啞了；陸某用盡了所有的方法醫治他這個兒子，但是兒子始終都不能出聲說一句話；後來兒子長大之後，荒唐好色，吃喝玩樂，把陸某的家財花光之後才死；大家都說：「這孩子是鄭氏的後身，投胎來向陸某討債的啊！」

擄掠致富。

【解釋】

用強力搶奪別人的財物以致富。

【分析】

官吏剝削百姓，私下竊取公帑，或是土豪劣紳重利放貸，這些都是擄掠的行為，用這些方法而獲致財富，都是造了使人家破人離，妻啼子哭的惡業；所以用這種的手段所得來的財富，怎麼能夠安心的享有呢？難道沒有聽說過撲滿的道理嗎？漢書上把撲滿稱作「鋬」，也就是現在所說的悶葫蘆啊！它是用陶器做成的，上面有一個孔，只可以放錢進去；而錢進去之後，就拿不出來了。人們用它來存錢，等到錢存滿了，就把撲滿打破取出錢來，所以稱它作撲滿；當它在聚錢的時候，惟恐它不滿，等到錢滿了，就得把它打碎了才罷休；這時候撲滿破了，錢也空了，兩樣都變成了虛無的；所以藏的愈多，丟的也就愈多，跟撲滿沒有兩樣啊！

故事一：

宋朝的文潞公彥博出任長安司法首長的時候，有一天到了奔牛堰，那裡有一頭牛，忽然說了人話：「我與文彥博同朝做官二十年，今天我有何面目再見他啊！」管理奔牛堰的士兵，就把這件事情向文彥博報告；文彥博就命士兵把牛牽來，這條牛就伏在地上低著頭，眼淚流得就像下雨一樣。文彥博大聲的嘆道：「我的同事，在世時因為偷偷

的掠奪公家的錢，今天才會得到這個報應啊！」因此就命家中管帳的人，拿出了二十貫的錢，給這條牛添加些草料吃。

【再析】

須知官府的錢，是人民所納的稅金，而文彥博的同事變成牛來築水堤，就是來償還他欠人民的債啊！看到了這件公案，就應當要仔細的想想啊！

故事二：

蘇州有位賣油人，有一天賣油的時候，經過了一個大富人家，看到富人家的一個五歲小孩，頭上戴著紅帽，胸前配著金鎖，於是心中起了惡念；就把孩子抱到偏僻的地方殺了；然後取走孩子身上的金飾，於是他突然的變得富有；後來生了一個兒子，長相與他殺死的那個小孩非常的相似，他心中就很討厭這個孩子；當小孩長到五歲的時候，正逢夏天，天氣很熱，賣油人偶然的睡了一覺，小孩拔下他插在髮髻中的銀簪，就拿著銀簪在賣油人的胸膛刺著玩；賣油人以為是蒼蠅在叮他，舉起手來一拍，銀簪就貫穿了他的胸部，當場就一命嗚呼了。

【再析】

看到這個公案，喜歡用金飾珠寶為兒女妝飾的父母，真是應該要戒除這個習慣；就是有錢，也不能夠招搖，以免引人覬覦，而惹來了殺身之禍啊！

巧詐求遷。

【解釋】

用奸巧詐偽的手段，來求取自己的升遷。

【分析】

君子之人，一旦踏入了仕途，便應當要以忠直公正清廉，當作自己分內之事；若是為了求取自己官位的升遷，而使用奸巧欺騙的手段，這種的心術實在是太不正當了啊！這種人在朝廷之中，必定不會忠於

朝廷，做官也不會公正；若是出任地方的官吏，管理百姓的事務，他怎麼能夠廉潔自持呢？所以太上在此特別的提出了警示；況且一個人一生之中的功名利祿，生下來的時候，上天就已經註定了啊！即使他終身努力的營求，也是沒有辦法多加一點點啊！只會徒然的讓通達明理的人恥笑，被鬼神呵斥責備啊！

故事一：

劉宋孝武帝的時候，戴法興、戴明寶、巢尚之三個人，當時在朝廷中，可以說是呼風喚雨而權傾一時；凡是經過他們所推薦引用的人，沒有一個被打回票不予任用；大家想，經由他們三個人的引薦，官運一定可以亨通了；惟獨顧愷之不以為然，他說：「人的官祿，上天早有安排，不是靠謀略和智巧，可以轉移改變的；惟有恭敬謹慎，嚴守本分；若是希望企圖僥倖，只是徒然的喪失了自己所該謹守的本分，跟官位的得失，一點關係都沒有啊！」

【再析】

有人看到了這件公案，就問我說：「然而現在常常有人運用智謀而得到官位的事情發生，這是什麼道理呢？」我說：「這也是他的命啊！若不是他命裡有官祿，任憑他用什麼樣的手段，也是罔然啊！雖然用詭詐的方式，捕獲了禽鳥，只要是君子，就一定不會這樣的去做啊！」

【嘉言】

清朝丹徒錢邦芑嘗說：「人就算是有通天的本領，也是不能夠與定數相爭抗衡的啊！然而惟有積陰德這個方法，則必定可以挽回定數；而且是昨天做了，今天就有效果；早上做了，晚上就會生效；冥冥中的報應，最是快速；而且神明的鑒察，也是極為的明確；這實在是最迅速的捷徑了，有心人只要一試便知啊！」

賞罰不平。

【解釋】

賞罰若是失於輕，或是失於重，就是不公平了。

【分析】

若是獎賞有功勞的人，或是懲罰犯罪的人，稍微做錯了一點，便是不公平；而且公道既然不存在，人心就會不服了；這樣不但沒有辦法獎勵有功懲罰犯罪，並且反而會積怨招來災禍啊！

故事：

蜀漢諸葛孔明說：「我的心就像秤子一樣，不能夠為人減輕一些，或是加重一些啊！」陳壽稱贊他說：「孔明可以說是一位盡忠益時的典範啊！雖然是仇人，只要有功勞，必定會獎賞；而犯法懈怠執行公務不力的人，雖然是親戚，也必定會懲罰；倘若肯認罪便是值得原諒的，就是犯的罪很重，也必定會釋放；而用巧言辯解自己的罪行，雖然所犯的罪很輕，也定斬殺不饒；所以當時蜀國所有的將領，都能夠為國家賣命；雖然像魏延這種叛國之徒，當時在孔明的領導之下，也沒有任何的異議；而李平、廖立兩位將領，雖然遭到孔明廢除官職，判罰終身流放邊疆，卻都沒有半句的怨言；所以有權司賞罰的人，應該以孔明做為榜樣啊！」

逸樂過節。

【解釋】

安逸快樂，應該要有節制，不可以過度。

【分析】

安逸快樂，是每個人都喜歡的啊！禮記說：「快樂不可以過度，欲望不可以放縱。」國語說：「人民勞苦的時候，就會想到善；逸樂的時候，則會想到淫！」目的就是不要使百姓耽於逸樂。孟子也說：「人生於憂患，死於安樂。」這也是不要使人民耽於安樂；況且是過分的安樂，而且又沒有節制啊！然而這個世界所謂的安逸快樂，最大的也無過於酒色財氣；現在的人，嗜酒就不顧身體；好色就不顧有病，貪財

就不顧親人，鬥氣就不顧性命。當還沒有碰到這些境界的時候，也都能夠了解這種的道理，也都能夠勸化別人；等到自己遇到境界現前的時候，便糊里糊塗的犯了；這就是看得破，忍不過啊！如果能夠體認「逸樂過節」四個字，則自己的習氣性情，就能改變；而這些酒色財氣很熟悉的境界，也就會忘掉了；修到了慾望寡心清淨的時候，便可以頂天立地了啊！

故事一：

誌公和尚與梁武帝，有一次談論到音樂，誌公和尚就請武帝命人從監牢裡帶出幾位死囚來做試驗。命令死囚每個人都捧著裝滿水的杯子，在殿堂下面，來回的走動；並且告誡他們說：「誰的杯子裡面的水，能夠不漏出來的話，我就寬免他的死罪。」說完之後，就命人演奏音樂來吸引死囚們的注意，看看他們會不會分心；結果等了很久，居然死囚們杯中的水一滴也沒漏出來。梁武帝就慨歎的說道：「你們有沒有聽到音樂啊！」死囚們都說：「沒有。」誌公國師說道：「他們正在害怕要被砍頭，惟恐杯中的水會漏出來，又怎麼會聽到音樂呢？」

【再析】

人若是能夠像死囚一樣，恆常的保有畏懼之心；則逸樂之心，自然就不會生出來了啊！

于鐵樵先生說：「就像搬運磚瓦一樣的精勤，又像臨淵履薄一般的兢業，自古以來聖賢豪傑之士，都是這樣的勤奮；而我是什麼人呢？竟敢如此的逍遙，過著安逸奢侈享受的生活啊！」易經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人若是不願意自強，在還沒有緊急迫切，或是對自己關係重大的事情發生時，便會想要優游自在的過日子；若是有志自強的人，則自身所應當要做的事情，就會無窮無盡了啊！只有覺得每天的時間都不夠用，那有多餘的時間去玩樂消遣，如此自然也就不敢放逸了啊！

【嘉言】

宋朝的范文正公說：「我每天晚上就寢的時候，必定會計算一下今天國家給我的俸祿，和我今天白天的所作所為是不是相稱；若是相稱的話，我就能夠安心的熟睡，不會感到慚愧和羞恥；若是不相稱的話，就會整個晚上不能安眠。」

故事二：

元朝的時候，有兩位太學生，同年同月同日同時生，也同時考中了鄉試，又是同一天選官派任；一位被授以鄂州教授的職位，一位被授以黃州教授的職位；沒多久，黃州教授就死了；鄂州教授心中感到非常的恐懼，就把後事都料理完畢；但是過了幾天，仍然沒死。於是他就備好了禮物，前往弔祭黃州教授，在靈前哭道：「我和你同年同月同日同時出生，功名出處又相同，今天你卻先我而逝，就算我現在就死，也已經比你晚了七天啊！你倘若有靈，也應該託夢告訴我啊！」當天晚上，他就夢到黃州教授告訴他說：「你因為凡事都很節省勤儉，所以你會活得很長壽；而我因為享用過度，沒有節制，所以才會短命而死啊！」

故事三：

梁朝的時候，有位虞姓的富人，臨著當街的大道建起了高樓，每天從早到晚，都與美女在高樓上面唱歌、飲宴、賭博、下棋；賭贏的人就會用手遮著嘴笑；剛巧有三位路人經過虞家樓下，這時候，有一隻腐爛的老鼠從老鷹的嘴裡掉了下來，正好落到他們的頭上；三位路人就抬頭向上看，正好看到樓上的人在掩口而笑，他們就非常的生氣說道：「虞家的人有錢，也享受得太久了；我們並沒有侵犯他，而他卻羞辱了我們！」於是就聚集了群眾，把虞家的人全部都殺光。

【再析】

顧錫疇先生說：「縱然虞氏的高樓，不是臨著大街而建，也是會有奇禍的啊！所謂驕傲奢侈多災禍，而招禍的原因並非都是一樣的；然而驕傲奢侈的災禍，其中以女色之禍，最為嚴重，也最為快速；所以

戒女色，最是重要啊！」務實野夫也講道：「皮包骨肉併污穢，強作妖嬈誑惑人；千古英雄多坐此，百年同作一坑塵。」人若是能夠懂得這個道理，再加上對本書的「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以及「淫慾過度」的註解，都能夠深入的了解，恭敬的謹守著教法及禁戒，能夠保持空性的觀照，也就不會沈迷於逸樂的享受而招來災禍啊！

苛虐其下。

【解釋】

苛薄虐待自己的部屬或奴婢。

【分析】

做官的殘酷虐待自己的部屬及人民，或主人過分的處罰鞭打家中的奴婢，這都是苛薄虐待的行為；在上位的官員，虐待下屬以及百姓的事情，本書在前面已經詳細的說過了，所以現在僅就居家主人對待僕人的部分加以說明。

佛告訴尸迦邏越說：「一切世人對待自己的奴僕，有五件事情應當要了解。第一、應該先知道他們的冷熱飢渴，然後再叫他們做事。第二、若是有病，應當要為他們醫治。第三、若是他們犯錯，不可以隨意的鞭打處罰；應當先問清楚原因，然後再行處分；可以原諒的就原諒，不可以原諒的就教訓處分。第四、他們若是存有個人些許的私財，不可以奪過來據為己有。第五、分給僕人東西，應該要公平，不可以偏心。」

袁氏世範說：「奴僕的天資，多是比常人要差一些，所以常會做錯事情，而且又多健忘；有時候交待他的事情全都忘了。大多數的個性又很執著，常常會自以為是。有的奴僕個性還很暴躁，說話沒大沒小，不懂得尊卑的道理；因此做家長的，在叫他們做事的時候，應該用寬大為懷的胸襟來對待處置；多用教誨的方式，不要瞋怒生氣；這樣主人的心中，也會覺得安樂。即使是奴僕犯錯，應當懲罰教訓，也應該要平心靜氣的責問；既然已經懲罰責備過了，在使喚他們的時候，便

應當要保持平常的臉色和口氣，這樣才不會生出其他的事情來。至於婦人的秉性褊狹固執任性，做家長的就應當要經常的誨喻教導。家中的子弟，也不可以擅自的責打僕婢；若是事情發生，也應當要告訴家長。若是奴僕確實是一位頑劣粗暴不善的人，也應該要用妥善的方式把他遣走，不可以用嚴刻的態度對待他，恐怕這種人日後會挾怨報復啊！」

于鐵樵先生說：「對待下人，苛薄虐待固然是不應當；而放縱他們，使他們肆無忌憚，則更是不應該啊！每每見到達官貴人家中的奴僕蠻橫不講理，而且還把奴僕捧上了天；他們外出的時候，都駕著快馬，穿著鮮艷的服飾，回到家中就賭博喝酒；或有賓客上門拜訪，則坐在那裡不起來行禮接待；或有親戚來訪，則予拒絕，不肯通知主人；這樣使得有身分地位的客人或親戚，憤怒的離去，身分地位較差的客人或親戚，則是飲恨難過的離開；甚至這些悍僕還會借故滋生事端，倚靠主人的權勢，對外詐騙錢財，而主人卻是充耳不聞；最後弄到了眾叛親離，因而得罪了多少的朋友，招致了多少的怨恨！所以千萬要謹慎小心啊！」

故事一：

晉朝大詩人陶淵明教戒他的兒子說：「你每天的工作過於忙碌，很難有多餘的時間來照顧自己；現在我派一位僕人來幫助你做些打柴挑水的工作，以減輕你的負擔；但是僕人也是別人的孩子，你應當要善待他啊！」

故事二：

宋朝楊萬里的誠齋夫人，年紀已經七十多歲了；她在每年冬天的時候，很早就起床，到廚房裡親自煮了一鍋稀飯，讓每一位奴婢都吃過了熱稀飯之後，才教他們工作；她的兒子東山對她說：「娘，天氣這麼冷，您這是何苦呢？」誠齋夫人說：「婢女僕人他們也是別人的孩子啊！冬天的清晨，又是特別的寒冷，所以必須要使他們的身體稍微有

些暖氣，才可以教他們工作啊！」

故事三：

洪州司馬王簡易，得到一種叫做逆氣攻心的病；他病死之後又復甦，告訴妻子說：「我從前使喚的小奴僕，有一次我處罰他，處罰的太過嚴厲，他因此而傷重死亡；我剛才到了陰司，就是被從前的那位小奴僕告的狀，並且看樣子是和解不成了；我現在得到的這種病，正是他作的祟啊！」妻子說：「他只不過是一個小小的奴僕，怎麼敢如此的大膽呢？」王簡易回答說：「在陽間，人是有貴賤的差別；但是到了陰間，則是一視同仁啊！」王簡易講完之後，沒多久就死了。

恐嚇於他。

【解釋】

恐嚇他人，使他人心生害怕。

【分析】

恐嚇可分為兩種，一種是遇到他人急難的時候，不去安慰；反而故意的作勢，恐嚇他人，使人心生畏懼。另外一種是為了貪圖利益而虛張聲勢，使別人怕我，希望能夠達到自己的目的。曾經聽說觀世音菩薩在眾生遇到恐怖急難的時候，能夠以無畏佈施給眾生；因此而証得了圓通，所以觀音法門可以稱為最殊勝的法門；而閻浮世界的眾生，都稱觀音菩薩為救苦救難的施無畏者；然而恐嚇別人的人，看到了觀音菩薩的無畏佈施，不知他當會作何感想？所以君子每每遇到他人恐怖害怕的時候，沒有不認真的去安慰，使別人能夠心安不再恐怖害怕。可惜世人不知道，喜歡恐嚇別人的人，死了之後，馬上就投生為鹿一類的動物。而鹿在白天的時候，看到其他的野獸，就會逃避畏懼，驚恐而逃；晚上的時候，就把頭角掛在樹枝上面，弓曲著身體睡覺；一旦有狀況發生，就驚慌恐懼的逃散；就這樣的驚嚇之後再又睡，睡了之後又驚醒；從黃昏到清晨，沒有一刻是安寧的，這就是牠的果報啊！

故事：

湖州有位賣薑的小販，到浙江永嘉去賣薑；永嘉有位叫王生的富人，因為討價還價，和他發生了爭吵；王生大怒，就痛毆小販的背部，小販被打得仆在地上，當場就死了過去；王生立刻幫他急救，小販才得以甦醒過來；王生就向小販謝罪，並且還送給他一疋絹。小販回到江邊的船上，船主就問他說：「這疋絹，你是從那裡得來的啊？」小販就把剛才發生的事情，告訴了船主。船主就拿出錢來，向小販買下了這疋絹和賣薑的籃子。小販走了之後，船主正好在河面上打撈起一具無主的流屍；並且將屍體搬運到自己的家中，然後就跑到王生的家裡問說：「今天中午以後，有一位從湖州來的賣薑小販，搭乘我的船要回去；但是因為被你打的傷很嚴重，他就在快死的時候，拜託我告訴他的父母妻子，一定要到官府去控告你；並且還留下了一疋絹，和薑籃做為証據，他講完之後，沒多久就斷氣了。所以我不敢不來向您報告啊！」王生聽了之後，全家都哭了，並且感到非常的害怕；就用二百千的錢來賄賂船主，船主最初還故意的假裝拒絕，後來才勉為其難的接受了，並且和王生共同把屍體埋在森林之中。而王生有一位僕人，就到縣衙裡控訴，王生因此而被判下獄，死在獄中。到了明年，賣薑的小販，又來到了永嘉，並且還去王生的家中拜訪，王生的兒子見到了小販，還以為是鬼呢！小販說：「我並沒有死啊！我今天從湖州帶來了一些小土產，就是來向你家致謝的啊！」王生的兒子把小販留了下來，並立刻將僕人捉起來，帶到官府控訴，官府就把船主捉了起來；後來船主和僕人也都死在獄中。

怨天尤人。

【解釋】

不能夠安分守己，反而怪天怪地恨別人。

【分析】

我們所住的這個閻浮世界，向來就是以缺陷著稱；所以這個世界

的人，怎麼可能每件事情都稱心如意呢？而這個不能稱心如意的原因，必定是在過去生中所積累的功德太薄的緣故，所以這一生所享有的福報，也就薄了；因此惟有謹守著自己的本分，認真的反省思過，來修好自己天賦的福祿；這即是千古以來，處在窮困的環境中最好的方法，也是趨吉避凶最佳的方法。要知道怨天則天愈怒，尤人則人愈恨，這樣做不但沒有好處，而且還會有害處啊！

故事一：

焦俊明在年紀很輕的時候，就考取了功名；但是經過了一段很長的時間都沒有升遷；他就常常怪自己的仕途坎坷而埋怨上天，而且又寫了篇疏文向上天祈禱；就在他祈禱那天的黃昏，有一幅素書，忽然掉落在他禱告的香爐前面；他仔細的一看，素書上面所寫的十六個字乃是天庭的文字，因而看不懂其中的意思；他聽說何仙姑有道行，就前往請問；何仙姑就是不說，焦俊明就苦苦的哀求，何仙姑於是才說：「接受五兩黃金的賄賂，就會折掉十年的壽命；枉殺了一條人命，死後必定會受到處分，你有沒有犯了這些錯誤呢？」經過何仙姑這麼一問，焦俊明因此而說不出話來！

故事二：

宋朝的章惇，他當宰相的時候，把元祐年間曾經擔任過宰相的重要大臣，全部都放逐到嶺南地區；范純仁也是其中的一位，當時他已經七十歲了；當他接到了朝廷的命令，就立即欣然的前往。范純仁每每教誡他的兒子們：「心中不可以存有一點點的不平啊！」只要是他聽到了孩子們有一點點埋怨章惇的話，就一定會很生氣的予以制止。在前往嶺南的路上，范純仁坐的船在江中翻覆了，而他只是弄濕了衣服而已。這時候他回頭對孩子們說：「難道船翻了，也是章惇害的嗎？」

【再析】

范純仁的這個公案，全都說的是樂天知命的學問啊！人若是能夠明白這種的道理，就能夠在逆境當中處之泰然，自然也就沒有怨天尤

人的事情發生了啊！

呵風罵雨。

【解釋】

因為風雨的失時不調，而去呵斥風咒罵雨。

【分析】

風和雨都有幫助天地創造化育萬物的功勞，而且各有天神在負責職掌。孔子遇到迅雷和烈風的時候，必定就會變容，以敬畏的態度來面對。曲禮說：「若是有了疾風、迅雷和大雨的發生，則必定要變容；雖然是在夜裡頭發生，也必須要起來，穿戴好衣帽端身而坐。」宋朝的程子，每次遇到了風雨，必定都會起身，因為必須要對天恭敬啊！而無知的百姓，雨下多了，則埋怨雨多了會傷害到農作物；晴天多了，則埋怨天太久不下雨了；風刮的太強烈，則埋怨風太暴了；卻沒有想到「陰陽各有定數」的道理；或是因為政府官員的施政過於嚴苛凶猛，或是因為人民造作了太多的惡業，這些都是導致風雨的失時和不調，怎麼可以因為風雨的失時不調而呵斥風咒罵雨呢？這樣做也只是徒然的增加了違逆上天的罪業啊！

故事一：

真定咸寧縣學裡，有一位負責祭禮的齋夫名叫楊寬；有一次，在公家舉辦的宴會上，擔任司酒的工作；他看見牆角旁邊，有兩陣的旋風；於是就灑了一些酒請他們享用；後來有一天，楊寬與眾人一同到東嶽燒香；途中遇到了兩位士卒邀請他喝酒；喝完了酒，也沒來得及問士卒的姓名，就各自的散了。第二天，楊寬登山的時候，走到了一間神廟，看見供奉的主神旁邊，有兩位士卒模樣的神明，就好像昨天招請他喝酒的那兩位士卒，心中感到非常的恐懼；回到旅館之後，卻仍然見到那兩位士卒，士卒就對他說：「你不必懷疑害怕，我們兩人是東嶽大帝的部屬；有一次，我們奉命出差經過貴寶地，承蒙您賜給我們兩杯酒喝；所以昨天我們就請您喝杯酒作為答謝啊！」說完之後，

兩位士卒就不見了。

故事二：

宋朝鄂州地方有位婦人，有一天，拿著沙盆到河邊去清洗；忽然天下起雨來，她身上的衣服跟路面，都被雨水淋濕了；因此這位婦人就口出穢言咒罵上天；這時候，突然起了一陣怪風，把婦人捲入了河中；她的丈夫見到了，就立刻跳下河裡把婦人救上岸來，而瓦盆的中間卻破了一個大洞，剛好扣在婦人的頭上，就跟被戴上了枷鎖一樣，想要脫下瓦盆，婦人就會痛入骨髓；聞風而至趕來她家觀看的人，擠得是水洩不通；過沒幾天，婦人因為忍受不了這樣的痛苦，就一命嗚呼了！

鬥合爭訟。

【解釋】

唆使他人鬥爭，撮合別人訴訟。

【分析】

別人有了爭訟，便應當要好言的相勸化解，使他們能夠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則兩家都會受福；若是因而唆使他們灶爭，或是暗中挑撥教唆，或是挺身作證，或是代為捏造證詞，或是替他包攬訴訟，以便於從中謀取利益；這種的行為就是在造孽啊！最後一定會招到人神共憤，等到業報現前的時候，就會不堪其苦，悔恨莫及了啊！

故事一：

瀏願質的背上，長了一個大毒瘡，看過了許多的醫生，用盡了各種的方法，都沒有效果，醫生就對他說：「我們已經盡力了，恐怕你會有災難啊！」瀏願質於是就請了道士，向北斗星君祈求祝禱；晚上就夢到神明告訴他說：「你冒犯了天庭的法律，就是向北斗星君祈求祝禱，也是難以免除你的懲罰啊！」瀏願質就跟神說：「我並沒有犯罪啊！」神說：「你受聘在某人的家中教書，你卻無端的教唆他們打官司，

致使兩個家庭都受到了破壞。」願質說：「這是我弟弟瀏願立做的，不是我啊！」冥王就命判官再次的核對，看看是否有錯；果然發現原來是瀏願立幹的，才免除了瀏願質的災難；第二年瀏願立就死了。

【再析】

所以教唆他人訴訟的果報，歷來都是非常的慘烈；而且到處都可以看得見聽得到這種的報應，確實是絲毫不爽啊！因此普勸世人，百種的行業都可以賺錢過日子，何苦去從事「訟師」這個行業呢？近來看到婁東冥案這本書上，記載了一位訟師，被鬼卒帶到了陰間，冥王說：「你雖然做的是造作惡業訟師的職業；然而你在寫狀詞的時候，每每都會勸人息止爭訟，千萬不要誣告；又在狀詞中，每次都會暗地裡寫的輕一些；因為你有這種的善念，所以姑且免除你的罪業，判你還陽續命。」看到這個公案，那麼已經從事訟師行業很久又不能改行的人，應該要引以為鑑，這樣才能夠少造一些惡業啊！

故事二：

休寧有位私塾老師，家裏雖然很窮，但是他仍舊很努力的向學，尤其是喜歡研究法律。村子裡面有位富人死了，他的兩個兒子為了爭財產，哥哥就想要告弟弟，於是拿了厚重的禮金，央求塾師替他寫狀子，塾師說：「我研究法律的目的，也只是為了避免他年被判刑入獄，預先作個準備罷了！我怎麼會肯為您興訟打官司呢？」塾師就為他說了許多手足之情，和兄弟相爭會兩敗俱傷的道理和事實，來警惕他。哥哥聽了之後，因此而感動覺悟；弟弟來見塾師，塾師也是這樣的勸導，弟弟也被感動的心服了。兄弟兩人於是就和好如初，同心協力努力的奮鬥，終於致富了。有一天，兄弟兩人正在販賣沙板，忽然見到沙板上刻有塾師的姓名，兩人就悟出了其中的道理，並且說道：「我們兄弟兩人，承蒙塾師的勸導而止息了爭訟，今天才得有幸成家立業；而塾師的大恩尚未報答，所以上天在沙板上寫了塾師的名字，就是提醒我們要知恩報恩啊！」於是兄弟兩人就約定好這批沙板賣掉之後，

所得的利潤，全部都贈給塾師。回家之後結算，總共賺了三百兩的銀子。當時塾師因為年齡大了，沒再教學生，窮得正和兒子兩個人對坐著吃麥粥；忽然見到兄弟兩人手上拿著銀子，走向前來向他禮拜，並且說明前來贈銀的緣故；塾師開始的時候，還謝絕不肯接受，後來兄弟兩人就說：「這是上天賜給您的啊！」塾師聽了之後，才接受了贈銀。

【再析】

于鐵樵先生說：「當官的人，對於教唆他人訴訟，和善於打官司的人，都應該要痛加的懲罰和禁止；不當官退居鄉里的時候，則對於已經訴訟，和尚未訴訟的人，應該要苦口婆心的勸止，這就是培養國家元氣的首要工作；而這種人就是國家的大功臣，也是天地的大功臣啊！」

妄逐朋黨。

【解釋】

不問是非可否，就隨便的追逐，分朋立黨，或是附社結義。

【分析】

大的例如是朝中的大臣，分朋結黨，把持朝政，明顯的排斥異己，或是暗中的傾陷他人；小的例如是社會上的一般人，附社或是結義，彼此呼朋引類、相互的支援；這些都是屬於妄逐朋黨，必定會招致大禍臨頭；因此無論是官員或是百姓，都應當要痛切的戒除啊！

故事一：

唐朝的柳宗元和劉禹錫，兩人都是才高八斗，學問一流，而且是名冠一時；當時的順宗皇帝得到了一種病，不能夠說話；而小人王叔文驟然的就把持了朝廷的大政，柳宗元、劉禹錫兩人就傾身依附王叔文；並且還輕率的互相攀附牽引，以為王叔文是伊尹周公的復出，而急切的營求，好像發狂一樣；兩人都被王叔文破格的提拔，升到了侍御史，滿朝的文武官員都為之側目；不久之後，順宗皇帝就傳位給太

子，王叔文因而事敗，諫官就交相的攻擊；劉禹錫、柳宗元兩人，都被貶為州司馬的官職，困死在貧窮邊遠的地方。

【再析】

唉！劉柳兩人若是不陷入王叔文的朋黨，以他們的文章才華和人品，也是一代的名臣啊！所以一時的失足，就會造成終身的失敗，為人怎麼可以不謹慎呢？然而這還是小害呢！唐朝宋朝明朝三代的朋黨之亂，都是從這裏開始的啊！所以身為朝廷大臣，而卻植黨營私，那麼他的罪孽就太大了啊！

故事二：

有一位窮人家的子弟，不但貧窮，而且品行也不好；經常和一位演戲的伶人交往，伶人常常送衣服給他穿，因此兩人的感情很好，他也知道伶人原來是個小偷；但是還是照樣的穿著伶人送給他的衣服去逛街。有一次，就被失主當街逮個正著，把他捉到官府去問罪；而這個時候，伶人卻早已經遠走高飛了；他因此而無法為自己的罪行辯解，最後就死在獄中。

又有一位富翁的兒子，喜歡舞拳弄棒，因此而結交了十個拜把兄弟，富翁知道以後還說：「這樣可以服鄉里，以後就沒人敢欺負兒子了。」並沒有去禁止兒子結黨；後來這十個把兄弟之中，有一位竟然做了強盜；事蹟敗露之後，在官府的供詞中，就牽連到富翁的兒子；官府因為富翁家裡有錢，竟然把富翁的兒子，處以強盜首領的罪名，富翁因此而家破；嗚呼！喜歡逐黨交朋的人，可要以此為鑑啊！

【嘉言】

元朝的余忠宣公闕曾說：「人若近賢良，譬如一張紙；以紙包蘭麝，因香而得香。人若近邪友，譬如一枝柳；以柳穿魚鱉，因臭而得臭。」我們立身處世，應當三復斯言。

用妻妾語，違父母訓。

【解釋】

聽信妻妾的話語，而違背父母的訓示。

【分析】

妻妾的話語，甜美而又容易聽得進去；父母的訓示，雖然正確卻是難以服從；然而妻妾的話語，沒有不與父母的訓示相反的啊！這就是世人所以孝順衰微的原因啊！要知道父母的閱歷既然較多，對於事情的見解，就必定會恰當；而且父母愛子的心又殷切，為兒子謀劃，必定也會周詳；豈有年少女子的所見所聞，反而勝過了老成練達的父母呢？而且在事實上和道理上也是如此，不僅只是為了勸孝才這樣的說啊！

張拱辰先生說：「父母的訓示，做人家兒子的就是萬分的遵從，究竟而言，還是未能夠遵從啊！妻妾的話語，大家都說萬萬不能聽信，畢竟還都是用盡了妻妾的話語啊！這就是理不勝欲，因為關係太親近的緣故，因而蒙蔽了心智，難以覺察啊！所以希望自以為不會聽信妻妾話語的人，不要以為這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啊！若是心地上沒有細密功夫的人，不但是不能行，而且也不能夠知道這種的道理啊！」

妻妾為丈夫的內助，若是有了善言，丈夫也未必是不可以聽從；但是婦人賢明的比較少，愚暗的比較多；而且性情大多是氣量狹窄，又不肯聽別人的意見，也不耐煩事情；而且又善於掩蓋過失，說起話來很動聽，所以做丈夫的就最容易被迷惑了。而一旦迷惑了妻妾的話語，就必定會違背了父母的訓示，所以太上才嚴格的禁戒。若是講到離間骨肉，疏遠親戚，欺侮鄉里，偏私子女，凌虐僕婢，這些的惡業源頭，也多是出自於婦人；因此做丈夫的應當要隨時的反省覺察，並且還要告訴她們，不可以這麼做的道理。至於丈夫聽信愛妾的話，而虐待或拋棄了妻子，這尤其是人情最容易偏差、最容易迷惑的地方啊！怎麼可以不謹慎小心呢？

兒子對於父母，應當要盡心竭力，無論是東西南北，都要惟命是從於父母。若是陽奉陰違，違背了父母之訓，這就是根本大罪，也是不能夠赦免的大惡啊！至於因為寵愛妻妾而違逆了父母，世上更是不乏這類的人，然而這種的罪孽，就更是罪加一等了啊！

故事一：

程彥遵事奉母親非常的孝順，但是他的母親性情極為嚴厲，很討厭他的妻子，就將他的妻子逐出家門；程彥遵當時正值壯年，為了順從母親的意思，就終身不再娶妻；而他的妻子非常的賢慧，雖然被婆婆逐出了夫家，竟然沒有一點的怨言。每到逢年過節的時候，必定會回夫家問安；她自己則獨自的居住，為丈夫守節而不肯改嫁；當時的讀書人見到了這種情形，都公認程彥遵的妻子，是一位難能可貴的賢妻，並且還為她作了孝烈傳，表揚她的孝行。

【結語】

噫！程彥遵夫婦真可以說是子孝妻賢，難能可貴啊！而那些不孝的兒子忤逆的媳婦，見到了程彥遵夫婦的孝行，能不愧死嗎？

故事二：

文安縣，有一位居民，娶了一位美麗的媳婦；但是這位媳婦的性情強悍，不願意事奉婆婆。每次丈夫回家的時候，就向丈夫告狀，說自己受到婆婆的凌虐；丈夫聽了之後，始終都不回答。有一天的傍晚，丈夫就拿出了一把利刃給媳婦看，媳婦說：「你拿刀要做什麼？」丈夫說：「你不是說婆婆虐待你嗎？我們就一同持刀去殺掉婆婆，好不好？」媳婦說：「好啊！」丈夫說：「這樣吧！你先暫且好好的事奉婆婆一個月，讓鄰居們都知道你很孝順，而婆婆卻虐待你；然後我們再秘密的進行，殺婆婆這件事情。」媳婦就照著丈夫的話去做，每天都對婆婆表現出和顏悅色的樣子，非常認真的事奉；這樣的做到快滿一個月的時候，丈夫又拿出了那把利刃，在燈光下把玩，並且問媳婦說：「近來婆婆待你怎麼樣啊？」媳婦說：「和以前不一樣了！」又過了一個月，

丈夫又拿著利刃問媳婦，媳婦卻很高興的說：「婆婆現在跟我非常的要好，我們以前說的那件事情，千萬不可以做啊！」丈夫徐徐的握著刀，很生氣的瞪著她說：「你有沒有見過丈夫殺妻子的事情？」媳婦說：「有。」丈夫又說：「你有沒有見過兒子殺母親的事情？」媳婦說：「沒聽說過。」丈夫說：「人的一生是以孝養父母為最大的事情，父母之恩，就是殺身也難以報答啊！兒子長大之後娶了媳婦，目的就是為了要事奉公婆，和傳宗接代啊！我每次都在注意你，不能孝順我的母親，而且你還要我做出大逆不道的事情來；我的這把刀，其實是要拿來砍你的頭，讓我母親快心，我之所以暫時寬限你兩個月的時間，使你有機會可以改過自新，能夠孝順婆婆，以盡你為人媳婦之道；這也表示了我母親寬待你的心，使你知道錯不在我母親，也讓你甘心情願死的瞑目啊！」媳婦聽了丈夫的話，嚇得全身發抖，哭了出來，拜在地上向丈夫求道：「您若是寬免我，讓我不死，我一定會終生的孝順婆婆，絕對不敢有一點點的懈怠啊！」丈夫良久之後，才答應了。經過了這件事情，她們婆媳之間就變得非常和睦；而這件事情，不久之後，也傳遍了鄉里。

【再析】

唉！這位文安縣的居民，只不過是一個平常的丈夫，卻能善於調教感化忤逆的妻子，使妻子轉惡為良；雖然是讀過書的君子，恐怕也有所不能，而比不上他啊！俗話說：「天下無不是的父母。」又說：「天下無不可化的父母。」這都是真話啊！

故事三：

劉建德的妻子又壞又強悍，劉建德制服不了她，也就只好順著她了。有一次，劉建德的母親生病了，妻子就命令他把母親送往尼庵去住，母親則不願意前往；但是劉建德不敢不聽妻子的話，也只是派了一位婢女前往尼庵，侍奉母親服用湯藥而已。因此劉建德的母親，在臨死之前，大聲的罵道：「我死後到了陰間，一定要向閻王控告你們不

孝啊！」母親死後沒幾天，劉建德的妻子就生病發狂，而且大聲的叫道：「我不應該把婆婆趕到尼庵去住，陰司現在正抽我的腸子，剝我的皮啊！」因而她的整個身體都變成了青紫的顏色，痛叫而死。又過了兩天，劉建德也跟著發狂大聲的呼道：「我劉建德，被妻子控制而忤逆了親娘；妻子現在已經被陰司抽腸剝皮，在無間地獄裡面受罪；今天陰司又急著要逮捕我，世人應當要以我為戒啊！千萬不要被妻妾迷惑而忤逆了父母。」說完之後，也就死了。夫婦入殮之後幾天，忽然天雷震了一聲，兩具棺材都裂開了，屍體的臭氣飄了出來，連數里之外，都聞得到劉建德夫婦的屍臭味啊！

【再析】

要知道「罪莫大於不孝」，這是大家都知道的道理；至於死了之後，又被天雷誅殛，這顯示了他們都是逆子逆婦；恐怕有人不知道，所以才寫出來，普告天下啊！

得新忘故。

【解釋】

得到了新的，就忘記了舊的。

【分析】

無論是穿的衣服，用的器具，朋友之情，親戚之誼，妻子侍妾，童僕婢女，說起來都有新舊的差別；若是因為得到了新的，而忘記了舊的，這種人就是屬於薄情寡恩之人了。先賢曾說：「與其結新交，不如敦舊好。」這句話的道理很深啊！從前楚王下詔，希望找回他遺失的鞋子，並且說道：「我和我所穿的鞋子，同時一齊外出，卻不能夠和它一同的回來，我因此而感傷不已啊！」從此以後，楚國的人民就沒人敢丟棄舊的東西了。所以楚王真是一位千古有情之人，也是一位千古明白大道的人啊！

故事一：

東漢光武帝弟弟的妻子湖陽公主，剛剛死了丈夫正在守寡，就想要嫁給宋宏；光武帝就跟宋宏說：「富人有錢，容易交到朋友；貴人則有地位，容易嫁人為妻，難道這也是人之常情嗎？」宋宏回答說：「貧賤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光武帝聽了宋宏的答話，就回頭跟公主說：「你想嫁給宋宏，我看恐怕是嫁不成了！」

【再析】

喜新厭舊，這是世人的通病，尤其妻妾之間，更是容易換人；往往在枕頭上產生了嫌棄磨擦，就會在臥室之中結下了禍胎，它的害處之大，甚至是說也說不完啊！所以世人對此千萬要小心謹慎啊！

故事二：

有一位富翁沒有兒子，就抱養哥哥的兒子，養了十年；忽然富翁的侍妾生了一個兒子，富翁於是就不再認養哥哥的兒子，財產都歸侍妾的兒子所有；後來哥哥的兒子以勤儉成家，而且非常的孝順謙恭慈悲，全族的人都讚歎他。而侍妾的兒子長大之後，放蕩不羈，吃喝嫖賭樣樣來，把富翁的財產都敗光了，富翁感到十分的懊惱，悔恨而卒。

故事三：

儀徵人景暘，貧窮的時候，與揚州的史城是好朋友，景暘過世之後，他的孩子生活更是窮困；以前的親戚朋友們，都不再往來；史城卻不忘記老友的孩子，經常的去慰問送些東西，比景暘在世的時候還要認真。景暘留下了所寫的文章數十卷，史城就捐出了黃金千兩，將好友的文章印製成書，流通於世。他說：「我實在不忍心見到故人所寫的好文章，隨著他的過世而埋入了塵土！」後來史城官做到了很高的職位。

口是心非。

【解釋】

就是心口不一。

【分析】

心口皆是君子，心口皆非即小人；小人大家還曉得要防他，惟有言稱堯舜，心同桀紂，口誓山海而心懷陷阱的人，最是難以測度了。這種口是心非的偽君子，事君必定不忠，事親一定不孝；交朋友必定不講信用，對待部屬下人，也一定不講道義，這種人乃是小人中的小人啊！若是使人誤信了他的話，而墮入了他的陰謀之中，那麼這種的罪行，在陰間的果報就比陽間罪惡還要大好幾倍啊！佛經說：「妄言惡口之人，死後墮入拔舌烊銅犁耕的地獄之中，要受過久遠劫很長時間的痛苦之後，才能再投生為畜牲，經常以荊棘作為食物；若是再投生為人，則不會具有舌根，口氣總是臭穢不堪；就算他說了善言，別人也不會相信；因此造了口是心非的罪業，就會獲得如此的果報！」能敢不戒嗎？

明朝的薛文清說：「易經說：庸言必信。平常所說的話，一般人都以為是不要緊的，因此而養成了說話輕率，而且又不謹慎的壞習慣；殊不知說了一句假話，便是言語上有了過失；所以能夠做到庸言必信的人，那麼他的道德修養，一定是很高明啊！」

故事一：

宋朝司馬溫公（司馬光），在談到劉器（劉侍制）為什麼能夠做到「盡心行己」的修養功夫的時候說道：「他的秘訣，就只是做到了『誠』而已矣！而要做到『誠』的工夫，就必須先要從不妄語開始做起。」司馬溫公又曾說到：「劉器的平生，只是一個『誠』字，他能夠把『誠』字做到了顛撲不破的地步啊！」當時的市民田叟說道：「若是經過南京，沒見到劉侍制，就如同經過泗州（山東曲阜），沒見到大聖孔子一樣的遺憾啊！」為什麼他們能夠如此的感動人心呢？答案也只是誠而已矣！

【再析】

我們看到了這個事實，就應該知道誠字怎麼會誤人呢？為什麼人

們卻不肯對誠這個字痛下功夫呢？

故事二：

任國佐有一次生病，病了很久都沒有好，就請道士設立醮壇，向上天祈求保佑平安健康；任國佐就在晚上睡覺做夢的時候，聽到神明對他說：「任國佐，你平生為人，心口不一；從小到大都沒做一件好事，你這一生所積的罪惡，閻王已經定了案，你的死期馬上就要到了啊！」果然沒過多久，任國佐就死了。

【再析】

須知五行之中的土並沒有定位，而五行（金木水火土）卻是以土為主；春夏秋冬四時也依賴著它而運行，萬物必須要憑藉著土才能夠生長。而論到仁義禮智信五常的時候，則是以信為主了。若是仁義禮智所謂四端的根源沒有了信，則也不能成就其為仁義禮智了啊！所以中庸說：「誠是萬事萬物的始終本末，不誠便就虛妄無物了啊！」現在人說話的時候，對人並沒有真誠心，這樣子怎麼能夠自成其人呢？若是能夠從此改過覺悟，言行一致，表裡相應的話；則遇到了事情，就可以坦然的面對，經常的保有餘裕，做到了仰不忤於天，俯不愧於人，這樣豈不是很快樂嗎？然而這是我們最容易犯的毛病啊！而且預防檢討起來，都是很難做到；所以千萬不可以稍微的放鬆，使自己自絕於光明正直，而走入了黑暗滿布荊棘的危險境界啊！

貪冒於財，欺罔其上。

【解釋】

因為貪圖利益而冒領錢財，竟然敢欺瞞了君王長官。

【分析】

為人不忠不孝，竟敢欺瞞君親長上；縱然是能夠一時的富貴，大多不久之後，就會遭逢破敗，而且子孫都是狼狽不堪！還不如忠誠廉潔操守好，自然可以保身保家保名聲！至於官員侵吞政府的錢糧，僕

人隱匿主人的稅租等類種種的弊端，不勝枚舉；總是屬於下取上財，終歸是沒有智慧枉費心機；然而所取得的錢財，原來是自己命中本來就有的；但是因為來路不正，於是就導致了自己人財兩失；還不如對這些來路不正的錢財，分毫都不苟取，則自己命中本有的財祿，必定會從其他方面正當的得來；在我來講，這些錢財同樣的是我取而有的，然而取的安全或是危險，那麼結果就會相差的很遠了啊！這是真理，人們應當要明白啊！

故事一：

明朝成化年間，秦紘奉命出任陝西省的巡撫，而陝西秦王府的旗校衛士，在民間橫行肆虐由來已久，老百姓深以為苦，都敢怒而不敢言；秦紘上任之後，就把秦王府違法亂紀欺壓百姓的旗校衛士，全都捉拿起來法辦，一點都不寬貸；秦王就向皇帝上奏說：「秦紘膽大包天，竟敢欺滅皇親貴族！」皇帝因此非常生氣，就下詔逮捕秦紘，把他關在錦衣衛所設的監獄中；並且命令親信內臣尚亨抄秦紘的家，卻只搜到了黃絹一疋，舊衣服幾件而已。尚亨就向皇帝回奏秦紘家中貧窮的狀況；皇上因此還親自查閱了秦紘的家產，不斷的歎氣稱讚秦紘的操守廉潔；就立刻下詔釋放了秦紘，並且賞賜他一萬錠的銀子，以表彰秦紘操守的廉潔，還調他為河南省的巡撫。秦紘到任之後，太監汪直因為有事到了河南；當時汪直的威勢如日中天，其他的巡撫都自貶身價，屈就去拜見汪直；只有秦紘抗禮，不肯去拜見汪直。汪直知道秦紘為官忠直廉潔，對他就更加的尊敬；秦紘於是就秘密的上奏皇帝說：「汪直出宮到地方辦事，違反規定，帶了過多的旗校衛士，騷擾地方。」後來汪直回京之後，皇帝就問他：「各省的巡撫大臣賢不賢能啊？」汪直獨獨稱讚秦紘不但廉潔而且又能幹，皇上於是將秦紘的密奏出示給他看，汪直就立刻向皇上叩頭謝罪，並不斷的稱讚秦紘賢能；皇上因此而原諒了汪直，後來秦紘官做到了尚書。

故事二：

紹興府有一位布政，很會貪污，積了數十萬的家財；後來丟官之後，回到家鄉，買了十萬畝的良田，在郡中可算是首富了。他經常夢到祖父告訴他說：「你就快要受到報應了啊！」布政不相信祖父託夢所說的話。他只有一個兒子一個孫子，果然整天不是嫖就是賭，結果都是短命而死。兒孫死後不久，布政就中風癱瘓，兒媳婦和孫媳婦，都不守婦道，遠近皆知；很多人看她們有錢都想佔便宜，布政親眼看到了，但也是無能為力；到了布政快要死的時候，家中的財產已經全部敗光了。布政臨終的時候，張大眼睛大聲的說道：「我官做到了布政不能算小，田買了十萬畝，也不能算少，都在我手中置的，也都是在我手中了的，我不懂這是什麼道理啊！」說完之後就死了。

【再析】

唉！這只是現世的花報而已，布政的果報是在地獄啊！不知道還要如何的受苦呢！楊伯起說得好：「我雖然沒有豐厚的財產遺留給子孫，然而我這樣能夠使後世的人，稱讚我的子孫是清白官吏的子孫，像這樣的方式留給子孫財產，豈不是更多了嗎？」

造作惡語，讒毀平人。

【解釋】

編造了壞話，捏作了惡事，任意的讒毀好人。

【分析】

別人縱然有了過失，也應當想辦法為他掩護；若是一個人平白無辜，卻編造了流言，捏作了惡事，去讒毀他；這種的惡毒，比刀斧虎狼還要厲害啊！因為一個人本來沒有罪，卻被一位小人讒言攻擊，其他不明事理的人，也就跟隨著毀謗，聽到讒言的人，也實在很難以分辨出誰是誰非；導致了賢人和小人混淆不清，官位的降級和升遷，也都會因此而顛倒了，這就是君子所深惡痛絕的啊！佛說：「惡口的罪業，死後當墮入刀兵拔舌地獄；而在生的時候，則容易受到殺害，以及受到形體殘廢的果報。」

【嘉言】

古詩說：「讒言慎莫聽，聽之禍殃結。君聽臣當誅，父聽子當決；夫妻聽之離，兄弟聽之別；朋友聽之疏，骨肉聽之絕；堂堂七尺軀，莫聽三寸舌；舌上有龍泉，殺人不見血。」讒毀之害，是如此的厲害；聽到讒言的人，還能不謹慎分辨嗎？

故事：

明朝陳良謨先生說：「我從前因公到公安縣巡察的時候，有一位姓白的教諭，到京城去參加會試；他的妻子喜歡做好事，曾經用他的名字題寫在疏文上，還布施給道姑一兩的銀子；並且還用麻絲一丈，把疏文繡在旗幡上面。剛好白教諭同事的妻子來訪，見到了旗幡疏文大為驚駭，就說道：「教書的儒官跟道姑往來，恐怕會影響官途不小啊！」白教諭的妻子聽了之後，就信以為真，以為丈夫的官途從此就完了！心中因此悶悶不樂；等到白教諭京中會試落榜歸來，就拿了這塊麻料來做衣服，並且又剪壞了旗幡，妻子更是感到難過，因此就上吊自殺了。我剛好聽到了這件事情，就去問知縣，知縣就把詳情說了出來；我因而可憐白教諭的遭遇，更是替他的妻子感到悲哀！後來撫院林二山正在研究討論儒官的賢否冊，他竟跟我說：「是白教諭和同僚的妻子發生不正常的關係，因此他的妻子很不高興，就時常對他有不滿的言詞，白教諭一怒之下，就威逼妻子上吊自殺；這種的罪過，簡直就是天地不容啊！」於是我就將我所知道有關白教諭的事情，告訴了撫院，林公聽了倍感疑惑，正在沈思遲疑不決之時，我就再跟他說：「不知有關白教諭的事情，您是聽誰說的？如果這個人是位正人君子，那麼他所講的或許可以相信；如果不是一位正人君子的話，那麼就請您再詳細的查訪。」林公聽了於是恍然大悟，拍著桌子說道：「你說的對！你說的對！」立刻就拿起筆來，塗掉剛才所寫有關白教諭的資料。後來白教諭陞任國子監的助教，而我調到福建擔任按察使，主管福建的司法業務；在莆田見到了林公，林公就指著隔壁的鄰家跟我說：「這家的主人姓吳，曾經擔任過公安縣的訓導，就是他讒毀白教諭；平素他就

心術不正，我是因為聽了你的話而頓然覺悟。後來吳訓導陞遷擔任江西萍鄉的教諭，也被其他的同事讒毀，而被罷了官；他在返回家鄉，經過鄱陽湖的時候，船翻了，差點就淹死在湖裡，現在已是十分的落魄潦倒啊！」

【再析】

俗話說：「喜歡談論閨門男女之事，以及談論別人種種短處的人，必定會觸怒鬼神；不是遭逢到奇禍，就必定是窮得一蹋糊塗！」何況吳訓導所讒毀玷污的是一位清白之人呢？那麼他的果報就應當不止如此了啊！然而聽別人進言的方法，主要是在觀察跟您進言的這個人，是什麼樣的人品；這樣就不會被他誤導了啊！

毀人稱直。

【解釋】

毀謗好人，卻稱自己為正直。

【分析】

士君子立身處世，必須要使自己正直沒有一點的邪僻，這樣才能夠稱為正直啊！或是本身未能做到正直，而以毀謗別人卻稱自己正直的人，那麼他的良心早就已經喪失了啊！怎麼能稱做正直呢？而且真正正直的人，他的存心必定忠厚，該說的時候才會說，能使別人知道改過；而那些讒毀別人的人，污蔑了別人的名聲，發洩了自己的怒氣；而且自己還認為自己是正直，這種人豈不是可痛又可恨嗎？老子說：「聰明絕頂能夠深刻明察的人，卻又不近人情，等於是自己把自己陷入了絕境；這所指的是喜好譏諷議論他人的人啊！」程伊川先生說：「君子對於他人，應當是在有過中求無過，不應當於無過中求有過啊！而要求自己，則是剛好相反。」唉！世間之人，所造的口業無窮，所以太上才再三的嚴厲禁戒啊！

故事一：

明朝景帝的時候，侍郎王偉是少保于謙所推薦獲陞的；而王偉則趁著于謙有一次犯了過錯，就向皇帝上了密奏毀謗于謙，想要以此而顯示自己的正直。當時于謙深獲景帝的信任，景帝就召見于謙，把王偉的密奏交給他；于謙向皇帝叩頭認罪，皇帝說：「我自然知道你的為人，你也不必因此而感到遺憾啊！」于謙晉見皇帝之後出來，王偉就迎上前去問道：「皇上對您說了些什麼？」于謙不說話，王偉又再次的請問，于謙於是笑著說：「老夫有什麼不對的地方，你就當面跟我說，我也未必不會聽從啊！你又何必如此的忍心，向皇上密奏揭發我的過失呢？」於是就把密奏拿出來給王偉看，王偉惶恐慚愧嚇得無地自容，于謙反而還笑著安慰他呢！

故事二：

元朝楊鐵崖的聲望名重海內，臨江有一座紀念王節婦的祠，楊鐵崖就在上面題詩道：「甲馬馱馱百里程，青楓後夜血書成；祇應劉阮桃花水，不似巴陵漢水清。」後來楊鐵崖始終都沒有生兒子。有一天，夢到一位婦人對他說：「你所作的王節婦詩，雖然不能損害節婦的名聲；但是你處心刻薄，上天要懲罰你絕後啊！」楊鐵崖感到非常後悔，就再作了一首詩說：「天隨地老妾隨兵，天地無情妾有情；指血嚙開霞嶠赤，苔痕化作雪江青。願隨湘瑟聲中死，不逐胡笳拍裡生；三月子規啼斷血，秋風無淚寫哀銘。」後來又夢到那位婦人對他說：「你既然已經懺悔改過，就應當會有兒子了！」果然楊夫人生下一個兒子，楊鐵崖從此以後就認真的修道，並且證得了仙人的果位。

罵神稱正。

【解釋】

辱罵神明，卻稱自己有正氣。

【分析】

古德說：「聰明正直之謂神」，君子對於神明，都是心存敬畏；而小人竟敢肆無忌憚，自以為是正直無邪，可以使鬼神屈服；卻不知道

自己的起心動念、私心詭計，早就被鬼神看穿了，只是徒然的自取罪孽而已。

故事：

鎮江有一家賣糕店的老板姓于，他的小兒子因為出水痘而夭折了。于老板竟然寫了狀詞，準備要向城隍控告痘神；于太太就把他寫的狀詞搶走，在灶下燒掉，于老板當天晚上就夢到自己被鬼卒勾去了陰司。城隍對他說：「你家的灶神向我陳述你寫了狀詞要告痘神，痘神到底犯了什麼罪啊！」于老板說：「痘神向我索求祭祀，我沒有答應，痘神因此就把我的孩子給害死了！」過沒多久，痘神來到了殿前，向城隍報告說：「他的兒子命該要絕，與小神無關啊！」城隍就判決說道：「姑念小民無知，就送給楊知縣處罰，責打二十大板，病一個月，以示警惕！」當時楊蜀亭擔任丹徒縣的縣令。第二天，于老板把家門口的房門吊起來的時候；正好楊知縣路過，不小心就碰破了衙役撐的大傘；因此于老板就被楊知縣處罰責打二十大板；打完之後，于老板躺在病床上休養了一個月，傷才痊癒。

【再析】

要知道鬼神和王法，是相輔而行的；所以得罪了鬼神，往往就會觸犯了王法啊！

棄順效逆。

【解釋】

放棄應該遵行的六順，而去學習六逆。

【分析】

周朝衛石碣先生說：「君義臣忠，父慈子孝，兄愛弟敬，這就是所謂的六順；賤而妨貴，少而凌長，遠而間親，新而間舊，小而加大，淫而破義，就是所謂的六逆；如果一個人放棄了六順，而去學做六逆的行為，這就是自己在為自己加速的招來災禍啊！」書經說：「惠迪吉，」

從逆凶。」意思是說：順了這個道就會得到吉祥，逆了這個道就會產生凶險。又說：「順天者昌，逆天者亡。」而學做順的人，就會盡忠盡孝，為聖為賢；學做逆的人，就會為狂為暴，為變為賊；棄順效逆的念頭，都在一念之頃，而禍福的分判，則是有天壤之別啊！所以能夠不謹慎嗎？

故事：

霸州文安縣的縣民趙風子，天生就力氣大而勇敢，他與劉六、劉七等人，聚結了盜賊，到處行搶；並且還分道集結了徒眾，去攻打掠奪河南；當他攻進了泌陽，就把焦芳祖先的墳墓，全都挖掘開來，而且還說道：「如果我能夠親手殺死焦芳這個老賊，那才能夠以謝天下啊！」過沒多久，趙風子的部從，被官兵打敗，就轉向六安擄掠搶奪；官兵又再度的追擊，趙風子在走頭無路之下，就搶了一位出家人的度牒，把頭髮剃光，假扮成僧人；但是卻被部將趙成抓到，將他一寸一寸的剝成了肉泥。而劉六、劉七逃到通州狼山的時候，忽然遇到了颶風，所帶領的賊寇也全部都被殲滅了。

【再析】

要知道逆有二種，一種是為人臣子背叛違逆君父，一種是盜賊橫行擾害鄉里；臣子的悖逆，上文中的不忠不孝，已經有了詳細的說明，所以這裡就專門以亂賊來做說明；目的就是要使人們懂得安分遵循道理，以保全自己的身家性命啊！

背親向疏。

【解釋】

背離了自己的家親骨肉，而厚待或心向著異姓的親戚朋友。

【分析】

背親向疏，不止是一端而已；例如欺瞞背著父母而私下託付給婦家，對待自己的父母，則是普普通通，而對待妻子的家人，則是十分

的厚愛；對待自己的親兄弟，則是斤斤計較；而對朋友或是外人，則是特別的慷慨；不顧自己族人的貧寒，而去冒認他人為自己的宗族；凡是自己所應當親近的人，卻是疏遠了他們；而所應當疏遠的人，卻是親近了他們；這些都是背親向疏啊！孔子說：「不愛自己的親人，而去愛他人就叫做悖德；不尊敬自己的親人，而去尊敬別人，就叫做悖禮。」現在有人背親而向疏，不是因為恩怨徇私，就是從人情的冷暖變化上起了分別；這樣的悖德悖禮，就非常的嚴重了！而且這是根本的重罪，果報必定很慘啊！

故事一：

周聰因為自己參加考試，考了很多次都沒考上，於是就前往譙郡，拜了都吏周吉為父親；每天都和周吉的孩子們朝夕相處，三代的名諱，全部都用周吉的；到了明年，周聰藉此而得以考中舉人，從此以後就再也不回老家了；他的父親就作詩責備他，周聰因此慚愧而死。

故事二：

明朝人白希，因為自己沒有兒子，卻去抱養了一位屠戶的兒子，而不以自己的姪子來繼承家業；後來白希死了以後，有一位客人晚上住宿在他家中，聽到有人在奔走的聲音；就起床從門縫裏觀看，見到有男有女，輩份很多在那裡徘徊東張西望，好像餓了很久沒吃東西的樣子；又見到一個人，腰間插著屠刀，步履踉蹌的走了進來；過沒多久，像吃飽似的挺著大肚子走了出去；而這些男女數輩的人都在那跺著腳說：「完了！我們又沒食物吃了，唉！真是苦啊！」說完之後，個個神情淒然的走出屋外。第二天天亮的時候，這位客人就問僕人說：「昨天晚上，家裡面在做些什麼事情啊？」僕人回答說：「昨天晚上，我家主人在祭祀祖先啊！」客人因而悟出了帶著屠刀的那位，就是主人的生父；而那些男女數輩的人，就是白家的祖先，和白希夫婦啊！客人嘆息了一聲，就離開白家了。

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

【解釋】

為了要表白自己沒過失，竟敢把卑鄙的心懷，指天地做見證；為了要堅固期約，竟敢把猥褻的事情，請神明來鑑察。

【分析】

天地是無私的，神明是正直的，一切順吉逆凶的感應，就如同響之應聲一樣，小心敬畏尚且恐怕還會獲罪，何況是竟敢指天地引神明，來證明鑑察自己卑鄙的心懷、猥褻的事情；這簡直是在褻瀆天地神明嘛！而且天地神明怎麼會助人為惡呢？這種人這樣做，只是徒然的為自己加速的招來災禍罷了！

故事：

張中的家人，非常的不和；父子、兄弟、婦姑、妯娌之間，稍微有點爭執衝突，就呼天搶地指著神明，想要表示自己清白；等到分家的那天，大家爭得更是厲害，互相的祭祀神明詛咒對方；從此以後，張家就有妖魔鬼怪經常的在作祟，家人也經常的生病；不到幾年的時間，張中的家人幾乎死光了。

【嘉言】

明朝高僧蓮池大師說：「世俗的人許願，例如求兒子、求長壽、求解危、求功名、求財祿等等的事情，是不可以為了向神明禱告，而許了宰殺牲禽來祭拜神明的願；像這種願，就叫做惡願，只有罪孽而無功德；乃至於許袍許旛，許造殿堂，許置供器，那也只宜用來莊嚴聖像和道場；普願眾生，應該要收攝心念，心生敬畏，而不可以有刻意為自己求福報的念頭；因為大悲平等名為佛，正直不偏名為神；若是人但只是私心的為自己求福報，天地鬼神怎麼會因為人的賄賂而有降祥賜福的道理呢？依據道理來講，惟有自盡己心，廣行眾善，忠孝友悌，憐貧愛老，救災濟苦，戒殺放生，作種種的陰功，行種種的方便，

隨著自己的本分和能力所及，盡力的去做；這樣所行的善的功德，自然就會感應天地鬼神而降福；若是不肯行善，只要一生起祈願的非分之心，這便是卑鄙的心懷、猥褻的事情，而褻瀆了神明啊！在此普遍的告知世人，應當要篤信這種道理。」

施與後悔。

【解釋】

施與之後，感覺後悔。

【分析】

布施這種事，立功最快速；然而必須要樂善不倦，方才會有進步，即使是自己的財力不夠，但是也一定要常存此心；這樣做才可以轉掉自己心中的貪吝，不會使自己的初發心喪失掉。還沒有布施就先後悔，便不可能行布施了；而布施之後感到後悔，也就不會再布施了；這樣的存心，就會賊仁害義，這也就是心病的根本啊！太上之所以不寫出一個人布施的善行，而卻單單指出了一個人布施之後後悔的罪惡；是因為聖人所最嘉許的，就是改過遷善；而最厭惡的，就是為善不終啊！

在布施之後感到後悔，推究他的初心，畢竟不是真心的樂做善事，不過是一時的高興，求個好名，希望得福罷了；所以一開始就已經錯了，怎麼會不後悔呢？若是真心的布施，做到了「人我皆空」，也就是要內不見布施的我，外不見受布施的人，中不見所布施的財物；這樣就決定不會有布施之後，後悔的情形發生了；所以行善的人，是不可以不用心，認真的觀察自己行善發心的念頭啊！

故事一：

符雅為人樂善好施，家門口都擠滿了乞丐；他常常對人說道：「天下的財物是沒有一定的啊！今天富有了，後天就變窮了，就像轉動的環一樣啊！若是一天不布施，我就一天不快樂啊！」當時的人，就稱讚符雅說道：「不為權興富，寧作符雅貧。」（權興是當時的一位富人，

卻是吝於布施)。後來符雅官做到了尚書令，他的子孫更是富有。

故事二：

奚百三非常的窮，偶然見到一位道人，在一家店鋪的門前化緣，店家不給；奚百三摸摸腰間的錢袋，只剩下了一文錢，就布施給道人。當天晚上，奚百三就夢到了道人，幫他除去了面頰上的贅肉；醒來之後，發現自己臉上的贅肉果然脫落了。

【再析】

奚百三一文錢的布施，竟然使他脫離了病苦；可見布施不在於錢財的多寡，而在於布施的心真不真誠！世人應當要盡心的去力行布施行善，勸人家一起做，尚且都還嫌遲了，何況是布施之後又後悔呢？

假借不還。

【解釋】

借人家的錢財物品，據為己有而不肯還。

【分析】

假借，是一件通有無、濟緩急的好事；借的人對自己的恩德已經不小，怎麼可以依強靠勢，想要使詐不還呢？要知道「沒有了卻的宿債，死後仍要償還」的道理；輕的則要當他的奴婢，嚴重的就要做他家的驢馬牛狗，來償還自己所欠的債務啊！

凡是借人家的東西，必須要加以愛護；向別人借東西，不是非不得已，就不要去借；借了之後用完了，就要馬上的歸還；這樣做，別人不會感到煩厭，而自己也無愧於心。至於向人借錢，更是要清清楚楚的償還，現在的人常常借了錢就不還；卻沒想到這個錢不是我的，就算留為己有，到最後錢也是會不見的；只落得徒增債務而已，這樣究竟對自己有什麼好處呢？請大家仔細的想想！

故事一：

清朝康熙戊午年的秋天，北京居民張元的家裡養了一頭驢，一天能走兩百里的路；但是這匹驢卻喜歡用蹄踢人，而且還會咬人；唯有張元父子三人騎牠的時候，驢就顯得非常的馴服；而別人則是任誰都沒有辦法騎這匹驢子。然而有一次，居然有一位姓楊的人，姑且嘗試著借驢一騎，說也奇怪，這匹驢子就非常馴服的讓楊某騎著走；騎回來之後，當晚楊某就夢到一位黑衣人告訴他說：「我是張元家中的那頭驢，我在前生向你借三百錢不還，今生應當補償你；你昨天騎我走了二百八十里，乞求你再騎乘我二十里，那麼我欠你的債也就還完了啊！」楊某就問：「那你欠張家多少錢呢？」黑衣人顯得滿面愁容的說道：「多得多，不可說。」楊某醒來之後，果然就再到張元家借驢來騎；走了稍微遠了一點，驢子忽然就跳了起來，把楊某摔在地上；楊某計算所走的路程，剛好是二十里，就對這頭驢子益發的感到奇特；於是對驢子很誠懇的說道：「我明白你不讓我再騎你的原因了！但是現在離我家有十里的路，我若是不騎你，那我怎麼回去呢？這樣好了，我騎你回家之後，就用十文錢買草料送你吃好嗎？」驢子站在那裡，看著楊某很久之後，才肯馴服的再讓他騎回家。以後楊某故意試著還要騎牠，只要接近驢背上的鞍，驢子就會用蹄踢他，用嘴咬他，而且還長鳴不已呢！

【再析】

朱在庵先生說：「有的人是因為貧窮而負債，有的人富有而卻負債；貧窮而負債，這是因為能力不夠還債；若是依照中誠經所說的，經常認真的想要償還債務，這樣自然就沒有過失了。至於富有而卻不肯還債，不是假挾著自己的威勢，就一定是昧了天理喪了良心！要知道欠債不還，得要生生世世的償還，債償完了，才能了了啊！」

故事二：

安徽有位吳姓商人，為人處世素來就以信義自持，他在臨終的時候，告訴兩個兒子說：「我所有的千兩黃金，都是向符先生借來的啊！」

你們都要替我一一的清還，寧可忍受著饑寒，也不要作負心人啊！」兒子聽了之後，就遵照父親的遺命，把債務償還了，兄弟兩人就過著貧苦無依的日子。有一天，他們忽然在家中院子裡的一口枯井中，找到了二千兩銀子，上面還刻有唐朝的年號；他們就緊閉著門戶，秘密的把銀子藏了起來，沒有人知道這件事情。第二天，忽然有位住在鄰縣的人，來到家中說：「你們不是吳某的兒子嗎？」兄弟二人回答說：「是」，那人就說：「你們有大財到了啊！我在幾天前，因為生病，在睡夢中到了東嶽府，見到嶽府中的財帛司，有位押解錢財的人抵達，而且自稱為井泉之神；東嶽大帝就說：『這是唐朝宮中內庫府的庫銀，上帝因為吳某處理財帛分明，他的兒子又苦苦的遵守著父親的遺志，就把這些銀子賜給吳某的兒子。吳家世世的子孫，都能夠享有大富。』我醒了之後，感到很奇怪；所以特別到你家拜訪，告訴你們這件事情。」兄弟兩人聽了之後，十分的驚訝；就把在枯井中尋獲兩千兩銀子的事實據實以告。今天吳氏富有的人很多，都是他們的後代子孫啊！

分外營求。

【解釋】

不依本分，分外的去鑽營求取。

【分析】

人之所以不肯依著本分，而只認為鑽營求取，就會得到益處；卻沒有想過：人生的富貴貧賤，都是命裏註定，怎麼可以分外的去營求呢？而妄心貪念徼倖的希求，不但是毫無益處，而且恐怕會因此而折福呢！何不認真的體會孟子所說的：「求之有道，得之有命」，和六祖慧能大師說的：「一切福田，不離方寸」的意思呢？

故事一：

唐朝長慶初年，負責管理新平縣治安監獄的官員裴璞死了之後，他的外兄華元，當時正在隴右做客，在路上遇到了一位武官，跟隨在他後面的隨從很多；再仔細的一看，這位武官原來就是裴璞啊！華元

又驚又喜的說：「您不是已經過世了嗎？怎麼又擔任武官的職務呢？」斐璞說：「我現在的職務是西川刷掠使，專門負責管理世間財務的盈縮增減；要曉得世人的一飲一啄，都是命裡註定的，更何況是錢財啊！陰司都有登記，所以一個人獲得的錢財，也都有一定的限制；若是超過了限制，就會被刷掠掉；或是被自己消耗浪費掉，或是遭遇橫禍，或是做生意投資虧掉，或是疾病消散，都是由我這個刷掠使所掌管；世間的農人，勤苦的耕種求獲糧食，商人勤奮的經營獲得的利潤，讀書人苦讀得到的官祿，都只是得到了本分中所有的錢財，並沒有增加些許本分外所沒有的錢財；若是不勤勞，則連本分中所有的都會失去啊！你遇到了我，這也是前定；你應得到白金二斤，若是給你超過了二斤，則超出的部分還是會被刷掠掉，所以我也不敢多給你啊！」斐璞說完之後就不見了。

故事二：

劉頡的文章寫得頗好，而且自認為可以早些取得功名。當時正逢詔聖真君在終南山降言，劉頡因此就向真君叩問自己功名的事情。真君說：「你的文章雖好，但是命太薄了；你若是能夠安分退守不營求，還可以保有餘年；若是過分的營求，必定會折損你的壽命！」劉頡未能聽從真君的勸告，最後竟然因考不取功名，過分營求而死了。

【再析】

要知道考取功名這件事情，能夠光宗耀祖福蔭子孫，怎麼可以用智巧的手段去營求獲得呢？只有認真的積累陰功，即可在冥冥之中獲得功名，這就不是過分的營求啊！對於錢財而言，道理也是一樣的。

故事三：

張說退休之後，返回老家居住，從此就閉門不出；此外對於一切公的私的事情，不再過問；更加的身體力行崇尚節儉，以做為子孫的表率，他曾提到揭屏間先生所說的：「客人來訪的時候，招呼客人吃飯，雖然簡單，也要合乎人情；菜餚隨著家中已經有的而擺設，水果隨後

再拿出來；雖然是新結的親戚，也不需要豐盛的菜餚招待；雖然是重要的貴賓來訪，也不需要宰殺牲禽，這樣不只是可以戒除奢侈的毛病，而且能夠使得福報更加久遠，也能夠免除煩惱安頓身心啊！」

【再析】

張拱辰先生說：「安貧守分，節儉用度，可以免得求人；也可以省事，心地保持清淨；而分外營求，只是苦了自己；因為人生的福報享受，上天已有安排；而富有和貧窮，發達與不發達，也是命中註定；縱然是有人能夠運用智謀而獲得，那也是他時運當來應該得到的啊！能夠認識看透了這個道理，心中就會感到非常的自在。若是要等到滿足的地步，又有誰能夠達的到呢？還不如得到多少就算多少，來得隨緣自在！」

力上施設。

【解釋】

極盡自己力量之所能，而盡意的施威設法。

【分析】

盡意的施威設法，而不給自己稍稍的留些餘地，勢力若不使盡了，就不肯停止，這就是俗話所說：「扯滿一帆風，又添八把槳」的意思。

例如：做官的人利用職權，而對百姓盡意的施威設法，富貴的人運用權勢，而對貧賤的人盡意的施威設法，固然都是違犯了太上之戒；至於以人類的力量而對畜牲施威設法，也是不可以的；例如耕田的牛驢，騎乘的馬騾，不是我前生修來而得的，就是牠們欠我的債啊！應當愛護牠們體恤牠們；用牠們的時候，不但不要用盡了牠們的力量，又怎麼可以說：「畜牲是異類啊！於是我就以為所欲為了呢？」

故事一：

劉宋時代，奚顯度擔任員外散騎侍郎的職務，孝武帝曾命他負責監督領導工役，而他卻是嚴苛暴虐不講道理；對待工人動不動就加以

捶撻撲打，不管天氣多冷多熱、下雨下雪，都不讓工人暫停休息；很多工人因為受不了痛苦，有的就自殺而死；而奚顯度在東窗事發之後，也被朝廷下令處死。

故事二：

華亭錢鶴灘學士在林下營造住宅，工役們都感到厭煩痛苦，鄉里的人也累得生病了。有一位工人不願意再擔服工役，錢學士就很生氣的責備他，工人說：「從前黃提刑建造府宅的時候，我因為接受擔任了這項工役而累得生病；今天黃宅已經屋壞牆倒，而我的病卻還尚未痊癒，所以我不能夠應服這項工役啊！」錢學士聽了工人的話而大悟，立即就停工了。

淫慾過度。

【解釋】

夫婦間的房事頻繁，超過了正常的限制。

【分析】

邪淫的罪孽，太上在前面已經說的很清楚了；至於夫婦間的房事，尤其必須要有節制；若是說夫婦間的房事不算是淫，那麼怎麼能夠免除縱慾殺身的災禍呢？因為人身體的元精，散在三焦，榮華百脈；而慾火一動，就會合聚流通，都從命門中出來；所以房事不禁的話，就像滄海那麼多的水，也都會流光乾掉的，所以非常的可怕啊！凡是人的精足則神生，精神足則智慮生，人就會聰明堅強，做什麼事情都會成功；若是少年的時候，斲喪了元精，至英氣全都消失掉了，那麼他一生的事業也就完了啊！

人的終身疾病，都是從新婚的時候開始；因為年紀輕無知，往往放縱情慾沒有節制，結果多變成了癆病，或是身體瘦弱，甚至因此而短命死亡；連累妻子變成了寡婦，獨守空閨之苦；不想百年好合的妻子，終身都陪伴著自己；何苦從新婚開始的一個月內，就種下了一生

疾病夭亡的禍根呢？所以為人父兄，遇到子弟將要結婚的時候，應當要諄諄的教誨子弟，以此為戒啊！

俗話說：「樂極生悲，縱慾成患。」又說：「寡慾必多男，貪淫每無後。」孔子說：「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老彭說：「上士異床，中士異被，服藥百顆，不如獨睡。」佛陀說：「女色是眾苦的根本，障礙的根本，殺害的根本，憂愁的根本。」黃庭經說：「急守精室毋妄泄，閉而保之可長活。」實在是因為淫慾會使人失去了本性，喪失了性命；有的人暗中受到了傷害，而自己卻未能察覺；有的人明明知道淫慾之害，卻是不肯回頭；這就是古聖先賢為什麼如此誠懇的勸導、一再提醒的原因所在啊！凡夫俗子不知道其中的利害，肆無忌憚的放縱情慾，因此淫穢之氣，觸怒了鬼神，種種不祥的災禍，也就由此而招致。普願世人能夠及時的很忍，就能夠得到延壽健康的益處；否則為了淫慾而犧牲了身命，這種人就沒救了啊！

任惠恭到了晚年，身體更顯得健康強壯，有人就問他養生之術；任先生說：「我是因為讀了文選有了些悟處罷了！文選中說道：「石頭若是韞藏了美玉，就會使山色更顯得光輝；水中若是含有了寶珠，就會使得川色更加的嫵媚，就是這個道理。」程伊川先生認為：一個人若是放縱情慾而不顧身體健康，是很可恥的事情；所以到了七十歲的時候，他的精神氣力就和壯年的時候差不多。李覺年先生一百歲的時候，臉上的膚色如同嬰兒一樣，有人問他有什麼秘訣？他說：「我只是很早就絕慾了！」劉元城先生到了八十歲的時候，身體仍然十分的硬朗，他說自己寡慾已經三十年，所以血氣精神，就如同當時一樣。廬陵周和尚，九十多歲了，還能走遠路，健步如飛，而且頭髮鬍鬚都沒白，他說沒有別的方法，只是在壯年的時候，就要節慾了。太倉人張翠，九十多歲了，仍然是耳聰目明，還能作畫；有人問他原因，他說：「我平生也只是慾心較淡，慾事節制而已啊！」要知道老而強健，是人生第一快樂的事情；而能夠如此的原因，不過是節淫省慾而已；而且常人學起來，也並不困難啊！彭祖說：「一月泄兩次，一年二十四次，

這個原則就是謹慎節慾的方法。」素女說：「人到了六十歲的時候，應當要閉守精室而勿泄，這就是持危戒慎的方法。」而我則認為彭祖素女那個時代的人，先天的秉賦比較厚，所以才會有如此的說法；像今天這個時代，風氣如此的澆薄；因此就不能夠把彭祖素女的說法，認為是絕對的標準，況且是元氣較弱的人，更是應當要加倍的節制小心謹慎啊！」

故事一：

明朝衢州有位徐姓少年，英俊瀟灑才華出眾，而且又頗有名氣；不到二十歲就中了進士，被朝廷選派擔任松江府節推的官職，親戚朋友都非常的羨慕他；然而他卻十分的好色，娶了十幾位嬌美豔麗的寵妾，每天過著縱慾無度的日子，赴松江府上任不到一個多月，就虛脫夭亡了；他的十幾位美妾，也全都改嫁別人了。

故事二：

鄞虞生這個人，長得十分俊美，但是喜歡淫慾；有一天晚上，他夢到城隍責備他，並且計算他所犯淫慾的次數，鞭打他數十下；鄞虞生醒了之後，發現自己的兩條腿，全都變成了青紫色，兩腿於是就開始潰爛，而他病了一個多月就死了。

【再析】

「萬惡淫為首，百善孝為先。」據說是森羅殿上千古不易的鐵則，由此可知，鬼神喜歡孝順而厭惡淫慾的心非常的強烈啊！陽世間的法網雖然有漏洞，但是卻難逃陰司法律的制裁；人怎麼可以觸犯鬼神所厭惡的罪行呢？所以自古以來，荒淫耽溺於女色的人，沒有不喪家亡身的；至於老年之人，尤其更是不應該再娶年紀輕的小妾；因為我既然管她不了，她就會恨我特別的深啊！這種的怨氣所積，就會損德消福啊！而且少年的情性，很難調服，尤其更是有不止於此的，那怎麼能不戒呢？況且年紀大了，就像山頭落日的影子一樣，自己的老命正是朝夕難保，竟仍去急求鬼使早日到來，押自己去見閻王，為何要那

麼笨呢？

【附註】

夫妻行房後，或是夢遺後，三五天之內，不可以下冷水，例如洗冷水澡，也不可吃冷飯涼飲及涼藥。如果有病的時候，必須要服用涼藥，也要對醫師明說。夏天不可以貪涼快，冷天也不可以冒風雨；如果犯了這個忌諱而行房，男人容易得陽萎，女人容易得乳萎，而且四肢冰冷，肚疼而死。又夫妻若不謹慎小心的預防，謹守禁戒；孕婦就會容易流產，所以常常會有前半月懷孕受胎，而後半月卻發生了流產的事情，並且不知道為何如此；如果婦人屢次的流產，將會使肝脈受傷，終身不會懷孕。避免的方法，就是婦人有孕受胎之後，夫妻便須要分床或是分房，不可以行房，如此才不致於流產。倘若受孕之後，依然行房，就算微倖生下了兒子，也必定是多病體弱，難以養大成人；因為在母親胎內的時候，就已經受傷了；所以夫妻不可以不謹慎，以免造成日後的悲傷和痛苦。又有些人為了要求生兒子，竟然用丸散置入子宮，或是服用邪門的春藥，這種旁門邪術，不但不能幫助得子，而且徒然的造下罪孽，傷德又傷身啊！以上的道理，本來應該是為人父母，必須教導兒子媳婦的；但是世上的父母，卻多是不便為兒子媳婦明講，因此，在此為大家說明，但願人人都能珍惜自己的身體，也珍惜子女的健康。

孫真人說：人的身體是氣血結合而成的，不是金銀銅鐵打造的；所以在色慾上如果不加以節制的話，開始的時候，不覺得有害，但是久而久之，日積月累的損傷，必然會使精髓虧損，氣血敗壞，最後導致死亡。因為人的氣血，必須每六天才能行走完身體上的六處經脈。必須七日經脈盡通（太陽、陽明、少陽、太陰、少陰、厥陰等六經），得到紓解，氣血才完成通行一週。因此每行房一次，一經的氣血就會受到損傷，必須要再等七日週行到此經的時候，才能夠復元。所以易經上說：「七日來復」，就是要人休養七日的意思。但是許多人還沒有到七日，便又行房，導致一傷再傷，因而百病叢生。因此特別立下限

制，以做為節慾保身的基礎。二十歲的時候，以七日一次為準。三十歲的時候，以十四日一次為準。四十歲的時候，宜二十八日才一次。五十歲的時候，應四十五日才一次。到了六十歲的時候，精髓血脈已經不再發生了；此時應該及早的斷除色慾，禁絕房事，不可以再行房了。以上限制的日期，是專指春秋二季而言。若是冬夏二季，則因為夏季的火氣極熱，發洩無餘；冬季的水氣極寒，閉藏極密；因此，冬夏二季，最好還是以斷慾為主。如果能遵照以上的限制，可以卻病延年。若是違背不加節制，必然就多病減壽。

至於夫妻間的保身立命戒期，以及天忌地忌人忌；在「壽康寶鑑」這本書中，有詳細的列舉說明，倘若不戒，不知忌諱；則生子不育，形體難全，必有凶災；況且人身的氣血流行，原是和天地間的節氣相應；如果在不適當的時日交洩，則容易使氣血不合，精氣損傷，遠較其他的時日走洩，還要嚴重百倍。至於神明降察或佛菩薩的聖誕日，如果夫婦不守禁戒而淫污冒犯褻瀆的話，將會遭受譴責，而且有損陰德。因此世上有人，雖然是循規蹈矩忠厚老實，卻常常會有多病不長壽的禍患，以及功名被削，年壽被減的惡報；這些往往都是由於在夫婦閨房之禮上，不遵守戒忌的原故啊！

心毒貌慈。

【解釋】

心意惡毒卻又面貌慈祥。

【分析】

心意惡毒，已經使人難以防範，卻又面貌慈祥，更是令人不可測啊！人沒有不躲避虎狼而畏懼蛇蠍的，就是因為牠們都很毒啊！若是一個人心毒而貌慈，表面上令人覺得可以親近，但往往是乘人不及防備而肆其惡毒，那麼他的陰險惡毒，比起虎狼蛇蠍就更要嚴重啊！這種人死了之後，必定會墮入三途，速度就跟箭一般的快啊！而且他生生世世所招到的果報，必定是受苦無窮啊！

故事：

蔡元度對待客人滿面春風，雖然有的是他所討厭的客人；但是他所表現出來的態度，卻是一視同仁；因此他的心思，令人難以猜測，大家只好視他為笑面夜叉。後來蔡元度被貶官，流竄到遠方而死。

【再析】

像蔡元度這種人，在社會上到處都有，我們應當以義自處，以禮相待；而且要用一味平等的態度來與他相處；則他雖然是陰險毒害，也是拿我沒有辦法啊！

于鐵樵先生說：「凡是人的眼光下視，不發一言；而且他的眉宇之間絕無一絲毫的道德凝靜慈祥之氣，則必定是一位心地惡毒之人；這種人千萬不可以做朋友，而要遠遠的避開他啊！從前有一位僧人，白天睡覺的時候，神識從鼻孔出來，化為一條黑色的毒蛇在地上爬來爬去，很多人都看到了這件事情；後來僧人死的時候，全身都迸裂開來，變作了蛇皮。因此，我們交朋友應該要遠離的人，就是這種人啊！如果他能夠知道自己的心地惡毒，痛切的加以洗滌懺悔，就像良醫醫治毒瘡一樣，一定要把瘡毒全部都拔除盡了，才算治好，這種人未嘗不可以入道，然而他一定不肯這樣的做啊！真是奈何！實在是悲哀啊！」

穢食餒人。

【解釋】

用污穢的食物賣人或給人吃。

【分析】

污穢的食物，或是因為造作的時候不清潔，或是經過蟲吃鼠咬，或是天熱過夜，顏色味道已經變了；或是存放的太久，過期發霉腐壞等等；吃了之後，足以致病傷人；若是用穢食賣人，或給人吃，別人必定會生瞋恨，神明也會感到厭惡；至於家中的婢女僕人，浪費水漿，做了過多的食物；吃不完就丟到廁所水溝裡面，尤其是屬於大孽啊！

這種的罪孽大半都要歸咎於家庭的主人，沒有教好管好婢僕；所以彼此都要互相的以此為戒啊！

故事一：

杭州市場中，有一家賣燒鵝的酒店。有一天，酒店中的一隻燒鵝被毒蛇圍繞，正好被一位在私塾教書的蒙師看見了；蒙師心想：「這隻燒鵝，若是賣給人吃，吃的人必定會中毒啊！」於是就要買下這隻燒鵝，和店主講好了價錢二百文，但是身上只有一百文錢，就再向鄰居的熟人借了一百文，就買下了這隻燒鵝；三人就一同前往附近空曠的地方，埋掉了這隻燒鵝。正在挖土的時候，從土中啟出了一大錠紫色的金子，鄰居說：「這錠紫金是我藏的啊！」店主則說：「紫金是我掉的啊！」剛巧縣令經過，問得了詳情之後，嘆了一聲說道：「這明明是蒙師的善念所感應的結果嘛！而你們兩人卻都想要爭佔蒙師的利益，這就是逆天啊！」於是縣令就下令，把店主和鄰居用杖責打了一頓，而將紫金歸給了蒙師所有。

故事二：

虔州有位官吏，名叫李基，他為了要廣為收取放債的利息，就派了一位僕人到外面，代他索討拖欠的債款；有一次，僕人討不到錢，就把對方綁在樹上，用糞水灌對方，對方才肯拿出千文的錢來還債；忽然這位僕人，就在普安寺的前面被雷劈死；僕人的錢因為藏在腰間，錢就進入到僕人的肉裡面，而皮則蒙在錢的上面。

【結語】

這個公案，不獨警示用穢物給人吃，也在警惕惡僕仗勢欺人啊！因為有的惡僕，倚仗著主人的勢力索債，有的甚至直接就進入了別人女子的臥室之中，直接的侵犯了婦女的身體，往往造成了大禍；這就是雷斧為什麼常常在惡僕頭頂上面的原因啊！

左道惑眾。

【解釋】

用旁門左道來蠱惑眾人。

【分析】

于玉陞先生說：「道，是人們所共同遵循的正路啊！儒釋道三教都是聖人之道，雖然三教表現在外面的方式不盡相同；但是他們最高的目標，都是要使人能夠明白自心，見到本性；其次的目標，則是要使人能夠改惡遷善；所以三教聖人的說法，都是如出一口；從來就沒有喜歡故弄玄虛，以迷惑世人的事情啊！然而有些心術不正的人，就拿三教中的某些道理來加以曲解，用以迷惑世人，這些都是所謂的旁門左道而非正道啊！例如漢朝的張角，晉朝的孫恩、盧循，元朝末年的紅巾、劉福通，近代的無為皇天，以及白蓮教等等的邪法都是啊！這些倡導人，立心不端，動機不良，用旁門左道來蠱惑愚民，違逆君王，背逆親恩，造下了彌天的大禍，種下了三途的惡因，這都是亂臣賊子的行徑，國家的法律，必定是要將他們屠滅的；而陰間的報應，尤其的嚴重，而且是永不超生啊！」

故事：

隋朝的宋子賢，精通許多的幻術，就在他居住的樓上放光，變化成佛的形象來迷惑眾人，並且還自稱自己是彌勒菩薩降生出世，來拯救世人；又在廳堂上懸掛了鏡子，只要有來拜訪的客人，就以幻術照出客人的來生將變作蛇獸的形狀，再教客人參拜之後，才能現出人形。宋子賢因此而聚集了數千人，就開始帶頭作亂；官兵前來追捕他的時候，繞著他所居住的屋旁，看到的都是火坑，因此沒有人敢向前進，主帥就說：「此地向來沒有火坑，這只是妖法騙人而已！」官兵聽了之後，才敢前進；果然發現並沒有火坑，於是就把宋子賢捉了起來，一寸一寸的斬割處死。

【再析】

明朝顏茂猷先生說：「得到妖術可以欺世而不傳的人，他的福報就極其的大啊！」古人說：「得到了隱形術，三年都不去試的人，必定可以成仙啊！」又說：「擁有家煉金術，而卻不用，這種人的心地相當的純厚，必定可以入道啊！」因為修真的人，以韜光養晦，度人救世為主；若是仗恃著自己有些小伎倆，就來迷惑世人，便是自己的名利之根尚未脫除，想要入道，那還差得遠呢！何況是那些使用旁門左道為非作歹的人，就更不必說了啊！

佛教的三皈說道：「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其中至為要緊的就是中間的佛法啊！佛在世的時候，就以此法來教導度脫眾生；佛滅度之後，即垂示此法以度眾生；佛說法，僧傳法，若不皈依僧，從何而聞法？若是不得法，仗何而修行？然而依照佛法自修，依照佛法教人，以了生死證菩提為懷的，才是僧啊！若是自己不依照佛法修行，裨販如來以求取名聞利養誤人的人；雖然外表是方袍圓頂，很像出家人的樣子，實際上則是魔子魔孫啊！而人身難得，佛法難逢；既然得到人身，就務必要皈依佛；然而古時候，可以從僧而求法，在現代，則必須先要以法來驗僧；既然覓得僧矣，就要死心蹋地的受教修行；那麼法在何處呢？法在經典中；請先從蓮池大師所著的雲棲法彙入門。」

短尺狹度，輕秤小升。

【解釋】

私自非法使用短尺狹度，輕秤小升，來貪利佔便宜。

【分析】

這是講奸商小人貪利的事，尺度升秤之類的度量工具，是用來平定物價、統一人情的；世間的人或有兩樣，竟然在買賣的時候，使用短尺狹度而大入小出，或是使用輕秤小升而重入輕出，論究他們的設心，也只不過是想要佔便宜罷了！怎麼會知道佔人家半分的便宜，卻損了自己一分的福德啊！況且損人利己，必定會有天殃雷火之焚等等的報應，或許有的主人並不知道，而負責管理貨品出入的子弟奴僕，

私下偷偷去做，而這種的罪過，終歸家中的主人，所以做主人的不可不明察啊！

故事一：

元朝榮敏公，節儉又正直，樂善好施，家中所使用的稱量工具，都是一樣的規格；他曾在每個稱量工具的上面刻字說道：「出也是這樣，入也是這樣，子孫永遠是這樣！」果然他的後代子孫，都能夠誠敬的遵守世間的法律，子孫世代都非常的貴顯。

故事二：

廣陵有位王老姥，使用短尺賣布帛，死後託夢告其子說：「我平生用短尺來欺騙人，冥司就罰我投生在西溪浩氏的家中為牛，這條牛的腹下有個王字。」她的兒子就找到了浩家，浩家的母牛，這時候果然生下了一頭小牛，小牛的腹部有白毛，長成王字的形狀，兒子看了就把這頭小牛買回家；給牠吃精細的食物，牠就不肯吃，而給牠草料，牠就肯吃；背負重物辛苦的耕田，牛就會顯得安心的樣子；若是閒養著牠，牠就會百般的跳撞，顯出非常不安的樣子；昧著良心貪利的人，知道此種的業報嗎？

故事三：

明朝萬曆年間，揚州有一家大南貨店，店主人在臨死的時候，吩咐兒子說：「我平生起家，全靠這個秤，這個秤乃是烏木合成，中間空的地方藏有水銀；秤出的時候，就將水銀倒在秤頭；秤入的時候，則將水銀倒在秤尾；這樣的入重出輕，就是我致富的原因啊！」兒子聽了之後，心中就怪父親不公平，但是不敢說出來。父親死了之後，兒子就把烏木秤燒燬了，而在燒秤的煙中，化有一條龍昇天。後來無緣無故的，他的兩個孩子都死了，因此他就埋怨的說道：「我的父親用心不平，反而獲得了平安；而我今天出入公平，不敢欺騙別人，反而死了兩個兒子，天道難道是這樣的嗎？」他說完之後就去睡覺，忽然之間，好像到了一個官府，府內的主官就告訴他說：「你父親平生做生意，

都是輕出重入，欺人自肥；所獲得的利益雖然很多，也都是他命中本來就有的財祿；但是因為他欺心造業，獲罪於天；上帝就派遣了破耗消散二星，做你的兒子，長大成人之後，就要花費你的財產，然後你家又遭火燒，這樣你就會財產散盡，兒子死光絕後了，以顯示你父親造孽的報應。今天你改掉你父親的惡習，遮蓋他所犯的過失；而且事事公平，對人和善；上帝因此將破耗消散二星收回，不久之後，將換兩個好兒子，來光耀你的家，所以你更應當要勉力的為善，不要妄自的埋怨責怪啊！」兒子醒了之後，就一一的記下了夢中天官對他所說的話；愈加努力的做善事；三年之中，連生二子，長大之後，都考中了進士；而且又多子多孫，非常的興旺。

【結語】

張拱辰先生說：「我在邗關的時候，與此公的後人交情很好，所以這件事情我能夠知道的很詳細，我之所以不說出他姓名的原因，就是為了要使他的親朋好友，避諱說出長輩過去所犯的過失啊！」

以偽雜真。

【解釋】

把假的貨物，雜在真的裏面。

【分析】

近來市面上賣有許多假貨，幾乎是仿冒的要多過真的了！這也是世道人心在變啊！凡是飲食、藥品、金帛等器物，稍微的有點欺騙誤失，則會喪心害人莫此為甚啊！至於使用假銀偽鈔，罪惡更是深重；所以遭到上天的譴責，尤其是快速啊！

故事一：

清朝康熙庚戌年，有一位福建人顧某，住在江陰縣，偷偷的賣假銀；他帶著假銀到市場上，居然沒有人能夠辨得出真假來；但是假銀是無法超過十天的，若是超過了十天，假銀子就會現出本質來。某甲

知道內情，就用六兩的金子，跟顧某換取二十兩的假銀，然後就用假銀到閩門去買紗緞；買完之後就乘船返回，在夜裡經過華蕩的時候，突然天起大風，把船給吹翻了；某甲所買的紗緞和隨身的行李，全部都沈入了水中；幸而某甲善於游泳，才沒有被水淹死，只好光著身體回家。而顧某就在當天被雷震死，而製造假銀的鑪錘，也被雷震的粉碎。

【再析】

唉！真是愚笨啊！顧某以奸術詐騙世人遭受天誅被雷打死，這是理所應得的；而某甲卻因一念之貪，以至頓然的失去本有的六兩金子；而他的衣被行李，更是不知道值幾兩的金子了。做生意做到了這種地步，可以說是虧本虧到家了啊！而且還差一點就賠掉了老命，淹死在波浪之中，實在是太危險了！所以無知的小人，就是如此的可憐！

【嘉言】

做生意的目的，就是要謀生啊！而我要謀生，難道別人就不要謀生嗎？我要養家活口，難道別人就不要養家活口嗎？況且欺騙自心違逆上天的人，報應昭昭，沒有不身死而害家滅口的啊！所以這不是做生意人的本心啊！

故事二：

孫蜃川尚書的祖父，有一天賣貨的時候，得到了二兩的銀子；後來發現這銀子有些不對，就拿給別人看，結果證明是假銀；蜃川的祖父想到：「這銀子既然不可以用，怎麼可以留著誤人呢？」於是就走到東河的河邊，再走入河中數十步，才把假銀投入河水深的地方。後來他的兒子考取了功名，官做到了副使；他的孫子，也就是孫蜃川。

【再析】

蜃川的祖父得到了假銀，丟棄在湖中，他的存心就跟呂洞賓的存心相應了，所以他的子孫顯貴，這還只是小的果報呢！

故事三：

宋朝廬山有位叫盧常的人，以賣油燭為生，他暗中卻用魚膏攪雜在油燭中來賣。建隆觀的黃禹，卻以牛脂入油，做成蠟燭來賣，這兩個人結果都被天雷震死。

【結語】

唉！今天賣鹽的攪沙，賣酒的攪水，這些人應該要以盧常、黃禹的下場，做為自己的借鏡啊！

【嘉言】

明朝張安國擔任撫州地方長官的時候，發現當地的人多賣假藥，就寫了一張告示，提醒大家說：「陶隱居（陶宏景）、孫真人（孫思邈）因為寫了本草藥書、千金方，能夠濟物利生，積了許多的陰德，因此而名在列仙。自此以來，行醫賣藥誠心救人而獲得福報的人，實在是非常的多啊！姑且不論方冊上面所記載的；就只是最近，這種的效驗，尤其的多呢！有的只是賣真藥，便能夠家財萬貫；或是自身平安榮顯，享有高壽；或是子孫考取功名，光耀門楣，而改換了門戶；所以善惡的報應，真的是如影隨形，絕對沒有半點的差錯啊！我又曾親眼見到賣假藥的人，在最初的時候，積了一些家業，還認為自己很聰明，有計謀；卻不知道冥冥之中，自己應得到的財祿，都被扣除減少了！或是自身多遭橫禍，或是子孫吃喝嫖賭，而破家蕩產；還有遭到天火，被雷震死的啊！因為買藥的人，多是因為家人疾病，心中感到急切，才會拿錢來求醫告診；這些孝子賢孫，只希望買的藥，親人吃了之後，能夠一服見效；但是卻被假藥給誤了啊！不但服了無益，而且反而傷身；平時殺了一隻飛禽走獸，都還會有因果；更何況在萬物之中，人的命最為尊貴，若是遭到此種禍患，這樣的痛苦，是無窮盡的啊！這樣的罪業，更是難以懺除的啊！怎麼能不戒除賣假藥呢？」

採取姦利。

【解釋】

採取奸詐的暴利。

【分析】

人若是為了要採取姦利，則其用心必定是無所不用其極啊！現在所謂的 船頭、撞木鐘，說事過付之類這種敲詐矇騙的事情，統統都是屬於採取姦利；所以不必獨獨的指責私鑄私鹽，才叫做採取奸利！而且在白領階級之中，也多有人犯這種的大惡，所以怎麼可以獨獨的指責市井小民呢？

【嘉言】

古詩說：「越奸越巧越貧窮，奸巧原來天不容；富貴若從奸巧得，世間呆漢吸西風。」

故事：

張奉的口才和文筆非常之好，而且又對轄內的田賦及戶口瞭如指掌；他能夠使田地很多的人，一下子就變成了貧困而無立錐之地；因此張奉擁有很多的田地，在他管轄境內的老百姓，都感到非常的痛苦，而且還不敢說出來；如果早上說，晚上催繳稅賦的人就會上門了。張奉尤其是精於剝削百姓的方法，凡是長官蒞臨視察的時候，經常都召他來問；只要過沒多久，詢問他的長官就會和他握手言歡，最後還全都得聽他的使喚；他每天都教長官，如何才能夠取到人民的錢財；而取到錢財之後，長官只能分二成，七成都歸他所有。當時的巡撫大人唐公，是位操守廉潔的清官，知道這個狀況之後，就派了一位武功高強的壯士，將他網綁起來，押到巡撫衙門審訊；在押解的途中，張奉就用重金，企圖賄賂壯士，而壯士不肯答應；於是他就設計逃走，壯士也追他不到；當時四野空曠，萬里無雲；突然之間，東邊響起了一聲恐怖的巨雷，而張奉則被打死在西邊；肚破腸出，內臟流得滿地都是；大家見到了，也都不願意為他收屍掩埋；甚至連野狗和野豬，也都嫌他的肉臭而不願吃呢！

壓良為賤。

【解釋】

用勢力壓迫良家子女，使他們成為卑賤的婢妾奴僕。

【分析】

今生做人家奴婢的人，都是前生造業積惡，超過了一千八百個過失的人。而有的其實並非奴婢，原本是良家子女；而我卻以勢力強制，使他們成為奴婢，這就是壓良為賤啊！至於賣良為娼，乃是十惡不赦的大罪，那就更不必說了。

故事一：

漳州的周祥與薛純，兩人是很好的朋友，薛純很窮，只有一個兒子；他死了之後，兒子就歸給周祥；周祥竟把薛純的兒子當作奴僕來用，稍微有點不順，就會痛加的鞭打。有一天，周祥在路上遇到了薛純，吃驚的問道：「你不是已經過世了嗎？怎麼會來到人間呢？」薛純說：「我是來看我的兒子，順便一併催迫你啊！」周祥聽了嚇得冷汗直流，就跟下雨一樣；回家之後，突然就暴斃了。

【再析】

常常見到富貴之家的親戚族人，因為生活困苦無依，就前來投靠他們；而他們每每就使喚親戚族人去做僮僕的事情；甚至還大聲的呵斥，這也是太上所要禁戒的啊！然而這等人在最初的時候，多半是存著賙濟同情親戚族人的心，後來卻做出了欺侮壓迫親族的事情來；這樣做，不但沒有功德，而且還會損德，這豈不是太可惜了嗎？

故事二：

浙江省的廣濟庫，每年都要徵召杭州城的大戶人家，充任該庫的庫役，專門負責出納的工作。有一個被徵召充任庫役的人，因為侵占了官府的庫錢太多，無法償還；府判大人王某，於是就拘拿他的妻妾子女到官府來，他還是還不出錢來。王某於是就命人用小船，把他的

妻妾子女載到西湖，供遊覽西湖的人們作為侍者來使用，所得到的工資，全都繳納給官府；後來王某的子孫，有的竟然淪落為娼妓。

【再析】

有一等的父母，不得已而做出了喪心無恥的事情，竟把子女賣去當奴僕，然而我們的心忍得下去嗎？而急公好義有財力的人，應當幫助他救急，而保住良家的子女，此乃盛德之事啊！即使是不能做到，我也不要去侮辱他們；雖然不免會賣給了別人，但也不失我已經盡了心啊！

良與賤，原來並沒有一定的，只不過是窮人的子女賣給了富人，於是就名之為賤了，其實都是良的啊！現在人對於自己的子女，珍惜的就跟掌上寶珠一樣；讓他們吃好的，穿好的；而對於婢妾奴僕，則是為了一點點的小事，就痛加的鞭打；讓他們吃壞的，穿壞的，挨餓受凍，而他們也是父母所生的孩子啊！為何要如此的不公平呢？卻沒有想到，富人也會變成窮人，而窮人也會變為富人啊！而且天道正未可知，誰又能夠保證良人不會轉變成為賤人，而賤人不會轉變成為良人呢？

【嘉言】

待人接下，須是處富貴之地，悉知貧賤的痛癢；當少壯之時，思念衰老的辛酸；居安樂之場，體恤患難的景況；處旁觀之境，原諒局內的苦心。

謾驀愚人。

【解釋】

使用詭計來欺騙愚人上當。

【分析】

凡是使用詭計設騙，令人墮入了他的圈套之中，就叫做謾驀；而又加諸在愚人的身上，則尤為可憐。即使是愚人不能夠報仇，但是冥

冥之中，自然會有代為報仇的人啊！在愚人來說，並沒有受到損害，而我卻先受到了損害啊！

【再析】

袁氏世範說：「貧富無定勢，田宅無定主；有錢則買，無錢則賣；購買財產的人家，應當知道這個道理。況且人之賣產，或是因為缺食，或是因為負債，或是因為疾病死亡、婚嫁爭訟；因為需要百千之費，所以才賣百千之產。而買產之人，務須從寬從厚，就給他所賣之產的價值；雖然他在轉手之後，錢就沒了；但也足以了卻他一樁事情啊！然而為富不仁的人，卻是專門喜歡使用詭計騙人，明明知道對方有急用，卻是表面上裝出一副拒買的樣子，而暗地裡卻是想要買，於是就重重的殺價；而在買賣成交之後，又拖拖拉拉不肯一次付清；或是用米穀他物，以高價來抵償給他；或是約定期限，而零星的付給他；而賣出產業的人，隨即就消耗散盡了，而又不能了卻他的一件事情；而往返的取索，人力的浪費，又已經居其泰半；買產的富人，正在私下的沾沾自喜，以為自己用了好計謀；卻不知道天道好還，有的是報在他本人的身上，有的則會禍延子孫；而人卻多是迷而不悟，這又是為什麼呢？」

貪婪無厭。

【解釋】

貪得無厭而不知足。

【分析】

以口取物叫做婪，就是形容人的貪心，就如同口對食物一樣，永遠都沒有厭止，沒有窮極啊！老子說：「罪莫大於多欲，禍莫大於不知足。」知足的人，就是貧賤也很快樂；不知足的人，就是富貴也很憂愁，世人的貪求，等到了數滿的時候，終會歸於消耗散盡的啊！這個道理固然不必再說，而且還會落下一場的災禍和罪孽，則更是難以了結了啊！

故事一：

唐朝代宗皇帝的時候，中書侍郎元載（也就是當時的宰相），縱容他的幾個兒子替人關說，收受賄賂；京師及地方都受到了影響，而開始排擠忠良，進用貪贓枉法的小人；而元載家中，奢侈豪華的享受，就連皇宮都比不上啊！皇帝曾經提醒他要注意收斂些，但是他依舊不改；後來皇帝發怒，就下詔將元載收押起來，並且賜死；而元載的妻子，也被賜死；並且還抄他家，沒收他的家產；抄到沒收的鐘乳，就有五百兩之多，皇帝就下詔，分別賜給了中書、門下臺省的官員們；而得到的胡椒，竟有八百石之多；其他的物品，也是多得難以計算啊！

【嘉言】

鄭瑄說：「自古以來，位居宰相的人，何曾死於饑寒；而每每卻死於財貨，也真是令人可笑啊！」

故事二：

明朝天順年間，浙江嘉興人李銘，得到了一個寶壺；富人曹瑗就用二十石的米，要跟他交換寶壺，李銘不肯答應；就再拿去給吳汝輝看，吳汝輝就出價一百石的米，李銘方才答應準備成交；但是劉祝卻建議李銘說：「我有一個計策，可以使你獲得大利；你若是把寶壺投獻給鎮守張太監，向他謀求取得同意，將嘉興一郡的鹽鈔交給你來經營管理，那麼你就可以獲取百倍的利益啊！」李銘於是答應了，劉祝就幫忙他牽線找關係，辦成了這件事情；計算總共得到三千多兩銀子的利益，劉祝就分給李銘三分之一；李銘領了鹽鈔後就乘船回家，在船過江的時候，卻翻了船，結果鹽鈔全都弄濕毀壞了。此時嘉興太守楊繼宗，正在派人急迫的追捕鹽鈔；結果李銘被捕下獄，死在獄中；而劉祝則變賣了所有的財產，來償還鹽鈔的損失。

【再析】

古話說：「世無百歲人，枉作千年計。」人為什麼會有這種貪得無厭之求呢？難道是在為自己的子孫算計嗎？卻不知道俗話講：「子孫不

如我，要錢做甚麼？子孫強如我，要錢做甚麼？」

漢朝的疏廣曾說：「我豈是老糊塗了，不為子孫打算呢？我有舊田廬，子孫只要勤耕種，就能足以供衣食；若為子孫增贏餘，是教子孫存怠惰；賢而多錢財，則會損其志；愚而多錢財，更增多過失；而且富者眾之怨，我既然沒有什麼學問以教子孫，就不希望增加子孫的過失，而使子孫成為眾人怨恨的目標啊！」由此觀之，司馬溫公積金不如積德的家訓，我們怎麼可以不熟背而力行呢？

咒詛求直。

【解釋】

在神明前告狀、發誓或詛咒，求神馬上證明他的道理是對的。

【分析】

向神明咒詛發誓，不一定要形諸文字奏牘；凡是與人忿怒爭吵的時候，妄自的呼喚召請神明，就都算是咒詛啊！按照咒誓章說：「凡是一個人咒詛的時候，則周圍的人，也多會詛咒他，而一切凶惡之鬼，也就得以乘虛而入行其禍害了；若不是誠心的懺悔，恭請天神降臨解除的話，那就不是那麼容易能夠斷除咒詛的禍害了。」所以怎麼可以咒詛呢？

故事：

明朝萬曆初年，西華的里役王著，與繳納賦稅的人家，在為所積欠稅錢數目的多寡而爭執時；王著就向城隍發誓說：自己是對的；當天晚上他就睡在揚善寺；半夜忽然聽到喝斥開道的聲音，就起床查看，見到一位官員，站在火炬下面；戴著頭巾，穿著紅衣，旁邊還有許多的衛士擁護著；官員大聲的命令，二位壯士就拿著刀走向王著；這時候，王著立刻拿起了茶几上的墨硯向壯士丟擲；但卻被壯士手中的刀給刺中，口頰都流著血，寺裡的僧人被驚醒；而起身探視，卻是不見一人，這才知道剛才王著見到的官員其實就是城隍爺啊！第二天早

上，王著就穿著囚犯的服裝，到城隍廟向城隍爺謝罪認錯；看到廟中的神像，就跟昨晚夢中所見相同，而在城隍右邊的那位拿刀的侍衛，身上竟然還有墨汁的痕跡呢！過了一個月，王著口頰上的刀傷才痊癒，但是刀痕卻是很明顯。

【再析】

要知道事情和道理，本來就是有曲有直的，道理若是直的，則社會上的輿論就很難將它泯滅；日子久了之後，自然就會明白，何苦去跟別人計較呢？道理若是曲的，自己反省起來，都會覺得不對，怎麼還敢對神明咒詛責怪別人呢？況且凡事都應當要依循著道理去做，安分守己才是；一旦向神明咒詛，則會被鬼神厭惡，而且必定會遭到天譴，所以能不戒慎小心嗎？

嗜酒悖亂。

【解釋】

嗜好飲酒而常醉，違背情理而亂性。

【分析】

酒能亂性，如果一個人嗜酒成性，那麼他所遭受的損害就非常的大啊！看到了前人對於勸誡飲酒所作的酒誥，就知道古人的顧慮，非常的深遠；看到了酒頌，就知道古人的寄情，意境之高深。就如禮上所稱的一爵之獻，賓客和主人，相互的交拜，目的就是在預防酒後失禮。世人嗜好飲酒，而又沒有節制，於是就形骸顛倒，禮法喪亂，座上叫罵，醉臥街道，違法犯上，久而久之，就會喪心失德；而使得讀書人敗壞名聲，做官的人失掉官職，農夫荒廢了田地，商人喪失了資產，嚴重的甚至會喪命亡家，這豈不令人痛心嗎？宋朝的范魯公（質）教誡兒子說道：「戒爾勿崇飲，狂藥非佳味；能使謹厚性，化作凶頑類。」曹月川說：「養性勿貪昏性水，成家宜戒破家湯。」而且一切的淫亂之源，多是起因於酒；所以四戒之中，以酒為第一戒啊！（小學紺珠做戒類裡面稱：酒、味、美色、高臺坡池為四戒）

酒醉的人，善念都不見了，而惡念卻是熾然的勃發；清醒時絕不敢做的事情，也絕不敢說的話，在醉的時候，就全都敢做敢說了；所以飲酒而能夠節制的人，就稱酒為太和湯，或是忘情友；而飲酒不能夠節制的人，就應視酒為柔魔，或是甘毒了。

酒乃是淫慾的薪火，放縱喝酒而不會放縱淫慾的人，實在是太少了啊！當心火正在熾盛，淫慾怒發的時候，都很難加以防止了；何況是縱酒之後，豈不是更加重了他的心火啊！而在酒醉飯飽之後行房，會使得五臟反覆，因此而得病不小啊！對此尤其應該要痛懲才是；更有人因為酒醉宣染淫穢之事，因此而受辱喪命，這時候就是要後悔，也是來不及了啊！

世間最可笑的事情，莫過於在酒筵上爭勝負了。我們為人處世，每件事情最好都要懂得退讓才好；況且是朋友之間偶爾的歡敘，行酒令、互猜拳，這只不過是一時的意興罷了；勝了也不足以光榮，敗了也不足以恥辱啊！輸了也沒有損失，贏了也沒有得到什麼啊！正如同下棋的專家所說：「勝利了，固然是值得高興，而失敗了，也是值得可喜啊！」有的喝酒的人，不懂得這種道理，糊里糊塗的，一定要爭到勝利才肯停止；以至於弄到了不醉不休，這種人真是笨到家了！又有的人，自誇酒量很大，以為別人都比不上自己，這樣才是豪舉；而不知道自己的道德文章、科第功名，正是樣樣多不及別人啊！而卻偏偏以自己的酒量大來誇示別人，這不是錯的太離譜了嗎？更有一種人，自誇酒政嚴明，而且頗為得意；卻沒想到酒是用來合歡聯絡情誼的，應該是隨著個人的酒量適可而止，何苦一定要去勉強別人多喝，以至傷害到身體的健康呢？俗話說：「苛政猛於虎。」我則說：「酒政苛，也是一樣的猛於虎啊！」如果在筵席之間，有這種人，就要趕快的迴避他啊！

在大智度論中，列出了飲酒有卅五種的過失：一、現世的財物空虛耗盡。因為酒醉之後，心沒有節度限制而花費無度的緣故。二、產生眾病的根源。三、打鬥爭訟的根本。四、全身赤裸，就如同牛馬一

樣沒有羞恥心。五、醉後跳舞罵座，惡名在外，令人討厭嫌棄，不尊敬他。六、蒙蔽了智慧。七、應該得到的東西而卻得不到；已經得到的東西，而又遺失了。八、匿事全都說了出來。醒了之後，則又追悔。九、種種的事業因而荒廢做不成功。十、醉酒為憂愁的根本。因為醉中造了許多的過失，醒了之後，則又覺得慚愧憂愁。十一、身體變得軟弱無力。十二、身體的健康臉上氣色都變得很差。十三、不知道要尊敬父親。十四、不知道要尊敬母親。十五、不知道要尊敬沙門。十六、不知道要尊敬婆羅門。十七、不知道要尊敬伯叔及尊長。都是因為醉了以後，精神恍惚，無法分辨的緣故。十八、不尊敬佛。十九、不尊敬法。二十、不尊敬僧。二十一、與惡人結黨鬧事。二十二、疏遠賢明善良的人。二十三、變成破戒的人。二十四、沒有慚愧之心。二十五、喜怒哀樂愛惡等六種感情，沒有辦法控制。二十六、放縱色慾而無節制。二十七、為眾人所厭惡，大家都不喜歡見到他。二十八、被家族之中重要的親屬和世間的善知識們所共擯棄。二十九、做了不善的事情。三十、捨棄了善法。三十一、不為有智慧的人所信任，就是因為酒後放逸的緣故。三十二、遠離了涅槃。三十三、種下了痴狂的惡因。三十四、身壞命終之後，墮入了三惡道，乃至地獄中。三十五、若是得而為人，精神時常狂亂。酒醉之後，就會有像上面所說這樣種種的過失發生，所以不能飲酒啊！

故事一：

福建有一位姓劉的讀書人，平時一向都是律己甚嚴，他的學生很多；平日他在教誨學生的時候，都會告訴學生一定要戒色；有一天，他喝醉了，竟與朋友在爭奪妓女；醒了之後，大感後悔；羞愧再見到學生，因此，就閉門靜思三天，蒐集了許多古今受到酒害的事例，做為自己的警惕，並且稱之為「百悔經」。又有一位浙江的讀書人葉某，非常的孝順父母友愛兄弟；有一天酒醉之後，卻與弟弟爭吵，互相的對罵，父親出來調解勸說的時候，他竟然當著父親的面，說出了一兩句不敬的話；早晨酒醒之後，妻子就告訴他醉後的情形；他聽了之後，

悔恨欲絕，就急忙到父親的房前，叩頭哭泣，跪著等候向父親謝罪；父親的怒氣方才得以消除。

【再析】

唉！這兩位讀書人的本性，都是非常的純厚，尚且不免在酒醉之後行為放肆；若是素行放蕩邪僻的人，酒醉之後，就更不知道會放肆囂張到什麼程度了啊！酒名禍泉，這是真話！

故事二：

宋朝的吳育，擔任樞密使；當時陳執中被免除宰相的職位，就推舉吳育代替自己當宰相；吳育因為陪侍皇帝飲宴，喝醉酒睡著了；但吳育卻突然的拍床，並且大聲的呼叫隨從；皇上因此而發怒，就把他貶官，降為西京留臺。又郭贄擔任參政的時候，有一次，皇帝有事召他，他卻酒氣沖天，熏到了皇帝，因此被貶官，調到了南京。

故事三：

酒後失言，每每常會得到大禍。從前江蘇無錫縣有一位名士，年紀很輕，才華又高；有一次，他在酒醉之後，當面揭發別人閨房的醜事；而那位被他當面羞辱的人，卻是坦然的笑著說：「他喝醉了，說的是醉話啊！」露出一副毫不計較的樣子。在座的人看到了，都非常佩服這位受辱人的心量；但是在場有位老成之人，等到受辱的人走了以後，就跟同桌喝酒的人說道：「像剛才這樣的被人羞辱，會生氣則是正常現象；不生氣反而笑的人，那就令人莫測高深了啊！」這事過了半年之後，那位年輕多才的名士，竟然被人暗中謀害了；因此大家都懷疑，操刀殺他的人，就是從前曾經被他當面羞辱過的人。

【再析】

唉！酒禍居然會如此的嚴重！若是因為喝醉而跌到河裡，掉到坑裡，跌破了頭臉，遺失了財物，泄露了機密，觸犯了鬼神；這種種的罪過災殃，都是酒闖的禍啊！人還能不戒嗎？

故事四：

宋朝的學士蘇易簡，有一次，因為喝了太多的酒而口鼻出血，感發疾病，就這樣的過世了。又王全為殿中丞，也是因為大醉之後，肚臍裂開而死。

【再析】

須知酒為狂藥，若是長期大量的滲入人體，很少人能夠不生病的；酒毒發的早，則病得比較淺，酒毒發的遲，則病得就深了，未有不致於死的啊！所以歷觀古今能夠享有長壽的人，都是不喜歡飲酒的人；為什麼有的人竟然以先人遺留給他有用的身體，付託在醉生夢死與酒為伍的生活中啊！

故事五：

浦江鄭氏人家的家規說道：「子孫的年齡，未滿卅歲的，酒不許入唇；壯年的人，雖然准許飲少量的酒；但是耽溺酗酒，和酒後喧鬧的人，則必定要加以鞭打處罰。招待賓客，最重要的是要誠懇，不要勉強客人喝酒；家中的婦女，不許與客人共同飲酒；但是年齡超過了五十歲以上，就姑且從其便了。」這些規定，可以作為居家的參考。

【嘉言】

古人說：「酒是一種觸媒，若是接觸到好事，就會成就了好事；若是接觸到壞事，就會成就了壞事。酒也是一種造作善惡的因緣，若是造作善的因緣，就會成就了善事；若是造作惡的因緣，就會成就了惡事；對酒而言，酒的本身不能夠決定人的是非善惡，而是人自己決定是非善惡的啊！」所以節省兩個字，對酒來講，怎麼可以省略呢？

骨肉忿爭。

【解釋】

父子兄弟骨肉至親，在忿怒的爭吵。

【分析】

唐朝的張公藝，九代同堂住在一起，靠得只是一個忍字；而忿怒爭吵，就是因為不能夠忍的緣故；父子兄弟骨肉之間，若是執著道理，便會傷到感情，而傷到了感情，也就不是道理了啊！所以骨肉之間，怎麼可以隨便的忿怒爭吵呢？然而忿怒爭吵的起源，多是出於婦人在居間挑撥；因為婦人心不公平，常常懷著嫉妒，又她所謂的公公、婆婆、叔叔、伯伯、和妯娌之間的同輩，也都是因緣假合之下，不得已才勉強稱呼的；原來就不是屬於自然的天倫之情，所以才會輕易的割愛，且容易發生忿怒爭吵的情形；只要經過兩次的傳話，就會積怨成恨了；家庭之中，因此而變故叢生，所滋生的事端，更是多的不勝枚舉；惟有天倫篤厚高明又有遠大見識的人，才能夠明察秋毫，不聽信婦人的讒言；自然家庭之中，就會和和氣氣，相處融洽，怎麼可能會有骨肉之間，忿怒爭吵的事情發生呢？

故事：

明朝浦江鄭濂，他的家人，已經有兩百年都不離開老家，遷移到別的地方居住；大家都稱呼他所居住的里，叫做義門；當時的太守，還送了一塊匾額表揚他家說：「天下第一家。」明太祖即位之後，就召鄭濂到京城，並且問他說：「你家開伙的時候，有多少人吃飯啊？」鄭濂回答說：「有一千零幾個人。」太祖說：「果然真是天下第一家啊！」當時馬皇后在屏風後面聽到了，就跟太祖說：「陛下之有天下，是以一個人舉事而成功的；今天鄭濂他家竟然有一千多人，若是舉事起來的話，豈不是更容易就得到天下了嗎？」太祖聽了馬皇后的這句話，著實的吃了一驚，就再問鄭濂說：「你是用什麼方法，而使親族和睦的相處呢？」鄭濂就很巧妙的回答道：「我沒有別的方法，就只有不聽老婆的話而已！」太祖聽了不覺得大笑起來。當時河南正好進貢香梨入宮，太祖因此賜給鄭濂兩枚香梨；鄭濂就用雙手把香梨舉在頭上，走出了宮廷，於是太祖就命人跟蹤監視；鄭濂回家之後，就召集了族人，向皇宮所在的方向叩首謝恩；並且還用了兩大缸的水，把香梨打碎之後，放入缸內；因此全族的人，每個人都吃到太祖所賜的香梨。太祖聽到

這件事情，非常的高興；後來有人揭發鄭家與權臣串通，想要謀反，太祖就說：「鄭家沒有這種人，而是別人誣告鄭家啊！」後來太祖又下詔，命令鄭家挑選年齡超過卅歲以上的子弟到京城，朝廷並且還授以官職；鄭家的宗長鄭洪，來京到皇宮謝恩，太祖還親自到達奉天門，親筆寫下了「孝義家」三個大字賜給他；而且還蓋上了玉璽的大印呢！

男不忠良。

【解釋】

男的不忠厚善良。

【分析】

盡己謂之忠，方正稱為良；人是萬物之靈，而人又是以男子為尊貴；既然得到這個男子靈貴的身體，而卻奸佞不忠，不能夠盡到自己的本分；險僻不良，不能夠方正的做人；這樣不但是辜負了己靈，更是辜負了上蒼啊！

故事：

宋朝的范文正公（范仲淹）在兩歲的時候，父親就過世了；年齡稍長之後，就挺身自立；晝夜用功讀書，靜坐默思；這樣經過了六年的時間，就精通了六經；在廿歲的時候，就考中了進士，擔任河中的地方首長；他為官公正廉明，治家有條不紊，善於恩威並用；對於布施濟貧救苦種種的善事，更是不遺餘力；因此范仲淹不但能夠名振一時，而且又為百世所景仰；所以「男子」二字，對范先生而言，可以說是當之無愧啊！

女不柔順。

【解釋】

女的不溫柔和順。

【分析】

禮記曰：「男子率領女子，女子跟從男子。」又說：「女子年幼，跟從父兄；出嫁之後，跟從丈夫；丈夫死後，跟從兒子。」顏氏家訓說：「婦人的責任，只是主持家中的飲食與服飾的禮節；如果女子具有聰明才智，則只應當輔佐丈夫，幫助丈夫的不足；若是凌駕在丈夫之上，干預外面的事情，便如同早晨鳴叫的牝雞，長舌多嘴的鴟鴞；家道之所以不振，就是從這裡開始的啊！」

故事：

宋朝程 的夫人侯氏，極其謙和柔順，雖然是很小的事情，必定要向丈夫稟告之後才去做；她治理家庭很有方法；決不打罵奴婢；孩子們或對奴婢有所訶責，她一定會告誡孩子說：「人的貴賤，雖然有所差別，但是人格卻是一樣的尊貴啊！」程 發怒的時候，她一定會在旁好言相勸，讓丈夫能夠息怒釋懷，心情變好；惟有孩子犯錯，則不會替他們掩飾，她常說：「孩子所以不肖，都是母親在袒護掩飾，以至於孩子犯的過失，父親都不知道啊！」後來她的兩個兒子，程頤、程顥，都成為宋朝有名的大儒，地位非常的顯貴；而且死了之後，還能夠享有配享孔廟的尊榮。

【嘉言】

紫霞造福訣說道：「凡是女子修善，和男子並沒有兩樣；但是女子沒有其他的事情，若能夠做到三從四德，才算是位好女子；如果有善行，不若勸父母丈夫去做比較好；所以父母有三件的善事，則婦女就分有一件；丈夫有兩件的善事，則妻子就分有一件；若是經過妻子預先思量而勸化的，就與丈夫的功德一樣了。若是能將婦女勸化為善，這種的功德比起婦女自己為善要更加的珍貴；姊妹妯娌之間，若有善行，彼此要互相的讚歎，這個功德也是可以相等的；最重要的是發歡喜心一同行善，不能夠生妒忌心啊！婦人若是能夠做到孝敬和順，相夫教子，盡了自己的本分；再加以深信因果，吃素念佛；則現生自然就會身心安樂，子孫昌盛；臨終一定蒙佛慈悲接引，往生西方。所以

婦人只可以在家潛修，不應該向外面奔馳；這樣就不會耽誤自己寶貴的時光，也可以避免引起別人的非議。又例如子孫有病，祈神祭禱保佑，動輒花費不少的金錢；何不自己平日就行善放生，自然就會得到神明的保佑；所以說閨門之內，自然就能夠修善培福，希望婦女同胞，要互相的勉勵，努力的去做啊！」

不和其室。

【解釋】

丈夫與妻子不和。

【分析】

俗話說：「家和萬事興」，古人講：「夫婦和而後家道昌。」婦女若是未曾讀書明理，若有不對的地方，丈夫便應該明白的為她開導解釋；固然不可以放任妻子，也不可以立刻就生瞋嫌。但是丈夫若是遇到了強悍的潑婦，則會受她的欺凌；而遇到了柔弱樸實的妻子，則又加以凌辱虐待；如此的欺善怕惡，豈是丈夫所應為？更有愚蠢的丈夫，寵愛小妾而侮辱元配，迷戀妓女而欺侮妻子；甚至還毆打怒罵妻子，這種的丈夫，尤其不得善終啊！

故事一：

顧愷對待妻子十分的有禮，他經常早出晚歸，妻子很少見到他的面；有一次，顧愷病得很重躺在床上，他的妻子出來看他，顧愷就命令旁邊的人將他扶起來；並且戴好帽子披上外套，與妻子互相的問候，行禮完畢之後，才叫妻子回房。

【再析】

由此觀之，則夫婦之間，怎麼可以一刻無禮呢？若是夫婦能夠以禮相待，怎麼會導致夫婦失和呢？然而遵禮豈會有困難呢？只要做到和而有節，愛而相敬，也就可以了啊！

故事二：

洛城王八郎，性狠愛打妻，狎昵一妓女，家財快蕩盡。他的妻子已經是飢寒交迫了，王八郎卻反而打得愈凶；妻子不得已，只好拜託親戚鄰居來幫忙處理；王八郎就命令妻子住到別的地方，自己則與妓女同室而住。過沒多久，王八郎就身染重病，而財產又已經用光了，這時候妓女卻飄然逕自離去。王八郎沒有辦法，於是就想再投靠妻子，此時妻子則是躲避著他；而王八郎卻突然暴斃，不久妻子也跟著就死了，親戚鄰居們只好把他們兩人的屍體放在一起；到了夜裡，忽然聽到屋子裡面有打鬥吵架的聲音；打開房門一看，王八郎夫婦的屍體，卻是背對背的站在那裡。

不敬其夫。

【解釋】

妻子不尊敬丈夫。

【分析】

古人說：「夫者婦之天。」丈夫是妻子終身所依靠的人，因此妻子怎麼可以不尊敬丈夫呢？不尊敬丈夫的妻子，不是悍婦，就是蕩婦；或是惡言抵觸丈夫，或是咒詛丈夫；卻不知道，凡是投胎作女人，多是因為在過去生中造作惡業的緣故；若是再欺侮丈夫，來生就會墮入三惡道啊！至於丈夫剛剛過世，屍骨未寒，便想要改嫁的婦人，視自己與丈夫所生的子女，如同路人一般；甚至連丈夫死了，都不會感到哀傷的妻子，那麼她在丈夫在生的時候，又怎麼會尊敬丈夫呢？

故事一：

杜企為人十分的膽小懦弱，他的妻子張氏，向來就輕視他；他晚年的時候，經常生病，妻子都不理會他、照顧他；說也奇怪，張氏卻比杜企早死，張氏入殮以後，棺材突然的破了，張氏化為一條蟒蛇，逕自地奔竄進入樹林裡面。

【再析】

唉！古人說：「夫者婦之天也。」所以輕慢丈夫，就等於是輕慢上天啊！難道上天可以輕慢嗎？請為人家妻子的人，仔細的想想啊！

故事二：

後漢人梁鴻，娶孟家的女兒為妻，孟光嫁到梁鴻家的時候，身上穿金戴銀，裝飾的相當高貴闊氣；過了七天，梁鴻居然不跟她說一句話；孟光於是就把頭髮挽起來，束在頭頂上，換穿布製的衣服，做起家事來；梁鴻這時候才歡喜的說道：「這才真正是梁鴻的妻子啊！」於是就偕同妻子隱居在霸陵山中。後來因為避難而前往吳國，寄居在臯伯通府上旁邊的小屋中，受雇替人做舂米的工作；梁鴻每次工作完畢回到家中，妻子已經為他準備好了飯菜，端到他的面前，並且不敢抬頭仰視，態度十分的恭敬。臯伯通看到梁鴻妻子舉案（碗）齊眉服事丈夫的情形，說道：「梁鴻在我這裡，只不過是位舂米的工人，居然能夠使妻子對他如此的恭敬，他一定不是一位普通人啊！」於是就請梁鴻夫婦搬到他家居住。

【再析】

妻子尊敬丈夫的方法，沒有比為丈夫盡節、善於教導孩子，這兩件事情，還要更大的了。所謂「烈女不事二夫」，寡婦為夫守節，連鬼神都會對她尊敬；例如明朝學士黃觀，在靖康之難的時候，為國殉難；妻子翁氏和兩個女兒都被捉住，翁氏為了避免自己和女兒受辱，就乘機拉著女兒投水而死，翁氏為丈夫盡節的行為，千秋萬世為人景仰；所以至今在秦淮河邊的廟裡，仍然奉祀著翁氏的神位。而宋朝歐陽修的父親，在他四歲的時候就死了。母親鄭夫人為夫守節，生活相當的窮苦，除了工作賺錢養家之外，還得親自教導歐陽修寫字念書，茹苦含辛；因而感動了歐陽修奮發向學，終於成為宋朝賢明的宰相。鄭夫人也累次的被朝廷贈封為越國太夫人、魏國太夫人；這兩件公案都是敬夫的典範，凡是為人妻子的，應當要以此自勉啊！

每好矜誇。

【解釋】

每每喜歡驕傲自誇。

【分析】

老子說：「不自以為是的人，他的思想才能夠顯著；不自誇的人，他的功勞才會被肯定；不驕傲的人，他的事業才能夠持續的發展。」易經說：「天的道理，不論什麼；凡是驕傲自滿的，就要使他虧損，而謙虛的就讓他得到益處。地的道理，不論什麼；凡是驕傲自滿的，就要使他改變，不能讓他永遠滿足，而謙虛的就要使他滋潤不枯，就像低的地方，流水經過，必定會充滿他的缺陷。鬼神的道理，凡是驕傲的；就要使他受害，而謙虛的就要使他受福。如果位居尊貴而謙虛的人，他的道德就更顯得光明；如果位居卑下而謙虛的人，他的道德也是不可以超越的；所以謙虛是君子始終保持的美德啊！」大禹不驕傲不自誇，並且說：「就是愚夫愚婦，也有長處勝過我啊！」所以大禹不驕傲不自誇，終於能夠排除萬難，疏通江河，整治了洪水，而功被萬世；而周公才華蓋世，不但不驕傲不吝嗇，而且還非常的謙卑恭敬勤政愛民，終於完成東征的統一大業，為周朝奠下了長治久安的基礎。所以說真正的大聖大賢，都是從戰戰兢兢臨深履薄的地方，一點一滴做出來的啊！例如大禹和周公都是聖人，他們何曾以自己的道德向人矜誇呢？然而現在的人，隨意的就向別人驕傲自誇，不知道是何用意？事實上，也只是被別人見到他不過是夜郎自大而已！

漢朝的顧雍，封侯已經三天了，而家人卻不知道；晉朝的謝安和客人正在下棋，而淝水之戰勝利的捷報傳來，客人卻沒有發覺。宋朝的大將曹彬，攻克江南回京入見皇上的時候，閤門所進的榜子，只稱是「奉敕江南勾當公事回」。宋朝的賢臣文彥博，於宋仁宗至和年間，首先建議策立英宗為太子（英宗在位四年）；等到神宗皇帝繼位的時候，文彥博只說全是韓琦的功勞；皇上因此而知道文彥博不自誇自己

的功勞。以上所說的這幾位賢人，都是人品一流，對國家的功勞貢獻都非常之大，他們尚且能夠如此的謙退不驕傲，而人們為什麼卻不知道應該要效法他們呢？

器量大的人，福澤必定厚；器量淺的人，福澤必定薄；而謙虛和驕傲，則是禍福的分際，所以怎麼可以不小心呢？而且富貴才能又有什麼足以為恃的呢？若是以此來驕人，姑且不論他會不會因此而有災禍，首先就已經喪失了自己的心而不知道羞恥了啊！

故事：

晉朝的石崇與王愷，兩個人在鬥富，看誰比較有錢。王愷作了紫絲步障長四十里，石崇就作了錦步障長五十里，為的就是要勝過王愷。王愷曾經拿出皇上賜給他的徑尺珊瑚，向石崇誇耀；石崇就拿起鐵如意把珊瑚給打碎了，王愷因而勃然大怒，石崇就拿出了家中所珍藏的珊瑚，都是長達二三尺高，就以一株賠給了王愷。至於其他的珍奇寶物，兩個人都在那裡爭勝，看誰的比較好。後來石崇因為犯罪，將被砍頭的時候，就嘆氣的說道：「你們殺我的目的，不就是想要得到我的家產啊！」

【再析】

唉！石崇臨死之前所說的話，是那樣的具有智慧啊！但如果他能夠早些知道的話，必定就不會自誇了啊！而驕傲自誇的災禍，就是如此的殘酷；所以我們的一言一行，怎麼可以不謹慎小心呢？

常行妒忌。

【解釋】

經常爭寵妒忌。

【分析】

男人女人都有妒忌之心，男人見到別人有功名就妒忌，見到別人富貴就妒忌；別人的位子逼近了自己就妒忌，才能勝過了自己就妒忌，

這些都是因為自己心胸狹窄所造成的啊！至於婦人為了爭寵而結怨，往往會給家庭帶來了災禍，甚至會絕嗣，這種的罪過，就更加的嚴重了；以至於在世的時候，人人都對她切齒痛恨；死了之後，更是永遠的墮入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中，以償還他所造的孽債；所以正心修身、為人表率，難道都是男人的責任嗎？

【再析】

周朝的時候，魏國的將軍龐涓，因為妒忌孫臏的才華，就把孫臏的雙足砍斷，後來卻被孫臏所殺；唐朝的宦官魚朝恩、程元振，妒忌郭子儀的功高官大，每次都想毀謗謀害郭子儀，而最後卻反而都被判罪；魚朝恩被殺，程元振被貶而流竄到遠方。宋朝的奸臣韓侂胄妒忌朱熹升任煥章閣待制，於是就結黨駁斥朱熹為偽學；一時之間，君子都被排斥，和遭到壓制，後來韓侂胄被史彌遠所殺。北齊釋明琛，只要見到比他高明超過他的人，就會非常的妒忌；後來釋明琛在樹林中變為一條蟒蛇，向山谷中爬行而去。而梁武帝得到止妒方，旁邊的人就向武帝建議說：「願陛下將止妒方廣賜群臣，這樣可以使得沒有才幹的人，不會妒忌有才能的人；懷有私心的人，不會妒忌沒有私心的人；不清高的人，不會妒忌清高的人；貪財的人，不會妒忌廉潔的人，這也是一種勸化的方法啊！」梁武帝就欣然的同意。從以上這些歷史公案看來，妒忌的毛病，豈只是婦女而已，男人也是一樣會妒忌的啊！

故事一：

周朝的時候，宋國蘇鮑的妻子名叫女宗，事奉婆婆非常的孝順；而蘇鮑則在衛國做官，一做就做了三年，而且在衛國又娶了一位妻子。蘇鮑哥哥的妻子，就把這個消息告訴了女宗。女宗說：「婦人事奉丈夫，是以專一為貞，以善從為順，而不是以專丈夫之愛為善啊！按照禮的規定：大夫可以娶三位妻子，士可以娶兩位妻子；我的丈夫是士，所以他有兩位妻子，不是很好嗎？而且婦人有七出（古時候男子休離妻子的七個條件），妒忌就是第一個被丈夫休離的條件啊！你不以婦人應

有的居室之禮來告訴我，反而要使我妒忌，而使我犯下被丈夫休離的行為嗎？」宋國的國君聽到了這件事，就下令表彰她，稱為女宗，以做為婦女的典範。

故事二：

盧弁的伯父擔任湖城縣縣令，盧弁就前往湖城看望伯父。晚上睡覺時，作了一個夢；夢到自己到了一個處所，那裡有十枚的大磨，而大磨旁邊，則有無數的婦人；大磨一直不停的在轉動，牛頭鬼卒就用大畚箕把婦人抄起來，丟進大磨的孔洞中；而婦人的身體就隨著大磨輾壓轉動，骨肉全都被輾得粉碎了，痛苦的叫聲，令人不忍卒聞；盧弁看到伯母也在其中，兩人相見，既悲又喜；盧弁就問伯母在這裡受罪的原因？伯母說：「這都是因為生前妒忌，死後就到這裡受罪啊！」唉！妒忌的地獄果報，竟然是如此的可怕啊！

故事三：

晉朝賈充的妻子郭氏，天性善妒，她曾生了一個兒子；有一天，乳母正抱著兒子，賈充就乘機吃乳母的豆腐，剛好被妻子撞個正著，郭氏就用鞭子把乳母活活的打死。而兒子因為想念乳母，竟然哭死了，賈充因此而絕嗣。

【再析】

賈充是誤國的大奸臣，所以上天就讓他娶了一位妒婦，以滅絕他的後代；然而世人因為妒忌而遭到絕嗣報應的，也正不少啊！而這些妒婦，縱然不知道自己的罪惡深大，死後難逃地獄的果報；至少要恐懼眼前遭受絕嗣的報應，骨肉分離的痛苦，和以後沒人祭拜的淒涼啊？所以凡是婦人，應該及早的想到，妒忌果報的嚴重可怕，自然也就不敢再妒忌了。我們再細細的探究賈充這個公案，絕嗣的報應，本來就是上天所註定的，而他会娶到妒婦郭氏為妻，也是屬於惡報的巧妙啊！所以男人怎麼可以不思積德以挽回天心，而獨獨去責怪婦人的妒忌呢？

故事四：

後魏杜昌的妻子柳氏，很會妒忌，有一次，杜昌洗頭之後，就叫婢女金荊幫他理髮；柳氏看到了非常的生氣，就截斷金荊的手指；過沒多久，柳氏就被狐狸咬到，雙手的指頭因此而脫落了。又有一位叫玉蓮的婢女，很會唱歌，杜昌很愛她，柳氏就把玉蓮的舌頭割斷，使她不能唱歌。後來柳氏的舌頭生瘡腐爛，情況非常的危急，就向稠禪師懺悔，禪師說：「夫人您截斷婢女的手指，您自己的手指也因而脫落了；又割斷婢女的舌頭，現在您的舌頭又將要斷了；因此您一定要至誠的懺悔，這個災難才可以免除啊！」柳氏就向禪師頂禮誠懇的哀求；經過了七天，禪師就令柳氏張大嘴巴，然後向著柳氏的口念咒；這時候有兩條蛇就從柳氏的口中慢慢的爬出了一尺多來；禪師念咒念得更急，於是蛇就落在地上，柳氏的舌頭因此而平復，以後再也不妒忌了。

【再析】

所以悔過改惡，神人都會歡喜，就算曾經作過無邊的惡業，只要從此悔過不犯，從前所作的罪過，就能夠立刻冰釋了。

【結論】

俗話說：「婦人的怨恨，是不容易停止的；婦人的性情，也是容易與人結怨的。」所以慘毒陰賊的事情，婦人就是親身去做，也不會感到疑惑啊！惟有在女子未嫁的時候，父母兄弟就要預先的教導她；已經嫁人，則要委婉的制止她，而不可以助長她的氣燄，這樣她的妒忌之心，才能夠稍微的減少一些；而居中調停感化的責任，則又落在她的丈夫身上了。若是丈夫貪圖女色喜好邪淫，致使妻子河東獅吼，君子則以淫夫之罪貫在他的頭上，這還算是特別的輕呢？

無行於妻子。

【解釋】

丈夫對待妻子不義不慈。

【分析】

對待妻子的態度，應該要和氣尊敬；對待孩子的態度，應該要嚴肅端正；若是對妻子不能夠以禮相待，則失去了夫唱婦隨的義理；若是不能夠用道理來教導孩子，則傷害了父親生育子女的恩德；而不義不慈，就叫做無行；今天許多做丈夫的人，對待妻子，不是刻薄寡恩，就是褻狎無禮；對待孩子，不是姑息太過，就是苛責太甚，自己本身就不義不慈了，又如何能夠去責怪妻子呢？

故事一：

後漢人張湛，為人嚴謹莊重，而且非常的好禮；經常對自己的妻兒，講說為人處世的道理，就好像君王在領導群臣一樣；所以他的妻子也能夠和他互相的勉勵，彼此的督促；因而在鄉里之中頗有聲望。張湛的榜樣，可以作為教妻教子的典範。

故事二：

史堂在年紀很輕的時候，就娶了妻子，後來考上功名，就常常的恨自己不能夠娶到有錢人的女兒為妻，因而感到非常的後悔；於是就不再理會妻子，也不再跟妻子同房；史堂的妻子因此而悶悶不樂，久而久之，就生病了；一病就病了幾年，史堂連看都不看一下；妻子因而感到非常的痛心。在她快要死的時候，就在隔壁呼喚史堂說：「我都快要死了，難道你忍心不看我最後一面嗎？」史堂竟然狠心到連最後一面都不去看妻子。妻子死後一年，冥司因為史堂對待妻子刻薄寡恩，無情無義，就削去了他的壽命和福祿，史堂突然的就病死了。

故事三：

涿州王瑤非常溺愛他的兩個兒子，結果養成了孩子的惡性；自己管不住兒子，只好告到官府，後來兩個兒子都死了，王瑤於是就絕了後。等到王瑤死了以後，就在第二年二月十五日的夜晚，涿州城隍廟的司祝劉進，看到有一個人手裡持著狀子，在向城隍請求清明祭祀，城隍很生氣的說道：「王瑤，你有兒子卻不能好好的管教，弄到自己斷

絕了後代，誰會來祭祀您呢？」城隍說完之後，就命令鬼卒把王瑤驅走，王瑤只好大哭而去。而第二天廟主就到王瑤的家中拜訪，才知道原來王瑤已經死了一年多了。

【再析】

古語說：「孔子家兒不識罵，曾子家兒不識鬥。」這都是習以成性的緣故啊！又說：「養子弟就如同養芝蘭一樣；既要積學以培養子弟，又要積善以滋潤子弟。」父親不可以過分的溺愛兒子，子弟從小就要嚴格的管教，長大之後，就不會有兒女不肖的遺憾了。又說：「家中有幾個孩子，飲食衣服就要公平的分配，長幼尊卑的禮數，一定要嚴格的執行；是非善惡好壞，一定要分辨的清楚；在子弟小的時候，教他們要公平，長大之後，就沒有爭奪財產的禍患；從小嚴格的管教，長大之後，就沒有犯上傲慢的禍患；從小教以分別善惡邪正，長大之後，就不會有變成流氓土匪的禍患。再加上前面所說的合起來看，就知道該如何的做了。」

失禮於舅姑。

【解釋】

媳婦對待公婆，不孝順不恭敬。

【分析】

媳婦事奉公婆，就像兒子事奉父母一樣；態度和顏悅色，柔聲下氣；要關心公婆的冷暖疾病和痛癢，出入也要相扶持，對待公婆稍微有些失禮，就是不孝；而且這種不孝的罪惡通天，甚至會遭到雷火殛斃的報應。唉！媳婦與公婆的關係，是因為和丈夫結婚所形成的；而兒子和父母的關係，則是天生血緣的親情啊！自古以來，兒子不孝父母，而媳婦卻會孝順公婆的，恐怕沒有這種的道理吧！所以凡是媳婦失禮於公婆，這都是兒子造成的；所以鬼神豈會只是專門責罰媳婦不孝而已；希望做人家兒子的，一定要深思啊！

故事一：

明朝崇禎五年三月廿二日，淮安山陽縣毛繼宗的妻子馮氏，天性至孝，婆婆年事已高，而且病得很嚴重，毛繼宗剛好又運送糧食赴京城；馮氏沒有辦法，夜晚的時候，就沐浴更衣，向上天請求，代替婆婆而死；於是就取刀刺，肝臟的尖端露出了出來；這時候忽然聽到兒子呼叫，怕會吵醒婆婆，就用手帕暫時先掩住傷口，進入房間安撫兒子；後來又擔心只有一點點的肝，恐怕不足以治好婆婆的病，就虔誠的禱告後再割；那時候月亮尚未出來，而天空忽然變得光明清淨，星星都燦爛得發光，照在馮氏的身上，如同白天一樣的明亮；馮氏就再割下一片的肝臟，立刻煮成了羹湯，送給婆婆吃；婆婆剛吃入口，便覺得甘美異常，還問她說：「這是什麼東西啊！怎麼這麼好吃呢？」馮氏就假託稱道：「鄰居捉到了一頭鹿，這是鹿的肝啊！」婆婆就把肝湯全部吃了，說也奇怪，病竟然就好了。馮氏當時因為至誠所感，所以傷口也不覺得疼痛；但是血跡則難以掩飾，而被小姑察覺到，全家人驚傳此事，婆婆方才知道是媳婦救了自己；感動得痛哭流涕，更加的疼惜媳婦；當時里中的讀書人，就決定把這個事蹟寫出來，準備呈給皇帝；但是卻苦於官員的需索無度，而未能夠將這件事情上達天子知曉；所幸徽州有位讀書人江天一，寫了一本「奇孝驚天集」，才把這件事情留傳下來。

故事二：

宋朝賈耽擔任滑州節度使，當時有位民婦，事奉婆婆不孝，婆婆因為年老眼睛看不見，民婦就以污穢的食物給婆婆吃，婆婆覺得味道怪怪的；當兒子從外面回來時，就拉著兒子問，兒子看見妻子居然用穢食給婆婆吃，就仰天大哭；忽然之間，雷震疾發，就把民婦的頭截斷了，而以狗頭接在她的頸子上。賈耽知道這件事情之後，就下令把民婦牽出來，在轄內遊街示眾，以警惕不孝的人。

【再析】

唉！現在的人動不動就說婦人的性情像水一樣的善變，所以很難收到馬上教好的效果；像這種的說法，實在是毫無道理啊！今天生為女人，父母既然已經失去教養的方法，嫁作別人的媳婦之時，而愚笨的丈夫，又沒辦法作為婦人學習的典範；於是就覺得婦人忤逆淫妒的惡習，無法抑制了；如果女孩的父母，從小到她出嫁，就以孝順公婆、尊敬丈夫、要柔要順的道理，開導她、教育她，就算她嫁給沒有才能的丈夫，也可以知道自己要如何的站起來，幫助丈夫成立家業；如果她所嫁的是位值得學習的好丈夫，那就更能夠發揮賢妻良母的德能了。所以教育女兒和教育兒子是同等的重要，這種道理，應當為普天下的人說清楚啊！

輕慢先靈。

【解釋】

輕視怠慢祖先之靈。

【分析】

祖宗、父母死了以後，他們的陰靈常在，就叫做先靈。凡是殯殮無禮，居喪違制，安葬不迅速，齋祭不誠懇，拜掃不勤勞，祠堂不整潔，香火斷斷續續，這些都是輕慢先靈。水有源頭，木有根本，為人豈可忘記先人之靈呢？若是於此而有失，那麼就不足以稱為人了啊！

故事一：

梁朝的昭明太子蕭同，天性仁慈孝順，他的生母丁貴嬪過世，他傷心的連水漿都不入口；每每哭到傷心處就昏倒了。梁武帝就告誡他說：「人的身體雖然死了，但本性是不會消失的，我還活著，你怎麼可以這樣的傷害自己的身體呢？」於是太子才勉強的吃了一點點的食物，從武帝告誡之日起，直到丁貴嬪出殯下葬的那天，太子每天只喝麥粥一升而已；太子的身體向來都很強壯，腰帶有十圍之寬，至今腰圍卻減少了一半以上；所以他每次入朝的時候，官員和百姓見到他，這副消瘦的樣子，莫不為他傷心落淚。

【再析】

功格說：「父母親過世以後，若三年內不下葬，只要延遲一個月，就為十個過；埋葬不盡心力，或是因此而導致父母的遺體遭受到侵壞，為一百個過；發覺之後，又不立即改正的，只要拖延一天，就為十個過。」又說：「祭祀先靈，不遵守時間，就是不敬，為一個過；若是因為遊樂而遺誤了祭祀的時間，則為五個過。」

故事二：

鄧左名每次掃墓的時候，必定會留連在墓地，直到第二天才回來。他說：「一年之中，到墓地的日子沒有幾天，所以我不忍心隨便的看看就離開了啊！」

【再析】

這真是至性之言啊！今天世俗之人，每年僅有在清明節的時候才去掃墓，其餘的時間，都置親於荒郊野外而不聞不問；祭拜的時候，就率領了兄弟親友一大票人，放情的遊覽，盡歡而歸；所以清明節變成了不是去掃松，而是去賞梅；不是去省墓，祇是去踏青而已；唉！供養不及於父母，妻子飽食又有何益？父母在生的時候，供養若有虧，死了之後，花再多的錢埋葬，又有什麼用呢？

違逆上命。

【解釋】

違背了上面的命令。

【分析】

凡是一切處在下位的人，受命於上，都叫做上命；例如臣子受命於君王，兒女受命於父母，弟子受命於先生。而這些上對下的命令、指示、吩咐、差喚等，若是不合道理不可行的，也應當要婉轉的說明，先期的勸諫，表明自己不敢受命的原因；若是合乎道理應該做的，而奉行不力，尚且有罪，更何況是違逆呢？而違逆上命的人，也就是將

來成為亂臣賊子的開端啊！

故事：

明朝的陶安，是安徽當塗人，明太祖命令陶安負責治理黃州，並且告諭他說：「你要好好的照顧黃州的百姓啊！」陶安於是就恭敬的秉承了皇上的命令，到了黃州之後，就免除賦稅，節省徭役，勤於教育，減輕刑罰，百姓對他的施政，都感到心悅誠服。朝廷又召他為學士，遷調他擔任江西省的參知政事，陶安對每一件事情，都是盡心盡力的去做，以副皇帝的命令；陶安死的時候，皇上還親自的為他撰寫祭文弔祭他，並且還贈給他諡號，以福蔭他的子孫；陶安的兒子孫子，也都考上了功名，做到卿佐的職位。

【再析】

現在管理地方百姓的父母官，都是仰承國家託付給他治理地方的重責；有的竟然不盡責任，殘害百姓，一點都不體會君王元首希望他能夠好好教養百姓的苦心，這種違逆的罪過，實在是罪大惡極啊！在百姓來講，固然對他是莫可奈何，那裡會知道上天的鑒察是絲毫不漏的；所以百姓是不可以虐待，而上天更是不可以欺騙啊！

作為無益。

【解釋】

所作所為對自己毫無益處。

【分析】

世間的萬事，轉頭就空了；惟有自己積德行善，為社會興利除害等等的事情，自己才能夠世世生生，隨身受用而沒有窮盡，這才是有益的事情。若是建大的房屋，買好的田地、衣服、車子，以及收集一切的詩畫古玩等等的事情，都是無益的作為，而且還會喪志累身，一點益處都沒有；至於張燈結彩、歌舞演戲、喝酒抽煙、賭博嫖妓等等的事情，不但沒有益處，而且還有很大的害處啊！

故事：

宋朝的張詠，鎮守成都的時候，考慮百姓恐怕會因為生活艱困，鋌而走險當強盜，就實行一種平抑米價的措施；自從實行這種的措施之後，雖然遇到了荒年，或是收成不好的時候，老百姓也不會餓肚子沒飯吃了。陳堯佐在擔任廣南漕運的時候，發現當地土人的風俗，生了病卻不吃藥，反而向鬼神祈禱求病好，結果很多人因此而病死；陳堯佐就蒐集了許多家中珍藏治病的驗方，刻在驛站館舍的石頭上面，供人參考；土人照著藥方服用之後，病就好了；因此而改變了土人生病求鬼的不良風俗，當地百姓的健康情形，也因而大有改善。蘇東坡在擔任杭州知府的時候，疏通了兩條河流，修好了六口深井，建築長隄，並且在長隄上面種植楊柳樹，以增加隄防的功能和益處，當地的百姓因此就把長隄命名為蘇公隄。喻仲寬擔任順昌知縣的時候，當地的風俗，在生了女兒之後，多把女嬰溺死；喻仲寬就作了一篇勸戒的文章，並且召請了當地的父老到府中，殷勤的招待慰勞；拿出了所寫的勸戒文，非常誠懇的勸導父老們，盼他們能夠協助，改變這個不好的風俗，果然當地溺死女嬰的風俗，真的就因此而改變了。

【再析】

以上的作為，都是有益的；因此要知道君子處世，貴在能有益於人，和有利於物；而不只是高談闊論，實際上卻沒有真實有益的作為啊！至於我們則更應該修身正己，反省過失，改掉壞毛病；當知每天的時間，都快不夠用了，那裡還有時間造作種種無益的行為呢？這都是因為不知道，我們這個虛幻的身體，和這個虛幻的外境，在倏忽之間，就會消散磨滅的啊！惟有我們這個圓明的本性，縱然是經歷了萬劫的時間，卻是依然不變的存在，本來就沒有生，也沒有滅啊！現在的人，與其每天閒著無聊，打發時間混日子，何不向自己的心性，稍稍做些工夫呢？

懷挾外心。

【解釋】

暗中懷藏著外心。

【分析】

臣子欺騙君王，子女違逆父母，妻子背叛丈夫，兄弟彼此賊害，朋友互相傾陷，這些行為都是懷藏著外心所造成的啊！然而懷藏外心，並不需要等待形諸於事實；只要這種的心念一動，別人雖然不知道，然而鬼神早就已經在譴責他的心了啊！

故事一：

宋朝的奸相秦檜，企圖與金人暗中串通，所以極力的主張和議。只要宋朝的將領與金人作戰的時候，稍微有點勝利，他就下令班師回朝；因此宋軍所佔領的城市，隨即就失守了。又將岳飛害死在獄中，後來有人到地獄，見到秦檜在無間地獄受苦。今天杭州的岳王墓，鑄有秦檜夫婦的鐵像，跪在岳王的墳前；到這裏的遊客，每次都會拿起木頭做的手掌，批打秦檜夫婦的鐵像，有的人甚至還對鐵像尿尿以洩憤呢！

故事二：

明朝的時候，越中地方有位先生，對待他的妻子非常的專情；然而妻子卻喜歡上鄰居的少年。兩人經常偷偷的眉來眼去，雖然妻子和先生同處一室，但是心裡面卻老想著隔壁的少年。後來先生病死了，守喪的期間還沒守完，就急著嫁給了鄰居的少年。晚上就夢到前夫跟她說：「我死了你再嫁，姑且不責備你；但是我在世的時候，你卻懷有外心，實在是可恨啊！」於是就拿起了鐵鎚，搥她的背；不久之後，這位妻子竟就吐血而亡了。

自咒咒他。

【解釋】

自己詛咒自己，而又詛咒他人。

【分析】

這句是說詛咒而又沒有正當的道理可以訴求的人。凡是心中怨恨難平，而自己詛咒自己死，而又詛咒別人死，這就是小人、女子招來災禍的先兆；往往就會在還沒到死的時候，卻如自己所詛咒的，馬上就死的情形發生了，所以怎麼能夠不謹慎呢？

故事：

堰典的妻子，曾經與人私通；而且又偷了鄰居的一條手巾，鄰居因此而責罵堰典的妻子不要臉。堰典聽到了非常的生氣，於是就詛咒自己，又再詛咒鄰居說：「我太太如果與人通奸，以及偷了你的手巾，我就被雷打死；否則你就必會被雷打死。」沒過多久，堰典就真的被雷打死了，胸脅下面還出現了「痴人保妻」四個字；而他的妻子也被雷打死，胸脅下面也出現了四個字—行姦為盜；意思是說：與人通奸而又偷竊。

【再析】

周朝的鄭子罕先生曾說：「有詛有咒，就是動亂的根本啊！」要知道每個人的生死，都有一定的命數；並不是愛他，他就能夠生，恨他，他就能夠死；現在卻有人自己咒自己死，而且又咒他人死，實在是迷惑到了極處，愚笨到了極點啊！

偏憎偏愛。

【解釋】

所憎所愛，有了偏差。

【分析】

偏憎或偏愛，所指的範圍很廣，凡是君王之於臣子，父親之於兒子，丈夫之於妻妾，主人之於僕人，這種的情形，常常都會有；而惟獨婦人對於前妻所生的孩子，和自己所生的孩子，偏憎偏愛的情形，

特別的嚴重。所以從前曾子在他的妻子死了之後，終身都不再娶。曾子說：「殷高宗因為後妻的緣故，而殺了自己的兒子孝己；周朝的大臣尹吉甫，也是因為後妻的緣故，而殺了自己的兒子伯奇；我既比不上高宗，也比不上吉甫，我怎麼可能不會犯下他們這種的錯誤呢？」善哉！善哉！曾子說得實在是太好了，曾子就是恐怕自己會有偏憎偏愛的過失，而能夠保全為人父親恩德的最佳典範啊！然而在妻子過世之後，就不再娶，這也是人情很難做到的啊！惟有求於再娶之後，能夠經常的體認曾子的話，或許就不至於因為偏憎偏愛，而犯下了大錯啊！

故事一：

東海人徐甲，與前妻許氏生了一個兒子，名叫鐵白；許氏死了之後，徐甲就再娶了陳氏為妻，陳氏的個性凶悍又妒忌，想要殺掉鐵白；自己生了一個兒子，因此就取名叫鐵杵，意思就是要以杵來搗白；鐵白因為常常的被陳氏毒打，挨餓受凍而死；死的時候，才十六歲。鐵白死了十多天，他的鬼魂忽然回家說道：「我是鐵白啊！我媽媽已經向上天訴冤了，而且得到天庭的符令回來報仇，要使鐵杵也病死，並且跟我受痛苦的時間一樣長啊！」陳氏用盡了方法祈求鬼神消災，但是卻都無法解除這個仇恨；到了鐵杵六歲的時候，忽然肚子就脹了起來，全身感到疼痛，並且變成了青紫的顏色而死。

故事二：

周朝的時候，魏國有位慈母，她是孟陽的女兒、芒卯的後妻；她生了三個兒子，而芒卯的前妻則生有五個兒子，但是都不愛這位後母（也就是慈母）；然而慈母待他們，卻是非常之好；可是這五個兒子，卻仍不愛慈母。慈母於是就命令她自己所生的三個兒子，不可以和前妻生的兒子享有一樣的待遇；無論是衣服飲食，起居進退，都相差很遠；雖然如此，前妻的五個兒子還是不愛慈母。沒多久，前妻的第三個孩子，因為違犯了魏王的命令，即將被魏王處死；慈母非常的憂愁悲傷，從早到晚都十分辛勤的想救這孩子。有人對她說：「前妻的兒子

那麼的不愛妳，妳為何還為他憂愁悲傷，拼命的想救他呢？」慈母說：「我的親生兒子，雖然不愛我，若是闖了禍，我也一定會救他，替他除罪的；今天我若是對前妻所生的孩子不能這樣做的話，那麼他們不就等於是沒有母親一樣了嗎？他們的父親，是為了他們失去了母親，而娶我當他們的繼母；繼母做了人家的母親，而不愛她的兒子，可以稱做慈嗎？疼愛自己所生的孩子，而忽視前妻所生的孩子，可以稱做義嗎？做人若是不慈不義，怎麼能夠在這世上立足呢？他們雖然不愛我，而我怎麼可以忘義呢？」於是就去遊說魏王，魏王被她的人品行為所感動，於是就赦免了兒子的罪，放他回家了。從此以後，前妻的五個孩子對慈母非常的親切，就像自己的親生母親一樣，一家人都和樂融融。因此魏王就常以慈母用禮義來訓導八個兒子的範例，來教誨魏國的官員。

越井越灶。

【解釋】

跨越了井灶。

【分析】

井對人類的利益甚為廣大，並且有泉神在負責職掌，泉神名叫觀，長得就跟美女一樣；而且井水可以供給人類和動物禽鳥飲用，更可以用來祭祀神明供養佛菩薩，怎麼可以褻瀆輕慢呢？而且在五種祭祀的神明中，灶神是其中的一位，也就是太乙火神，姓張，名卓，字子郭。負責掌管一家人命運的好壞，專門察查善惡長短，預先知道吉凶禍福；若是跨越了井灶，則是輕慢侮辱了神靈，罪過非常的大；而且不只是跨越而已，例如坐在井欄上面，或是用腳踏踩灶門，以及在灶的上面烘烤污穢的東西等等的行為，都是觸犯污辱神明啊！

故事一：

張孝先每次喝酒喝醉了，就喜歡跟人玩跳井的遊戲。有一天，井中有一位金甲神，拿矛刺了他一下，張孝先就感到肚子痛得不得了，

好像是鎗在戳一樣的難受，於是就虔誠的祈禱，肚子才不痛了。

故事二：

清朝的吳湛，在縣衙裡面做事，家則住在荊溪的旁邊。荊溪有口泉，泉水非常的清澈，附近的人飲用的水，都是依賴這口泉水；吳湛就很謹慎的在泉水的源頭處，築起了籬笆保護，不使髒東西掉到泉水中；有一天，忽然在泉水的旁邊，檢到了一隻白螺，於是就把白螺帶回家裡，放在甕中。從此以後，每次他從外面回家，廚房裡面的飯菜，都已經準備好了；吳湛心中感到十分的詫異。有一天，他就偷偷的潛回家中察看，看見一位女子從白螺的殼中出來，親自下廚為他做飯，吳湛就急忙的趨步向前，這位女子大為困窘，一時不知所措，來不及回到白螺殼中；就坦白的告訴吳湛說：「我乃是泉神，上帝因為你恭敬保護泉水的源頭，而且知道你的太太已經過世，就命我為你準備飲食，你吃了我所做的食物，應當就會得道了啊！」女子說完之後，就不見了。

故事三：

漢朝陰子方，為人極孝順；不但有仁心，而且又厚道；有一天早晨煮飯，剛好是農曆十二月的臘八日；忽然見到灶神現在他的前面，陰子方就向灶神恭敬的禮拜，每年逢到臘八日的時候，就虔誠的祭祀灶神；從此以後就變得非常富有，跟皇帝的財富不相上下。他孫子名叫陰識，陰識的妹妹居然當上了皇后（也就是陰麗華，漢光武帝的皇后），陰識於是就被封侯；因此陰氏的子孫，世世代代都祭祀灶神。

跳食跳人。

【解釋】

跳過食物和跳過人的身體。

【分析】

食物為養活生命的資糧，而人為三才之一，與天地並稱為三才（因

為人能夠參贊天地化育萬物的功德，才能夠與天地並稱為三才)，所以跳過食物和人的身體，都是有罪過的啊！

故事一：

唐朝的時候，有一位官員，進入山中，走到了人煙絕跡的地方，忽然見到一間酒店，就買酒來喝；賣酒的婦人先向他收錢，再進入屋內打酒；過了很久，方才提酒出來，酒的顏色，就跟血一樣的殷紅，喝起來非常的甘美；官員喝完之後，還想再喝，婦人就哭著向他說道：「我不是陽世間的人啊！因為我在生的時候，奢侈浪費，飲酒沒有節制，吃剩的飯菜，就用腳踐踏之後，再給別人吃，所以才受到這個報應；每次遇到有人來買酒，我就擠出身上的血，供給客人當酒飲用！」官員聽了大吃一驚，嚇得立刻下山，急忙的返回家中。

【再析】

要知道高山之中，那裡會有酒店啊！想必是這位官員平素不尊重飲食，陰司特別借他的遭遇，來警惕教化世人啊！

故事二：

宋朝的翟林，曾經送正叔先生向西邊遷移，在途中借宿僧舍；翟林坐的位置，偶而背對了聖像，正叔先生就說：「把椅子轉過來，不要背對著聖像。」翟林說：「那只不過是一尊佛像而已，難道我們也應該要如此的尊敬嗎？」正叔先生說：「只要是具有人的形態相貌，都不應當輕慢。」龜山聽到了正叔先生的這句話，大加的讚賞，歡喜的說道：「看到像人的形象，尚且都不敢輕忽，那麼他對於人，也就可以知道了啊！」

【再析】

由此可知，背對著人，尚且不可，何況是跳過人的身體呢？

損子墮胎。

【解釋】

損害已經生下來的小孩，墮掉仍在胎中的胎兒。

【分析】

人的身體至為尊貴；得到人身，更是非常的困難。而且人當出生的時候，諸天的天神稱慶，司命之神定算，可以說是驚天駭地，實在尊貴的難以形容！而且小孩剛剛出生，到底虧欠了父母什麼？但是有的狠心父母，竟然敢把嬰兒殺掉。又與人淫奔的女子，懷孕之後就墮胎；這種的行為簡直就連禽獸都不如，沒有辦法開導曉諭啊！至於有人因為家中貧窮，而厭惡孩子生的太多，就在孩子剛出生的時候而溺殺，或是在未出生的時候就墮胎；要知道殺人的罪業，是莫可懺贖的啊！物命至為微細，尚且想要放生戒殺，況且是自己的兒女啊！凡是今生沒有孩子，或是生了孩子養大就死了，或是臨老的時候，孩子反而先死；這些都是過去生中，造下了這種的惡業，所招到的果報啊！

故事一：

錢邦偉在擔任貴溪縣縣令的時候，因為當地的習俗生了女兒之後，多不肯養，就把女嬰溺死，於是錢邦偉就恩威並濟，重賞重罰，嚴格的禁止溺殺女嬰；若是殺掉女嬰，五家都要受到連坐的處罰，因此而救活了許多的女嬰。錢邦偉後來升任汀州太守，並且享有很長的壽命，子孫都很發達。

【再析】

像錢邦偉禁止百姓損子墮胎，就能夠獲得如此的福報；現在的人應當隨時的勸導他人，不要犯此惡業，功德也不小啊！

故事二：

從前郭印的女兒郭引鳳，被兩個鬼追攝她的魂魄，遍歷了十八個地獄；她看到最後的一個地獄，有位冥王坐在殿上，大殿的下面，則有數百名的婦人，依序排列的站著；而且每個人都有小孩，抱著她們的腳在哭泣號叫：「還我命來！還我命來！」這些婦人，有的是因為女

兒生多了，就把女嬰溺死；有的是因為家裡貧窮，生了孩子養不起而殺掉；有的是因為妻子妒忌妾有身孕，就把妾腹中的孩子打墮掉；有的是因為懷了私胎，於是就把胎兒毒死；有的是因為爭執打鬥，觸動了胎氣而使胎兒流產；有的是因為討厭孩子啼哭，毆打或丟摔孩子，至使孩子死亡；有的是因為照顧孩子不謹慎，而使孩子死於非命；冥王都一一的加以詰問。每位婦人的身上，都被戴上了枷鎖，而且面容憔悴，身體瘦弱，看起來十分的可憐。郭引鳳返回陽間之後，就把看到的情形，都告訴了父親。郭印就把這件事情，寫在天寧寺的牆壁上，以警惕世人。

故事三：

婦人楊阿剩，自幼貧又病，晚年更狼狽，臨終的時候，她自言自語說道：「我前生的時候，本來是一位醫生，幫病人看病的時候，沒有注意詳細的檢查病情；有一次，有位婦人自稱肚子裡面長了毒虫；我也不能分辨她已經懷有了身孕，就馬上給她服下芫花酒，這樣就可以把毒虫打出來；結果婦人服下芫花酒之後，與肚子裡的雙胞胎一起都死了。因為我看錯了病，給錯了藥，因而就殺死了三條人命啊！陰司的冥官，就以這個殺人的罪名來處罰我，我在陰間的苦受滿之後，又處罰我投胎作女人，這一生已經是第三次了；而且生生世世都要做下賤的奴隸，必須經常的忍受貧窮飢渴的煎熬，幾乎很少有安寧的日子；我的這種遭遇，可以告訴世間做醫生的人，一定要以我為戒啊！」說完之後，楊阿剩就死了。

【結語】

文昌帝君說：「兒女不孝父母，自然會有天律來責罰誅戮；兒女無罪而父母卻殺掉兒女，這就等於是殺天下的人民啊！而且父母欲殺兒女，為何不節制自己的慾望呢？竟然敢殺人而不顧天理；今世像這種的人，怎麼能保證沒有呢？我看在酆都鬼城中受罪的人，有很多都是犯了這個罪啊！因此盼世人要急急的反省覺悟，不要使自己加速的招

到天譴啊！」

行多隱僻。

【解釋】

行為多是不光明不正大。

【分析】

行為隱僻，例如奸盜邪淫等類的事情，凡是不可與天知，不可對人說的都是啊！然而其中比較大的，必定是屬於淫穢的事情；所以太上把行多隱僻，寫在損子墮胎之後，是有他的道理啊！

故事：

明朝冒起宗先生說：「浮梁邑北有位叫張明三的人，隨同父親官職遷調到瓊崖上任，所住的官舍就在李指揮住宅的隔壁；李指揮的兩個女兒，十分的漂亮；張明三就暗中的與她們發生了奸情；後來張明三要回浮梁老家，就偷偷的帶著李指揮的兩個女兒一齊私奔，先把她們藏在船裡，將要渡海的時候，李指揮急速的追趕而至；張明三這時候無計可施，就很快的把兩姊妹推落水中淹死了。十年之後，張明三患了腰痛的毛病，就請了孫醫師幫他治療；在服了孫醫師開的藥之後，他腰痛的毛病就好了一些；當天晚上，孫醫生就夢到自己，在里之梅附近的海灘捕魚，海水中忽然有二位女子，裸露著身體向他走了過來，捉著他的衣服說道：「我們兩姊妹是海南地方的人，專程來這裡為張明三治病的，難道你想要搶我們的功勞嗎？」因而就把孫醫師拉入水中。孫醫生驚醒之後，已經是嚇得汗流夾背了。第二天的早上，孫醫師就把昨天晚上的夢境告訴了張明三，明三就拍胸嘆氣的說道：「唉！我的罪業已經現前了，難道我的死期快到了嗎？」果然一個多月以後，張明三就死了。

【再析】

這是男女間的行多隱僻，而且是互相的受到報應啊！張明三與兩

姊妹，最初偷偷的幽會，而後又一齊暗中的潛逃；然而兩位姊妹竟然死在張明三的手中，而張明三在十年之後，又死在兩姊妹的鬼魂報復索命下，可以說是報應的實在太巧妙了，而且絲毫不爽啊！大抵奸淫他人的妻女，和害人家的功名，這兩件事情，是最隱僻了，也是最傷人心和最傷天理啊！所以奸淫別人的妻女，自己的妻女，也必定會被別人奸淫；而害別人功名的人，自己的功名，也一定會被別人所害啊！俗話說：「暗室之中，做了虧心的事情；而神明的眼睛，就像電一般的明察啊！」所以怎麼可以做壞事呢？

晦臘歌舞。

【解釋】

在晦臘之日，唱歌跳舞演戲。

【分析】

晦是陰曆每個月的最後一天，乃是司命灶君向上天奏報世人功過的日子。臘有五臘，乃是天神校定世人善惡罪福，榮祿壽算，和吉凶生死等事情的日子。正月初一是天臘，五月初五為地臘，七月初七叫道德臘，十月初一為歲臘，十二月初八為侯王臘。凡是遇到這些日子，萬一有了過失，被天神記在黑簿上面，就很難贖罪了啊！況且酆都北帝，太陰天君，也是在這些的日子裡，引出了陽間世人久遠的祖宗父母和眷屬，乃至於幽獄的鬼魂，詢問他們住在陰間年代的遠近，以及犯了什麼罪才到陰間受罪，和所埋葬的墳墓現在在何處？子孫的姓名是什麼人？既然得到了子孫兄弟親戚九族的名和姓，就開始攢集校定，以為陽世子孫的罪狀。如果是久遠劫以來，陽世的子孫還沒有超薦的話，則一定會連累到陽世的子孫。況且在這些的日子裡，祖先和眷屬的陰靈，都被釋放出來，各自的回到本來的家中，受領子孫的祭祀；而作為子孫的人，自然應當憑仗著法力，來祭祀先靈，追贖先人以往所犯的罪過；若是任意的唱歌跳舞，就是得罪天地祖宗了啊！所以說，在晦臘的日子裡，應當是追薦祖先呢？還是應當唱歌跳舞呢？

【嘉言】

于玉陞先生說：「世人應當在晦臘之日，較量自己平日積累的功德，自我檢討反省，發奮勵志進修。」所以祖師常常勸人說道：「自己若是不預先做好一番準備的功夫，臘月三十到來的時候，保管你會取到一場熱鬧（也就是臨命終的時候手忙腳亂）。」又說道：「你們各位，不妨試著自我檢點一下，看看從小到老，從生到死，自己的心與五欲六塵、煩惱業識、打成了一片，混作了一團，究竟會有何結果呢？那個才是回頭的一著呢？（也就是你們有沒有反省檢討過呢？）就在忽然之間，呼吸停止了，眼睛緊閉了，自己死後的這個遊魂，就要隨著平生所造的善業惡業而去受報了啊！像這個樣子，自己在人間豈不是白白的空走了一回，這就是所謂的虛生浪死啊！」在雲棲蓮池大師警老的儀式中，都是在陰曆每個月月底這一天，提醒眾人說道：「人命是無常的，甚至比呼吸還要急促啊！就像是正在加沸中鍋子裡的魚兒，很快的就要被煮焦煮爛了啊！又像在風前的燈，剎那之間，就會被風吹滅了啊！況且這個身體不久之後，必定就會走向死亡；而前面的道路，則是一片茫茫，不知道何去何從？怎麼可以不猛然的反省體悟，生命無常的道理呢？所以必須要戰戰兢兢的自我警惕，自我策勵，放下萬緣，一心念佛啊！」祖師是如此苦口婆心的勸化警惕大家，我們怎麼可以還在晦臘之日唱歌跳舞呢？

故事：

淮陰人強富，平生持身相當的謹慎，待人接物也非常的謙和。每到了初一、十五和臘日的早晨，就讀誦佛經，禮拜天地神祇，始終都不間斷。有一次，元旦正月初一天臘的早晨，有一位小人乘著酒醉辱罵強富，強富就把門關上，不理會他，家人和左右的鄰居聽到都快忍不住了，強富卻說：「當此佳節的時候，那一個人不喝酒呢？而酒喝醉了發狂，也是人之常情啊！若是與他計較，豈不是顯得自己的心量太小了嗎？」強富的這些話，卻感動了天神；當天傍晚的時候，他假寐了一下，夢到自己到了一個地方，見到一位戴著金冠、穿著紫袍的人

跟他說：「你能在元旦天臘的早晨，忍人家所不能夠忍受的羞辱；上帝因此而嘉許你，賜給你福報和長壽，你的子孫，代代都會享有功名。」就在這個時候，強富被家人叫醒；後來強富果然活到八十多歲，兩個兒子一個孫子，都是以貢生的身分而被推薦做官；他的重孫玄孫，也都是在教育界享有很好的名聲的讀書人。

【再析】

強富的這個公案，就是在晦臘之日反省自己的果報；如果在這天狂呼唱歌

跳舞，縱情飲酒行為放蕩的人；既然已經觸犯了上天的戒條，那麼自我修省的心念，也必定就失去了；這種的惡業，實在足以消磨他的福祿，折除他的壽算啊！

朔旦號怒。

【解釋】

在每月初一和每天清晨的時候，大聲的呼號，忿怒的叫罵。

【分析】

一月之中的所作所為，是以初一為基礎；一日之中的所作所為，是以早晨為基礎；在這個時候，正應當要澄淨心思，才能夠與道相應；如果大吼大叫憤怒生氣，則濁氣就會隨著肝火而升起，真氣就會隨著聲音而散掉；於是人就會變得神昏氣濁，善念都消失了啊！古詩說：「一切諸煩惱，皆從不忍生；臨機如對鏡，妙處在光明；佛語求無諍，儒書貴不爭，好條快活路，世上少人行。」佛經說道：「瞋是失諸善法之根本，墮諸惡道之因緣；應當要急速的捨棄，不可以使它增長啊！」所以號叫發怒，嚴重的影響和拖累世人；因此平常的時候，就應當要謹慎小心，況且是在初一和清晨的時候呢？

故事一：

陳英的妻子趙氏，個性強悍喜歡爭執；每次遇到初一的時候，情

況就更加的嚴重；在她家進出往來的人，多只聽到她呼喊叫罵的聲音不絕於耳。忽然有一位道士來到她的家中，趙氏就向道士說：「你來我家做什麼？」道士說：「我是來賣靈丹的，只要服下我的靈丹之後，就可以長命百歲啊！」趙氏聽了非常歡喜，就買了靈丹，吞了下去，於是趙氏立刻就變成了啞巴。

故事二：

漢朝的司空第五倫，因為母親年老，不能夠到官邸跟他同住；因此他每次遇到了晦臘朔望的日子，就會想念母親而常常悲傷的流淚；向上天禮拜，祈求母親長壽。

【再析】

唉！古時候的君子，是如此的感時懷親啊！而那些在晦臘之日唱歌跳舞呼號忿怒的人，到底又是為了什麼原因呢？況且前面所講到的追遠超度先人的事情，非常的詳細，為什麼不肯稍稍的自我反省一下呢？

對北涕唾及溺。

【解釋】

對著北方擤鼻涕、吐痰、吐口水、小便。

【分析】

北方，乃是北斗星君所居，北極，則為天的樞紐所在，三界十方，萬靈眾真，都是附屬於北極，是以中天斗極，號為至尊；因此宅尊所在的地方，又怎麼可以觸犯污穢呢？按照禮上的規定，兒子媳婦不可以在父母公婆的身旁，噦嘔、噴嚏、吐口水、擤鼻涕，因為這樣做就是不敬啊！況且對北為神的方位所在，擤鼻涕吐口水尚且都不可以，更何況是小便呢？

故事一：

從前吳國地方，曾經有人晚上睡覺因為尿急，醒來之後，起身走

到門外，裸露著身體朝著北方小便；忽然見到整個天空都佈滿了黑色的旗子，看到真武現出了像來；他嚇得從門外爬進了屋裡；因而就躺在床上，病了好幾個月；後來經過懺悔，病才好了過來。

【再析】

長生經上面說道：「春天的東方，夏天的南方，秋天的西方，冬天的北方，這些都是月令所指的方向，也就是北斗七星斗柄運轉的方向，都是觸犯了北斗柄；因此而減除壽命最是快速了。」再看到上面的這個公案，才知道隨方有戒，不只是正北方而已啊！

故事二：

江蘇常熟縣錢氏，是當地的一個大家族；在明朝正德年間，錢氏家族的房屋，被大火延燒了三天三夜才熄滅；然而在連排整幢的房屋燒毀的灰燼中，獨獨卻有三間的小樓閣，竟然沒被燒到；原來是錢氏的小四房，婆媳兩人寡居所住的小樓閣。當時大火四面燒來的時候，婆媳二人被火逼得無處可逃；因為她們兩人一向都敬奉斗神，只知道向斗神拼命的叩頭求救；忽然見到有七位穿著朱色衣服的人，站在屋簷的下面，舉起袖子向火揮去，火就立刻的散去，因此婆媳兩人，才能夠安然無恙；而四面的房屋，被火燒得連一根木頭都不留啊！婆媳二人禱求北斗，因而能夠安然無恙的奇蹟，感化了當地的人士，都虔誠的事奉北斗。

【再析】

凡是崇敬北斗，因而獲得延長壽命、免除疾病、保住性命、度過災難、賜給幸福、綿延子嗣種種的福報；以及水災、火災、盜賊、妖魔、鬼怪、瘟疫種種災害不侵的例子，可以說是多得不勝枚舉；明白這種種的道理，豈會有對著北方擤鼻涕、吐口水、以及小便的事情呢？

對灶吟詠及哭。

【解釋】

對著灶歌唱和哭泣。

【分析】

黃帝灶經說：「爐灶的地方，不可以唱歌、吟詩、哭泣、詛咒、怒罵和叫喊。」而且吟 與哭泣，哀喜不相同，但都是輕慢神明的行為，必定會被減除財祿和壽命；而今人在官府面前，尚且不敢高聲的說話，或是打妄語，為何卻對神明竟敢肆無忌憚呢？這些都是每個人所應當要切戒的啊！至於尊敬和褻瀆的福禍，前面都已詳細的說明了。

又以灶火燒香。

【解釋】

又用灶火來點香。

【分析】

按照天師門下科令說：「灶下的灰火，叫做伏龍屎。」所以不可以用灶火來點香。而在教典之中所說的香火避忌，又不只是這一件事而已。例如使用不乾淨被油漬污染過的紙撚當作火種，來燃燒金紙，這就叫做枉積蠟錢；這種枉燒的蠟錢，在東嶽那裡壘積的就跟山一樣的高；而且天地陰陽諸司，都不願意接受啊！又例如供養真武，夏季的時候，不可以用李子；冬季的時候，不可以用石榴；而延請上真降臨，不可以燒乳頭香。另外檀香叫做浴香，月季叫做不時花，金桐叫做鬼花，凡是這些都應當要避忌；與其因為不避忌，而自取冒犯的罪過，何不如恭敬的遵守教中的規定呢？

諸經集要說：「因為有了事相，才能夠悟出道理，所以必須要藉著事相，才能夠導入真理；而瞻仰聖容，依靠著花香來供養。佛說：「如來滅度之後，如果有人能夠以一華一香，用來供養三寶，用一掬的淨水，將供品洗除乾淨，秉持著恭敬的心來到佛前；稱念一聲南無佛，這個人若是墮入了三惡道，那是不可能的事情啊！」淨名疏說：「香是離開污穢的名稱，而且有宣芬散馥騰馨的作用。」感通傳說：「人間的

臭氣，上熏於天空，達四十萬里；而諸天清淨，沒有不討厭人間的臭氣啊！但是因為接受了佛的付囑，佛命諸天要護持佛法，佛尚且跟人在一起生活，因此諸天不敢不來人間；所以在佛法中，香在佛事中，堪稱第一了。」華嚴經說：「在忉利天的善法堂中，有一種叫做清淨莊嚴的香；若是燒了一丸清淨莊嚴的香，就能夠普熏諸天，使得諸天心念於佛，得到念佛三昧。」然則用灶火來燒香，難道可以不戒嗎？

故事：

宋朝的周開山能誦華嚴經，又有一位僧人能誦金剛經，兩人在同一時間突然的暴斃。冥王就請開山誦華嚴經，而對他非常的禮敬；又請這位僧人誦金剛經，心裡就不太恭敬。誦完經之後，冥王就說：「你們兩人，因為誦經的功德，都延長廿四年的壽命；而持誦華嚴經的開山，則更是應當要加以敬重；而且他以後也不會再來陰間了啊！」這時候誦金剛經的僧人，心裡頭大感慚愧；因此就問開山的住處，願意前往拜訪。甦醒之後，這位僧人就逕自的到達潞州，拜訪開山，問他其中的原因？開山說：「我每次誦經的時候，必定穿了乾淨的衣服，以香水灑掃淨室，然後再用石頭來取火，或是鑽木取火來燒香。祝願的時候，先恭敬自心，啟口念誦的時候，就像面對真佛一樣的恭敬，從來都不敢怠慢輕忽啊！若是沒有淨火，就決不敢輕易的使用其他的火來燒香。」誦金剛經的僧人就向他道謝說：「我有罪啊！我每次誦經的時候，經常使用灶火來燒香，光是這一點，我的不敬就太多了啊！」

【再析】

要知道燒香的目的，就是在表示自己的恭敬心啊！所以必須要整潔清淨，方才可以焚燒；萬一灶裡面有污穢的木柴，用這穢柴燃燒出來的灶火焚香，則恭敬心反而成為褻瀆心了！所以太上才會禁止用灶火來燒香。

穢柴作食。

【解釋】

用污穢的木柴來煮飯燒菜。

【分析】

木柴雖然是在灶的下面燃燒，然而氣卻向上面蒸發；因為污穢的柴火不乾淨，致使燃燒出來的厭濁之氣，觸犯了灶神，這是一不可以的原因啊！既然用穢柴來燒煮食物，難免就會用來供佛供神，祭祀祖先，也都是觸犯啊！這是二不可以的原因啊！穢柴所燃燒的煙氣，向上直透虛空，神明見到了容易發怒，這是三不可以的原因啊！所以燒煮食物的人，切不可以使用穢柴啊！

故事：

宋朝政和七年，李八患了大麻瘋病，病了三年，服用各種的藥，都沒有效果；而李八在未病以前，經常讀誦大悲觀世音菩薩經滿三藏之多；有一天，忽然來了一位僧人，給李八一個藥丸叫他服用，可以治好他的病；而李八卻留著藥丸，不肯馬上吞服。當天晚上，李八就夢到白天送藥給他的那位僧人對他說：「我乃是觀世音菩薩，你因為平常用污穢的木柴燒飯做菜，因而觸犯了鬼神，所以才患了這個大麻瘋病；又因為你曾經誦經三藏；今天才特別賜給你一丸救苦丹，你為什麼不肯吃呢？」李八醒來之後，就立刻服下了救苦丹；經過了七天，李八全身的爛皮全都脫去了，鬚鬚和眉毛，又重新的生出來了。

【再析】

使用穢柴燒煮食物，會觸犯神明，固然是應當要戒除的；至於用桃樹柳樹的枝幹，作為柴火來燒煮食物，這也是觸犯了灶神，這是在道教的經典中所垂戒的禁忌，也是應當一併要知道的。

夜起裸露。

【解釋】

夜間起來的時候，裸露著身體。

【分析】

正人君子，在明顯有人的地方，則對人有所戒慎；在幽暗無人之處，則對鬼神有所敬畏；所以雖然是處在暗室屋漏沒人看見的地方，依然是保持著恭敬的樣子，就像是面對著神明一樣。而且鬼神本來就處在幽暗的地方，所以是無所不在；而夜晚則屬於陰，更是為百神交會窺瞰的時候，怎麼可以不謹慎小心而自取凶災罪過呢？

故事：

從前彭城地方，有位做官人家的女兒，出嫁未滿一個月，就無緣無故的喜歡多話亂講，脫光衣服到處亂跑，根本就不知道什麼是羞恥了。看了許多的醫生，到處的向神祝禱，都治不好她的病；這時候，剛好張真人返回京城，官家的主人就致函張真人請求協助。張真人立即派遣了弟子用符咒來對治，結果弟子卻踉蹌的敗退下來；官家的女兒依然是發狂裸奔，跟以前一樣；張真人於是就親自前往作法，召請神將現形壇下，玄帝剛剛才到，這位女子就開始改變樣子說道：「你這個民婦，竟敢在夜裡裸體，冒犯了天神，這是殺頭的罪啊！乃煩請上真親自到來，現在已經赦免你的罪了！」女子講完之後，驚嚇的突然倒在地上，於是病就好了。

八節行刑。

【解釋】

在八節的日子裡，執行死刑徒刑，或是對犯人用刑拷打。

【分析】

八節就是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這八個節日。而這些日子，乃是諸神記錄世人罪福的日子；所以世人在這些日子裡，應該要努力的反省，斷惡修善；對上來說，才能夠符合太上眾神度化眾生的心懷；若是肆無忌憚，在八節行刑，就會傷到天地間的和氣，嚴重的損害自己的身家之福啊！

在唐高祖武德三年，曾經下詔規定正月、五月、九月三個月，以

及每個月的十齋日，各級政府官吏不得行刑。又前朝曾經規定，每月初一，禁止刑罰，和屠宰牲禽；這些都是君王仁民愛物其中的一種措施，現在擔任地方百姓的父母官，可曾體會到這種措施，其中所深含的意義呢？

故事：

唐朝的時候，竇軌為唐高祖大穆皇后的堂兄，擔任洛州的都督，他的個性剛嚴，喜好殺人，因此而刑罰了許多的百姓和讀書人；遇有判決的時候，就是在朝廷明令禁止刑罰屠宰的期間，都不肯稍加的停止。竇軌又曾經害死尚書韋雲起。在貞觀二年的時候，竇軌生了病，而且病的很重，忽然就說：「有人送瓜來了啊！」左右的人都回答他說：「沒有啊！」竇軌就說：「明明是一盤好瓜，你們怎麼說沒有呢？」過了一會兒，竇軌驚駭的注視著說道：「不是瓜啊！是顆人頭，來向我索命啊！」接著又說：「快快扶我起來，跟韋尚書見面！」竇軌說完之後，就死了。

【再析】

八節行刑，並非是專指殺戮而已，就是連鞭打囚犯都不可以。要知道寬厚仁慈和殘暴不仁，也只是心中一念的轉移而已；然而所獲得的災禍與吉祥，自然就有天差地別懸殊的差異了；所以無論是居官或治家，都應當要謹慎禁戒啊！

唾流星，指虹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

【解釋】

向流星吐口水，用手指虹霓，常常用手指著太陽、月亮、星星，用眼睛久視著太陽和月亮。

【分析】

星辰在天，過宮纏度，不時的流移，又沒干預到世人，而人為什麼卻向流星吐口水呢？沒有智慧的愚人，妄指流星以為是妖怪，認為

向流星吐口水就能勝過它，這種荒謬的說法，事實上是來自於鄉野上的傳說。實際而言，是因為百姓的言行失德，因此天象才會顯示現出變化來，以警惕世人；所以慧星的飛流，實在是人民失德所招感而來的啊！這時候正應該要戒慎恐懼加強反省，積德行善以解除災殃，怎麼可以向慧星吐口水呢？齊景公的三語之善，使得熒惑退舍（災星遠離），這就是修德的感應啊！

赤白色的為虹，青白色的為霓，這是天地陰陽交接的時候所產生的氣。詩經上說：「出現在東方的彩虹，沒有人敢用手去指啊！」春秋運斗樞說：「星散為虹。」因此虹霓就是斗星的餘氣，所現出來的形狀顏色啊！所以從前孔子作春秋孝經，在完成的時候，就向北斗祝禱，因而赤虹降而為黃玉刻文，誰敢說虹霓不是斗星的餘氣？因此用手去指虹霓，怎麼會沒有罪過呢？

太陽、月亮、星星，稱作三光，又叫做三辰；是上天所布用以觀察於天下，而垂示法則的啊！太上說：「若是見到了太陽、月亮、北斗、南斗，則要鄭重的叩頭，請求保佑，赦免寬恕過失，不可以態度輕慢，以免招致災禍啊！」在道教的經典中，教人祭祀太陽和月亮說道：「在每年農曆的二月初一祭祀太陽，農曆八月十五祭祀月亮，應當準備香、花和素食的供品，向太陽月亮禮拜祈禱，以報答太陽月亮對我們的恩德，這樣可以令人增加福報延長壽命。」所以說太陽月亮星星，可以用手常常的去指，用眼睛去久久的注視嗎？

故事一：

周洪說：在我家鄉，有一次許多的鄉人在一起聚會喝酒的時候，看到天上太陽的表面出現了異常的光芒，大家就用手去指；忽然之間，風雨突然的到來，從空中降下來一個長得很像猴子的怪物，牠的兩隻眼睛炯炯有光，大家嚇得全都趴伏在地上；過了一會兒，這隻怪物才離去了。這時候，大家的耳朵裡面都充滿了泥土，在場的每一個人，都因為驚嚇過度，而得到了心悸的疾病。

故事二：

宋朝的宰相蔡京，能夠久視太陽而不會眼花，有人就說：「這是顯貴的象徵啊！」然而蔡京依恃自己的眼力，敢與太陽相抗，明白道理的人就知道，他的心中已經沒有君王了啊！最後蔡京果然以擅權誤國被貶而死。

故事三：

元朝的孫瑾，因為父親過世了而非常的哀傷，在嚴寒的冬天光著腳走路；父親的靈柩尚未下葬，孫瑾忙的衣不解帶；用船載著父親的棺木渡江的時候，江上的風浪十分的猛烈，使得當時天昏地暗，孫瑾就虔誠的向太陽、月亮、星星祈禱；沒多久，居然風停了，波浪也止了，連太陽也出來了。孫瑾事奉繼母唐氏尤其的孝順，繼母生了瘡毒，孫瑾親自用嘴把繼母的瘡毒吸出來；繼母的眼睛瞎了，孫瑾就向太陽月亮星星祈禱，然後用舌頭去舔繼母的眼睛，繼母的眼睛居然能夠重見光明；繼母死了之後十天，將要下葬；當時的春雨正下個不停，孫瑾在晚上急得哭了起來，雨就因此而停了，天上的雲和太陽也都出來了。到了墓地準備下葬的時候，已經是夜晚，沒有光線了，孫瑾就再次的哀號哭泣；這時候天上的星光卻燦爛的照耀；本來是沒有月亮的晚上，忽然明亮大放光明，就像白天一樣。

【再析】

從這個公案來觀察，太陽、月亮、星星，對世間不但有照臨的恩德，而且還能夠隨時祈禱，隨時就能感應啊！所以日、月、星三光，人們怎麼可以隨便的用手去指，用眼睛久視，而使自己犯下了嚴重的過失呢？

春月燎獵。

【解釋】

春天的時候，焚燒山林而打獵。

【分析】

「射殺飛禽，逐捕走獸」，太上尚且有明文的禁戒，況且是焚燒山林而打獵，所殺死的生命，就無窮無盡了啊！然而太上在這裡說到了春天，是因為春天是萬物生長發育的時期，而竟然在春天焚燒山林打獵，簡直就是上逆天行，下殺物命，殘忍到了極點啊！而不是說其餘的季節裡就不必戒的意思。

故事：

唐朝的時候，劉摩兒與他的兒子在同一天內死去；有一位姓祈的鄰居，病死之後，又再甦醒過來；因而就向別人說出了自己到了陰間，見到了劉摩兒父子在沸騰的湯鑊中，皮肉都不見了，只剩下了白骨；過了很久，又恢復原來的形狀，接著皮肉又消失不見了；過了很久，又恢復了原來的形狀，這樣反覆的受鑊湯之罪，沒有停止的時候啊！冥王說：「這是劉摩兒父子專門喜好用火燒來打獵，所以才會受到這種的報應！」

【再析】

要知道眾生都有佛性，怎麼可以隨便的加以殺害呢？打獵已經是不可以了，況且還使用火來打獵啊！這樣會使得萬物都被火燒得焦枯了，連各種蟄伏在地面下的小虫，都會被燒死啊！因此火獵的害處之大，實在是令人不忍心說啊！禮記月令上面，有很詳細禁止火獵的規定；而太上在這裡又再次的禁戒，就是因為火獵關係到太多的生命，所以才一再的三令五申啊！

對北惡罵。

【解釋】

對著北方惡罵。

【分析】

吐口水、擤鼻涕，只是小小的事情而已；但是對著北方吐口水、

擤鼻涕，尚且猶有罪過，況且是對著北方惡罵呢？沒有智慧的愚人，因為被自己的忿怒之心所驅使，而不暇應該要有所顧忌；卻沒有想到我要發洩忿怒，那麼神的忿怒，又要如何的發洩呢？

世人的口業有四種，其中以惡罵為最嚴重了。佛經上說：「凡夫貪瞋痴的三毒，非常的熾盛，瞋恚之火，常常會被燃起；只要接觸到境界，就生起了瞋恨，遇到了惡緣，就生起了障礙；所以說話的時候，一旦發怒，就會衝口而出，灼傷了別人的心，使別人感到痛如刀割，因此而無量苦惱！身體雖然是沒有犯過失，但是若不謹慎自己的口業，也是會墮入惡道的啊！」

故事：

新安有位婦人，個性強悍沒生孩子，就嫉妒妾所生的孩子；每次都在黃昏的時候，就對著北方惡口詛罵。有一天黃昏，她又向著北方詛咒惡罵，忽然看見一個星星墜落在地上，形狀就像斗一般的大，發出來的聲音，就像雷一樣的響，婦人因此而嚇得生病了，肚子漸漸的大起來，就跟懷孕一樣；等到生產的時候，生了七天都生不出來，其實她的肚子裡面並沒有孩子啊！經過誠心的懺悔之後，病才好了。

【再析】

要知道，神明的威德，其實是無所不在的啊！為什麼特別的舉出了北方，就是要強調祂的重要所在啊！所以人怎麼可以不時時念著，鬼神到處都有的事實和道理，而心存畏懼，加強自己修行反省的功夫呢？

無故殺龜打蛇。

【解釋】

無緣無故的殺烏龜打死蛇。

【分析】

應世真人說：「一切的物命，都不可以殺，而龜蛇陰精；與北方的

真武星宿相應，尤其是不可以殺的啊！若是無緣無故的殺死牠們，必定會遭到慘酷的報應。」所以有仁慈心的人，常常會懇切的救護牠們啊！

故事一：

岳州地方有位村民，把池塘的水弄乾了捉魚，因而捕獲了許多的烏龜，就把烏龜的肉全部剔除，載著烏龜的殼板到江陵去賣，因此而獲得了很多的利潤。等到他回家之後，全身都長滿了瘡，痛的大吼大叫，令人不忍聽聞；必須要用一個大盆子裝水，別人幫他用手來揉搓，才能夠減輕一些他的痛苦；後來他的皮肉脫落，骨頭都露出來了，變成了和烏龜的樣子相同，皮肉都裂開潰爛而死。

故事二：

有一位富翁，他住的房子旁邊，有一棵枯萎的大樹，富翁就準備要把枯樹砍掉。晚上睡覺的時候，夢到一個人帶領了許多人來向他請求，要富翁寬限一些時間，等他們搬遷完畢之後再砍掉枯樹；富翁醒了之後，就派人爬到枯樹上面查看；見到了枯樹之中，有許多的蛇在裡面蟠結在一起；於是富翁就命人放火把蛇燒死。沒多久，富翁的家中，每到了三更半夜的時候，經常就會看見有飛火飛入了房裡；起來救火的時候，則是什麼也沒有，像這種的情形，連續發生了許多次，大家也就不以為怪了。有一天晚上，富翁家中的一位婢女，不小心用火燒到了木柴，於是火就燒了起來；富翁的家人以為，又是和以前的情形一樣，就繼續的呼呼大睡；等到發覺不對勁的時候，想要逃也來不及逃了，一家人都被火燒死了。

故事三：

劉彥回的父親，擔任湖州刺史的時候，有人從白銀坑來，獻給他父親一隻大烏龜，並且說：「吃了這隻烏龜的肉，可以活到一千歲啊！」他父親就把這隻烏龜，又秘密的送回牠原來住的地方。彥回的父親過世之後，彥回擔任房州的司士；突然山洪暴發，平地都被洪水淹沒了

數尺之深，彥回一家人無路可逃；卻見到一隻大烏龜在前面引路，都是水淺的地方，於是全家因此而脫離了這個災難；晚上就夢到一位白衣人告訴他說：「我乃是被你父親放生到白銀坑的那隻烏龜，我來此地，就是要報答你父親當初的救命之恩啊！」

故事四：

唐朝的孫真人，有一次在山中行走的時候，見到村民們正在打一條青蛇，因此就向村民買下了這條青蛇，並且將牠放生了。沒有多久，有位少年前來迎接孫真人到了一處王宮，有位穿著紅衣服的人出來迎接孫真人，並且說道：「昨天小兒子遭遇到災難，所幸先生慈悲搭救；因此我派了長子前往迎接先生到宮裡來，略表我感謝的誠意。」於是就引導孫真人進入深宮之中；這時候，有一位妃子帶了一位穿著青衣的小孩，出來向孫真人叩頭拜謝，再三的感謝孫真人的救命之恩。龍王就留孫真人在龍宮住了三天，把龍宮之中所有好吃的珍饈美味，華美的絹絲，珍貴的珠玉，全都搬出來任孫真人挑選，孫真人一樣都不肯接受，只取了上帝所頒贈給龍宮的三十仙方，帶回了世間，因此而救活了無數的病患；現在傳世的千金方，就是孫真人從三十仙方裡面得到的啟發啊！

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乃殃及子孫。

【解釋】

如前面所說種種的罪過，司命之神就會隨著這個人所犯罪業的輕重，而奪除他的壽命；罪重的奪除壽命十二年，罪輕的奪除壽命一百天，一個人壽算若是奪除盡了，那麼他的死期也就到了；而且死有餘辜的話，就要殃及子孫了啊！

【分析】

如是等罪，是總結上文的用詞；也就是指從「非義而動」，一直到「殺龜打蛇」等罪；而司命之神以下的文句，正是說明了隨著所造的

罪業，而受到果報的事實。佛經上說：「業是從心裡所生起的，而心的現象又是業力所產生的作用；業力是依憑心的造作而招感成形，心就隨著業力而現出各種的境界，就像是影子跟隨著身體一樣！」而心的是非善惡所分，就像響回應聲一樣；而其中所產生報應的大小各不相同，而且是絲毫不爽的。至於說道殃及子孫，也是通說三世而論的啊！總之遠在兒孫，近在本身，乃是報應昭昭不爽的事實；因為自從世人的心行變得奸詐，累積了太多的惡業，而傷害了上帝的好生之心，違背了祖宗的保護之意，於是就導致了子孫艱難，宗祀斷絕的果報。有的人就把它歸咎於命數，有的人則把它推託給氣稟。唉！天地的大德叫做生，連草木飛禽魚類，天地尚且不忍心見到牠們絕滅；況且是人為萬物之靈，天地怎麼會忍心傷害人們的子孫呢？所以人若不是造下了極重的罪惡，子孫是不會滅絕的啊！然而惡報不盡而波及到子孫，則又是永遠不變的事實和道理啊！

故事：

隋朝的大臣楊素，極力的勸隋文帝廢除太子楊勇，而改立楊廣為太子，也就是隋煬帝，使得隋朝的國祚產生了危機；而楊素的兒子楊元感，全家竟然被隋煬帝殺光。唐朝的開國功臣徐世勳（賜姓李），因為唐高宗想要廢王皇后，改立武昭儀（武則天）為皇后；遭到群臣反對，就問徐世勳的意見；徐世勳因曾被唐太宗貶謫流放而懷恨在心，就回答高宗說：「這是陛下的家務事，請陛下自行做主。」因此而促成了高宗立武后的這件事情，以革掉唐朝皇室的命脈；而他的孫子徐敬業，則被武則天所殺。

【再析】

以上所說的兩個公案，就是殃及子孫的事實啊！所謂的「君以此始，亦以此終。」出爾反爾的報應，固然是不可以誣罔的；然而現在的人，多是只看眼前的事實，見到了某人作惡多端，卻是居然沒事，於是就說：「老天沒長眼睛啊！」見到了某人作惡，卻是家道興旺，於

是就說：「作惡也可以得福啊！」要知道易經所講的「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的道理，就是真理；而所講到的「餘」字，所含蓋的範圍是很廣的啊！從我們自己的身後而推算，指的就是子孫了；那裡只是在指現世的報應而已！然而上帝好生，所謂餘殃及其子孫，也是懲惡勸善的用意；若是孝子慈孫，修心立身，積善累功，以追贖前人所犯的罪惡，以減輕自己本身的責罰，仍是可以轉禍為福的啊！這也是太上與上帝所深切盼望的啊！

又諸橫取人財者，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則有水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以當妄取之值。

【解釋】

還有許多利用自己的威勢而橫取他人錢財的，也多是為了自己的妻子和家人在計算；然而司命之神，也正在計算他的妻子和家人，以報應他的貪惡，使得罪報能夠相當。若是漸漸到了惡貫滿盈壽命盡了的時候，自身也就不免死喪；若是幸而罪惡稍輕，尚不至於死喪，就會有水災火災、盜賊偷搶、遺失器物、疾病醫藥、口舌官司等等許多的禍事發生，以當原來妄取他人錢財的總數。

【分析】

上文已經說明了隨事受報，而本節又再次的說明橫取之禍，主要是為有權有勢的人而說的啊！因為這一項的罪惡，最是不仁不義，而且又是人所最不能夠避免的，所以才特別的再提出來，以警惕世人啊！

要知道橫取他人的錢財，目的也多是為了要使自己的妻子家人，能夠過好的生活；卻不知道司命之神也正在計算他的妻子家人，以報應他的貪惡，這豈不是利之適足以害之嗎？以有情的骨肉，換取了無情的金錢，這樣豈不是太可惜了嗎？而且自己惡貫滿盈壽命被奪盡了，死期一到，則要這些的金錢，又有什麼用處呢？若是想要用錢在陰間打通關節，只怕在陰間未必能夠行得通啊！到了這個時候，又有誰不肯看空呢？但是總是嫌遲了一些；何不在未到此刻的時候，早早

的為自己設身處地的想一想。若是罪惡稍輕不至於死的，則會遇到許多的災禍，或是不肖的子孫，以破散他橫取別人的財物。須知橫取他人錢財的人，冥冥之中，定然會有奪取他橫財的力量；所以錢財到了最後，終究還是一無所有啊！而遭遇到水火盜賊的驚嚇恐懼，遺失東西的懊惱悔恨，疾病纏身的痛苦憂愁，口舌官司的忿怒羞辱，子孫不肖的蒙羞恥辱，自己則是白白的吃虧，卻沒有取償的方法；而且還欠著多少的罪孽，不能得到自在，而且填還不盡，終究無可奈何；所以橫取他人錢財的人，一想到此，不但會寒心，而且也會灰心啊！

故事：

唐玄宗的時候，邢壽奉命出使新羅，任務完成後，於回程之時，在炭山暫時的停留；見到有一百多位的商人，載滿了幾條船的貨物，價值有數十萬緡，邢壽就派人偷襲，把商人全部殺死，而奪取他們的貨物。等到他的兒子刑壽，與王圖謀造反，被朝廷判罪滿門抄斬，子孫一個都沒留下來啊！而韋公幹擔任瓊州的州牧（地方首長），靠著官府的勢力，橫取了許多的錢財，等到他官期任滿返鄉，所乘的船翻了，他所有的錢財貨品全都沈入了水中，僅是保住了一條老命而已！呂師造為池州刺史，搜刮百姓的錢財，正在乘船滿載而歸的途中，忽然被火燒光了他的財貨，只有船和人沒有受到損傷。

宋朝的奸臣丁謂，被朝廷貶官流放到朱崖，遇到強盜打劫，財產全都光了；沒多久，丁謂也就死了。馬襄的貪心很重，擔任西川漕司，正碰到劉旰作亂，馬襄就把金子藏在井中，劉旰作亂平定之後，馬襄就到井裡藏金的地方取回金子，卻怎麼找都找不到原先所藏的金子啊！而他所有的錢財，也全都沒有了。胡應桂、陸一奇兩人，共同串通誘惑一位官宦之家的兒子賭博，以謀取他家的財產，忽然胡應桂的一隻眼睛瞎了，陸一奇的一隻腳跛了，兩人都變成了殘廢，貧困潦倒了一生啊！強懷仁用貪婪橫取方法而致富，然而他的兒子不肖，喜好賭博嫖蕩，胡作非為，每天都有口舌是非，與人爭訟打官司的事情發生；不到十年，家中的財產就用光了；從此以後，生活潦倒困苦，子

孫一蹶不振。

【再析】

以上所說的公案，都是橫取他人的錢財，而隨著災禍的發生，以顯示他們的報應，以當他們原來妄取他人錢財的總數。而其中最嚴重的，就是邢壽他家被滿門抄斬了啊！這個世間是有不容易明瞭的事情，而老天卻沒有不報應的惡事啊！人就是再怎麼的聰明善用計謀，但是上天卻更是能夠巧於報應啊！唉！怎麼能不教人害怕啊！

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

【解釋】

又有冤枉而殺人的，就像換刀相殺一樣啊！

【分析】

上面說到橫取他人錢財，而這裡接著又說到冤枉殺人；就是因為冤枉殺人的事情，總是由於貪愛錢財捨不得錢財而引起的禍啊！而冤枉殺人的事情，大概有七種。

第一是法官判決：法官因為接受了賄賂，竟然狠心的冤枉了人犯。

第二是帶兵打仗：將領縱容軍隊的士兵屠殺擄掠，冒領戰功。

第三是醫生用藥：醫生為了貪財以假藥賣人，或開錯了藥，醫死了人，卻又強辯不承認自己的錯誤。

第四是破壞身孕：為了節省費用而將女嬰不養溺死，放縱淫慾而懷有身孕，卻將胎兒墮掉。

第五是衙門惡吏：欺騙長官，利用職權蠻橫肆虐，詐騙錢財，陷害他人。

第六是風水害人：收買風水專家，遷移破壞別人祖墓的風水，以陷害他人產生災禍。

第七是庸師誤人：庸師不善教學害人子弟，而誤了人家子弟的一

生。

以上七種冤枉殺人的方法，雖然都不一樣；然而冤枉的殺死人，則是一樣的啊！像這種的罪過，是不為天律所赦免的；不是發生人禍，必定會遭天譴；雖然說是殺人，但其實就是自殺啊！

故事：

宋朝有位禪師，年輕的時候喝醉了酒，在與人爭奪錢財的時候，奮力的重擊對方；而那位被他打到的人，立刻就死了。他因為畏罪而逃到遠方，後來因為懺悔而出家勤苦修行，於是就大徹大悟，明心見性，成為大禪師；並且還升座說法，學生有好幾百人。在他七十幾歲的時候，忽然有一天早晨，他沐浴之後就陞座，告訴大眾說道：「你們不要動，不要說話，看老僧了卻四十年前的一樁公案。」坐到中午的時候，有一位士兵突然的來到禪寺，扳起了弓箭，想要射殺禪師。老禪師就向士兵合掌說道：「老僧在此等待您已經很久了啊！」士兵驚奇的說道：「我與和尚素不相識，可是為什麼一見面就想殺你呢？我自己也不明白其中的緣故啊！」老禪師說：「欠債還錢，公平交易，但請下手，不必遲疑！」並且回頭對大眾說道：「我死了以後，你們請這位居士吃飯，飯後送他回家。如果你們有半句責怪他的話，就是違逆了上天，背叛了師道，不是我的弟子啊！」士兵聽了禪師的話，就更加的疑惑；於是一定要禪師說個明白。禪師說：「你因為已經隔世又輪迴投胎，所以你才會忘記了啊！而我仍然在世，所以沒有忘記。」因此就把從前發生的事情告訴了士兵；而士兵本來不識字，忽然就大聲的唱道：「怨怨相報何時了，劫劫相纏豈偶然？不若與師俱解釋，如今立地往西天。」說完之後，手持著弓箭，就站著往生了。禪師於是下座，為他落髮，取了法名，更換衣服之後，就將他放入了龕中；自己也跏趺而坐，向大家道別之後，就坐化了。

【再析】

夫殺人於四十年之前，而償債於四十年之後，索償債務雖然是遲

了一些，但是償還債務則是不變的啊！幸而兩個人都是具有大手段的人，所以才能夠在怨家路上劈面相逢的時候；原來是惡對頭，反而結成了好因緣啊！這位士兵以死威逼欠他命債的人，卻因此而修行，當下就證了道；而禪師的等待催促欠他一命的債主，因此而解開了彼此的冤結，當下就坐化往生；這實在是一件千古難遇的勝緣奇事啊！如果禪師不是真正的得道，或是這位士兵沒有具備了大手段，那他必定就不肯放下債權而不取啊！然則殺人無異就是自殺的道理，也就很明白了啊！上列所說七種冤枉殺人的緣故，世人應該要隨事的禁戒，千萬不可以亂借狠債啊！

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飢，鳩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

【解釋】

凡是貪取不義之財的人，就像是去吃那屋漏水浸到的肉，去喝那鳩鳥毛浸過的酒一樣；這種的漏脯鳩酒都是含有劇毒，不但不能夠獲得暫時的醉飽，而且死期也馬上就到了啊！

【分析】

本節又申明貪利的害處，因為世人好利的心很重，所以太上才會婆心殷切，反覆的叮嚀，再三的提醒。而世人所犯淫殺凶逆等等的罪行，並不是很容易就能夠造作的，而且造作這些罪業的人，也是不多見啊！惟有在獲取錢財這方面，則是千變萬化，而又很難加以查問的。因為天下沒有不用錢財的一天，所以天下也就沒有不取錢財的人啊！既然天下沒有不取錢財的人，但是世人取財的方法，合乎義的很少，而不合乎義的則很多，這也是不用問就可以知道的事實啊！

那麼什麼是義呢？義就是行事正當而合情理；凡是取人錢財，而人樂意給我的，就是近情，也就是合義；不樂意給我的，就是不近情而非義；取了而我可以告人的，就是合理，也就是合義；取了而不可以告人的，就是不合理而非義。不論取得的錢財是多是少，如果取得的錢財不合乎義，而可以用得心安理得的話，則也不妨順人心之所好，

乾脆就聽其自然好啦！然而太上對於此事卻是諄諄的訓戒，就是知道世上有非義取財的人，也就有了非義失財的人；因為一個人若是快意，另外一個人就會傷心；或是一個人快意，而卻使得十個人，百個人，乃至千萬個人傷心啊！

須知天道好還的道理，上天是大公無私的，怎麼可能會特別厚愛非義取財的人呢？然則在冥冥之中所積累的不幸，神明就會想要使這些事情得到公平的處理，因此，必定都會積極的加以處置了。太上知道其中的緣故，而用正大的言詞警戒人說：「不要取。」可是人們卻不聽；於是就婉言的曉諭世人說：「不可得。」可是人們不相信，於是就用警惕的言詞來勸人說：「得到不義之財，不吉祥啊！」而世人也是只圖目前，不想以後；因此就不如喚醒世人說道：「得與不得，都是相同的啊！」這樣世人的貪財之心，或許會因此而減少啊！所以就以漏脯鳩酒來作譬喻。因為漏脯鳩酒，都是非常的毒，只要入到口中，馬上就死，人就是再怎麼的狂妄愚笨，也沒有明明知道是漏脯鳩酒，而卻大吃大喝的啊！知道了非義之財，就是漏脯鳩酒，則雖然有千萬的不義之財垂手可取，也必將會堅持的拒絕而不肯接納啊！這不就是得與不得相同了嗎？所以得到之後而不用，豈不是天下無益的棄物嗎？而人們卻為什麼要壞盡了心術，使盡了機謀，以求取天下無益的棄物呢？

然而漏脯的馨香，等於是膾炙，鳩酒的甘美，不亞於醍醐；世人見到了它們的馨香甘美，則又將起了一個徼倖之心說道：「嗯！這不一定就有毒啊！」因此而不大吃漏脯大喝鳩酒的，就沒有幾個人了啊！等到吐又吐不出來嚥又嚥不下去的時候，腸子斷了，皮膚裂開，很快的也就死了；而後再想要嘆息的說道：「為什麼不能夠早些見到這個結果呢？」這時候已經是不可能了啊！而菜湯麥飯，粗酒蔬菜，吃在嘴裡雖然沒有什麼太好的味道，然而卻能吃得飽喝得足，摸摸肚子能夠怡然自得理得心安，其間的痛苦和快樂，就相差的太遠了啊！這些證明的事蹟，前面都有很詳細的說明，這裡就不再附了。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

而凶神已隨之。

【解釋】

這個心起了善念，善雖然還沒有去做，就已經感動了吉神，跟隨著護衛，希望他善行圓滿而多方的賜福；或是心中起了惡念，惡雖然還沒有去做，就已經感動了凶神，跟隨著監察，等待他惡貫滿盈而多方的降禍。

【分析】

這裡拈出了心字，就是在告訴世人：禍福之機，全在一心；希望世人在源頭處，就知道必須要謹慎啊！我們仔細的推敲這個「夫」字與「或」字，有不是出於善就是入於惡的意思，所以應當與孟子盡心篇的「雞鳴而起章」一同的參看。

佛經說：「宇宙森羅萬象的形成，都是由我們的一心所變現出來的啊！」又說：「我們的心因為能夠隨著染緣跟淨緣，因此而造出了十法界的差別。世間法和出世間法，總不出四聖六凡法界的範圍。（四聖是指佛、菩薩、緣覺、聲聞。六凡是指天、人、阿修羅、畜牲、餓鬼、地獄。）像這樣的十法界，本來是沒有自性的，都是由我們的一心所造作出來的啊！所以心能夠作佛，心能夠作眾生，心能夠作天堂，心能夠作地獄啊！」而所謂心起者，也就是我們起心動念剛剛開始的時候；一念雖然非常的微細，但是卻能夠感動天地鬼神；人若是能夠起了一念的善心，只此一個善念，就是破除地獄的靈符，斬斷群邪的慧劍，渡過苦海的慈航，照破黑暗的明燈。若是起了一念的惡心，則畜牲、餓鬼、地獄三途的惡道就會現前，而沈淪其中永無止息啊！所以吉神與凶神，都是隨著人心善惡的念頭招感，而立即的就跟隨著到來，並不須要一絲毫的等待啊！

【嘉言】

明朝的憨山大師說：「念從起處須看破，事未至時莫妄生；若是能夠在惡念剛起的時候，就將它一刀斬斷；則業力的根本當下就消除了，

妄念也就沒有地方可以生起；所以超凡入聖的關鍵，全都是在此啊！」

故事：

從前元自實，痛恨繆某忘恩負義，就在早晨四點鐘左右時候，帶著刀前往繆家準備殺掉繆某；路上經過了一座庵堂，庵堂的主人軒轅翁，很早就起來誦經；見到有幾百位奇形怪狀的鬼，跟隨著元自實；而且每個鬼的手中都持有刀斧，來勢洶洶，臉上都露出凶惡的樣子。沒過多久，元自實就回來了，軒轅翁這時候卻看到跟隨他的人，都是頭上戴著金冠，身上佩有玉珮，百十成群，香花旛幢簇擁著，十分的莊嚴，臉上都露出和祥喜悅的樣子。軒轅翁因此就召請元自實進入堂庵問他原因？元自實於是說道：「姓繆的忘恩負義，我剛才正要前往殺他；但是到了他家的門口，我就想到繆某雖然對不起我，然而他的妻子兒女卻是無辜的啊！況且他還有老母在堂，我若是殺了他，就等於是殺了他一家人啊！因而於心不忍，於是念頭一轉，就回來了！」軒轅翁就將剛才所見到的情形告訴他，而且向他道賀說：「你的所作所為，神明都已經知道了，你將來必定會享有很厚的官祿啊！」元自實聽了軒轅翁的話，於是就勇猛精進認真的行善，後來果然考取了功名，官做到了宰相。

【再析】

老子說：「善之與惡，相去的到底有多遠呢？」我對老子的這句話，曾經反覆的思考過好幾次，大抵是善惡這兩條路，在開始的時候，相差並不很遠，只不過是在平常日用之間起心動念的對錯而已！能夠明白這個道理，認真的修持反省，則心地自然就會全體是善了；福德因而不斷的增長，禍患也就全部都退除了啊！我們看到元自實因為一念之善，就能夠轉禍為福，而且速度是如此的快速；因此對於所謂心起善惡，吉神凶神就已經跟隨的道理，不是就更加的可信了嗎？

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悔改，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福也。

【解釋】

若是有人曾經做過惡事，後來自己懺悔改過，並且必須要斷除一切的惡事，奉行一切的善事，這樣行之久久，必定就能夠獲得吉祥喜慶，也就是所謂的轉禍為福啊！

【分析】

這一節特別提出了改悔兩個字，告示人們改過遷善的方法，也就是轉禍為福的契機啊！改就是改過，悔就是懺悔，天下純善無惡的人非常的少；而曾經作過惡事的人，則是相當的多啊！然而惡人可以再轉變成為善人，所以太上才苦口婆心一再的說，在篇尾結出了改過懺悔的本來宗旨，目的就是要喝破迷關，使人回頭是岸啊！又恐怕世人錯認了「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意思，妄想以一杯的水，就奢望能夠滅掉一車子木材燃燒的火；所以說：「諸惡莫作。」就是希望他能夠將惡業刮磨淨盡。又說：「眾善奉行。」就是希望他能夠將善行積累的圓滿。這樣的去做，久而久之，才能夠將從前所造的罪業漸漸的消釋去，因此它的禍害方能夠全部的消除；而後來的行持，則一天一天漸行的圓滿；新增的福報，自然也就會到來了啊！

現在沒有智慧的愚人，自己知道所作的不善；或是良心發現，就想要靠著僧人道士替他禮拜懺悔，企圖消除罪業；這種的行為，就像是用一小杯那樣少的水，而去救輿薪燃燒的大火啊！這豈不是大大的迷惑顛倒嗎？況且過去的罪過才剛剛懺悔；而後來的罪過又再次的增加，以至於終究仍然沈淪於苦海；不但喪失了身命，而且還毀滅了本性，實在是太悲哀了啊！人若是像這樣的改過懺悔，豈不是大大的辜負了太上諄諄告誡的苦心嗎？

嗚呼！太上教人改過懺悔的方法，這幾句話相當的吃緊，而且是針針見血；所謂神丹一粒，可以點鐵成金；至理一言，就能轉凡成聖；

所以世人應當要發誓力行，唯有這樣才能夠上符太上對世人的大慈大悲啊！現在就先說明懺悔的方法，然後再說明改過的方法。所謂懺悔，就是改正過去的過失，使未來不再重蹈覆轍，生善滅惡的重要方法啊！所以善根，應該要培養，則所有的善行都會因此而生出來；罪根則應該要發露出來，則所有的罪業，都會因此而消滅了啊！

第一是要正確的相信因果。不迷信也不錯信因果，這樣的為善，就必定會獲得福報，而為惡就必定會得到災禍；雖然尚未有實際的行為，但是果報依然存在；因為念頭雖然是念念生滅，但是業力是不會消失的。信為入道的本源，唯有智慧能夠進入，這是眾善的根本；用此正信，翻破了沒有善根一闡提的心啊！

第二是要懺悔罪惡。這是以慚愧為根本，慚我所犯的這個罪，不配做人；愧我所犯的這個罪，必定會遭天罰，這就叫做白法，也就是翻破了無愧的黑法啊！

第三是要怖畏無常。人的呼吸一停止，生命也就立即的死亡；而神識就要隨著業力而受報應去了，而且是輪轉無窮的啊！既然體悟了無常的道理，也就是翻破了不畏懼墮入惡道的心啊！

第四是要發露懺悔。向他人說出了自己所犯罪業的輕重；因為將罪業發露出來的緣故，罪業的種子於是就焦枯了，就像砍伐樹的根部一樣，枝葉就會隨之而彫零飄落下來，也就是翻破了覆藏罪業的心啊！

第五是要斬斷造惡的相續心。徹徹底底勇猛果決的把惡業全部捨棄掉，就像用鋼刀來斬斷東西，一斬就全都斷了一樣，這就是翻破了造惡的相續心啊！

第六是要發菩提心。普願拔除一切眾生的苦厄，普施一切眾生的快樂，以此廣大的心量，翻破了隨緣一切惡業的心啊！

第七是要修功德來補過失。勤奮精進的策勉修正自己的身業、口業、意業三業的行為，絲毫都不懈怠，這就叫做修功立德，翻破了不修三業無辜起惡的心啊！

第八是要守護正法。不接近外道邪師而破壞了佛的正法，這就叫做翻破了滅一切善事的心啊！

第九是要念十方諸佛的無量功德與神通智慧。懇祈諸佛哀憐攝受，加被保護我滅除罪業，這種清涼的妙藥，就是翻破了我念惡知識的心啊！

第十是要觀照罪性本來就是空的。罪業是從心而生起的，也還是要從心而滅去的啊！所以說：「心若滅時罪亦亡。」若是知道罪福原本沒有自性，心的本體本來就是空寂的，只要反本還源，就能夠究竟圓滿清淨，這就是翻破了無明顛倒執著的心啊！

經上說：「一切業障海，皆從妄想生，若欲懺悔者，端坐念實相，眾罪如霜露，慧日能消除。」所以我們應當要至心懇切的懺悔，就像百年都沒有洗過的髒衣服，可以一天就把它洗除乾淨了；又像千年蒙塵的古鏡，可以一下子就把它擦拭出原來就具有的光明啊！所以懺悔能夠解除千生萬劫的過失，能夠滅掉四重五逆的罪業，只要能夠真誠的懺悔，就沒有什麼惡業除滅不掉的，也沒有什麼善業生不起來啊！

故事一：

阿那律尊者在過去世中，原本是一位盜賊；有一天夜裡，他到佛寺中行竊，見到佛燈快要息滅，就拔出箭來，用箭挑起了燈心，油燈忽然大放光明，而且光明非常的耀眼奪目；阿那律心中感到非常的害怕驚恐，就即時的捨惡從善，以往所造的惡業，就漸漸的消除，而所做的善業，就逐漸的圓滿，於是就證得了聖人的果位。

故事二：

宋朝的楊仲和，本來擔任許州的推司。在天聖年間，被朝廷派到蔡州擔任審判的職務；因為他冤枉判案，於是被北極繳奏，即將就要受到嚴重的懲罰；楊仲和因此而懺悔畏懼，立即就辭去了蔡州審判的職務，並且發誓要修百善以贖罪過。每次他遇到往來的僧人道士或是窮人，以及鰥寡孤獨，或是家中有死喪疾病的人，沒有不布施救濟的；

因此在幾年之間，就把家裡的財產全都布施光了。而他每天早晚都誠心的事奉真武真君的香火，真君竟然因為他的勇於改過而感動，憐憫他的窘困，就化為一位道士，將十二真君靈籤傳授給他；使他能夠賺些資財，以安頓生活，繼續的修行；他死了以後，又蒙東嶽大帝收錄，將他補為麻溪注錄主簿的神職，而且朝廷也追封他為悟本真人。

【再析】

明朝的冒起宗先生說：「易經乾卦的六個爻辭，最後的結論是吉祥；在開始的時候，雖然講到沒有禍害，後來因為自滿而有了過失悔恨；然而最後因為能夠懺悔，因此而可以補救過失而趨向吉祥了！」

又陳良謨先生說：「人的貧富貴賤，長壽或是短命，乃至於一飲一食，一作一止，都有定數，而且是不能夠違抗的啊！然而轉移禍福的樞紐，則又決定在於個人，而且『數』也不能夠限制；因為定數原是天命，而感應則是天心；上天是以利益萬物為本懷，至誠無妄而且沒有一絲毫的分別私心；人若是能夠由衷而發一念濟人利物的心，在開始的時候，就沒有任何的目的而去做，則雖然只是一剎那一件小事；但是因為內心精誠之極，自然就可以上格天心，就像響應聲一樣，這是必然的道理。數，就是天數，天心既然已經感格，天數也就隨之而轉；怎麼可能被限制住呢？譬如國家刑罰獎勵的制度，是一定不能夠隨便改變的；如果做臣子的人，真正能夠以忠誠而感動了君心，則雖然被貶謫流放，卻又被召還；在臨刑被殺的時候，而君王又頒下了特赦的命令，在短短的時間之內，喜怒的變化立刻就不一樣了，又有什麼是不可改變的呢？如此則知道天心跟天數是互為消長的，而古往今來許多陰德感應的事蹟，的確是昭然可信的啊！」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解釋】

所以勉勵力行眾善的吉人，因為他的語言善，視善，行為善，在一天之中，就有了三件的善行；等到三年滿了，他的善行也就圓滿了；上天必定會賜福給他，增長他的壽命；而常做諸惡的凶人，因為他的語言惡、視惡，行為惡；在一天之中，就做了三件的惡行；等到三年滿了，他所造的惡也到了惡貫滿盈的時候，上天必定會降禍於他，減除他的壽命啊！所以人為什麼不肯勉勵力行眾善，以轉禍為福呢？

【分析】

這一節總結了全篇，是切切實實教人行善去惡的路啊！『故』字在這裡是承上啟下。『吉人』就是善人，因為他行善就能得福，所以是吉人。凶人就是惡人，因為他行惡即將就要得禍，所以是凶人。而諸惡與眾善，都是不勝枚舉；大約來說，是指語善、視善、行善這三種，正是我們切實下手用功的地方啊！語善，例如非禮不言，樂道別人的善行，勸人做好事等等。視善，例如非禮勿視，樂於見到善人，喜歡看善書，常常見到自己的惡行，而不去見別人的惡事。行善，例如非禮勿動，非法的事情絕不去做，勇猛的行善，時時行方便，種種作陰功，提倡引導於一方，乃至於推廣到四方，感化世人共同的來行善；惡則恰好與此相反。三年就是千日，也就是圓滿之期，因為這個時候已經是善積而惡盈了啊！

人心至為靈活，而且變化不常；若是一個人三年那麼久的時間，而心卻沒有改變的話，則他所造的善或惡，也就到了純熟的地步啊！在這裡指出了「天」字，就是因為上天為賞善罰惡賜福降禍的大主宰，也是整篇文章的精華關鍵所在啊！而這裡所謂的天，也就是我們的心。孟子說：「保持了自己靈明的本心，順養自己天賦的本性，這就是事奉順從上天的方法。」

這裡提到的兩個「必」字，並不是必之於蒼蒼冥冥無聲無臭的天，乃是必之於我心所發的三年語視行的善惡啊！所謂無論什麼都是自己求來的，就是這個道理。高明的人樂心向道，原本不是為了求福；若

是為了求福才為善，那麼心就已經是涉於私了啊！所以惟有應當盡其在己，順受於天，而不可以有一絲毫的覬望希求將迎的心啊！然而禍福的果報是由自心的善惡所感招，而上天的法則，必然會酬償因果的；所以禍福報應的道理，本來就是存在洋溢於天地之間，而且是絲毫不爽的；有人以為善去惡，為自己本分之內的事情，這種人固然是屬於上上根器的人；然而世上的常人多，怎麼可能都是上根利器的人呢？所以因為恐懼災禍想要求福才肯去惡為善的人，這也是太上所希望度化的，正是惟恐世人不肯求福啊！而孟子所謂的「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是益於得也」的道理，非常的正確；若是照著孟子所說的方法這樣的去求，自然就不會產生害處了啊！

所謂的降福，例如是親身享有福祿，子孫都很善良，家道興隆，壽命延長，萬事和順；甚至為聖為賢，成仙成佛，徹悟了自性，直接的證得了無生法忍，度人度物，立極萬世，這些都是降福啊！

所謂的降禍，例如親身遭受大禍，子孫都很險惡，凌替衰敗而亡；或是壽命短促，家道淪喪，凡事多遇挫折；甚至死了之後，墮入了無間地獄，或輪迴投生為異類，永劫遭受罪苦，惡業殃及到後代的子孫，萬年都遭受到世人的唾罵啊！

嗚呼！由此而論的話，禍福之道就太大了啊！實在不可思議啊！最後一句揭出了「勉行」，這只是就眾善奉行上來說的，為全篇的總關鍵。勉字為遷善改過最重要的方法，而行就是身體力行的意思。所以勉行就是奮勵去力行，捨死都不退的意思。書經上說：「非知之艱，惟行之艱。」俗話也講：「說得一尺，不如行得一寸。」若是知而不行，就決定沒有受用；既然沒有受用，不免就要向生死的大海中自作自受去了啊！所以世人若欲求生路，必須要下死功夫！朱子說：「陽氣發時，金石亦透；精神到處，何事不成！」人若是能夠如此，就一定會達到行滿功圓成真，或是證得聖人果位的境界。

【再析】

要知道沒有行善就不會有福，沒有造惡就不會有禍，這是天道永恆不變的真理。然而善惡的報應，有的是報在本人的身上；有的則報在子孫的身上；有的現世是惡人，而他過去生中所修的福因緣成熟了，這一生應該受禍而卻轉而受福；有的現世是善人，因為他過去生中所造的罪業成熟了，這一生應該受福而卻轉而受禍；等到前世的禍福受過之後，則今生所造善惡的報應，方才會一一的現前受報；這也只是遲早先後的問題而已，並不是說善惡的報應有了誤失啊！所以說：「陽憲速而可逃，陰憲遲而不漏；陽網疏而易漏，陰網密而難逃。」

現在的人，偶而做了一件的善事，就想要獲得善報；稍稍有些不如意，就說：「天道難知。」怎麼會知道：人只要不飢不寒，無災無害，讀書人有書可念，農人有田可耕，工人有工作可做，商人有生意可做，時時開口而笑，日日少皺眉頭，難道這些不是平安的福報嗎？不然的話，世人的願求沒有窮盡，世界也充滿了缺陷，怎麼可能人人都是富貴發達呢？世人惟有尊敬相信感應篇的道理，認真的隨事奉行，自然就會福祿無量，子孫榮顯昌盛；遵行了一年，萬罪就能消滅；遵行了四年，百福就能到來；遵行了七年，子孫就能考取功名；遵行了十年，壽命就能夠延長；遵行了十五年，萬事就會如意；遵行了二十三十年，就能夠名列仙籍；遵行了五十年，天神就會恭敬，而且能夠位列上界。這些都是太上真實不欺的話，只怕世人不能夠認真的去實踐啊！

大抵立志心向大道的人，在開始發願的時候，就一定要自度度人，而自度度人，要在能夠福慧雙修；而修慧必定要在於明瞭修行的宗旨而見到了本性，修福必定要在於遵守做人的五倫，而在日常生活中歷事練心；而且二者要互相的協調，才能夠相輔相成；如此，則上帝必定以天詔等待他，諸佛一定以淨土來攝受他；不只是超生上界而已，實際上則是頓然證得了無生法忍，達到了不生不滅的境界；然後可以入世度化眾生，了卻這一個大事的因緣；若只是區區的冀望得到長生、僅修性命而已；如果未能了脫生死，福報享盡了，還是要墮落下來的啊！即使是生到了天界最高的非非想天，壽命能夠活到了八萬四千大

劫（一大劫相當於十三億四千四百萬年），究竟還是會墮下來，而淪落在六道當中，依舊不能夠超出三界啊！而在六道輪迴當中的眾生，都是因為不能了悟自己妙明的真心；因為積聚了妄念而虛妄的感招了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在這中間虛妄的隨著七趣而沈溺（六道加上仙界叫做七趣）；因為業力的招感引導，而各自的隨著所造的業力受生於不同的道中。只要是徹底的覺悟了本具的覺性，那麼就會明瞭這些虛妄的因緣，本來就是一無所有；而他普遍利益眾生善行的力量，又能夠圓滿的持之以恆；所以才能夠了卻這個大事因緣，必然要歸諸於福慧雙修，到達了圓滿的境界啊！

故事一：

棲雲真人王志，盤山語錄說：善惡：有人問道，如何才能夠出得罪福的因果呢？師父回答說：「罪福的因果，屬於陰陽之殼；若是你能夠出得陰陽之殼的話，則就沒有罪福的報應了！」那麼如何是陰陽善惡之殼呢？只要是心上有一絲毫的私欲自私的念頭，便是屬於陰殼；有一絲毫喜歡行善的念頭，便是屬於陽殼。在陰則會有惡報，在陽則會有善報；若是能夠鍊到了心體虛空，無善無惡，沒有絲毫的掛礙，自己作得了主；則禍福就縛他不得，因果也纏他不得，這樣便是一個出離陰陽之殼的真人啊！

故事二：

宋朝的朱子晦菴，非常嚴謹的力行遵守規矩，而造成了後來學習的人感到很不方便；那裡知道當理學尚未透澈明白的時候，如果輕易放棄了規矩的話，就很難進入理學的堂奧了；若不是朱子堅持的力挽狂瀾努力的撐持，則理學早就潰裂失傳很久了！因為在當時的社會風潮正在禁止道學，將理學歸屬於偽學，並且指責理學為邪道；在那時群起而鬧的人，有韓侂胄的優人，有林栗之的伐異，有王淮陳賈的修怨；六經孔孟為當世的大禁，正心誠意，為在上位的人所討厭聽聞；因此正人君子，都屏氣伏息不敢有所作為；而那些趨炎附勢的小人，

則都改變原本所學，而冒充作旁門左道的老師；惟有朱熹卻能夠獨自的擔負道統的使命，不憂不懼；在進退之間，則一步都不敢苟且；遭受到讒謗，則百折不撓依然的自如；努力的教導後學，則許多的賢人競相而出；嚴於律己，則顏子的四勿一點都不敢違背；因此儒學與理學，當時能夠如日中天的興起，就是因為朱子力行的效果啊！

故事三：

宋朝的范儼是仁和地方的人，在壯年的時候就考取了進士，擔任郡縣的地方官，後來升到了卿佐的官位；他每天都必定會想到，要如何才能夠忠於君王？怎樣才能夠福澤百姓？自己的言行舉止一點都不敢苟且；雖然是在閨室屋漏沒人見到獨處的時候，也都保持著戰戰兢兢自我惕勵的景象。等到兒子長大之後，他便辭官歸隱，布衣蔬食，不再涉入世緣，靜心入道；每天都念誦法華經金剛經等大乘經典，並且依教奉行；有空的時候，則禪定觀想，一切世俗的雜事，絲毫都不沾染，本身修行的道業，也都是順乎自然。到了大觀年間，已經九十多歲；忽然就開悟了，於是便囑咐身旁的侍者說道：「人生在這個世界上，就像是一場戲劇一樣；當鑼鼓響起的時候，劇中的生旦丑末各種角色，各自表現各人的演技；可是等到了蠟燭燒盡燈火熄滅的時候，又有什麼樂趣呢？就像我來到這世間，一幌眼就已經九十年了；實在就像作夢一樣的幻化，有如朝露和閃電一樣的迅速啊！」幸而我悟得了這箇佛性，這箇佛性沒有邊際，也沒有方圓大小，也不是赤白青黃，也沒有長短上下，沒有瞋、沒有喜、沒有是、沒有非、沒有善、沒有惡；所謂一物都沒有，但卻萬象都包羅啊！這就是最真最上無往無來奧妙的真理啊！而它的關鍵，只在人能不能夠至誠精進、心心相續、念念不間斷罷了。三世諸佛都是從這裡而出現的，這種的道理，也就是金剛經所說的真實而不虛妄的道理，你們每個人都應該要勉而行之啊！」說完之後，他就靜坐合掌而化了。一時之間，異香充滿室內，祥雲遍滿空中，種種的光明，照耀著世界，這些的瑞相好幾天都不散去；附近的百姓聽到之後，都前來瞻仰他往生的瑞相。

上面所列舉「勉勵而行之」的各條公案，乃是分別的力行儒釋道三教的道理，由下學而至於上達，同是歸於窮理盡性，而達到了本性的最高境界！把這些公案錄在這裡，以為三教行者最好學習的範例；有志學習的人，應當要認真的效法啊！

【結語】

張拱辰先生說：「一切的作為，沒有不是由小而大的。」所以凡是有血氣有靈性的眾生，都是可以直接的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的最高境界。然而這種無上菩提的最高境界，也只是從謹慎自己細微的心念慎獨的功夫上面下手，把它擴展開來直到圓滿而已。袁了凡先生不是說過：『從前的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的種種，譬如今日生。』所以怎麼可以自己甘於自暴自棄，而把一切的禍福諉之於天命，而因循苟且的虛度了這一生呢？」

天下至為廣大，萬世也至為久遠；雖然用萬手萬目來拯救幫助這個世界，而仍然是不夠的啊！所以最為急切的事情，唯有教育人了；而且難道一定要成為聖賢之後才能夠教人嗎？人果然是聞善則喜，見善則樂，隨時隨地的講好話、談善事、說善報、佈善書，則其中的教化就已經很多了啊！至於在教化的過程中所產生轉移靈巧的變化，其中的奧妙，也不是我們自己所能夠知道的啊！而教化一般平常的人，又比不上教化豪傑之人；若是得到了一位豪傑之人加以教化的話，他就能夠產生旋乾轉坤的效果；並且能夠承先啟後，也能夠產生輾轉教化的功用，則這種教化就會變成非常的普及廣大！

從前的古聖先賢和經典書籍的傳世，也都是這一個大事因緣啊！而本篇就是太上度化世人玄妙的真理，諸佛救護眾生秘密的真諦；真是慈悲到了極處，奧妙到了極點，必將永遠傳世，照耀天地之間；凡是讀誦本篇，遵行本篇，刊載本篇，流傳本篇的人，也都是有一大事因緣存在的啊！因此而能夠覺悟這個世間，誘導教化人民，培養社會元氣，創造人類福祉；與人共同為善，天地清淨安寧；而且心之所量，

能夠包含太虛，並且億劫常圓，實在是不可思議啊！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白話節本卷四終

附錄：廣勸流通文

勸讀是獲福之本

感應篇起初是在道藏中，自從宋朝的真宗皇帝賜錢百萬，命令工人刊刻，然後才大顯於世；當時的賢人君子，都極力的尊行奉持。明朝的世宗皇帝，也曾經為感應篇作序，並且頒行天下。清朝順治十三年，皇帝諭令刊刻感應篇，頒賜給群臣，並且遍及讀書人，歷朝對感應篇是如此的推崇奉行；然而不獨是人間寶貴此書，上蒼更是尊重；例如王巽病遊東獄府，見到殿上大書金字感應篇，並且號之曰金章。楊道機因為疾病入冥府，冥司諭令他要廣勸世人習誦感應篇。周麓也曾經被冥司告誡他說：「你還陽之後，要將此經廣為流布，能夠受持的人，不但能夠脫離水火盜賊病厄的痛苦，求子嗣、求長壽、求財祿、求成仙，都在此經啊！」無奈塵緣苦海，眾生如醉如夢；少年豪放的人，執迷不信，到了年老之後而習性已成，就更難望其改悔了；因此而醉生夢死，輕擲了一生啊！

嗚呼！讀了感應篇，就能如醉忽醒，如夢忽覺；不但能轉禍為福，實在是起死回生；今勸世人：第一要發信心，第二要發虛心，具備了這兩種心，方可以讀感應篇。每日焚香虔念一遍，熟念之後，便有樂趣；更要念一句，學一句，念一句，改一句，每天反覆的細看；若是能夠心中默念，字字反入身來，效果更是妙啊！日日都是如此，終身都能謹守，則一切的祈求，自然就能感應。前賢說：「下根人該讀，上根人也該讀，天下無人不該讀。」至於乾乾淨淨收拾這個心，則更為第一關啊！

勸行是獲福之寶

感應篇讀了之後，務必要做出積德累功的事情來，有財力的人可以學習推官楊旬誦感應篇，常行十種利益社會的廣大善行；楊旬因為

積了不少的善行，生了一個兒子楊椿，二十歲的時候，就考中了狀元。又例如明朝江蘇如皋冒起宗，增註感應篇；他的朋友夢到一位老翁在朗誦，就仔細的聆聽，乃是「見他色美，起心私之」二句，全部的註解讀完之後，老翁就說：「該中」。那一年考試，冒起宗果然中了進士，這是用筆來行善的例子。成都王雲芝口才好，通源大師就教他要積口德，從此之後，凡是利人之事，無論大小，他都極口方便，不肯錯過機會；如此做了廿年，考試連連獲捷，兩個兒子也先後的考取了功名，這是以舌來行善的例子。

另外順天曹世美，家裡雖然貧窮，但是卻樂於行善，真誠的勸人幫人；別人出錢，他則自己出力；經過了很多年，別人見他可以信任，就推薦他為一位財主販油，共分利益；因此而漸漸獲得了五千餘兩金子的利潤，子孫因而能夠安享厚福。這是以力來行善的例子。由此可知，楊旬的十善，有錢人可以學習；而冒起宗的筆、王雲芝的舌、曹世美的力，沒有財力的人也都可以學習。而誦感應篇不外乎是替天推行教化的事情；至於一舉一動，常常心存敬畏，用來自修其身，則不論貧富都是一樣的啊！

勸刻是獲福之廣

太微仙君功過格說：「以善書傳一人，就是十善，傳十人就是百善；而傳給大豪傑大貴人的就是千善，廣布無疆重刻不朽的就是萬善。」況且感應篇尤其為天人並重的救世寶訓，從來凡是刻印這本經的人，必定會獲得奇報；例如瑞安黃鳳刻印此書，在他命絕之後，卻被冥司放還，又增加他的壽命；太谷程嘉猷刻印此經，他的陽壽已盡，而大士卻令其再生；龍山姚文然刻印此經，而瘡疾就頓然的痊癒；錢塘于玉陞的妻子梁氏刻印此經，而三年的危病，一朝就霍然的好了，這些都是延壽卻病靈驗的例子啊！

真大奎刻印本經，因此而生了一個兒子，有了繼嗣；徽州吳大祚刻印本經，而連續生了三個兒子；仙居王竺刻印本經，而死去的兒子

又再次的投胎做他的兒子；歸大賓刻印本經，就生了一個顯貴的兒子；這些都是艱嗣而得子靈驗的事蹟啊！另外還有許多刻印本經而富貴福澤靈驗的例子。例如華亭沈業因此而登第，黃巖楊琛因而考取了進士；江西石中璞因而家道頓興，休寧方時可因而家財漸豐；至於刻印本經而免除水厄的，則有徽州的許允卿；免除火災的，則有武林的楊振之和江干的徐天行。夢到關聖帝君命他刻印的，則為寧波的李燧升；夢到文昌帝君命他刻印的，則是呂律仲；更有為父母祈福祈壽而如願的，則有錢塘孝子汪源啊！

今勸世人讀誦感應篇，務必須在佛菩薩或神前立願，刻印佈施本經，使得世間每個人都能讀到；無論是小卷，或是大部，或是獨捐，或是眾募都無妨；必須要印贈一萬部方為滿願，並且在公共場所廣為布施流通，功德無量。

勸講是獲福之深

太上作感應篇，普度萬世，就像苦海中的慈航，又如危疾時的良藥；而世人講解此經，也是由來已久啊！例如從前遂寧府周麓，每天都看感應篇，而且最喜歡對眾人演說，使得聽到的人都能夠向善；有一天，他忽然暴病氣絕了，見到陰官向他說道：「你的命本來是在饑餓簿中，因為你常常演講感應篇，因此而延長壽命，已經改註在壽簿中了。」又說：「此經若是一方受持，則一方免難；天下受持，則天下豐治。」周麓醒來之後，就錄下陰官的話，用來勸化世人。今天讀誦感應篇的善男信女，應當抽空為大家講解此經；使得鄰里能夠常常聽到，因此而化做仁里，這樣的陰德不可思議啊！

今天世間的好人，應當要發心勸人為善，千萬不要只是獨善其身；當老師的，最好能在課餘之暇，抽出一點時間，為學生講講做善人的根本道理；凡是小學到大學的學生，都應該要為他們講；並且還要勸他們每天早晨誦感應篇一遍，終身的奉行，做為修身立業的助緣，這便是做老師的陰功積德啊！

今天做父親兄長的想要子弟賢明，保身家致富貴，就應該要時常的講解感應篇彙編的道理和事證給子弟們聽；使得子子孫孫，個個都能夠好善積德，這樣便是造了源遠流長的福啊！

而感應篇自己讀了之後，更要勸別人也讀；自己講了之後，更要勸別人也講；在講解的時候，務必要反覆痛快、不厭其詳、至誠懇切的講；這樣才能夠使人聽了之後，就會踴躍的改過遷善，而確實收到了教化的實際效果啊！

附錄：印光大師開示

無論在家出家。必須上敬下和。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吃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唸。或默唸。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都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果能依我所說修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南無阿彌陀佛！南無阿彌陀佛！

淨空法師專集網站(簡)製作

若發現有任何錯別字，敬請來信告知，以便修正，功德無量！